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22号2楼）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3,00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52.00 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1 年 8 月 31 日	拟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12,000 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1.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p> <p>2. 张泉、魏罡、曾建宝、刘才庆、蔡坤平、赵军定、高兰洲、陈海洲、方敏、屠根林、庄文胜 11 名自然人股东和天津雷石信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p> <p>3. 本公司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邹剑寒、李五令、张泉、曾建宝、魏罡、高兰洲、刘才庆同时承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p>		
保荐机构: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2011 年 8 月 29 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公司股东持股承诺

本公司控股股东邹剑寒、李五令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其他自然人股东张泉、魏罡、曾建宝、刘才庆、蔡坤平、赵军定、高兰洲、陈海洲、方敏、屠根林、庄文胜和天津雷石信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此外，担任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张泉、曾建宝、魏罡、高兰洲、刘才庆同时承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二、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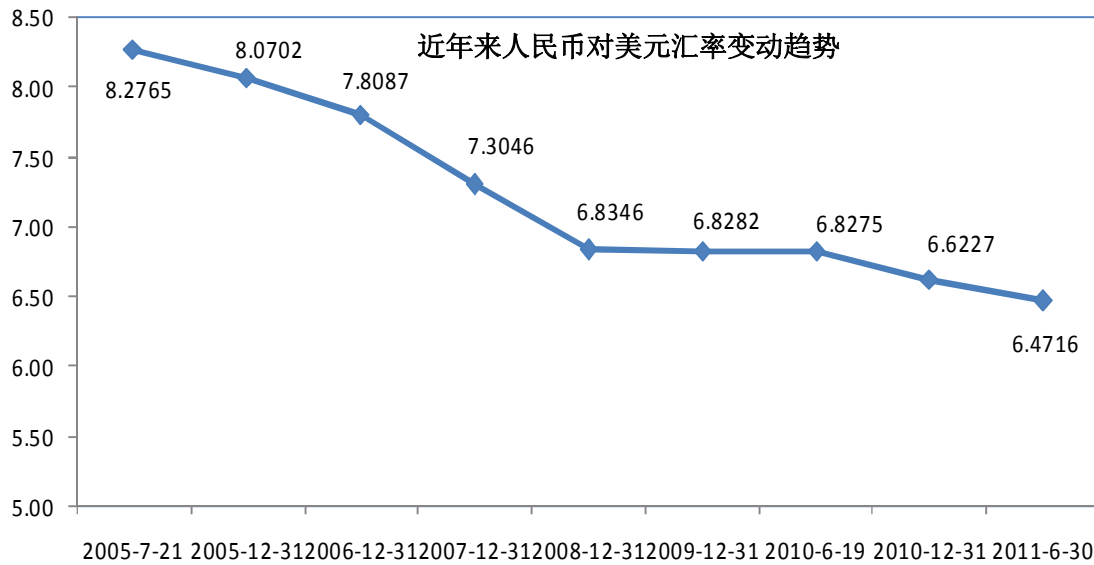
根据发行人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权比例享有。

三、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业务以外销为主，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2005 年 7 月 21 日，国家宣布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

度以来,受国内经济的增长和贸易顺差扩大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呈持续升值趋势。2010年6月19日,我国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截至2011年6月30日,美元对人民币中间价为6.4716。2005年7月21日至2011年6月30日,人民币累计升值幅度达27.89%。人民币汇率近年变动如图所示:



数据来源: 根据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整理

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发行人结汇金额分别为15,929.55万美元、16,319.00万美元、24,206.70万美元和9,761.95万美元,逐年增加。人民币升值对公司出口业务会产生一定影响:第一,人民币汇率水平波动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1,496.96万元、-606.39万元、-209.89万元和138.64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27.20%、-5.60%、-1.21%和3.20%,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第二,受人民币汇率上升影响,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分别确认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613.11万元、957.53万元、1,260.48万元和1,568.43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明显。第三,人民币汇率上升导致公司出口产品国际市场价格优势发生不利变化,从而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综上,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的浮动方向、幅度与发行人预测的远期汇率变动不一致,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单一市场和客户依赖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产品主要外销至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其中，北美市场作为公司重要的销售市场，销售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66.74%、53.98%和 34.70%。北美地区按摩小电器市场主要有 3 大品牌商 HOMEDICS、CONAIR、HOT，市场集中度较高。与北美市场相比，欧洲市场按摩器具品牌商较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较大的有 HOMEDICS、IMEDICS、MEDISANA、CASADA、BEURER 等；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则以日系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和东南亚 OSIM、OGAWA、OTO 等为主。近三年，公司扩大了产品在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品牌商的销售金额和比重，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销售占比逐年上升，公司北美地区销售占比处于下降趋势，部分分散了区域集中风险，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单一市场依赖性风险。

作为全球领先的健康品牌运营商，HOMEDICS 凭借丰富的产品组合和品牌优势，终端销售规模持续增强，分销渠道覆盖北美、欧洲、大洋洲及南非等区域市场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众多零售终端。近三年，HOMEDICS 是公司第一大客户，并且报告期内，公司对 HOMEDICS 的销售占比较高，分别为 47.85%、43.78% 及 36.01%。单一市场和客户占比较高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单一市场或客户经营环境和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三）子公司所得税优惠被追缴的风险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凯得克设立于 2005 年。根据《关于深圳特区企业所得税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深府[1993]1 号文），经主管税务机关出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宝沙减免[2005]0056 号）批准，该公司作为注册地及经营地均在深圳市宝安区的生产性企业，自 2005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同时 2005~2007 年度享受深圳经济特区 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08 年、2009 年，深圳凯得克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12.5%、10%，享受优惠分别为 146 万元、129.21 万元。

经国务院批准，2010年7月1日起，深圳经济特区范围扩大到深圳全市。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的规定，深圳凯得克2010年实际所得税税率为22%，2011年1-6月实际所得税税率为24%。

深圳凯得克虽然依据深圳当地相关政策、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但如果国家税务主管机关认定深圳凯得克已经享受的所得税优惠不符合国家税收政策规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将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对于可能被追缴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承诺，若此后深圳凯得克被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因享受上述有关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邹剑寒先生和李五令先生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凯得克应补缴的所得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四）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出口退税是征收间接税的国家为避免进口国征税造成本国出口商品双重税负，而将出口商品所含间接税退还给出口企业的税收制度，既是国际惯例，也符合WTO规则。我国出口产品退税政策自1985年4月1日起施行，对增强我国出口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扩大出口、增加就业、保证国际收支平衡和增加国家外汇储备，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03年10月13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改革现行出口退税机制的决定》（国发〔2003〕24号）以来，迄今已9次调整出口退税率政策，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调整频率较高。出口退税率发生调整，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90%，且按摩器具产品（海关货物编码90191010）一直享受17%的最高档次出口退税率，公司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出口退税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分别为309.12%、131.04%、143.11%和247.65%。虽然报告期内历次出口退税政策调整并不涉及按摩器具产



品，但是如果未来国家调低按摩器具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出口业务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释 义	13
第一节 概 览	17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8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19
四、本次发行概况	20
五、募集资金运用	2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23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25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2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6
一、宏观经济变动风险	26
二、经营风险	28
三、所得税优惠被追缴及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30
四、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31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32
六、重大诉讼导致的或有风险	32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3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发行人基本概况	35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35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0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60
五、发行人的股权关系和组织结构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73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82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85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85
十一、股东的重要承诺	87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88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88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0
三、发行人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5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	122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148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	157
七、发行人的生产技术	157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159
九、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163
十、质量控制情况	164
十一、发行人“科技”冠名依据	166
第六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167
一、同业竞争	167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168
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70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及制度安排	172
五、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77
六、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178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179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79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185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186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188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定的协议和作出的主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188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88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188
第八节 公司治理	191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情况	191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行情况	193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193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193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195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195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95
三、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报表	196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23
五、主营业务收入分部信息	238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240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表	240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非流动资产	241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243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244
十一、简要现金流量情况	245
十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46
十三、重要财务指标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251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52
一、财务状况分析	252
二、盈利能力分析	281
三、现金流量分析	312
四、远期结汇业务分析	315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323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324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324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327
一、公司发展战略	327
二、公司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327
三、发行人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29
四、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330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330
六、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330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332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332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景分析	333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342
四、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352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354
一、公司最近三年股利分配政策.....	354
二、公司最近三年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355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355
四、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56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357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	358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361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361
第十五节 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362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2
二、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声明	363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364
四、审计机构声明	366
五、验资机构声明	367
六、评估机构声明	369
七、评估机构声明	370
第十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371
一、备查文件目录	371
二、文件查阅时间	371
三、文件查阅地点	371

释 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意义：

一、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股份公司/蒙发利集团	指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蒙发利垫制品	指	股份公司前身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1996年8月1成立
蒙发利科技	指	股份公司前身，厦门蒙发利科技有限公司，2003年4月30日由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有限公司/蒙发利有限	指	股份公司前身，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006年11月15日由厦门蒙发利科技有限公司更名而来
本次发行	指	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3,000万股面值为1.00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公司章程	指	现行《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董事会	指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漳州蒙发利	指	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福建漳州
蒙发利电子	指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厦门
深圳凯得克	指	深圳市凯得克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深圳
厦门康先	指	厦门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厦门
厦门康城	指	厦门康城健康家居产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厦门
漳州康城	指	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福建漳州
蒙发利香港	指	蒙发利（香港）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中国香港
康城美国	指	COZZIA USA, LLC；蒙发利香港全资子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位于美国加州
康先香港	指	康先实业（香港）有限公司，曾为发行人第一大股东，公司主要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50%股权，位于中国香港
上海康先	指	上海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09年10月已注销
厦门宝利源	指	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位于厦门
厦门宏石	指	厦门宏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主要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50%股权，位于厦门
济南田源	指	济南蓝石田源置业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控

		制的企业厦门宏石参股 20%，位于济南
天津雷石信源	指	天津雷石信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之一
天津雷石合安	指	天津雷石合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天津雷石泰和、天津雷石信源的普通合伙人
天津雷石泰和	指	天津雷石泰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天津雷石信源的有限合伙人
天津雷石泰合	指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天津雷石合安的普通合伙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保荐机构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
主承销商	指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会计师、立信事务所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审计机构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专项法律顾问
社会公众股	指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非经特别注明，招股说明书内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
近三年	指	2008 年、2009 年、2010 年

二、专门术语

按摩器具	指	以机电技术的发展和应用为基础，通过机械和电子的融合设计，模拟人手进行揉、捶、敲、拍打、指压、推拿、震动、热疗等按摩动作与方法，作用于人体各部位，以达到缓解疲劳、活动筋骨、促进血液循环等功效的器具
按摩小电器	指	按摩功能专注于特定部位、能实现特定按摩动作，携带或移动方便的按摩器具。依照生产工艺可划分为电子器械、塑胶器械、座垫等类别，代表产品包括按摩头盔、按摩颈枕、按摩背靠、按摩腰带、脚部按摩器、按摩垫、手持式按摩器等
按摩居室电器	指	能够针对人体颈肩背腰等主要部位，依照设定程序，实现全套按摩动作的按摩器具。通常重量较大，适宜固定放置。本招股说明书中将其分为全功能按摩椅和家居型按摩椅。
全功能按摩椅	指	按摩居室电器的一种，能够实现对人体多部位进行全套按摩动作的按摩椅
家居型按摩椅	指	按摩居室电器的一种，以某种特定功能性诉求为主的按摩椅，如音乐椅、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等

WHO、世卫组织	指	世界卫生组织，是联合国下属机构，负责协调全球卫生事务，制定规范和标准，向各国提供技术支持，监测和评估卫生趋势
医保商会、商会	指	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成立于1989年5月，是商务部下属的六大进出口商会之一，负责对会员企业的外经贸经营活动进行协调指导，提供咨询服务。2007年12月，商会专门下设了按摩器具分会
亚健康	指	源自中华中医学学会发布的《亚健康中医临床指南》，人体处于健康和疾病之间的一种状态，表现为一定时间内的活力降低、功能和适应能力减退的症状，但不符合现代医学有关疾病的临床或亚临床诊断标准
治未病	指	源自《黄帝内经》，采取中医预防或治疗手段，未病先防、已病防变、已变防渐。“中医治未病及亚健康干预研究”课题是“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2008年1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开始在全国实施“治未病健康工程”
HOMEDICS	指	HOMEDICS, INC 1987年创立于美国，HOMEDICS目前主要经营个人保健、健康和舒缓产品，迄今已发展成为按摩器具（Massager）、舒缓（Sensory）、安睡（Sleep）、测重及血压计（Health & Diagnostics）及家居环境领域的全球领导企业。HOMEDICS及其控股/参股企业拥有HOMEDICS、Taylor、Salter、ObusForme、PowerMat等知名品牌，除网购外在北美、欧洲、大洋洲等地区的60多个国家设有折扣店、品牌店，销售通路还包括Bed Bath&Beyond、Walmart（沃尔玛）、Kmart（凯马特）、Target、Costco（好市多）、Macy's等
ATEX	指	ATEX株式会社创立于日本，主要经营多功能手动及电动折叠床，带有健康保健功能的寝具和小型健康器械产品的商品设计、研发、制造和进口销售
HOT	指	HELEN of TROY LIMITED 创立于美国，北美主要个人护理产品品牌商之一，销售通路主要包括Walmart（沃尔玛）、Target、Tesco（乐购）、Costco（好市多）等
OSIM	指	OSIM International（傲胜国际）1980年创立于新加坡，目前是东亚和东南亚著名的保健和健康产品集团，旗下品牌有OSIM、RICHLIFE、GNC、BROOKSTONE，在中国、马来西亚、泰国、印尼、中东和美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拥有1,000多个分销店和特许经营店
OGAWA	指	1996年创立于马来西亚，目前是东南亚主要的按摩器具品牌商之一，同时也是该公司的主要品牌名称。HEALTHY WORLD LIFESTYLE SDN.BHD是OGAWA的全资子公司。
OTO	指	OTO BODY CARE PTE LTD 创立于新加坡，目前东南亚主要的按摩器具品牌商之一，自2005年开始在中国大陆地区建立销售渠道
CASADA	指	CASADA GMBH 创立于德国，德国主要的按摩器具品牌商之一，销售通路主要覆盖俄罗斯及欧洲地区

BELKIN	指	Belkin International, Inc. 创立于美国，全球著名的时尚电脑配件品牌商，产品在全球销售
OEM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原始设备制造商）的缩写，它是指一种“代工生产”方式，其含义是制造厂商没有自主品牌、销售渠道，而是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依据品牌商提供的产品样式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ODM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自主设计制造商）的缩写，它比OEM进了一步。指制造厂商除了制造加工外，增加了设计环节，即接受品牌厂商的委托，按其技术要求承担部分设计任务，生产制造产品并销售给品牌商的业务模式
OBM	指	Own Brand Manufacturer（自有品牌制造商）的缩写，制造商拥有自主品牌、自主设计产品，并自主制造产品，拥有完整业务链的业务模式
PRMS	指	Position, R&D, Manufacture and Service，在ODM基础上发展而来，ODM向OBM之间的过渡模式，是发行人根据自身特点形成的自有模式。制造商为品牌商提供一体化服务、产品解决方案，主动创造市场订单，即制造商通过加强市场调研、信息收集、需求分析，协助品牌商策划产品创意，研发、制造定制化产品。产品交付品牌商后，持续改进产品研发、实施售后服务
远期结汇	指	出口商与银行签订协议，在未来特定期限，按照协议签署日约定的外汇币种、金额、汇率，向银行办理结汇的业务。远期结汇是出口商防止汇率风险的重要金融工具
短期出口信用保险	指	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承保的保障信用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出口收汇，承保风险包括商业风险、政治风险，适用于出口企业从事以信用证（L/C）、付款交单（D/P）、承兑交单（D/A）、赊销（OA）等结算方式自中国出口或转口的贸易

本招股说明书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加总数值总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概 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做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况

发行人系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由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9,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邹剑寒先生。公司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子按摩器材及其相关材料；座、靠、垫制品；低压电器配件；日用五金制品、电子产品、模具、家具、家电、化工原料（需经前置许可项目除外）、聚氨酯泡棉制品及其提供技术转让、咨询、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行业概况

经济的不断发展、整体消费能力的提升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促使人们对生活质量与健康水平期望越来越高，各国逐步开始重视家庭保健的作用。按摩小电器、按摩椅等各种按摩器具产品具备家庭保健功能，在舒缓压力、缓解疲劳、按摩治疗等方面效果显著。随着按摩保健方法及其效果在全球日渐获得广泛的社会认可，按摩器具产品逐渐成为人们健康投资的重要选择之一，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亚健康人群和中老年人对按摩器具产品需求潜力巨大。目前，按摩器具行业作为新兴产业在北美、欧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和按摩保健观念较为普及的大多数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的消费市场处于成长阶段。

近年来，国际市场对我国按摩器具产品保持了相对强劲的需求态势，我国已经成为世界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中心。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09 年我国按摩器具产品出口的目的国（地区）已达 172 个，按美元计价出口金额 2001~2009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9.39%，按摩器具出口外销势头强劲。国内市场方面，利用推拿按摩进行保健和治疗，是我国医学的传统项目。目前，随着国民经济发展，健康投资理念的深入人心，国内家庭医疗保健市场快速兴起，按摩器具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三）公司经营情况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各类按摩器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通过与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地区领先健康产品品牌商 HOMEDICS、ATEX、OGAWA、HOT、OSIM、CASADA、OTO 等长期合作，在国外市场累积了大量的消费群体、众多的渠道资源和稳固的合作品牌商。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整理，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公司按摩器具出口金额占全行业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2%、16.56%和 19.81%，出口份额排名第一。近几年，发行人以子公司厦门康城作为国内品牌经营平台，专门从事国内市场的品牌及渠道建设，开始积极拓展国内市场。目前，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按摩器具分会的理事长单位、我国按摩器具行业相关产品国家标准的主要制定者之一。未来，公司致力于发展成为全球按摩器具行业“技术领先、规模领先、服务领先”的综合实力领先企业。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发行人成立以来，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一直是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本次发行前，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合计持有发行人股份 7,313.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1.26%。

邹剑寒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1010419690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本科学历。现任发行人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发行人股份 3,656.7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40.63%。

李五令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502041956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高中学历。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持有发行人股份 3,656.7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40.63%。

关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 董事”。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56 号]，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808,514,862.65	795,737,595.76	672,893,044.79	449,649,229.38
非流动资产	293,920,119.51	259,697,657.90	201,897,230.75	190,085,883.76
资产总额	1,102,434,982.16	1,055,435,253.66	874,790,275.54	639,735,113.14
流动负债	635,061,873.43	626,988,437.93	489,080,700.25	422,241,293.56
非流动负债	33,312,495.00	30,950,862.50	85,000,000.00	-
负债总额	668,374,368.43	657,939,300.43	574,080,700.25	422,241,29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股东权益	434,060,613.73	397,495,953.23	300,709,575.29	217,493,819.5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	434,060,613.73	397,495,953.23	300,709,575.29	217,493,819.58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收入	745,637,039.04	1,829,852,227.71	1,302,691,778.72	1,188,472,151.26
营业利润	41,040,115.30	169,112,599.49	104,886,720.24	54,061,50
利润总额	43,312,953.78	174,155,128.00	108,258,736.65	55,041,69

净利润	36,217,594.46	153,076,726.08	93,970,114.13	48,256,208.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17,594.46	153,076,726.08	93,970,114.13	46,024,315.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018,534.62	136,456,337.64	82,784,738.86	75,491,357.13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1,870.29	146,054,644.47	147,800,819.93	78,682,262.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91,622.75	-77,917,956.23	-20,599,850.17	-66,692,374.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252.37	-99,628,326.81	-2,084,884.44	27,459,730.7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4,924.73	-32,509,493.85	119,475,138.60	61,103,759.59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负债率（按母公司口径）	65.98%	64.34%	63.31%	70.32%
每股净资产（元/股）	4.82	4.42	3.34	2.42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1.70	1.04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1.52	0.92	0.84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8.71%	40.58%	35.53%	25.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5.05%	36.17%	31.30%	42.63%

四、本次发行概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数量：	3,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25%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

	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投资者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五、募集资金运用

若本次发行获得成功, 扣除发行费用后, 募集资金将按轻重缓急顺序依次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报批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核准)情况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	23,826.19	23,826.19	获得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厦发改产业[2009]48 号”批复核准
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9,933.44	19,933.44	获得龙海市发展和改革局“闽发改备[2009]E03018”备案表
合计	43,759.63	43,759.63	-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小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需求, 缺口部分由本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 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 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1.00元；
3. 发行股数：3,000万股（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
4. 每股发行价：52.00元；
5. 市盈率：45.6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34.21倍（每股收益按照2010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6.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4.82元（以2011年6月30日净资产值和发行前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7.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15.90元（按2011年6月30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预计募集资金净额和发行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8. 市净率：10.79倍（以2011年6月30日发行前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计算）；3.27倍（以2011年6月30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为基础计算）；
9.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A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法人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投资者；
11. 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12.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156,000万元；
13. 发行费用概算：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承销费及保荐费	7,350
2	审计验资费用	310
3	律师费用	398
4	信息披露费用	476
5	登记托管费用	15
合计		8,549

二、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 22 号 2 楼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 168 号

法定代表人：邹剑寒

联系电话：0592—5569658

传 真：0592—5532788

联系人：张 斌

（二）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法定代表人：林治海

联系电话：020—87555888

传 真：020—87557566

保荐代表人：叶 勇、胡 军

项目协办人：林义炳

项目经办人：王寒冰、杨少华、施先恩、陈 婧



（三）副主承销商：浙商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联系电话：0571-87902960

传 真：0571-87901974

联系人： 吴斌

（四）律师事务所：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陈明夏

住 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北塔 1901 室

联系电话：021-68815499

传 真：021-68817393

经办律师：江浩雄、陈志军

（五）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建弟

住 所：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联系电话：021-63391166

传 真：021-633923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戴定毅、张 琦

（六）股份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联系电话：0755-25938000

传 真：0755-25988122

（七）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联系电话：0755-82083333

传 真：0755-82083190

（八）收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市第一支行

户名：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3602000109001674642

三、发行人与有关中介机构的股权关系和其他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本次发行上市的有关重要日期

事 项	时 间
询价推介时间：	2011 年 8 月 24 日-2011 年 8 月 26 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2011 年 8 月 30 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2011 年 8 月 31 日
股票上市日期：	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下述风险因素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并不表示会依次发生。

一、宏观经济变动风险

（一）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风险

按摩器具产品属于生活非必需消费品，其消费在一定程度上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2008年国际金融危机对全球消费品市场产生了较大不利影响。

尽管从国际上看，全球经济已经从2008年的低谷逐步复苏，新兴经济体增速加快，国际金融市场趋稳，全球贸易量和投资呈现恢复性增长。全球经济虽然趋于复苏，但是仍然较为脆弱。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2011年4月发布《世界经济展望》，预计2011年、2012年全球经济增速分别为4.4%、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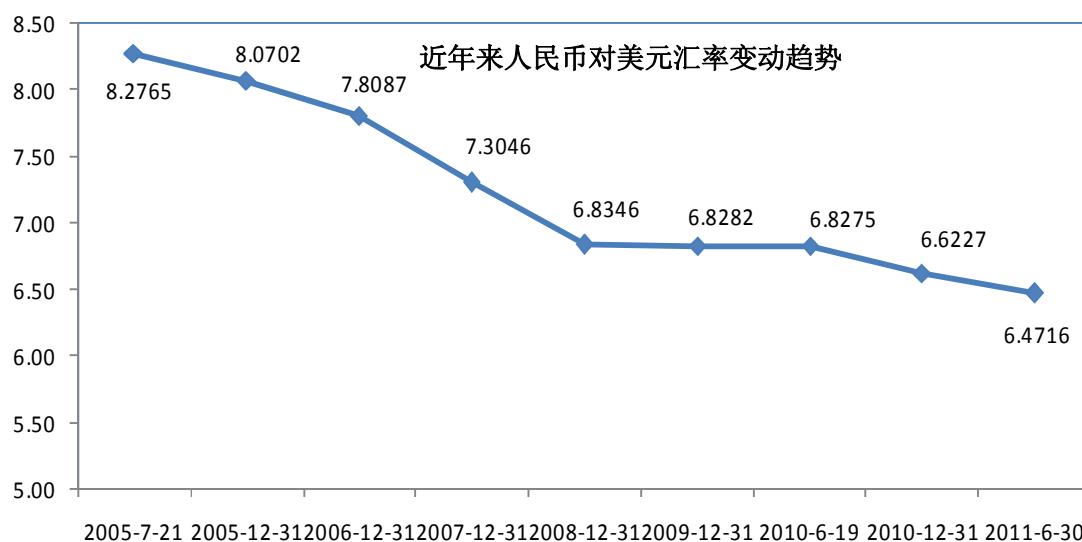
从国内看，我国经济正处在企稳回升和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和影响，我国及时制定和实施了扩大内需、促进经济增长的一揽子计划，较快扭转了经济增速下滑的局面。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2010年GDP增速为10.3%，经济增长情况良好。但根据世界银行2011年3月21日发布的《东亚经济半年报》，我国2011年GDP增速预期为9%，较2010年有所放缓。目前，我国宏观经济结构性问题和风险仍然比较突出，管理通胀预期、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和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任务较为艰巨。

从行业发展看，受全球金融危机影响，我国按摩器具行业出口2008年以来增速出现下降，2009年出口金额较上年下降11.44%，2009年下半年以来出现逐步复苏，2010年出口金额较2009年增长了17.65%。作为国内按摩器具产品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2008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的按摩器具产品出口金额（按人民币计算）分别同比增长7.60%、9.95%、38.47%及38.52%。但是，当前一些

主要经济体仍然依赖公共开支刺激经济发展，复苏基础尚不稳固。如果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发生不利变化，导致按摩器具行业出口和国内市场增长乏力，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发行人业务以外销为主，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2005年7月21日，国家宣布开始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受国内经济的增长和贸易顺差扩大等因素影响，人民币呈持续升值趋势。2010年6月19日，我国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增强人民币汇率弹性。截至2011年6月30日，美元对人民币中间价为6.4716。2005年7月21日至2011年6月30日，人民币累计升值幅度达27.89%。人民币汇率近年变动如图所示：



数据来源：根据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网站公布的外汇中间价整理

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发行人结汇金额分别为15,929.55万美元、16,319.00万美元、24,206.70万美元和9,761.95万美元，逐年增加。人民币升值对公司出口业务会产生一定影响：第一，人民币汇率水平波动导致公司出现汇兑损益，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1,496.96万元、-606.39万元、-209.89万元和138.64万元，分别占当期利润总额的27.20%、-5.60%、-1.21%和3.20%，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一定影响。第二，受人民币汇率上升影响，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分别确认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613.11

万元、957.53 万元、1,260.48 万元和 1,568.43 万元，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明显。第三，人民币汇率上升导致公司出口产品国际市场价格优势发生不利变化，从而直接影响本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

综上，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的浮动方向、幅度与发行人预测的远期汇率变动不一致，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单一市场和客户依赖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产品主要外销至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其中，北美市场作为公司重要的销售市场，销售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占比分别为 66.74%、53.98%、34.70%和 13.57%。北美地区按摩小电器市场主要有 3 大品牌商 HOMEDICS、CONAIR、HOT，市场集中度较高。与北美市场相比，欧洲市场按摩器具品牌商较多，竞争格局较为分散，较大的有 HOMEDICS、IMEDICS、MEDISANA、CASADA、BEURER 等；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则以日系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和东南亚 OSIM、OGAWA、OTO 等为主。近三年，公司扩大了产品在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品牌商的销售金额和比重，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销售占比逐年上升，公司北美地区销售占比处于下降趋势，一定程度上分散区域集中风险，但仍然存在一定的单一市场依赖性风险。

作为全球领先的健康品牌运营商，HOMEDICS 凭借丰富的产品组合和品牌优势，终端销售规模持续增强，分销渠道覆盖北美、欧洲、大洋洲及南非等区域市场 6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众多零售终端。近三年，HOMEDICS 是公司第一大客户，公司对 HOMEDICS 的销售占比较高，分别为 47.85%、43.78%及 36.01%。单一市场和客户占比较高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如果单一市场或客户经营环境和合作关系发生不利变化，将对发行人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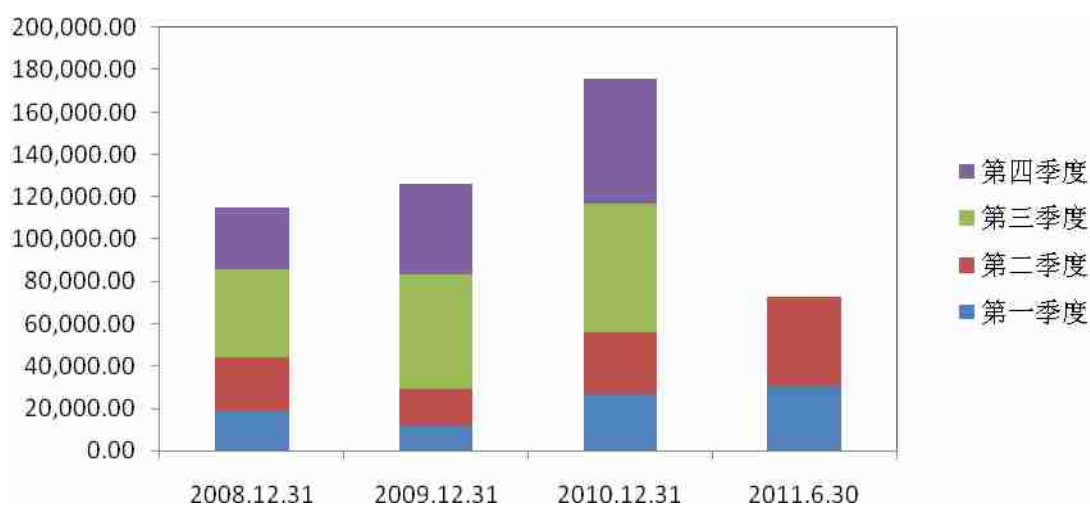
（二）新产品研发适销性的风险

公司主要采用 PRMS 模式为客户提供更加契合于其市场定位和营销计划的产品创意、研发设计、制造服务等。新产品研发设计是满足市场需求及品牌核心

价值、控制制造成本的关键环节。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国外目标销售市场调查、买手反馈、售后反馈等多种方式完善研发决策程序，并采用多个新产品研发计划同时推进、研发人员绩效与市场表现挂钩等措施，把握和预测不同地域、不同时期消费者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偏好，新产品研发有力地推动了经营业绩的增长。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新产品的销售收入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18%、58.17%、57.32%和43.84%，产品更新率较高，适应了快速变化的市场需求。未来如果新产品适销性不佳，导致客户后续订单难以落实，可能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负面影响。

（三）公司经营的季节性波动风险

单位：万元



按摩器具作为健康保健产品，在使用方面并不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但由于全球各区域市场文化差异、国民习俗不同等因素造成消费者在购买产品时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差异，从而使产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方面出现一定的旺季和淡季。如北美市场销售高峰主要集中在感恩节、圣诞节期间，日本市场销售高峰则在9月敬老节和年底销量较高。受此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现金流量等指标存在较明显的季节性波动，2008~2010年，下半年主营业务收入占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1.88%、76.63%和68.22%。因此，销售季节性波动可能会给公司的生产运营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四）人力资源成本上升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发行人员工总人数分别为 3,215 人、3,860 人、5,644 人和 5,542 人，对应的员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总额分别为 14,933.51 万元、17,040.64 万元、24,002.96 万元和 14,125.13 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2.57%、13.08%、13.12%和 18.94%，总体呈上升趋势。报告期间，发行人员工人数及薪酬总额逐年增加，主要是与公司主营业务快速发展相适应。

如果发行人主营业务不能保持持续增长，盈利水平不能保持稳步提升，未来人力资源成本的继续上升将对公司的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三、所得税优惠被追缴及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

（一）子公司所得税优惠被追缴的风险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凯得克设立于 2005 年。根据《关于深圳特区企业所得税政策若干问题的规定》（深府[1988]232 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宝安、龙岗两个市辖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深府[1993]1 号文），经主管税务机关出具《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宝沙减免[2005]0056 号）批准，该公司作为注册地及经营地均在深圳市宝安区的生产性企业，自 2005 年起享受“两免三减半”的所得税优惠政策，同时 2005~2007 年度享受深圳经济特区 15%的所得税优惠政策。2008 年、2009 年，深圳凯得克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12.5%、10%，享受优惠分别为 146 万元、129.21 万元。

经国务院批准，2010 年 7 月 1 日起，深圳经济特区范围扩大到深圳全市。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深圳凯得克 2010 年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22%，2011 年 1-6 月实际所得税税率为 24%。

深圳凯得克虽然依据深圳当地相关政策、并经主管税务机关批准享受所得税税收优惠，但如果国家税务主管机关认定深圳凯得克已经享受的所得税优惠不符合国家税收政策规定，公司以前年度享受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将存在被追缴的风险。

对于可能被追缴的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承诺，若此后深圳凯得克被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要求补缴因享受上述有关优惠政策而免缴及少缴的企业所得税，则邹剑寒先生和李五令先生无条件全额承担深圳凯得克应补缴的所得税款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

（二）出口退税政策变化的风险

出口退税是征收间接税的国家为避免进口国征税造成本国出口商品双重税负，而将出口商品所含间接税退还给出口企业的税收制度，既是国际惯例，也符合 WTO 规则。我国出口产品退税政策自 1985 年 4 月 1 日起施行，对增强我国出口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扩大出口、增加就业、保证国际收支平衡和增加国家外汇储备，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03 年 10 月 13 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改革现行出口退税机制的决定》（国发[2003]24 号）以来，迄今已 9 次调整出口退税率政策，部分商品的出口退税率调整频率较高。出口退税率发生调整，会对企业的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90%，且按摩器具产品（海关货物编码 90191010）一直享受 17% 的最高档次出口退税率，公司 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出口退税额占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309.12%、131.04%、143.11% 和 247.65%。虽然报告期内历次出口退税政策调整并不涉及按摩器具产品，但是如果未来国家调低按摩器具产品的出口退税率，可能会对发行人的出口业务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6、1.38、1.27 和 1.27，速动比率分别为 0.76、1.06、0.94 和 0.75。报告期间，公司流动负债以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为主，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两者余额合计为 51,905.88 万元，金额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

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正常，账龄在 3 个月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高达 80% 以上，且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公司也拥有良好的信用记录、相对宽松的供应商信用政策和较高利息保障倍数（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息保障

倍数分别为 6.19 倍、18.34 倍、37.59 倍和 27.11 倍），短期偿债能力具有较好的保障，但如果进一步快速扩大业务规模导致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短期借款等流动负债规模增加，可能会加大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风险。

五、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风险

本次发行前，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发行前 81.26% 的股份。本次股票发行成功后，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将降为 60.945%，仍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为公司的创始人，在公司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稳固的合作和互信关系，在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决策等重大经营决策中立场一致。公司通过制订实施“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经营决策等施加不利影响，或者对经营管理中的重大事项出现分歧，将会对公司实际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的稳定性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六、重大诉讼导致的或有风险

发行人根据自主拥有的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0720006893.6，专利名称：一种用于人体背部上下行走的揉捏按摩器）生产一款单电机行走加热揉捏背靠产品（型号为 SBM200H）。2007 年 9 月 6 日，东莞东城威仪塑胶电子制品厂（以下简称“东莞威仪”）以前述产品侵犯其拥有的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实用新型专利的权利保护范围为由，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专利侵权诉讼，诉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经济损失 50 万元，后于 2007 年 11 月 16 日申请追加至 357.73022 万元。

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委托的厦门南强之路专利事务所提交的《对比报告》认为，SBM200H 按摩垫与一种按摩器（专利号 ZL02250262.9）结构有显著差别。

发行人、漳州蒙发利分别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2009 年 2 月 17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申请东莞威仪拥有的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实用新型专利无效。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于 2009 年 8 月 7 日作出《无效宣

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3893 号），并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出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 13893 号），宣告东莞威仪持有的一种按摩器结构（专利号 ZL02250262.9）实用新型无效。2010 年 4 月 15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行政判决书》[（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判决“维持被告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的第 1389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2010 年 4 月 28 日，东莞威仪不服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行政判决书，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涉诉专利于专利复审委员会无效审查过程中，已由东莞威仪转让予东莞威德，且东莞威德并未获通知参加专利无效审查程序，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出具(2010)高行终字第 800 号行政判决书：（1）撤销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行政判决；（2）撤销专利复审委员会第 1389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3）专利复审委员会就漳州蒙发利针对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一种按摩器结构”实用新型专利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重新作出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

2011 年 5 月 16 日，专利复审委员会对上述无效宣告请求进行了口头审理。2011 年 7 月 20 日，专利复审委员会下达了《专利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宣告东莞威德该 ZL02250262.9 实用新型专利无效。

因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对 ZL02250262.9 实用新型专利无效申请裁决结果直接影响案件审理，2007 年 11 月 8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07）厦民初字第 298 号]，裁定中止诉讼。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专利侵权诉讼案仍然处于诉讼中止阶段，该等诉讼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对于上述专利诉讼可能引发的或有风险，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已作出承诺：若发行人或漳州蒙发利于上述诉讼中败诉而被判决或裁定赔偿原告损失及/或承担诉讼费用，则将无条件全额承担该等损失与费用。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市场营销风险

发行人按摩居室电器业务自 2002 年开始发展以来，目前产销量已进入全球前列。受益于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对缓解肩酸背痛等肌体不适需求的增加，全球老龄化与亚健康趋势及按摩养生保健理念的持续普及，能够满足日常自助式保健需要、舒适度高的按摩居室电器存在着巨大的消费需求。随着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发行人按摩居室电器的产能将进一步扩大，规模优势、成本优势将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如果未来渠道拓展不能按照计划推进，将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投产后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二）折旧、摊销大幅增加的风险

根据目前的募投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本次项目全部建成后，每年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总计 2,467.04 万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建设到全部达产尚需一定时间，如果短期内公司不能提高毛利水平或增加营业收入，而新增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的增加会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募投项目实施导致的折旧、摊销大幅增长带来的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净资产将大幅度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产生需要经历项目建设、竣工验收、投产等过程，并且项目短期内难以产生预期效益，因而公司存在发行当年净资产收益率较快下降的风险。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尽快按计划实施项目，尽快达产并产生效益，提升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水平。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概况

公司名称：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XIAMEN COMFORT SCIENCE&TECHNOLOGY 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邹剑寒

注册资本：9,000 万元

成立日期：1996 年 8 月 1 日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日期：2007 年 12 月 14 日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 22 号 2 楼

邮政编码：361009

联系电话：0592-5569658

传 真：0592-5532788

互联网网址：<http://www.easepal.com.cn>

电子信箱：stock@easepal.com.cn

二、发行人改制设立情况

（一）股份公司设立方式

2007 年 11 月 7 日，经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并由邹剑寒、李五令等 14 名自然人签订《发起人协议》，公司以 2007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 92,935,921.02 元为基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 9,000 万元，其余计入资本公积，折股比例为 1: 0.9684。2007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完成变更，领取了注册号为 3502002000109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发起人

股份公司的发起人为邹剑寒、李五令、张泉、黄文伟、魏罡、曾建宝、刘才庆、蔡坤平、赵军定、高兰洲、陈海洲、方敏、屠根林、庄文胜 14 位自然人。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各发起人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3	张 泉	900.00	10.00
4	黄文伟	172.80	1.92
5	魏 罡	110.70	1.23
6	曾建宝	90.00	1.00
7	刘才庆	90.00	1.00
8	蔡坤平	54.90	0.61
9	赵军定	54.90	0.61
10	高兰洲	48.60	0.54
11	陈海洲	48.60	0.54
12	方 敏	48.60	0.54
13	屠根林	45.00	0.50
14	庄文胜	22.50	0.25
合 计		9,000.00	100.00

（三）发行人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业务

公司主要发起人为邹剑寒、李五令，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之前，邹剑寒、李五令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原有限公司股权。此外，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康先实业（香港）有限公司、厦门宏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威斯特科技有限公司各 50% 股权，该 3 家公司主要拥有的资产和业务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股份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四）发行人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

1. 主要资产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邹剑寒、李五令等 14 位股东将原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与负债投入股份公司。根据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审计报告》〔（2007）审字第 NS-2282 号〕，上述净资产为 9,293.59 万元，公司股东投入主要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房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等。

2. 主要业务

自 1996 年蒙发利垫制品成立以来，本公司始终专注于按摩器具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整体变更设立时，公司股东将与按摩器具经营相关的全部资产均投入到股份公司，从而保持了公司业务的连续性和完整性。

（五）改制设立前后发行人的业务流程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业务流程没有发生变化，具体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之“（二）主要流程图”。

（六）发行人成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七）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负债，并办理了商标、专利、房产、土地使用权等主要资产的产权过户手续。

（八）发行人的独立运营情况

发行人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 业务独立

发行人主要从事按摩器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且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自行承担采购、开发、生产、加工、销售等重要职能，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2. 资产独立

发行人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发行人依法承继有限公司各项资产，并已办理了相关资产的权属变更手续，具备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了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3. 人员独立

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不存在股东超越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与股东单位完全分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同时，公司建立并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

4. 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制订了《公司章程》，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根据自身的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各机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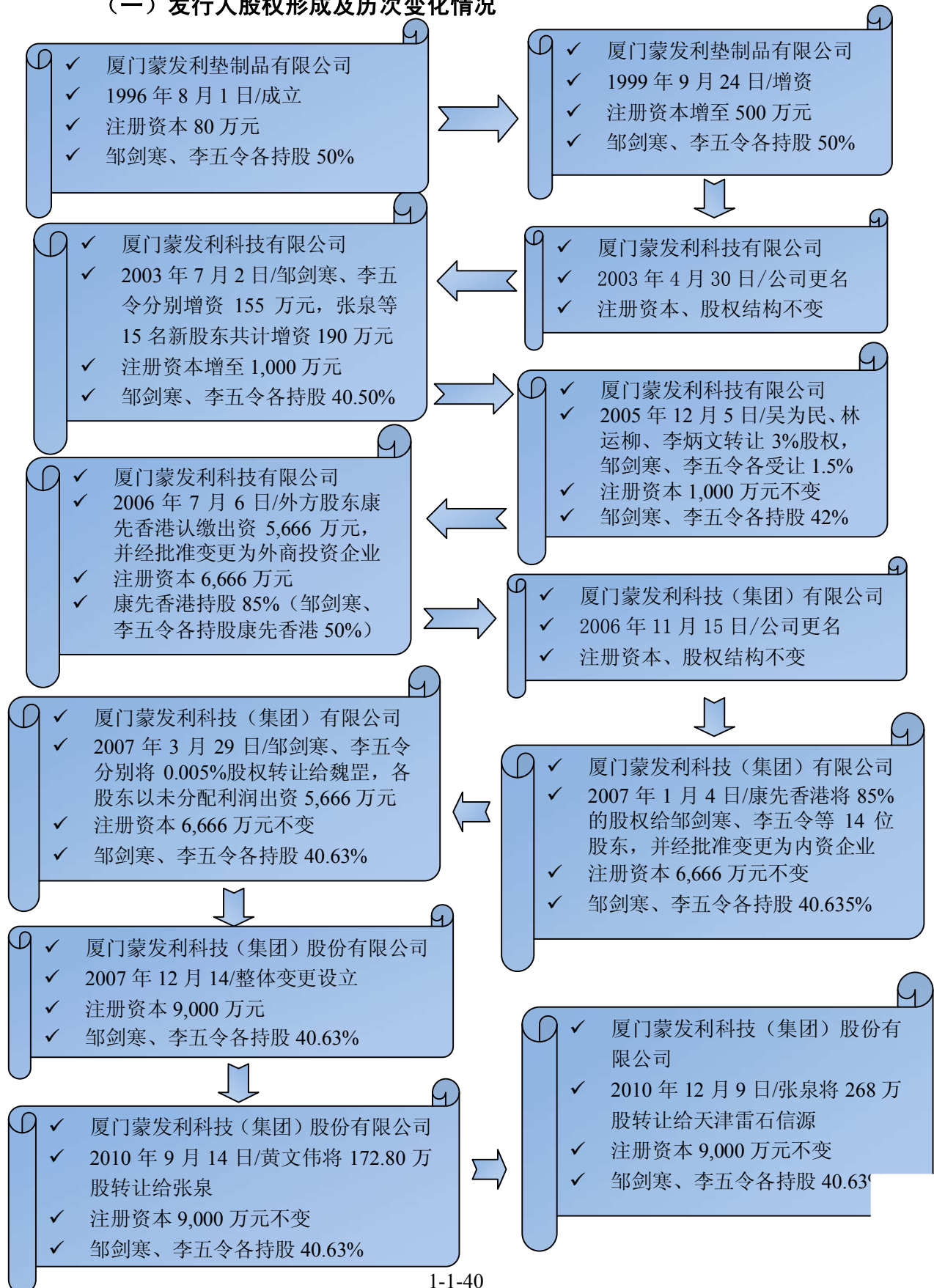
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自公司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5. 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号，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发行人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发行人股权形成及历次变化情况



1. 1996年8月，公司前身蒙发利垫制品设立

(1) 公司前身蒙发利垫制品成立基本情况

1996年8月1日，自然人邹剑寒、李五令共同出资设立了蒙发利垫制品，注册资本为80万元。1996年5月27日，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大所验（96）JT字第6027号]，审验80万元注册资本已由股东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缴足，其中，投入原材料汽车座垫、毛巾布和斜纹绷带等40万元整，现金40万元整。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蒙发利垫制品核发了注册号为26006003-4厦G002129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邹剑寒。

蒙发利垫制品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邹剑寒	40.00	50.00
2	李五令	40.00	50.00
合计		80.00	100.00

(2) 实物资产未经评估的原因及作价依据

1996年6月8日，公司发起人向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公司设立登记，并依照工商局提供的“公司设立登记应提交的文件、证件”清单提交了申请文件，所提交文件包含了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登记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156号，自1994年7月1日起施行）第十七条规定的申请设立有限责任公司应当提交的全部文件，但是未包含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的评估报告，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也未另行要求提交评估报告，所以公司设立时未聘请评估机构对用于出资的实物资产进行评估。

根据增值税发票等原始凭证，用作出资的原材料的原价（包含增值税）53.54万元，扣除增值税后45.76万元，由邹剑寒、李五令双方约定作价40万元。实物资产的具体内容及购买价格如下：

序号	材料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不含税金额（元）	含税总额（元）
1	座垫彩卡	个	21,000.00	2.14	44,878.63	52,508.00
2	加标沙发袋	只	2,600.00	2.44	6,333.33	7,410.00

3	加标沙发袋	只	1,420.00	3.29	4,672.65	5,467.00
4	微型直流电机	台	5,840.00	4.10	23,958.97	28,032.00
5	微型直流电机	台	2,000.00	2.69	5,384.62	6,300.00
6	粘扣带 25mm	米	2,000.00	1.20	2,393.16	2,800.00
7	TPR820 直流源	台	1.00	692.31	692.31	810.00
8	60/3 线	只	80.00	4.70	376.07	440.00
9	65/3 线	只	30.00	8.55	256.41	300.00
10	氯丁胶	-	1.00	690.60	690.60	808.00
11	线、氯丁胶	-	-	2,413.16	2,413.16	2,823.40
12	高温导线镀银	米	25.50	17.09	435.90	510.00
13	高温导线镀铜	米	50.00	12.82	641.03	750.00
14	胶带纸	筒	90.00	20.51	1,846.15	2,160.00
15	外文标	只	11,000.00	0.07	799.15	935.00
16	松紧带	米	57,320.00	0.21	12,249.28	14,331.66
17	松紧带	米	3,900.00	0.19	749.97	877.47
18	绷带	米	139,100.00	0.20	27,347.06	31,996.06
19	绷带	米	1,500.00	0.18	265.35	310.46
20	绷带	米	2,480.00	0.26	635.87	743.97
21	毛巾布	公斤	1,263.60	28.21	35,640.00	41,698.80
22	网眼布	公斤	592.80	26.07	15,453.33	18,080.40
23	网眼布	公斤	207.40	26.07	5,406.58	6,325.70
24	毛巾布	公斤	924.10	28.21	26,064.36	30,495.30
25	纸箱	箱	4,124.00	4.10	16,918.97	19,795.20
26	复合加工布料	米	9,423.10	2.95	27,786.06	32,509.69
27	复合加工布料	米	6,059.30	2.78	16,831.39	19,692.73
28	汽车座垫	张	7,820.00	10.28	80,405.64	94,074.60
29	汽车座垫	张	3,316.00	28.97	96,064.94	112,395.98
合 计					457,590.94	535,381.47

（3）实物资产取得方式

作为出资的原材料来源于邹剑寒、李五令对于厦门蒙发利垫制品公司（下称“垫制品公司”）的承包经营。垫制品公司由厦门蒙发贸易公司（内蒙古自治区外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内蒙古自治区轻工工艺机械进出口公司下属企业）于1994年4月21日设立，注册资金为50万元，双方为挂靠关系。根据邹剑寒、李五令的说明，垫制品公司实际由邹剑寒、李五令出资承包经营，厦门蒙发贸易公司没有实际投入过资产、资金。经过两年多经营，双方于1996年解除承包关系，垫制品公司于1996年8月1日注销。邹剑寒、李五令用作出资的实物资产来源于对垫制品公司的承包经营所得。

为此，蒙发利集团于2007年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前向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确认产权关系。2007年11月8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状况的复函》（内国资产权字[2007]201号），确认垫制品公司于1994年由内蒙古自治区外经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内蒙古自治区轻工工艺机械进出口公司下属企业厦门蒙发贸易公司设立，但实际出资人是邹剑寒、李五令，厦门蒙发贸易公司没有利用国有资金投入该公司，且未派人参与经营管理，是挂靠关系。1996年，该公司与厦门蒙发贸易公司解除了“挂靠”关系。

（4）公司采取的措施

根据原《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八届第16号），自1994年7月1日起施行）第二十四条的规定，“对作为出资的实物、工业产权、非专利技术或者土地使用权，必须进行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发起人以实物资产约定价值出资没有进行资产评估，法律程序完备性存在瑕疵。为弥补该瑕疵，2011年3月31日，公司发起人邹剑寒、李五令分别向公司交付了人民币20万元（合计40万元），作为补充出资。公司收款后的财务记录为：“借：银行存款40万元 贷：资本公积40万元”。对于该事项，会计师出具了《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邹剑寒、李五令补充出资事项的专项核查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11825号），核查结论为：公司股东邹剑寒、李五令确实已于2011年3月31日将补充出资款40万元存入

公司银行账户，公司对收到的补充出资款计入公司所有者权益中的资本公积项目合理。

(5) 对公司注册资本的影响

此次实物资产出资虽然未经评估、法律程序完备性存在瑕疵，但是：①该等实物资产采购时间与公司前身设立时验资报告出具时间间隔较短（不足一个月），其间该等实物资产价值不会发生严重贬值；②该等实物资产购买价格高于发起人双方约定的作价出资金额，其后投入蒙发利垫制品生产经营并已生产成产品出售；③2007年12月14日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即发行人时，系按照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92,935,921.02元折股9,000万股（注册资本9,000万元），该部分未评估实物资产占发行人上述账面净资产值、注册资本及现有净资产的比例极低；④蒙发利垫制品经公司登记机关批准后成立，并已通过历年工商年检，不影响发行人的有效存续；⑤邹剑寒、李五令已经于2011年3月31日另行向公司交付了人民币40万元，作为补充出资。鉴于上述几点原因，公司发起人以实物资产约定价值出资没有进行资产评估的事项不影响公司注册资本足额到位。

(6) 律师、保荐机构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蒙发利有限成立时，其实物出资来自股东邹剑寒、李五令承担所承包经营企业债权债务后取得的原材料，该等实物资产属于邹剑寒、李五令所有并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该等实物的价值虽未经评估，但双方确认其价值，且其实际价值高于双方约定的出资额，其后投入蒙发利有限生产经营，发行人已通过历年工商年检，且该部分资产占发行人现有净资产的比例极低，蒙发利集团2007年12月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系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故本所律师认为，蒙发利有限设立时，其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上述实物出资未经评估的事实并不影响发行人的有效设立及存续且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邹剑寒、李五令用作有限公司出资的上述实物资产的来源合法并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认。虽然蒙发利有限设立时的实物出资未经评估，存在程序性瑕疵，但是该等实物资产的实际价值高于约定的出资额并获得全体股东共同认可其价值，作价合理。同时，该部份未评估

资产占发行人现有净资产的比例极低，且蒙发利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即发行人时，系按照经审计后的账面净资产值折股，因此有限公司设立时，其股东出资真实足额到位。此外，为进一步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利益，邹剑寒、李五令已分别向公司交付了 20 万元补充出资款。综上，鉴于以上事实，上述实物出资未经评估的事实并不影响发行人的设立及存续的有效性，且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2. 1999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注册资本 500 万元）

1999 年 8 月 20 日，经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增加至 500 万元，增资前后股权比例不变。1999 年 8 月 11 日，厦门大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大同会验字（1999）第 NB060 号]，审验 420 万元新增资本已经缴足。其中，邹剑寒先生出资 210 万元（现金 133 万元、对公司债权转增 54.17 万元、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 22.83 万元）；李五令先生出资 210 万元（现金 138.92 万元、对公司债权转增 48.25 万元、历年未分配利润转增 22.83 万元）。1999 年 9 月 24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502041000036 号。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仍为邹剑寒先生，经理仍为李五令先生。其中，邹剑寒、李五令 1999 年用于增资的对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债权形成的具体事项及过程如下：

1998 年至 1999 年期间，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多次向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借入资金，用于日常生产经营周转。

“其他应付款—邹剑寒”截至 1998 年末的余额为 260,000.00 元，1999 年 1-5 月新增债权 1,397,000.00 元，本次增资前邹剑寒对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债权的累计余额为 1,657,000.00 元。1999 年增资前的债权变动具体事项及详细过程如下表：

单位：元

发生日期	凭证号码	发生额	余额	用途
1998 年 12 月 30 日	—	—	260,000.00	上年结余
1999 年 3 月 1/5/20/31 日	1999 年 3 月 69 号	917,000.00	1,177,000.00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 年 4 月 23 日	1999 年 4 月 10 号	200,000.00	1,377,000.00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5月10日	1999年5月15号	280,000.00	1,657,000.00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7月30日	1999年7月17号	-441,690.51	1,215,309.49	转增资本金
1999年7月30日	1999年7月44号	-100,000.00	1,115,309.49	转增资本金

“其他应付款—李五令”截至1998年末的余额为266,566.66元，1999年1-5月新增债权1,275,000.00元，本次增资前李五令对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债权累计余额为1,541,566.66元。1999年增资前的债权变动具体事项及详细过程如下表：

单位：元

发生日期	凭证号码	发生额	余额	用途
1998年11月26日	—	—	266,566.66	上年结余
1999年3月10/12日	1999年3月69号	865,000.00	1,131,566.66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4月23日	1999年4月10号	180,000.00	1,311,566.66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4月28日	1999年4月10号	150,000.00	1,461,566.66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4月25日	1999年4月11号	10,000.00	1,471,566.66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5月30日	1999年5月60号	70,000.00	1,541,566.66	借入经营周转资金
1999年7月30日	1999年7月16号	-482,490.52	1,059,076.14	转增资本金

第一次增资完成后，蒙发利垫制品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250.00	50.00
2	李五令	250.00	50.00
合计		500.00	100.00

2009年9月30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部分资产评估报告》[沪银信汇业评字（2009）第A146号]，对1999年9月增资时有限公司与股东邹剑寒和李五令的往来款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1999年7月30日，评估结果为：“委估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的与股东邹剑寒和李五令的往来款账面值系其他应付款共计3,198,566.66元（其中应付邹剑寒1,657,000.00元；应付李五令1,541,566.66元），大写为人民币叁百壹拾玖万捌仟伍佰陆拾陆圆陆角陆分，无增减之变化。”

发行人律师经核查后认为：该等债权系股东为其所投资企业发展经营需要而形成的事实债权，有往来资金凭证为证，真实有效，且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银信汇业评字（2009）第 A146 号《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验证，1999 年，邹剑寒、李五令以部分累计债权作为对蒙发利有限公司的部分出资，已经过验资机构审验确认，不违反当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且不影响发行人的有效存续，对本次发行上市亦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该等债务系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先生为其所投资企业发展经营需要而形成的真实债权债务，凭证真实，已获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部分资产评估报告书》验证，已获验资机构审验确认，该次以部分债权作为出资合法有效，不违反当时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且不影响发行人的有效存续，对本次发行上市亦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3. 2003 年 4 月，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3 年 4 月 8 日，经蒙发利垫制品股东会决议，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有限公司。2003 年 4 月 30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4. 2003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2003 年 5 月 20 日，经蒙发利科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000 万元，并新增张泉等 15 名自然人股东。

2003 年 6 月 5 日，福州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福州闽都所（厦门）验字（2003）第 NY2070 号]，审验 500 万元新增资本截至 2003 年 6 月 4 日已经缴足。其中，股东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分别以现金 155 万元出资，股东张泉等 15 名自然人股东共计以现金 190 万元出资。

2003 年 7 月 2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邹剑寒先生担任董事长、总经理。

第二次增资完成后，蒙发利科技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405.00	40.50%
2	李五令	405.00	40.50%
3	张 泉	75.00	7.50%
4	吴为民	20.00	2.00%
5	黄文伟	12.50	1.25%
6	蔡坤平	12.50	1.25%
7	魏 罡	10.00	1.00%
8	曾建宝	10.00	1.00%
9	刘才庆	10.00	1.00%
10	屠根林	5.00	0.50%
11	赵军定	5.00	0.50%
12	林运柳	5.00	0.50%
13	李炳文	5.00	0.50%
14	高兰洲	5.00	0.50%
15	陈海洋	5.00	0.50%
16	方 敏	5.00	0.50%
17	庄文胜	5.00	0.50%
合 计		1,000.00	100.00%

为鼓励核心骨干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蒙发利科技本次增资中，经股东会决议，引入 15 名公司核心骨干员工作为新股东，其中包括吴为民、林运柳、李炳文等 3 名自然人，三人相关情况如下：

吴为民，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 320103196511××××××，籍贯江苏，博士学位，机电一体化专业。2000 年至 2004 年期间，曾任厦门蒙发利垫制品有限公司管理部经理。

林运柳，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 360105197210××××××，籍贯江西省，大专学历。2000 年至 2005 年期间，曾任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

李炳文，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为 350221196805××××××，籍贯福建厦门，大专学历。2002 年至 2005 年期间，曾任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生产厂长。

本保荐机构认为：本次 15 名新增自然人股东持有发行人的股权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的情形，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5. 2005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5 日，经蒙发利科技股东会决议，吴为民、林运柳、李炳文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 2%、0.5%、0.5%股权转让予邹剑寒、李五令，邹剑寒、李五令每人受让转让股权的 50%。同日，转让、受让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均按出资额原价转让。该次股权转让已经取得厦门市工商局《准予设立（变更、注销）登记通知书》。

第一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蒙发利科技的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420.00	42.00%
2	李五令	420.00	42.00%
3	张 泉	75.00	7.50%
4	黄文伟	12.50	1.25%
5	蔡坤平	12.50	1.25%
6	魏 罡	10.00	1.00%
7	曾建宝	10.00	1.00%
8	刘才庆	10.00	1.00%
9	屠根林	5.00	0.50%
10	赵军定	5.00	0.50%
11	高兰洲	5.00	0.50%
12	陈海洋	5.00	0.50%
13	方 敏	5.00	0.50%
14	庄文胜	5.00	0.50%

合 计	1,000.00	100.00%
-----	----------	---------

6. 第三次增资与第二、三次股权转让（企业性质由“内资企业”变成“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再变回“内资企业”）

（1）2006年7月，第三次增资（注册资本6,666万元，实收资本仍为1,000万元，企业性质由“内资企业”变成“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2005年11月8日，经蒙发利科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增至6,666万元，新增5,666万元全部由外方康先香港认购，增资后康先香港持有本公司85%的股权，成为第一大股东。增资完成后，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同日，邹剑寒、李五令等14位股东与康先香港签署了合资合同。

2005年12月30日，该增资暨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事项获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厦门蒙发利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的批复》（厦外资审[2005]861号）文件批准同意，同时，蒙发利科技领取了厦门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5]0372号）。

2006年7月6日，厦门市外商投资局批准同意并在厦外资审[2005]861号批准文件上签署“同意延期至2006年7月31日”，确认该次增资暨变更事项继续有效。2006年7月14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合闽厦总副字第07596号），注册资本增加至6,666万元，实收资本1,000万元，企业类型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

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康先香港50%的股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七、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本次增资并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后，蒙发利科技的实际控制人仍为邹剑寒、李五令，未发生变化。

（2）2006年11月，第二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6年8月23日，经蒙发利科技董事会决议，一致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9月28日，厦门市思明区招商局出具备案确认函（厦思招商审备[2006]24号）。2006年10月12日，厦门市人民政府核发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厦外资字[2005]0372号）。2006年11月15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企合闽厦总副字第07596号）。

（3）2007年1月，第二次股权转让（企业性质由“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回“内资企业”）

自2006年7月成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后，蒙发利科技立即申请《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证》以备康先香港实际出资。但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分局认为，按照《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境内居民通过境外特殊目的公司融资及返程投资外汇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汇发[2005]75号）规定，康先香港投资蒙发利科技的行为应被界定为返程投资。而康先香港的投资人邹剑寒、李五令未能按照汇发[2005]75号文要求，在2006年3月31日前补办出《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故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分局未准予蒙发利科技办理《外商投资企业外汇登记证》，导致康先香港应认缴的5,666万元增资款项实际一直无法到资，不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2006年12月25日，经原合资合同各签署方协商一致，并经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一致同意外方股东康先香港向邹剑寒、李五令等14位中方股东转让其持有的全部85%股权及出资义务，并将公司类型变更为“国内内资”。

2006年12月25日，康先香港分别与邹剑寒、李五令等14位中方股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无偿转让其全部85%股权及出资义务，受让方将按公司章程完成相应的出资义务。其中，邹剑寒、李五令分别受让2,288.7291万元，张泉受让591.60万元，黄文伟受让115.4872万元，魏罡受让71.3252万元，曾建宝、刘才庆分别受让56.66万元，赵军定受让35.6626万元，高兰洲、陈海洋、方敏分别受让30.9964万元，屠根林受让28.33万元，蔡坤平受让28.1626万元，庄文胜受让11.665万元。

2007年1月4日，该股权转让暨变更为内资企业事项获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关于同意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的批复》（厦外资审

[2007]001 号) 文件批准同意。2007 年 1 月 23 日,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签发了《内外资企业互转通知单》(厦工商受理第 2007-004 号)。

本保荐机构认为: 康先香港在持有发行人股份期间, 不存在任何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与发行人除邹剑寒、李五令之外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4) 2007 年 3 月,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3 月 8 日, 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 一致同意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分别向股东魏罡转让 0.005% 的股权。同日, 邹剑寒、李五令分别与魏罡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分别向其无偿转让 0.005% 的股权及相应的出资义务, 受让方将按公司章程完成相应的出资义务。

2007 年 3 月 8 日, 厦门华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华峰会所(2007) 验字第 124 号]。经审验, 截至 2007 年 3 月 8 日, 邹剑寒、李五令等 14 位股东已缴足 5,666 万元出资, 均以未分配利润出资。公司已经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416.50 万元。

2007 年 3 月 26 日, 厦门市外商投资局在厦外资审[2007]001 号批复上签署“同意延期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 确认前述股权转让暨变更为内资企业事项继续有效。2007 年 3 月 29 日, 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注册号为 3502002007479, 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6,666 万元, 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仍为邹剑寒先生。

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与第二、三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2,708.3958	40.63%
2	李五令	2,708.3958	40.63%
3	张 泉	666.6000	10.00%
4	黄文伟	127.9872	1.92%
5	魏 罡	81.9918	1.23%

6	曾建宝	66.6600	1.00%
7	刘才庆	66.6600	1.00%
8	蔡坤平	40.6626	0.61%
9	赵军定	40.6626	0.61%
10	高兰洲	35.9964	0.54%
11	陈海洲[注]	35.9964	0.54%
12	方 敏	35.9964	0.54%
13	屠根林	33.3300	0.50%
14	庄文胜	16.6650	0.25%
合 计		6,666.00	100.00%

[注]: 根据厦门市公安局湖里区湖里派出所出具的户籍证明, 股东陈海洋更名为陈海洲。

综上, 由于康先香港分别由邹剑寒、李五令先生持有 50%的股权, 因此在 2006 年 7 月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至 2007 年 1 月批准同意变更为内资企业期间,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邹剑寒、李五令先生, 未发生过改变。上述期间, 由于第一大股东康先香港对有限公司没有实际出资, 其他股东均已履行了全部出资义务, 根据《〈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合营各方出资的若干规定〉的补充规定》: “对中外合资经营企业中控股(包括相对控股)的投资者, 在其实际缴付的投资额未达到其认缴的全部出资额前, 不能取得企业决策权, 不得将其在企业中的权益、资产以合并报表的方式纳入该投资者的财务报表”, 康先香港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85%股权及出资义务全部无偿转让给邹剑寒、李五令等 14 位中方股东是合理的, 并不违反中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行政规章的规定。此外, 在此期间, 有限公司作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未申请且未实际享受过外商投资企业的任何优惠政策。

发行人律师认为: 本次内外资企业性质的变更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亦未发生变更, 故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内外资企业性质的变更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 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未申请且未实际享受过外商投资企业的任何优惠政

策，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上市不构成法律障碍。

7. 2007年12月，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07年11月7日，经股东会决议，蒙发利集团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7)审字第 NS-2282 号]确认的蒙发利集团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 92,935,921.02 元折合为股份公司注册资本 9,000 万元，余额计入资本公积。同日，邹剑寒、李五令等 14 位股东签署了《关于将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2007 年 11 月 8 日，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7）审字第 GY5006 号]，经审验，全体股东均以经审计后净资产出资，截至 2007 年 11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出资。

2007 年 11 月 23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并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第一次董事会和监事会。

2007 年 12 月 14 日，股份公司领取了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35020020001091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名称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9,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3	张 泉	900.00	10.00%
4	黄文伟	172.80	1.92%
5	魏 罡	110.70	1.23%
6	曾建宝	90.00	1.00%
7	刘才庆	90.00	1.00%

8	蔡坤平	54.90	0.61%
9	赵军定	54.90	0.61%
10	高兰洲	48.60	0.54%
11	陈海洲	48.60	0.54%
12	方 敏	48.60	0.54%
13	屠根林	45.00	0.50%
14	庄文胜	22.50	0.25%
合 计		9,000.00	100.00%

8. 2010年9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因黄文伟对外投资和购置物业的需要，急需资金，2010年8月24日，黄文伟与张泉签订《股权转让合同》，黄文伟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172.80万股转让给张泉，转让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为7.5元/股。该次股权转让已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0年9月14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3	张 泉	1,072.80	11.92%
4	魏 罡	110.70	1.23%
5	曾建宝	90.00	1.00%
6	刘才庆	90.00	1.00%
7	蔡坤平	54.90	0.61%
8	赵军定	54.90	0.61%
9	高兰洲	48.60	0.54%
10	陈海洲	48.60	0.54%
11	方 敏	48.60	0.54%
12	屠根林	45.00	0.50%
13	庄文胜	22.50	0.25%

合 计	9,000.00	100.00%
-----	----------	---------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此次股权转让是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转让价格是双方根据蒙发利的经营状况协商确定。交易双方不存在代表他人出资、代表他人持有蒙发利股份的情形。

9. 2010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0年11月5日，张泉与天津雷石信源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张泉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268万股转让给天津雷石信源。天津雷石信源系天津雷石泰合间接投资的企业。公司股东张泉与天津雷石泰合的主要合伙人为多年的朋友关系，天津雷石泰合的主要合伙人看好发行人的发展前景，希望受让张泉持有公司的部分股权，张泉考虑到天津雷石信源提出的转让价格比较合理，通过此次转让可以获得良好的投资收益，遂于2010年11月5日向天津雷石信源转让268万股份。转让双方根据发行人现有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及上市预期协商确定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7.36元/股。该次股权转让已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2010年12月9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3	张 泉	804.80	8.94%
4	天津雷石信源	268.00	2.98%
5	魏 罡	110.70	1.23%
6	曾建宝	90.00	1.00%
7	刘才庆	90.00	1.00%
8	蔡坤平	54.90	0.61%
9	赵军定	54.90	0.61%
10	高兰洲	48.60	0.54%
11	陈海洲	48.60	0.54%

12	方 敏	48.60	0.54%
13	屠根林	45.00	0.50%
14	庄文胜	22.50	0.25%
合 计		9,000.00	100.00%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此次股权转让是交易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本次股份转让的价格系按照根据发行人现有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及上市预期协商确定。交易双方不存在代表他人出资、代表他人持有蒙发利股份的情形。股份受让方天津雷石信源与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与上述机构的签字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综上，经发行人律师、保荐机构核查认为：发行人及其前身蒙发利有限、蒙发利科技、蒙发利集团的历次增资、股权变更行为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手续，上述历次股权、股本变动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为消除同业竞争和规范关联交易，公司于 2007 年 5 月~2008 年 3 月期间，向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收购了厦门康先 100%的股权，向李五令收购上海康先 15%的股权，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向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蒙发利汽贸（厦门宏石前身）、康先香港收购了其持有的深圳凯得克、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全部剩余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上述公司 100%的控制权。具体情况如下：

1. 厦门康先 100%股权的收购

2000 年 6 月 26 日，邹剑寒、李五令、陈志雄及中国汽车工业进出口浙江公司（后更名为浙江中汽进出口有限公司，下称“浙江中汽”）分别以现金 80 万元、80 万元、80 万元、60 万元出资设立了厦门康先实业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300 万元，后于 2000 年 10 月 26 日更名为厦门康先进出口有限公司。该公司自设立后一直主营出口，因规模偏小而持续亏损。2003 年 3 月 25 日，浙江中汽将其所持全部 60 万元股权平均转让给邹剑寒、李五令。2003 年 7 月 10 日，陈志

雄将其所持全部 80 万元股权平均转让给邹剑寒、李五令。该等股权转让完成后，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厦门康先 50% 的股权。此后，厦门康先主要代理本公司部份商品的出口销售。2006 年 1 月起，为满足客户快速增大的订单需求，该公司开始直接从事生产，并将其部分产品通过本公司销售。因此，发行人与厦门康先之间存在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亟需规范。

为消除同业竞争并规范关联交易，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厦门康先股东会批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13 日分别与邹剑寒、李五令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又于 2007 年 5 月 14 日分别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按照厦门康先截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收购厦门康先的 100% 股权。根据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厦门方华审（2007）3129 号]，本次收购总对价为 11,940,134.30 元。本次收购完成后，厦门康先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2007 年 5 月 24 日，该公司更名为厦门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本次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按摩器具产品相关的全部资产及业务均已纳入有限公司，彻底解决了同业竞争问题。

2. 深圳市凯得克 10% 股权的收购

经有限公司股东会、深圳凯得克股东会批准，有限公司与厦门宏石前身蒙发利汽贸于 2007 年 6 月 18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07 年 6 月 19 日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按照深圳凯得克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作价收购蒙发利汽贸持有的深圳凯得克 10% 股权。根据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厦门方华审（2007）3133 号]，本次收购 10% 股权的对价为 4,713,564.15 元。2007 年 6 月 26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深圳凯得克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3. 上海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5% 股权的收购

经有限公司股东会、上海康先股东会批准，有限公司与李五令于 2007 年 6 月 4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07 年 6 月 5 日签订《补充协议》，按照上海康先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作价收购李五令持有的上海康先 15% 的股权。2007 年 7 月 3 日，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上海康先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

为节约采购及生产成本，发行人已于 2008 年将上海康先的少量资产、业务整合到厦门地区。上海康先已经依法注销，并于 2009 年 10 月 14 日取得《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4. 蒙发利电子 35%股权的收购

经有限公司股东会、蒙发利电子董事会批准，有限公司与康先香港于 2007 年 7 月 30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于 2007 年 8 月 2 日签订《股权转让补充协议》，按照蒙发利电子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作价收购康先香港持有的蒙发利电子 35% 股权中的 10% 股权。根据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厦门方华审（2007）3112]，本次收购对价为 4,155,133.92 元。2007 年 8 月 15 日，该股权转让事项获经厦门市思明区投资事务局厦思投资审[2007]15 号文件批准同意。蒙发利电子于 2007 年 8 月 21 日换领了厦门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7 年 8 月 27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后，发行人持有蒙发利电子 75% 的股权，康先香港持有 25% 的股权。

股份公司 2007 年 12 月成立后，康先香港仍持有蒙发利电子 25% 的股权，而邹剑寒、李五令拥有康先香港的实际控制权。为防范潜在利益冲突可能引发的风险，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经发行人股东大会、蒙发利电子董事会批准，2008 年 3 月 7 日，蒙发利香港与康先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按照蒙发利电子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作价收购康先香港持有的蒙发利电子 25% 股权。根据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8）审字第 WS-4031 号]，本次收购对价为 3,784,914.08 元。2008 年 3 月 24 日，该股权转让事项获经厦门市思明区投资事务局厦思投资审[2008]36 号文件批准同意。2008 年 3 月 25 日，蒙发利电子换领了厦门市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 2008 年 3 月 26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完成收购后，发行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蒙发利电子 100% 股权。

5. 漳州蒙发利 60%股权的收购

经有限公司股东会、漳州蒙发利董事会批准，有限公司与康先香港于 2007 年 8 月 5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康先香港对漳州蒙发利的原始出资额（250 万美元）作价 87.5 万美元收购康先香港持有的漳州蒙发利 35% 股权。2007 年 8 月 28

日，该股权转让事项经漳州龙池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龙池管[2007]经字46号文件批准同意。漳州蒙发利于2007年9月17日换领了福建省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并于2007年9月28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持有漳州蒙发利75%的股权，康先香港持有漳州蒙发利25%的股权。

股份公司于2007年12月整体变更成立后，康先香港仍持有漳州蒙发利25%的股权，而邹剑寒、李五令拥有康先香港的实际控制权。为防范潜在利益冲突可能引发的风险，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经发行人股东大会、漳州蒙发利董事会批准，2008年3月18日，蒙发利香港与康先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按照漳州蒙发利截至2007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作价收购康先香港持有的漳州蒙发利25%股权。根据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8）审字第WS-4030号]，本次收购对价为12,789,754.91元。2008年3月24日，该股权转让事项经漳州龙池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龙池管[2008]经字25号文件批准同意。2008年3月25日，漳州蒙发利换领了福建省人民政府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商外资闽漳合资字（2003）0012号]，并于2008年3月3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备案手续。本次收购完成后，发行人直接、间接合计持有漳州蒙发利100%股权。

综上，前述股权收购完成后，发行人有效地消除了同业竞争和减少了关联交易，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1. 1996年8月1日，邹剑寒、李五令共同出资设立了公司前身蒙发利垫制品，注册资本为80万元。厦门大学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上述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大所验（96）JT字第6027号]。

2. 1999年8月20日，邹剑寒、李五令分别以现金、对公司的应收款以及公司未分配利润转增方式按原出资比例共同向蒙发利垫制品增资420万元。厦门大同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此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大同会验字（1999）第NB060号]。

3. 2003年5月20日，邹剑寒、李五令、张泉等17人以现金向蒙发利科技增资500万元。福州闽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分所接受委托，对此次增资行为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福州闽都所（厦门）验字（2003）第NY2070号]。

4. 2007年3月8日，有限公司以公司税后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5,666万元。厦门华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本次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厦华峰会所（2007）验字第12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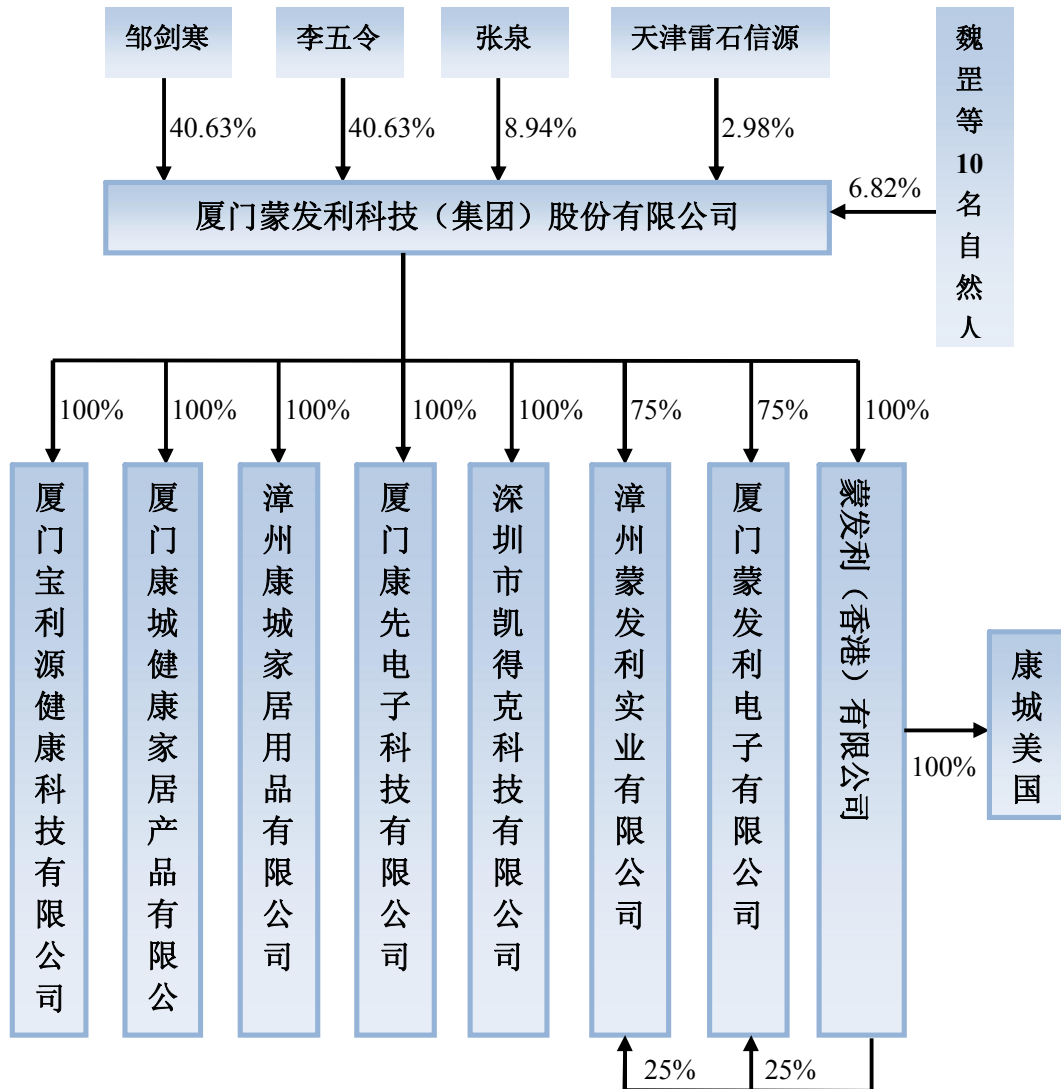
2010年3月8日，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股本的复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0）第21144号]，对该次验资结果进行了确认。

5. 2007年11月7日，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2007年9月30日的净资产按1:0.9684的比例折为9,000万股，余额计入资本公积。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接受公司（筹）委托，审验了截至2007年9月30日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并出具了《验资报告》[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7）审字第GY500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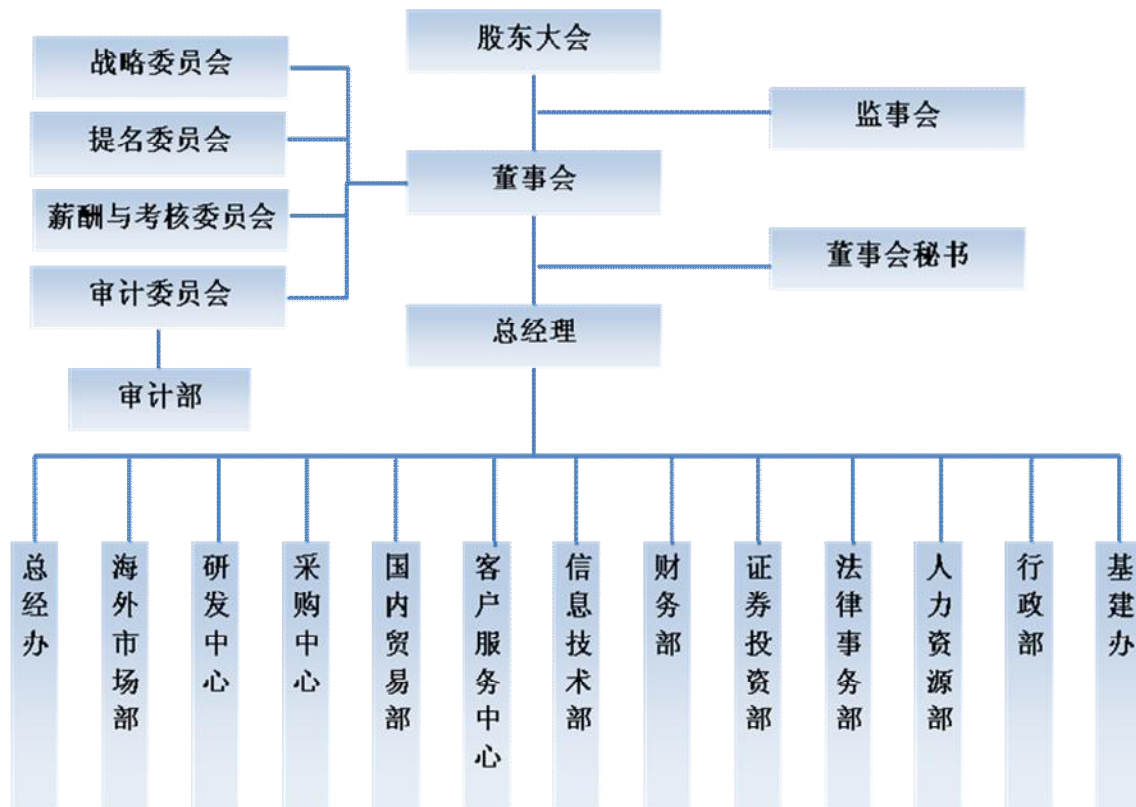
五、发行人的股权关系和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对外投资形成的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具体情况如下：



（二）发行人组织结构图



（三）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职能及运行情况

1. 发行人的权力机构

发行人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发行人董事会包括九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并设立了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负责公司重大的生产经营决策和确定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的实施，并向股东大会负责。总经理负责日常经营与管理，并对董事会负责。发行人监事会包括三名监事，其中一名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授权履行监督职责，对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发挥了积极作用。

2. 发行人的主要职能部门

发行人下设 14 个职能部门，各部门运行情况良好，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 门	部门职能
1	总经办	负责与政府机关、行业协会的联系工作；负责公关宣传、品牌与企业文化建设；承担集团各部门的绩效考核工作；企业内刊的编辑与发行。
2	海外市场部	负责制定和实施海外市场营销策略和计划；负责市场信息收集、市场推广；负责商务合同谈判，签订合同；负责货物出口的具体操作；负责海外客户关系管理工作；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决策，负责达成公司海外市场销售目标。
3	研发中心	负责研发、设计与技术创新的管理工作；负责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的开发、创新；负责产品各项技术指标、标准的制定和试验检测；负责产品标准化技术平台的制定与管理；负责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的管理工作。
4	采购中心	负责供应商管理和采购资源整合，制定采购计划；负责原材料日常采购供应；参与产品开发过程中新材料的选型，负责新供应商的开发及认定；负责制定大宗材料的战略采购计划，达成公司材料成本控制目标。
5	国内贸易部	负责制定和实施国内市场营销策略和计划；负责内销品牌规划建设、市场信息的搜集和研究；负责销售队伍及渠道的建设与管理；负责内销客户关系管理工作；负责达成年度销售和业绩目标。
6	客户服务中心	负责维修及配件供应等售后服务；负责组织编写产品维修服务手册、建立售后服务规范及向客户提交各类产品手册；负责统计、分析客户服务相关信息，制订客服计划；参与研发中心的产品评审。
7	信息技术部	负责公司信息化建设的整体规划及实施；负责保障公司管理信息系统及网络的安全正常运作。
8	财务部	负责制定并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负责编制公司经营预算，进行效益分析；负责资金筹措与运用，监督资金回笼计划的实施；负责监督资产及资金运用、管理成本与费用支出；负责处理会计业务，编制财务报表。
9	证券投资部	筹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工作，保管会议文件和记录；依法负责公司有关信息披露事宜；办理公司与董事、证券交易所、各中介机构和投资人之间的有关事宜；参与组织资本市场融资事宜。
10	法律事务部	负责公司法律事务管理，为公司各职能部门（含附属公司）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负责合同审核、专利申请工作；参与公司重大经营活动的决策过程，监控内外部经营环境的变化，保护公司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11	人力资源部	负责制订公司人力资源规划；负责制订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及实施；负责股份公司人员招聘、薪资福利及员工绩效考核；负责指导并监督子公司的人力资源管理工作。
12	行政部	负责公司固定资产、办公事务、安全保障、总务后勤等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集团行政管理工作。
13	基建办	负责公司厂房的建设和维修维护，办理相关审批手续；负责公司基建项目的招投标及设计、施工、监理等合同的谈判事宜；负责基建工程建设及相关资料的归档工作。

14	审计部	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进行审计、监督；协调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 工作，接受监事会的监督。
----	-----	--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情况

（一）控股子公司情况

1. 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

漳州蒙发利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250 万美元，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分别持有其 75%、25% 的股权。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和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福建省漳州市龙池开发区，主营业务为按摩小电器产品中的塑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漳州蒙发利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情况详见下表：

（1）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1,176,230.49	162,633,251.73	189,313,173.29	30,287,970.82
应收账款	182,024,579.49	178,803,188.77	19,848,196.93	95,717,778.97
预付款项	20,669,834.74	26,138,789.10	20,363,367.78	18,406,939.66
其他应收款	2,737,889.90	1,169,761.56	772,154.22	229,128.33
存货	206,082,119.49	89,574,190.11	79,256,064.45	60,781,747.55
流动资产合计	422,690,654.11	458,319,181.27	309,552,956.67	205,423,565.33
固定资产	76,952,735.41	75,490,846.72	71,897,700.23	74,661,897.15
在建工程	20,783,966.00	2,471,473.32	1,386,671.76	368,815.70
无形资产	4,785,187.09	4,829,753.27	5,036,936.41	5,150,247.37
长期待摊费用	6,584,626.51	3,633,412.65	2,290,865.76	3,431,12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0,515.21	313,178.16	151,820.03	100,059.0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9,327,030.22	86,738,664.12	80,763,994.19	83,712,139.69
资产总计	532,017,684.33	545,057,845.39	390,316,950.86	289,1
应付票据	2,660,858.53	12,184,225.94	-	

应付账款	300,008,101.85	320,157,735.71	197,142,257.34	164,022,012.74
预收款项	-	-	34,220,123.50	-
应付职工薪酬	12,431,311.09	8,441,637.05	4,931,593.60	3,876,621.14
应交税费	5,869,158.59	7,823,865.36	4,201,491.78	3,825,123.24
其他应付款	5,118,785.92	6,297,346.41	2,803,988.34	21,254,335.30
流动负债合计	326,088,215.98	354,904,810.47	243,299,454.56	192,978,092.42
负债合计	326,088,215.98	354,904,810.47	243,299,454.56	192,978,092.42
实收资本	20,691,739.99	20,691,739.99	20,691,739.99	20,691,739.99
资本公积	129,977.50	129,977.50	129,977.50	129,977.50
盈余公积	14,525,994.75	14,525,994.75	14,525,994.75	14,525,994.75
未分配利润	170,581,756.11	154,805,322.68	111,669,784.06	60,809,900.3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5,929,468.35	190,153,034.92	147,017,496.30	96,157,612.6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32,017,684.33	545,057,845.39	390,316,950.86	289,135,705.02

[注]: 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 利润表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一、营业收入	387,711,031.12	1,137,752,416.86	681,323,820.51	674,864,629.72
减：营业成本	340,777,597.47	979,237,859.11	589,021,262.66	607,035,384.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85,393.65	761,239.64	267,841.33	222,479.33
销售费用	1,197,692.76	2,598,499.58	1,488,037.56	312,611.40
管理费用	25,162,304.40	50,305,120.93	32,505,970.36	16,222,738.63
财务费用	276,730.73	-463,473.84	-306,166.67	-56,711.96
资产减值损失	217,388.76	334,553.21	1,051,168.39	110,184.83
二、营业利润	18,693,923.35	104,978,618.23	57,295,706.88	51,017,942.98
加：营业外收入	12,700.00	633,741.96	590,010.11	538,574.99
减：营业外支出	12,934.27	169,369.04	397,413.82	256,991.08
三、利润总额	18,693,689.08	105,442,991.15	57,488,303.17	51,299,526.89
减：所得税费用	2,917,255.65	12,056,049.70	6,628,419.47	6,300,933.04
四、净利润	15,776,433.43	93,386,941.45	50,859,883.70	44,998,592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漳州蒙发利自建成投产以来，盈利状况良好并持续增长，已成为专业的按摩小电器制造基地。

2.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

蒙发利电子成立于2000年2月23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300万元，发行人及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分别持有其75%、25%的股权。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22号，主要生产经营地为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思明园62-63、65-66号，主营业务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

蒙发利电子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情况详见下表：

(1) 资产负债表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228,812.69	1,271,538.82	879,968.84	2,022,995.65
应收账款	7,250,306.72	3,157,917.02	6,595,194.83	9,416,946.01
预付款项	8,396,239.81	12,278,222.42	15,673,728.37	5,179,333.21
其他应收款	119,170.38	126,508.31	129,762.18	352,412.22
存货	64,422,890.42	60,136,482.53	38,014,702.21	36,235,778.92
流动资产合计	80,417,420.02	76,970,669.10	61,293,356.43	53,207,466.01
固定资产	60,150,164.03	49,220,338.43	6,744,758.26	8,037,947.68
在建工程			2,143,214.34	250,000.00
无形资产	10,031,693.96	10,147,885.54	10,305,843.31	10,530,667.75
长期待摊费用	2,104,022.26	2,606,105.80	94,911.10	198,14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5,084.68	192,986.41	323,376.89	144,193.43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480,964.93	62,167,316.18	19,612,103.90	19,160,958.16
资产总计	152,898,384.95	139,137,985.28	80,905,460.33	72,368,424.17
应付账款	77,969,045.82	70,835,736.61	47,926,531.98	44,183,146.25
预收款项	18,486,483.16	19,981,425.23	144,298.20	104,130.00
应付职工薪酬	4,560,907.90	4,757,654.99	2,885,402.61	1,8

应交税费	577,209.43	-575,256.78	863,552.99	410,868.05
其他应付款	432,501.36	167,910.21	52,029.31	44,355.31
流动负债合计	102,026,147.67	95,167,470.26	51,871,815.09	46,599,636.63
负债合计	102,026,147.67	95,167,470.26	51,871,815.09	46,599,636.63
实收资本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资本公积	218,371.45	218,371.45	218,371.45	218,371.45
盈余公积	4,102,824.91	4,102,824.91	4,102,824.91	4,102,824.91
未分配利润	43,551,040.92	36,649,318.66	21,712,448.88	18,447,591.1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872,237.28	43,970,515.02	29,033,645.24	25,768,787.5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2,898,384.95	139,137,985.28	80,905,460.33	72,368,424.17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2) 利润表简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一、营业收入	162,839,832.72	256,956,621.65	146,977,730.07	152,456,553.27
减：营业成本	142,462,089.42	209,579,320.07	124,927,386.39	133,690,247.88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8,201.83	113,406.54	51,870.42	36,574.21
销售费用	710,994.09	1,393,834.44	1,913,283.16	509,967.76
管理费用	11,400,786.85	17,595,101.76	15,735,365.53	6,462,210.95
财务费用	-325,503.20	-430,368.13	11,542.20	-34,934.35
资产减值损失	13,988.47	18,017.91	668,820.35	496,426.68
二、营业利润	8,119,275.26	28,687,309.06	3,669,462.02	11,296,060.14
加：营业外收入	1,898.00	32,050.40	41,003.56	147,203.87
减：营业外支出	1,500.00	4,167.58	11,495.00	5,248.41
三、利润总额	8,119,673.26	28,715,191.88	3,698,970.58	11,438,015.60
减：所得税费用	1,217,951.00	4,007,720.10	434,112.88	1,942,774.68
四、净利润	6,901,722.26	24,707,471.78	3,264,857.70	9,495,240.92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蒙发利电子自建成投产以来，盈利状况良好并持续增长，成为了专业的按摩居室电器制造基地，专门从事按摩椅产品的制造。

3. 深圳市凯得克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凯得克成立于 2005 年 1 月 17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300 万元，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新二村工业区南美路第三栋，主营业务为按摩小电器产品中的电子类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深圳凯得克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
总资产	79,506,965.83	营业收入	206,148,571.41
净资产	22,420,603.96	净利润	5,538,216.49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86,034,501.01	营业收入	63,477,274.83
净资产	16,872,243.31	净利润	-5,548,360.65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深圳凯得克自建成投产以来，盈利状况良好并持续增长。

4. 厦门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康先成立于 2000 年 6 月 26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300 万元，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为厦门市同安区西福路 72 号（二期 1#厂房），主营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研发、生产。

厦门康先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
总资产	21,579,877.71	营业收入	83,553,707.15
净资产	7,208,317.63	净利润	153,066.63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29,414,995.99	营业收入	27,581,050.51

净资产	7,183,467.44	净利润	-24,850.19
-----	--------------	-----	------------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厦门康先在报告期内一直从事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制造，2008 年以前主要以音乐椅产品为主，2009 年开始主要从事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等新产品的制造。

5. 厦门康城健康家居产品有限公司

厦门康城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13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500 万元，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五令，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 22 号 3 楼，主要经营地为厦门市思明区龙山南路 18 号东西楼四层及东楼一层，主营业务为按摩器具品牌产品的国内销售。

厦门康城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
总资产	10,131,213.69	营业收入	37,477,525.16
净资产	-6,765,100.79	净利润	-3,347,588.91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14,499,639.48	营业收入	13,750,801.06
净资产	-6,591,933.56	净利润	173,167.23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厦门康城在报告期内一直从事按摩器具产品的国内销售。由于 2008 年新推出国内自主品牌，前期广告及渠道建设支出较大，形成一定的亏损。随着持续的品牌推广及渠道建设，未来国内销售将成为发行人重要的业务增长来源。

6. 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漳州康城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28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200 万元，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主要生产经营地均为龙海市角美工业综合开发区凤山工业园。公司拟通过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逐步把漳州

康城建设成为同行业领先的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目前，漳州康城尚未正式营运。

漳州康城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
总资产	13,623,795.00	营业收入	-
净资产	1,926,250.00	净利润	-73,750.00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13,364,051.30	营业收入	-
净资产	1,666,506.30	净利润	-259,743.70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7. 蒙发利（香港）有限公司

蒙发利香港成立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注册资本 1,912.47 万港币，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法定代表人为邹剑寒，注册地址为 FLAT B 6/F TEDA BUILDING 87 WING LOK STREET SHEUNG WAN HK（香港上环永隆街 87 号泰达商业大厦 6 楼 B 单元）。该公司取得了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出具的外汇资金来源审查的批复（厦门汇[2007]88 号），并获得了商务部颁发的《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2007) 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 001329 号]。蒙发利香港主要定位于本公司的海外贸易服务平台，进一步增强对境外主要客户的支持服务。同时，该公司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各 25% 的股权，持有康城美国的 100% 股权，此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由于发行人对重要客户如 HOMEDICS 的出口笔数较多、金额较大，且分别由厦门、深圳海关报关出口，并需要从 HOMEDICS 北美财务、亚太财务部门收取货款。为防范收款差错导致外汇核销差错，发行人财务部统一负责管理客户 HOMEDICS 的应收账款对账、催款及境外收款事宜。蒙发利香港作为发行人的海外贸易服务平台，报告期间主要为集团内各成员企业的出口贸易提供货款代收代付业务。

蒙发利香港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项 目	2010 年
总资产	17,042,402.21	营业收入	-
净资产	16,941,242.46	净利润	-37,218.54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19,341,949.37	营业收入	-
净资产	16,793,171.80	净利润	-95,136.70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8. 康城美国

康城美国成立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 万美元，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的全资子公司。主要办公场所位于 1102 John Reed Court, City of Industry, California。该公司已履行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程序。

康城美国主要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北美客户提供销售支持服务，以进一步增大发行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在北美的市场份额。目前，康城美国开展营运业务时均由集团内各产品线所属主体自行负责。

康城美国提供的销售支持服务主要包括：按摩居室电器系列产品客户开拓协助、客户来访接待；按摩居室电器系列产品的售后服务支持；按摩居室电器系列产品的销售培训支持；按摩居室电器系列产品、按摩小电器系列产品市场调查、市场资讯服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康城美国未编制财务报表。

9. 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1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1,000 万元，系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法定代表人邹剑寒，注册地址为厦门市思明区莲前西路 859 号 1066 室，经营范围为医疗器械研发、家居用品研发及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厦门宝利源最近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6 月 30 日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总资产	9,991,381.57	营业收入	—
净资产	9,990,654.82	净利润	-9,345.18

[注]：以上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

（二）参股公司情况

惠州市傲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7 年 8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 300 万元。其中，敏华家具制造（深圳）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00 万元，实缴 150 万元；公司认缴出资 450 万元，实缴 150 万元；陆吉生认缴出资 50 万元，未实缴。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雷祖成，注册地址和主要经营地均为惠州大亚湾西区工业园（敏华家具公司二号厂房），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五金结构类产品、机电产品、聚氨酯泡棉制品（不含电镀）。

鉴于联营各方产生分歧，该公司自 2008 年初已停止正常生产经营，2011 年 5 月 12 日，该公司注销手续已正式办理完毕。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发行人 5%以上主要股东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和张泉先生。截至目前，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分别持有发行人 3,656.70 万股股份，分别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40.63%，为公司并列第一大股东；张泉先生持有发行人 804.8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8.94%。基本情况如下：

邹剑寒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10104196906****，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现任发行人董事长兼总经理。

李五令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350204195603****，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现任发行人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张泉先生，身份证号码为 110102196510****，中国国籍，并拥有日本永久居留权，住所为北京市西城区。现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二）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具体情况请同时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1. 实际控制人签署的相关承诺或协议

邹剑寒、李五令为公司的创始人。发行人成立以来，邹剑寒、李五令对生产经营的重大事项决策均共同协商、一致决定，两人对公司的控制权未发生过变化，公司生产经营保持稳定。

2009 年 12 月 1 日，邹剑寒、李五令签署了《确认暨承诺函》，确认自蒙发利集团的前身蒙发利垫制品公司设立之日至今，双方共同控制蒙发利集团、通过平等协商取得一致意见以共同决定公司的重大事项，双方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议事、投票过程中均保持一致。同时，双方承诺共同努力维持共同控制蒙发利集团的现状，继续共同谋求公司可持续发展，并承诺于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更长期限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各自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 年 2 月 6 日，邹剑寒、李五令在尊重历史、自愿平等的基础上，签订了《关于共同控制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并保持一致行动的协议书》，双方在决策过程中作为一致行动人，增强了共同控制权的稳定性和有效性，主要协议内容如下：

（1）在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提案权和董事、监事候选人提案权继续采取一致行动，并确保所推荐的董事人选在公司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时，采取相同的意思表示。

（2）在公司发行上市起三年内，任何一方保证不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保证不辞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3) 限售期满起三年内，如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如一方辞职，则在确认其辞职对公司无重大影响的前提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经董事会决议通过、监事经监事会决议通过后，方可辞职。

(4) 限售期满三年后，任何一方提出退出一致行动，在其提出后次年的年报显示其辞职对蒙发利集团的稳定经营无重大影响，且另一方同意的情况下，方可退出一致行动，一致协议即行解除。

(5) 担任公司董事长的一方不得退出一致行动及解除本协议，除非未担任董事长的一方同意解除一致行动协议。在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形下，一致行动协议长期有效。

2. 进一步稳定公司股权、提高决策效率及消除风险的措施

公司通过制订实施“三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等，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运行良好。同时，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并已签订了《股份锁定承诺》、《确认暨承诺函》、《一致行动协议书》，有效保障了控制权结构的稳定性和决策效率。

为进一步稳定公司股权、提高决策效率、消除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邹剑寒、李五令于2011年4月6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书》之《补充协议》，补充、完善了实际控制人之间关于共同控制的相关约定，达成补充协议如下：

(1) 双方承诺，在《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所持公司股份进行出售、转让、赠与、质押、委托第三方管理或设置任何其他第三方权益。

(2) 双方承诺，在《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除关联交易需要回避的情形外，按下列程序和方式对股东大会行使一致提案权、表决权：

①任何一方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向公司提出提案或临时提案，均应事先与另一方平等协商一致。双方经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前述提案或临时提案不得向股东大会召集人提交，甲方或乙方亦不得作为召集人就前述提案或临时提案召集股东大会。

②双方应在不迟于公司股东大会召开日 10 日前，就股东大会拟审议的事项及提案的表决意向协调一致，并按协调一致的立场行使其表决权。双方对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或提案的表决意见无法达成一致的，双方对相关事项及提案均应投弃权票。

③如果邹剑寒、李五令任何一方若因任何原因不能参加出席股东大会，应须委托另一方作为其代理人参加出席股东大会或指定代表参会，并授权另一方或其按双方协调一致的立场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事项及提案指定代表按一致行动协议要求代其行使表决权。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事项及提案行使表决权。若双方均不能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双方应共同委托一名代理人代表双方出席公司股东大会，并授权其按双方协调一致的立场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事项及提案行使表决权。

(3) 邹剑寒、李五令双方一致同意，在《一致行动协议》有效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时，应共同委托股东大会的计票人和监票人对其行使表决权的情况进行监督。如果股东大会计票人和监票人发现邹剑寒、李五令违反一致行动协议约定双方对任何审议重大事项或提案的表决不一致，则股东大会计票人和监票人应退还双方表决票，要求双方协商一致并再次表决。如果双方经再次协商仍无法就对前述表决该等重大不一致事项或提案达成一致意见，则应共同投弃权票。如果双方仍未按照补充协议要求若未共同投弃权票的，则股东大会的计票人和监票人应当认定邹剑寒、李五令双方对该等重大前述表决不一致的事项或提案已投弃权票。

(4) 双方进一步承诺，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善意行使对公司的共同控制权，不利用其控制权从事有损于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提案权、表决权、董事及监事提名权等权利，不以任何理由限制、阻扰其合法权利的行使。

综上，根据《确认暨承诺函》、《一致行动人协议书》和《补充协议》的约定，邹剑寒、李五令对发行人的共同控制权是稳定、有效的。

3. 一致行动决定的决策机制

作为公司的创始人，邹剑寒、李五令在公司长期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稳固的互信合作关系。自公司成立以来，两人一直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或间接对公司拥有相同的控制权，目前两人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81.26%的股份，发行后合计仍直接持有 60.945%股权。同时，两人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重要职务，其中，邹剑寒长期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五令长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邹剑寒、李五令对公司重大事项均有相同的决策权，邹剑寒、李五令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选举和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保持一致行动、共同决策，是建立在双方长期合作关系、持股结构、经营管理分工等基础上。双方就经营方针、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任免、利润分配等重大事项提出议案或进行投票决策时，会事先进行充分的沟通、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共同向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提案，并通过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时一致投票、行使相同表决权，从而对公司重大事项产生决定性影响。

发行人律师认为：邹剑寒、李五令为发行人共同的控制人是真实、合理的，且自 1996 年 8 月以来长期保持稳定、有效存在，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7]第 1 号》第三点的要求。

保荐机构认为：邹剑寒、李五令为发行人共同的控制人是真实、合理的，并自 1996 年 8 月以来长期保持稳定，完全符合《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2007]第 1 号》第三点的要求。

（三）发行人机构投资者

1. 天津雷石信源的基本情况

目前，天津雷石信源持有公司 268.00 万股，占本次发行前总股本的 2.98%。该机构投资者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天津雷石信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册号：120191000073674

主要经营场所：天津开发区新城西路 52 号滨海金融街 6 号楼三层 H303 室

执行合伙人：天津雷石合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托代表

为林云飞)

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成立日期：2010年8月23日

2. 天津雷石信源的主要财务数据

最近一年及一期，天津雷石信源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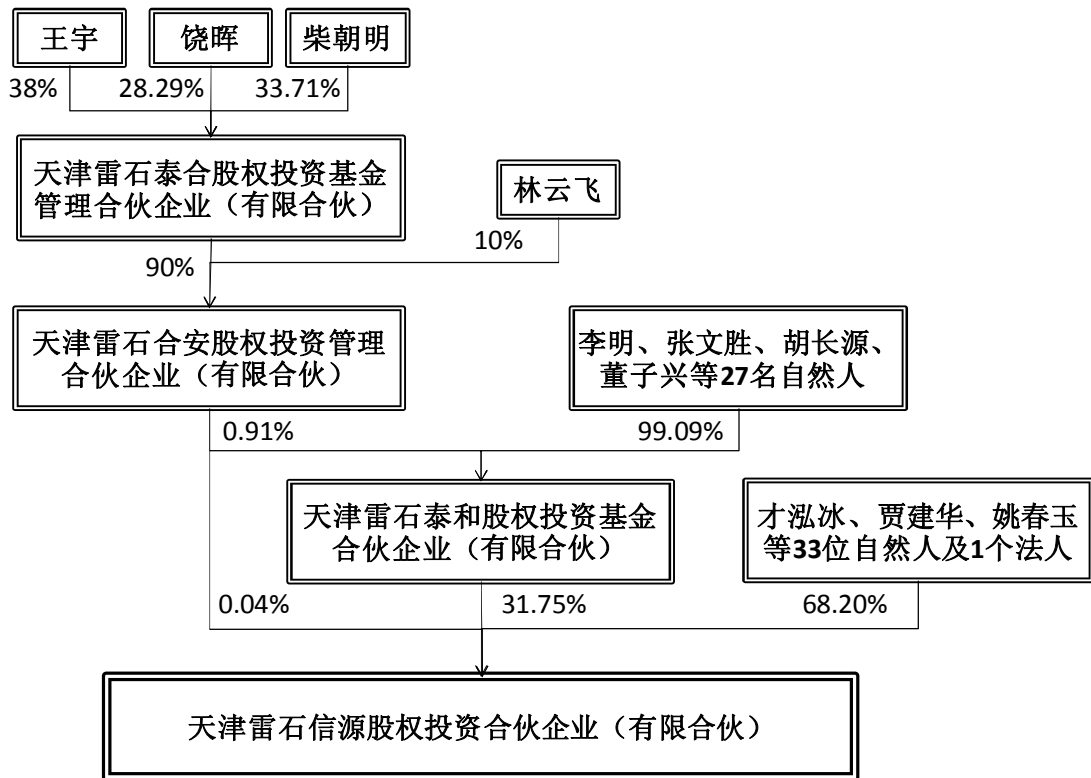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项 目	2010年
总资产	47,274,315.90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47,274,305.90	净利润	-898.10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项 目	2011年1-6月
总资产	47,149,485.91	营业收入	0.00
净资产	47,149,475.91	净利润	-124,829.99

3. 天津雷石信源的出资结构

根据天津雷石信源全体合伙人于2010年12月1日签订的《合伙协议》，其合伙人及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比例	责任承担 方式
1	天津雷石合安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3	2.03	0.04%	无限连带责任
2	天津雷石泰和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5.78	1,501.30	31.75%	有限责任
3	鄂尔多斯市兴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3.23	203.23	4.30%	有限责任
4	才泓冰、贾建华、姚春玉等33位自然人	3,020.96	3,020.96	63.90%	有限责任
合 计		5,292.00	4,727.52	100.00%	—

天津雷石信源的出资结构图如下：



4. 王宇、饶晖和柴朝明简历

根据天津雷石信源的出资结构图，其最上层出资人为王宇、饶晖和柴朝明，此三位自然人也是该投资机构的创始人，该三人的简历情况如下：

王宇：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投资学博士。曾任职斯伦贝谢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投资银行部、西南证券投资银行部、弘毅投资公司。现任雷石投资合伙人、首席执行官。

饶晖：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1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福建省邮电学校、爱达利电讯公司、福建赛迪网络有限公司、赛网科技（北京）有限公司、好房子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现任雷石投资合伙人。

柴朝明：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出生，北大光华管理学院EMBA。曾任职中国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问咨询有限公司，现任雷石投资合伙人。

（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1. 康先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康先香港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在香港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港币，董事为邹剑寒、李五令，注册地为 ROOM A 5/F ALPHA HOUSE 27-33 NATHAN ROAD TSIM SHA TSUI KL。康先香港由邹剑寒、李五令两位境内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出资比例分别为 50%。

（1）康先香港设立的原因

发行人自 1996 年创立以来，一直从事按摩器具产品的生产及出口业务。为进一步改善公司形象，有利于与海外客户接触、沟通，邹剑寒、李五令于 2000 年 12 月 20 日在香港设立康先香港，注册证书编号为 741976，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港币。未由发行人直接设立康先香港的主要原因是当时国内企业法人境外投资的审批难度较大，但《境外投资外汇管理办法》（1989 年 3 月 6 日实施）第二条所称的境外投资并不包括自然人在境外设立各类企业。

（2）康先香港实际从事的业务情况

自康先香港成立以来，由于发行人自身业务发展良好，公司一直未通过该公司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随着 2004 年以来业务规模的快速增长，发行人外汇结算工作量快速增加，为提高公司外汇结算的效率，发行人委托康先香港统一向 HOMEDICS 收取货款，再转交发行人及相关子公司。康先香港为发行人提供此项收款服务，并未收取服务费用。2007 年 9 月，发行人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成立后，逐步取代康先香港，代理发行人收取外销业务货款。自 2008 年开始，康先香港不再代理发行人收取任何货款，未从事任何具体生产经营业务。

（3）康先香港资产和经营情况、股权投资情况

2003 年 9 月~2008 年 3 月期间，康先香港持有发行人及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的外方股权。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经过股权转让和资产重组，2008 年 3 月以后，康先香港不持有任何股权。

发行人律师认为：除邹剑寒、李五令未按照 75 号文的规定及时补办境外投资的有关手续，并进而导致康先香港无法及时向蒙发利科技缴付增资款外，康先香港作为外资股东投资发行人、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的行为符合国家外资、

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鉴于康先香港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已于 2007 年 7 月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补发的《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并且康先香港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权已于 2007 年 1 月依法转让完毕，故康先香港未能及时缴付增资款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除邹剑寒、李五令未按照 75 号文的规定及时补办境外投资的有关手续，并进而导致康先香港无法及时向蒙发利科技缴付增资款外，康先香港作为外资股东投资发行人、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的行为符合国家有关外资、外汇管理的相关规定。鉴于康先香港股东邹剑寒、李五令已于 2007 年 7 月获得国家外汇管理局厦门市分局补发的《境内居民个人境外投资外汇登记表》，并且康先香港所持发行人的全部股权已于 2007 年 1 月依法转让完毕，故康先香港未能及时缴付增资款的情形不会对发行人本次发行构成实质性障碍。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康先香港总资产为 2,245.29 万元、净资产为 2,184.28 万元，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0.08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鉴于康先香港不持有任何股权，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康先香港已于 2010 年 3 月 10 日作出董事会决议，按照香港法律规定的程序注销康先香港。2011 年 5 月 20 日，康先香港取得香港公司注册处通知，已正式注销。

2. 厦门威斯特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威斯特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威斯特”）于 2006 年 10 月 10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 50% 的股权，法定代表人为林爱兰，注册地为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88 号钻石海岸 B 座 4 层 504 单元之二，经营范围主要为电子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该公司自成立以来，截至目前一直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

厦门威斯特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为 50.57 万元、净资产为 50.57 万元，2010 年度实现净利润 0.15 万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总资产为 50.67 万元、净资产为 50.67 万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净利润 0.1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厦门宏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宏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厦门宏石”）原名为厦门蒙发利汽车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8月2日成立，2008年4月25日更为现名。厦门宏石注册资本为500万元，邹剑寒、李五令分别持有50%的股权，法定代表人为林爱兰，注册地为思明区鹭江道88号钻石海岸B座4层504单元之一，经营范围主要为投资管理顾问、房地产投资管理和批发零售汽车（不含乘用车）、摩托车及汽车、摩托车的零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目前，厦门宏石除持有参股公司济南田源20%股权外，未从事具体生产经营业务。

厦门宏石截至2010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7,087.26万元、净资产为839.36万元，2010年度实现净利润0.03万元；截至2011年6月30日总资产为7,087.33万元、净资产为839.43万元，2011年1-6月实现净利润0.07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五）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八、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拟发行的股份及发行前后股本结构

发行人本次拟发行3,000万股A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00%。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邹剑寒	3,656.70	40.63%	3,656.70	30.47%
李五令	3,656.70	40.63%	3,656.70	30.47%
张泉	804.80	8.94%	804.80	6.71%
天津雷石信源	268.00	2.98%	268.00	2.23%
魏罡	110.70	1.23%	110.70	0.92%
曾建宝	90.00	1.00%	90.00	0.75%

刘才庆	90.00	1.00%	90.00	0.75%
蔡坤平	54.90	0.61%	54.90	0.46%
赵军定	54.90	0.61%	54.90	0.46%
高兰洲	48.60	0.54%	48.60	0.41%
陈海洲	48.60	0.54%	48.60	0.41%
方 敏	48.60	0.54%	48.60	0.41%
屠根林	45.00	0.50%	45.00	0.38%
庄文胜	22.50	0.25%	22.50	0.19%
社会公众股	-	-	3,000.00	25.00%
合计	9,000.00	100.00%	12,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

1.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3	张 泉	804.80	8.94%	董事、副总经理
4	天津雷石信源	268.00	2.98%	-
5	魏 罡	110.70	1.23%	董事、海外市场部总经理
6	曾建宝	90.00	1.00%	董事、厦门康先总经理
7	刘才庆	90.00	1.00%	监事、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8	蔡坤平	54.90	0.61%	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9	赵军定	54.90	0.61%	深圳凯得克副总经理
10	高兰洲	48.60	0.54%	监事、海外市场部副总经理
11	陈海洲	48.60	0.54%	蒙发利电子总经理助理
12	方 敏	48.60	0.54%	漳州康城副总经理
合 计		8,932.50	99.25%	-

[注]：序号 10-12 中，因股东持股数量相同一并列示。

2.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前十名自然人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量（万股）	持股比例	在发行人任职
1	邹剑寒	3,656.70	40.63%	董事长、总经理
2	李五令	3,656.70	40.63%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3	张 泉	804.80	8.94%	董事、副总经理
4	魏 罡	110.70	1.23%	董事、海外市场部总经理
5	曾建宝	90.00	1.00%	董事、厦门康先总经理
6	刘才庆	90.00	1.00%	监事、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7	蔡坤平	54.90	0.61%	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8	赵军定	54.90	0.61%	深圳凯得克副总经理
9	高兰洲	48.60	0.54%	监事、海外市场部副总经理
10	陈海洲	48.60	0.54%	蒙发利电子总经理助理
11	方 敏	48.60	0.54%	漳州康城副总经理
合 计		8,664.50	96.27%	-

[注]：序号 9-11 中，因股东持股数量相同一并列示。

（三）关于股份性质、战略投资者和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前的股份中无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本次发行前的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经保荐机构核查：本次发行前的 13 位自然人股东及天津雷石信源，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东就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承诺如下：

1.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 发行人的其他自然人股东张泉、魏罡、曾建宝、刘才庆、蔡坤平、赵军定、高兰洲、陈海洲、方敏、屠根林、庄文胜和天津雷石信源承诺：自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企业）不转让

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3. 发行人股东中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邹剑寒、李五令、张泉、曾建宝、魏罡、高兰洲、刘才庆同时承诺：在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九、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十、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在册员工结构按专业、受教育程度、年龄分类如下：

1. 员工专业结构

专 业	人 数	比 例
技术人员	664	11.98%
管理人员	453	8.17%
财务人员	69	1.25%
销售人员	141	2.54%
生产人员	4,215	76.06%
合 计	5,542	100.00%

2. 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 历	人 数	比 例
硕士、博士	22	0.40%
本科	392	7.07%
大专	576	10.39%
高中及以下	4,552	82.14%
合 计	5,542	100.00%

3. 员工年龄分布情况

年 龄	人 数	比 例
30 岁以下	3,630	65.50%
30~39 岁	1,304	23.53%
40~49 岁	548	9.89%
50 岁以上	60	1.08%
合 计	5,542	100.00%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本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与全体在册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按照合同享受权利并承担义务。

发行人已按照《社会保险费征缴暂行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为在册正式员工办理了法定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并定期交纳社保基金。

发行人已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发行人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在员工社会保障方面符合国家及实际经营地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各实际经营地的劳动保障部门、住房公积金管理部门均向发行人出具了符合国家相关政策规定用工及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管理制度的证明文件。

十一、股东的重要承诺

（一）持股超过 5%的主要股东，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持股锁定期的承诺

持有本公司股份超过5%的主要股东包括邹剑寒、李五令、张泉，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邹剑寒、李五令、张泉等均已作出关于持有公司股票在上市后进行锁定的相关承诺，具体参见本节之“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四）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二）其他承诺

除前述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还做出了如下承诺：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之“一、同业竞争”之“（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 关于若公司所得税优惠被追缴承担补交税款责任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三、所得税优惠被追缴及税收政策变化的风险”之“（一）子公司所得税优惠被追缴的风险”。

3. 关于东莞威仪专利侵权之诉如果败诉承担赔偿责任与相关损失、诉讼费用的承诺

具体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六、重大诉讼导致的或有风险”。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其变化情况

（一）主要业务及其变化情况

发行人主要从事各类按摩器具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工作。近年来，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较高的行业知名度、可靠的产品质量等竞争优势，通过与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地区领先健康产品品牌商 HOMEDICS、ATEX、OGAWA、HOT、OSIM、CASADA、OTO 等的长期合作，已发展成为我国专业的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商。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整理，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公司按摩器具出口金额占全行业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2%、16.56%和 19.81%，出口份额排名第一。

公司 1996 年创立时主要从事塑胶器械等按摩小电器的生产和销售，2000 年进行电子器械等按摩小电器的生产。随着产品设计、技术研发能力的加强和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 2002 年开始进入按摩居室电器领域。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性能优异、品质卓越的按摩器具产品与服务，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情况

按摩器具是基于中医理论，结合人体工程学原理，融合传统的医学按摩和中医针灸技术，采用现代电气、机械技术相结合的产品。按摩器具通过手工驱动、电动机驱动或电磁振动来达到按摩、揉捏、敲打等按摩动作，对身体器官、肌肉、穴位等部位产生按摩刺激反射作用，起到加强人体新陈代谢、消除疲劳、缓解肌肉酸痛等保健功效。

按摩器具属于消费类电子产品，与耐用品相比使用寿命相对较短，因此，产品消费市场需求巨大。按摩器具产品按照功能特性可分为按摩小电器、按摩居室电器两大类。目前，作为我国专业的按摩器具产品研发与生产商，公司拥有五大类、千余种型号产品，产品线丰富，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满足不同类型终端消费者的各类产品。具体产品如下：

1. 代表性按摩小电器产品

迷你按摩器	按摩颈枕	按摩抱枕	手持按摩器
			
足部按摩器	按摩床垫	按摩背靠	按摩头盔
			

2. 代表性按摩居室电器产品

按摩椅		按摩沙发	
			
养生保健与按摩专家		软体沙发+按摩功能	
休闲按摩椅	按摩办公椅	音乐椅	
			
娱乐休闲+按摩功能	办公椅+按摩功能	游戏+按摩功能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与行业监管体制

发行人所处的按摩器具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分类与代码》，隶属于电力家用器具制造业（C762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02）》，隶属于家用电力器具制造业中的家用美容、保健电器具制造业。

按摩器具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的行业，各企业面向国内外市场自主经营，政府职能部门进行产业宏观调控，行业协会进行自律规范。中国轻工业联合会通过组织制定按摩器具领域国家或行业标准对行业健康持续发展进行规范，同时由于本行业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其行业引导和服务职能主要由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承担。商会专门下设了按摩器具分会，其主要职责包括全行业生产经营活动数据的统计、分析，行业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及政策建议，企业与政府的沟通协调等。同时，本行业的产品国家标准由全国家用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负责制订，其主管部门为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卫生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总体方案（2007～2015年）》、《全民健康科技行动方案》及国务院《全民健身条例》，鼓励国民“追求健康，学习健康，管理健康，把投资健康作为最大回报”；

（2）《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将“中医‘治未病’及亚健康中医干预研究”列为“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重点项目；

（3）《中医药国际科技合作规划纲要（2006～2020年）》，鼓励按摩保健方法走向世界；

（4）《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鼓励包括家用电器在内的轻工行业开发新产品，提高技术含量和质量。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国务院制订了《轻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规划期为2009～2011年。

（二）行业概况

1. 行业发展概况

按摩补益，是中国传统的养生保健方法。在二千多年前，已形成按摩专著《黄帝歧伯·按摩十卷》。除中医外，阿拉伯医学、印度医学也存在类似的手法治疗。

尽管按摩保健理念历史悠久，但现代按摩器具行业起步于上世纪六十年代的日本。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日本经济在美国的扶植下迅速恢复。随着经济的腾飞，社会压力日益增大，在技术创新和日本民众对舒缓肌体压力的需求背景下，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在1960年开发出业内第一台搭载四个按摩球的按摩椅。1962年，发美利（FAMILY）创始人稻田二千武先生研制出第一台全自动按摩产品“Family chair”，以按摩椅为代表的按摩器具行业开始兴起。早期按摩器具以功能单一仅能实现放松僵硬肩背的按摩椅为主，且由于按摩球装置在外面，市场发展较为缓慢，主要应用于洗浴中心等营业场所。

上个世纪80年代，新材料和电子技术的进步使按摩机械手实现了小型化和精确控制，进而促使按摩椅开始逐步进入家庭，按摩器具行业进入发展的快车道。随着市场需求的不断扩大，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等部分传统电器制造厂商也开始涉足按摩器具行业，在研制功能更全面，性能更优越的按摩椅的同时也不断根据消费者的需求推出部分功能相对单一、更便携、更灵活的小型按摩器具产品，如足部按摩器等。按摩器具行业的发展也走向两个方向，以功能全面、性能优越为诉求的全功能按摩椅和便携、灵活的按摩小电器产品。随着厂商持续推出性价比更高的按摩器具产品，消费人群日渐广泛，并逐步形成了现代按摩器具产业。日本厂商在挖掘国内市场同时，也开始向海外周边区域寻求扩张。与此同时，与日本一样深受中国传统文化影响，经济也迅速崛起的“亚洲四小龙”通过区域贸易很快接受了能够舒缓疲劳、保健身心的按摩器具产品，按摩器具行业走出日本进入东亚和东南亚市场。

到了九十年代，由于日本处于泡沫经济时期，一方面按摩椅的外形开始被重视，按摩椅进入家庭的步伐加快，各类按摩小电器品种进一步丰富，逐步延伸出足部、腿部、腰部、背部、头部等细分按摩器具市场；另外一方面，按摩椅厂商进一步加强海外市场拓展。在全球一体化的背景下，全球按摩器具市场规模迅速

发展，逐步从日本、东亚和东南亚市场走向了北美、欧洲等地区，但欧美市场主要以按摩小电器产品为主，按摩椅等主要消费人群仍然位于日本和新加坡、香港、马来西亚等东南亚地区。该时期按摩器具的生产制造以日本、台湾等东亚和东南亚地区为主。

进入本世纪以来，随着互联网在生活、工作、娱乐等领域的应用普及，长时间使用电脑导致患有肩酸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群逐渐增多，对具有按摩保健、缓解疲劳功能产品的需求进一步趋向年轻化，按摩器具市场需求迅速扩大。在日本，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和经济的稳步回升，作为按摩器具的两个发展方向，更高性能的高档按摩椅不断被研制成为需求的主流，而便携、灵活的各类按摩小电器市场也日趋成熟。在北美、欧洲等区域市场，HOMEDICS等品牌商持续培育促进了按摩器具市场的快速成长。目前全球已形成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几个按摩器具主要消费区域。而在按摩器具生产领域，伴随着中国作为世界制造中心的崛起，台湾的按摩器具生产已基本完成转移，日本厂商也逐步退出了按摩小电器、中低端按摩椅等单价较低产品的生产领域，专注于高性能全功能按摩椅等按摩产品的研发与生产。目前，我国已逐步成为全球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中心，按摩器具产品已成为我国医疗器械及设备行业出口金额最大的细分产品。

2. 行业供求状况及行业利润水平

(1) 行业需求状况与发展趋势

自1960年第一台按摩椅在日本问世以来，按摩器具行业在日本经历50余年的发展，目前日本是全球按摩器具市场最为成熟的国家。以最具代表性的按摩椅为例，日本家庭按摩椅的拥有比例超过20%。根据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调查数据，2009年日本按摩椅销售数量约为50万台，市场销售金额约为575亿日元，并预计在未来的几年中维持在每年600亿日元左右的市场需求；足部按摩器、轻松按摩器等按摩小电器产品市场需求也保持稳定；而用于女性面部保养和融合时尚、装饰等元素的创新性产品则将保持快速增长势头。

除日本以外的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北美以及欧洲的按摩器具消费市场均主要在最近一二十年开始兴起，目前仍处于成长阶段。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受中国传统按摩补益理念的影响较大，易于接受按摩器具产品，随着经济水平的提升，消费

需求不断释放；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民众在各区域按摩器具品牌商持续的市场培育下，也逐步认同了按摩器具产品舒缓疲劳、保健身心的功能，近年来保持了较快的发展势头。

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按摩器具分会的统计数据，2008年全球按摩器具市场规模约56亿美元（以终端销售价格计算，下同）。其中，按地区划分，美国、欧洲及亚洲市场容量约49.9亿美元，占比89.11%，而我国2008年出口按摩器具金额为10.47亿美元；按种类划分，2008年全球按摩椅的市场容量约为16亿美元，占比28.57%。预计到2012年，全球按摩器具市场规模预计达到81.47亿美元，其中，按摩椅的市场规模33亿美元。

目前，我国作为中医按摩理论的发源地已逐步成为全球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中心，但受国民消费能力影响，作为生活非必需品的按摩器具消费市场仍处于发展初期。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水平的快速发展，手持式按摩器、足部按摩器等按摩小电器市场不断升温并已步入城市家庭，但售价较高的全功能按摩椅普及率仍非常低。根据发行人预计，目前国内按摩器具市场规模超过30亿元。未来几年，包括我国在内的全球按摩器具市场将进入快速发展时期。

① 按摩器具的潜在消费人群巨大

科技进步、经济发展在提升按摩器具产品工艺水平、科技含量、按摩性能的同时也让患有肩颈腰背酸痛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群逐渐增多，按摩器具产品正从发明初期主要为中老年人群提供按摩保健服务逐步发展成为家庭各年龄阶段成员的保健产品，对具有按摩保健、缓解疲劳功能产品的需求进一步趋向年轻化、实用化。

A. 商旅一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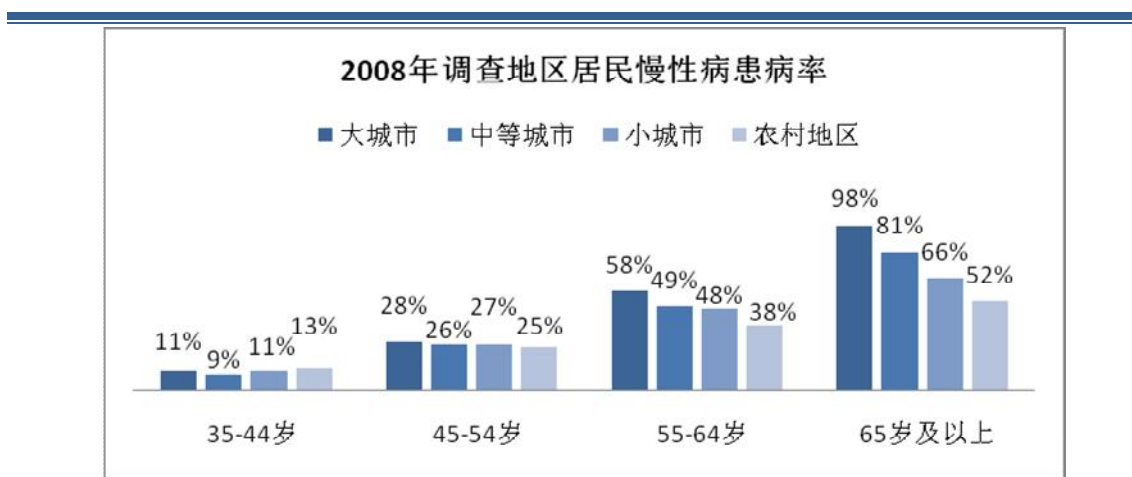
随着全球一体化趋势的不断加强，各区域经贸合作的日益深化，人们花在商务旅途时间持续增加，长时间狭小空间的束缚使商旅一族普遍患有肢体酸痛等身体不适症状，商旅一族对具有肢体局部放松功能且便携、灵活的小型按摩器具产品的需求增长明显。

B. 办公室一族

随着互联网与人类社会结合力度的不断加深，工作、娱乐、购物的网络化，长时间使用电脑导致颈椎酸痛、肩背疲劳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群逐渐增多。价格实惠、外观时尚的按摩产品备受办公室一族的青睐，尤其是融合时尚、装饰元素设计新颖的按摩器具产品一经推出往往会取得持续性热销，而具备按摩与普通家具双重功能的新型按摩器具产品正迅速被消费者接受，未来增长潜力巨大。

C. 亚健康一族

随着人口日趋老龄化，慢性病患者率出现上升，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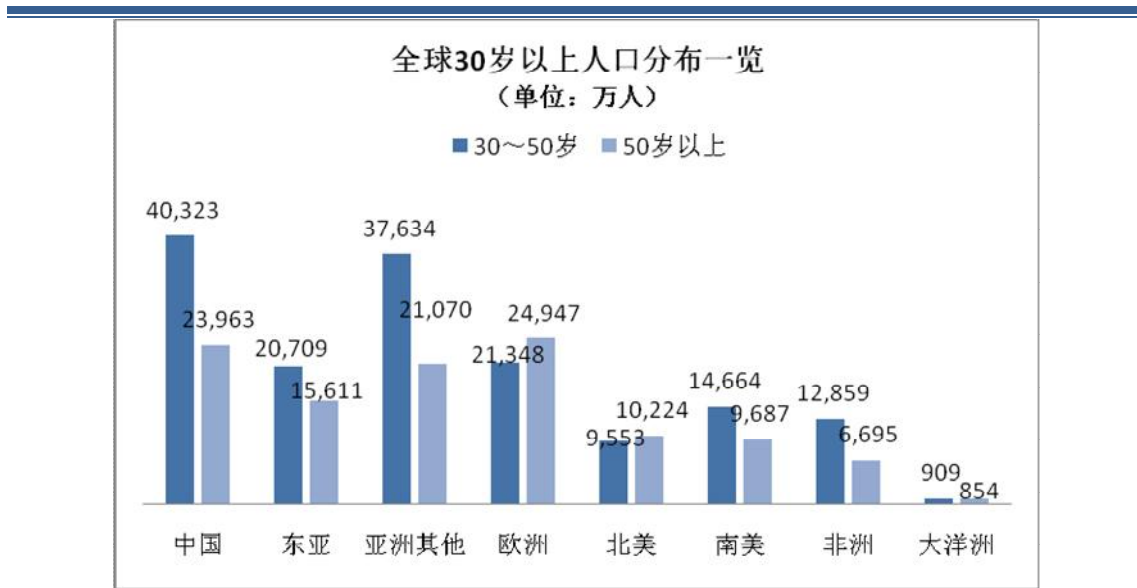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2008年中国国家卫生服务调查

与慢性病主要发作于中老年人群不同，30~50岁人群普遍存在亚健康状态。世界卫生组织于1984年提出：健康不仅仅是没有疾病和虚弱，而且是身体、心理和社会适应处于完全的完满状态。根据其调查，符合前述标准的健康人群只占5%，被客观医学检查确认患病的不足20%，其余75%以上的人群都处在亚健康状态。中医学也倡导“未病养生、防病于先；欲病救萌、防微杜渐；已病早治、防其传变；瘥后调摄、防其复发”，相对于西医学对抗疗法，中医在亚健康状态的干预方面具有很大优势。2006年12月，中华中医药学会发布了《亚健康中医临床指南》，明确可以采用针灸、推拿按摩等干预措施调谐身体健康状态。

由于按摩器具产品主要定位于代替人工按摩，实现自助式日常保健，因此，随着按摩保健方法在全球日渐获得广泛的社会认可，按摩器具产品将逐渐成为亚健康人群实施日常保健的重要工具，潜在消费市场巨大。

D. 中老年一族

50 岁以上的中老年一族是按摩器具产品的主要目标消费人群，全球 30 岁以上人口分布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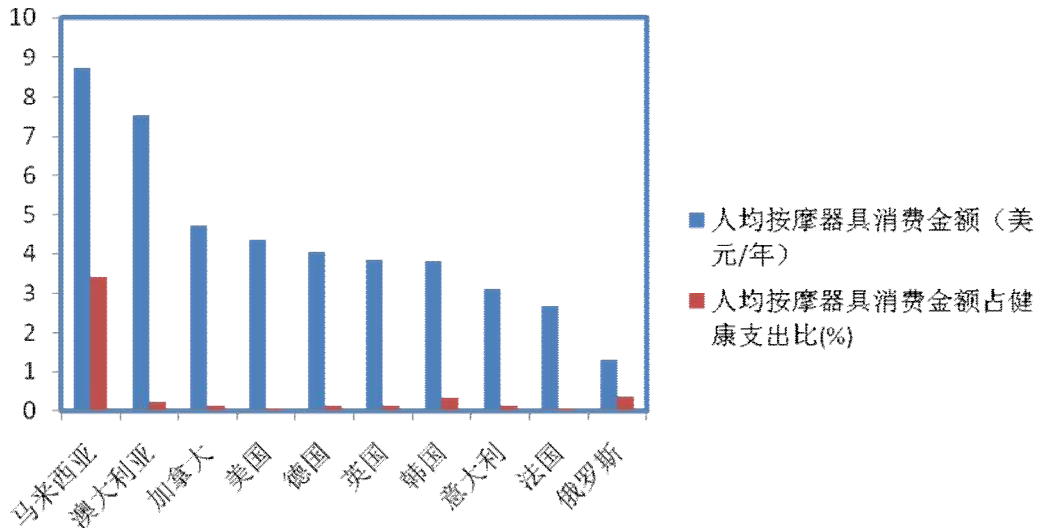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联合国人口年鉴（2007）

由于卫生事业的发展，人类平均预期寿命在 1950~2000 年间延长了二十年，达到了 66 岁；预计到 2050 年将再延长十年，这将推动全球人口结构快速老龄化。根据联合国《第二次老龄问题世界大会的报告》预测，60 岁以上人口将从 2000 年的 6 亿增加到 2050 年的近 20 亿，占全球人口比例将从 1998 年的 10% 增加到 2025 年的 15%，并在 2050 年增加到 21%。人类社会的老龄化将给按摩器具产业带来巨大的潜在市场需求。

② 按摩器具的潜在市场容量巨大

按摩器具行业起始于上世纪六十年代的日本，早期以功能单一的按摩椅产品为主，且由于按摩球外置主要应用于洗浴场所，市场发展较为缓慢。随着科学技术进步，产品性能不断得到优化，厂商持续推出性价比更高的按摩器具产品，消费人群日渐广泛。除日本以外，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按摩器具消费市场均主要在最近二三十年开始兴起，处于成长阶段，市场潜力尚有待品牌商、生产商共同努力挖掘。2008 年，美国等国家人均按摩器具消费金额及占健康支出比例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根据联合国人口年鉴（2007）、中国海关出口等数据整理绘制

[注]：发行人出口产品单价通常占终端零售价格的 25~35%。鉴于全球按摩器具产品除日本外，主要系在中国生产，因此发行人保守假设产品终端零售价格：出口单价=4:1，并据以估算了各国目前的人均消费金额。

依据上图，目前北美、欧洲等主要按摩器具出口市场人均按摩器具消费金额、人均按摩器具消费占健康支出比例较低。同时，根据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调查数据，2006 年日本按摩器具市场总规模为 1,388 亿日元，若按 30 岁以上人口平均计算，相当于 17.47 美元/人/年。因此，全球按摩器具市场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随着按摩保健方法的保健效果逐渐得到认可，按摩器具产品将逐渐成为家庭健康投资的重要选择之一，潜在市场容量巨大。

③ 按摩器具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自按摩器具行业问世以来，技术进步是促进产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目前已形成以全功能按摩椅为代表的按摩居室电器和按摩小电器两个发展分支。

全功能按摩椅通过嵌入式智能芯片和新型电器元器件的广泛应用，逐步实现位置、压力、开关量信号的检测与控制，按摩器具产品的自动化程度越来越高，产品也将会更加智能化。产品智能化简化了消费者的操作步骤，消费者可以只简单的按几个按钮或者开关，按摩器具便可以完成大部分操作，降低了消费者的操作强度。

产品功能复合化将是未来按摩器具的发展趋势之一。目前围绕按摩椅展开的产品与功能开发，如在按摩椅基础上增加人体生理参数传感与无创检测技术相结合，使受按摩者在舒缓机体的同时，及时采集相关生理参数，并以此为基础展开健康管理，与远程医疗技术相结合，展开远程诊断，实现个性化的健康管理、理疗和保健。

除此之外，专业按摩椅还在不断追求以下方面的技术升级。多维化按摩，目前全功能按摩椅已实现了 3D 按摩，并向多维方向发展，多维按摩的实现将使得按摩椅的按摩效果更逼近人手效果；按摩部位疲劳程度与受力程度的识别，通过按摩椅智能控制技术与人体生理参数传感技术相结合，有效识别接受按摩者按摩部位的疲劳程度、受力程度等予以针对性的调节具体按摩部位的手法、力度；指压穴位的个性化识别，通过激光、红外等探测传感技术对每个人指压穴位进行激光测试，排除受按摩者身高、体型等干扰因素，准确把握指压穴位，以实现接近专业按摩师的指压效果。

与全功能按摩椅追求更高性能、更高品质不同，按摩小电器则会贴近消费者需求，不断追求更便携的尺寸、更时尚的外观以及更优越的功效。如按摩小电器的小型化前提需要微电机技术的快速进步，要求在保持微电机输出功率不变的情况下进一步降低尺寸，并保持缩小后齿轮传动系统的稳定；便携化需要电池技术的进步，充放电技术的完善，并尽可能的降低能耗损失。

另外，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在生活、工作、娱乐等领域的应用普及，长时间使用电脑导致患有肩酸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群逐渐增多，对具有按摩保健、缓解疲劳功能产品的需求进一步趋向年轻化、实用化。通常定位于满足中老年消费者需求的全功能按摩椅与年轻一族的消费能力、消费理念存在一定差异，于是一种具备按摩功能，较低价格并带有其他沙发或办公椅等家具基本功能的家居型按摩椅应运而生。

2008 年 9 月以美国为开端的全球金融危机中，因为消费的持续低迷，售价较高的全功能按摩椅销量受到影响，而工作一族的身心压力并未因经济的消退而缓解，甚至进一步加剧，售价较低并带有按摩功能的家具型产品进一步热销。未来具有十足时尚气息和装饰功能，能够满足某种普通家具功能诉求，并能提供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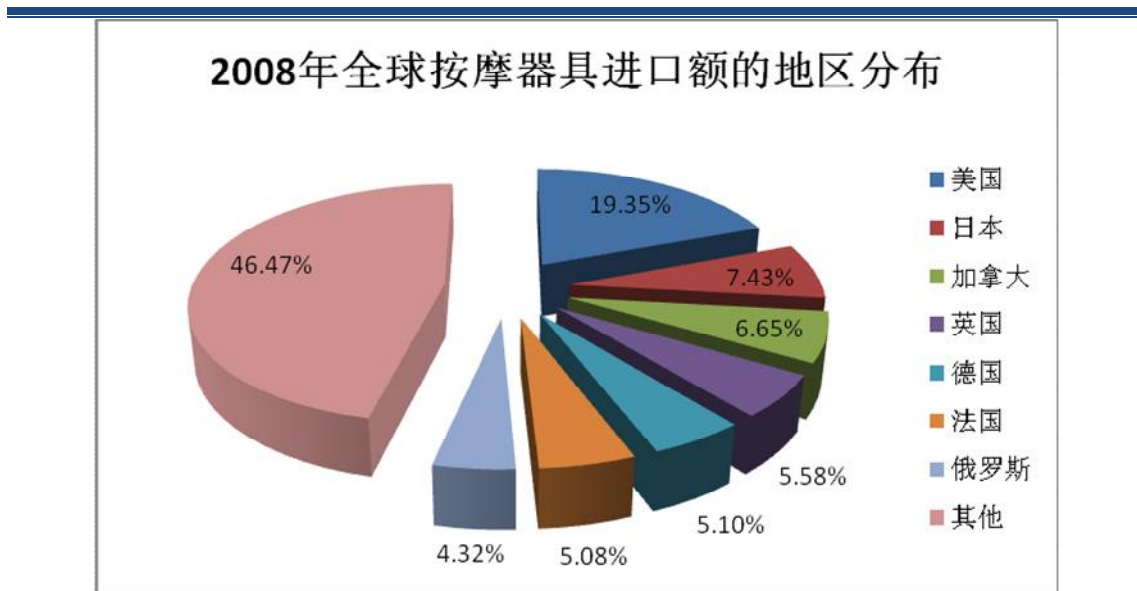
分按摩功效的家居型按摩椅，如按摩沙发、按摩办公椅、休闲办公椅等将会快速发展。

而家居型按摩产品的开发属于全新的按摩器具领域，按摩器具与家居产品的平台建设尚处于初级阶段，家居产品的结构件与按摩器具产品的按摩件如何更完善的匹配，如何在保持家居产品原有功能基础上有所突破提升按摩功效，如何利用新材料、新工艺提升家居型按摩产品的装饰性、实用性等都是未来行业发展需要关注的问题。

（2）行业供给状况

① 全球进出口贸易地区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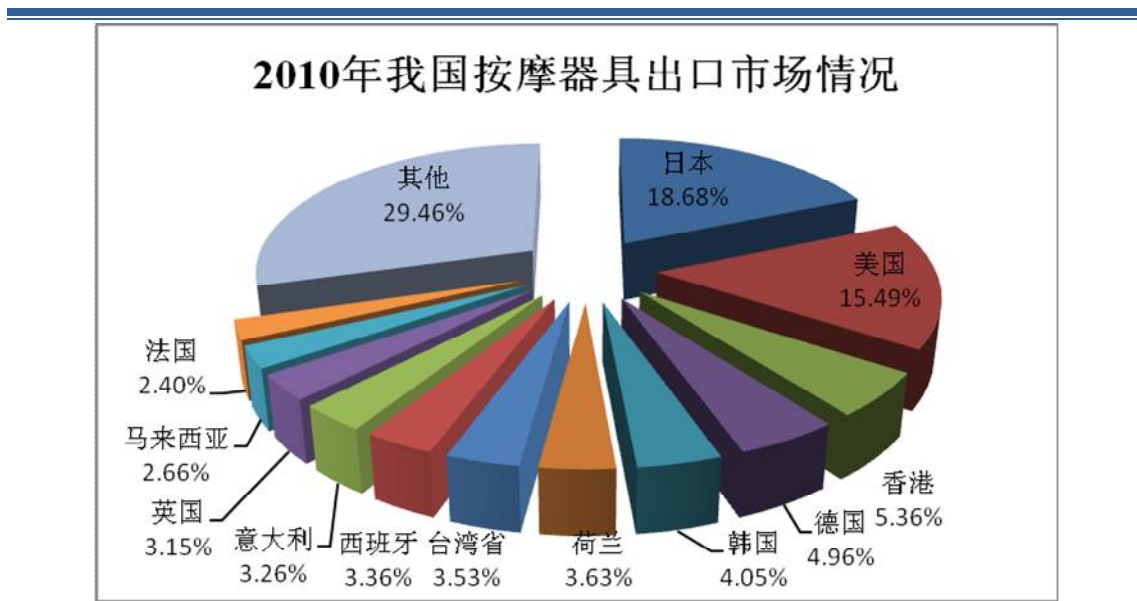
全球按摩器具进口额较大的地区分布在美国、日本、加拿大、欧洲等国家，其中，美国是全球最大的按摩器具产品进口国。2008年，美国的进口额为6.52亿美元，占全球总进口额的19.35%；日本是第二大按摩器具产品进口国，进口额达到2.50亿美元，占全球总进口额的7.43%；其次是加拿大、英国、德国和法国等。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数据来源：GTA[欧盟(对外贸易)进口统计]数据库、医保商会、华通行业研究

中国是按摩器具最大的产品出口国。2008年，我国出口的按摩器具金额为10.47亿美元，占全球按摩器具出口额的34.59%；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年，我国出口的按摩器具金额为9.27亿美元，较2008年下降11.46%；2010年，我国

按摩器具的出口出现恢复性增长达到 10.91 亿美元，较 2009 年增长 17.69%。2010 年，我国按摩器具的主要出口市场情况如下：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医保商会

② 主要生产国产业分工格局

作为全球按摩器具需求量最大的国家，美国的按摩器具品牌商并不从事按摩器具产品的生产制造工作，主要从中国、日本等地区进行采购。日本是全球第二大按摩器具市场，也是现代按摩器具产业的主要起源地，日本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等品牌的产品主要定位于全功能按摩椅等高性能按摩器具产品市场。

同时，我国是美国、日本按摩器具产品的主要供给国。2008 年，美国从中国进口的按摩器具为 3.39 亿美元，占其按摩器具产品全部进口额的 51.99%；日本从中国进口的按摩器具为 2.12 亿美元，占其按摩器具产品全部进口额的 84.80%。我国按摩器具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高度市场化的行业。2008 年，我国共有 1,495 家企业经营按摩器具出口业务，能够生产各类按摩器具产品，并逐步发展成为全球按摩器具制造中心。

（3）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我国按摩器具制造业起步于上世纪 90 年代，在发展初期由于机会多，行业壁垒不高，参与竞争的企业众多并主要以中小企业为主，多从事单价较低，技术

含量有限的按摩器具产品生产。由于技术含量低、加工工艺简单，存在过度竞争和大量仿制的现象，整体毛利率较低。随着行业的不断成熟，部分具有较强实力的厂商逐步涉足工艺复杂，技术含量较高的产品，取得了较高毛利率。

经过 10 余年的发展，国内按摩器具行业逐步形成明显两极分化。从医保商会统计数据来看，2009 年出口超过 1,000 万美元的 12 家企业的出口金额是出口不足 100 万美元的 1,391 家企业的 2.68 倍。目前，行业内大型企业依靠规模优势、技术创新以及对客户较强的议价能力，因而大型企业的产品无论是结构相对简单的按摩小电器还是复杂的专业按摩椅均保持了较高且较为稳定的毛利率水平；业内多数中小企业则因产品竞争激烈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随着业内整合趋势的蔓延，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与之对应的行业利润水平变动趋势则表现为大企业较高且稳定，小企业较低却波动大。

3. 行业竞争格局和市场化程度

(1) 按摩器具产业全球供应链

按摩器具是新兴的健康消费品行业，消费者潜在需求尚需由被信赖的健康品牌商通过性价比优势明显的创新产品逐渐实现。按摩器具产业已经形成了清晰的价值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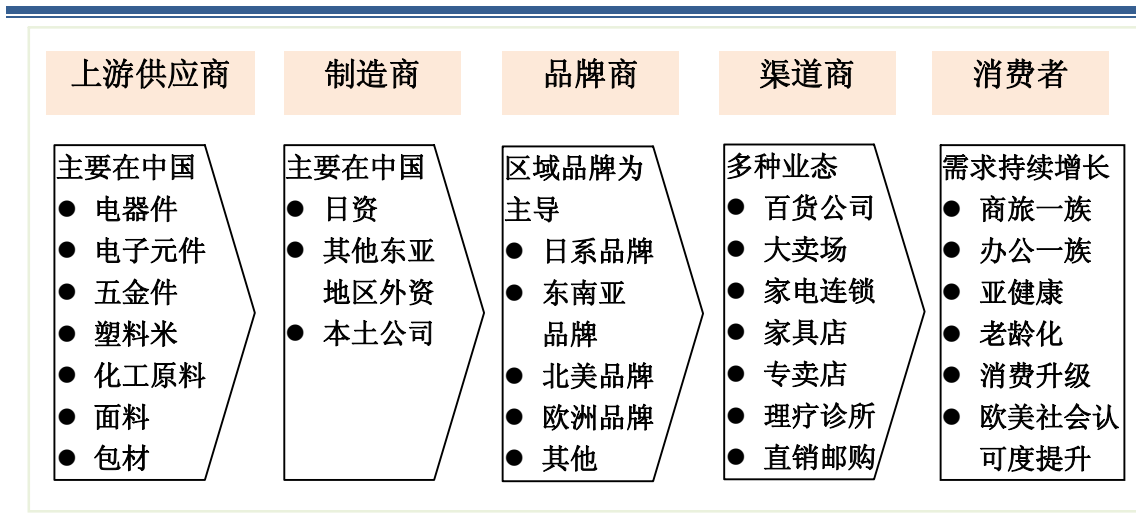


随着中国东部沿海地区逐渐发展成为全球电子电器产品的制造中心，发达高效的原材料供应体系，相对低廉的劳动力成本和不断提升的劳动力素质，吸引着日本、台湾地区按摩器具制造商纷纷将制造基地向中国转移，同时也促进了中国本土制造商的迅速发展。

目前，除日本仍然保留部分专业按摩椅产品的制造工厂外，我国已经发展成为全球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中心。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09 年，我

国按摩器具产品出口金额已达到 9.27 亿美元，出口的目的国（地区）已达 172 个。

按摩器具产品的消费市场主要是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并且北美、东亚和东南亚特别是日本等区域市场的领先品牌商已获得了主要的市场份额，欧洲及国内市场仍然较为分散。除少数日本厂商外，按摩器具行业已经在全球范围形成了“制造商负责产品研发、生产，品牌商负责渠道拓展”的合理产业分工，进入了良性循环发展阶段。



（2）我国按摩器具制造业的竞争格局

我国是全球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与制造中心，主要的按摩器具制造企业集中在我国进行生产制造。由于技术积累深厚，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等日资厂商一直是国内以按摩椅为代表的按摩器具行业的领先制造企业。近年来，伴随国内加工技术水平的提升和行业经验的不断积累，包括发行人、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福建怡和电子有限公司等在内的本土企业也逐渐成为按摩器具制造领域的主力军。

从生产地域分布来看，我国按摩器具制造厂商主要集中在广东、福建、上海、浙江、江苏、山东等省市，绝大多数已经参与到国际竞争当中，形成了比较充分的市场竞争格局。2009 年我国经营按摩器具企业出口额分布状况如下：

2009年	>1,000 万美元	100~1,000 万美元	<100 万美元
企业数	12 家	134 家	1,391 家
出口金额占比	41.69%	42.75%	15.56%

数据来源：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

2009年，我国经营按摩器具出口超过千万美元的企业仅12家，在专业制造企业中包括中国本土制造商7家、日资制造商3家，出口金额合计占比分别为23.85%、13.66%。我国按摩器具行业集中度相对不高，行业本土优势企业与日资企业已经形成共同引领行业发展的竞争格局。

（3）国内按摩器具市场的竞争格局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快速提升，健康投资理念日趋深入人心，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亚健康人群以及中老年人群家庭保健需求的不断上升，以按摩器具产品普及为代表的健康消费升级极大促进了国内按摩器具消费市场的发展迅速。目前，国内大型按摩器具制造企业中，蒙发利集团、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等以外销为主、内销为辅。除发行人以外，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各类按摩椅，除出口日本等市场外，也在国内销售，其生产及代工的品牌OSIM、松下（Panasonic）、发美利（FAMILY）也在国内具有较高的市场知名度。而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福建怡和电子有限公司、广州市兄弟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深圳市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本土企业在国内市场销售比重较大，在国内市场以自有品牌进行销售，销售品牌包括“iRest”、“荣泰”、“怡禾康”、“兄弟牌”、“倍轻松”等，主要销售产品为按摩椅、按摩垫、头部按摩器、足底按摩器等产品。

根据发行人估算，现阶段国内按摩器具市场消费需求超过30亿元，与庞大的国外按摩器具消费市场相比，国内整体市场规模相对较小，但发展较快。国内按摩器具潜在消费需求巨大，2008年以前除OSIM一枝独秀外，市场竞争以中小企业为主，总体竞争格局较为分散，目前已经出现行业整合的趋势，其中OSIM的主要合作厂商正逐步由与日本大东的合资工厂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

司转向和发行人的合作，合作产品涵盖了从全功能按摩椅至按摩小电器全系列产品。从行业发展趋势来看，在产品设计、技术研发、质量控制、品牌管理、渠道销售等方面具有较强综合实力的企业，最终将在国内市场竞争中取得领先的市场竞争优势。

（4）国外按摩器具市场的竞争格局

按摩器具行业于上世纪 60 年代兴起于日本，逐步随着“亚洲四小龙”经济的腾飞而进入新加坡、香港、台湾等东亚和东南亚市场，90 年代伴随着全球一体化逐步被北美市场接受，在 HOMEDICS 等品牌商的培育下近年来欧洲按摩器具消费人群也日趋庞大。整体来说，日本按摩器具行业起步早、成熟度高，而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其他地区的按摩器具消费市场兴起时间较晚，正处于成长阶段。

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目前是我国按摩器具产品的主要出口目的地，2008 年、2009 年和 2010 年，我国向上述地区的出口金额分别占按摩器具同期出口总额的 87.93%、87.41%和 86.74%。

在国外按摩器具产品消费市场，品牌获得消费者认可需要长久的市场推广和文化积淀。因此，长期以来，我国外销型按摩器具制造企业主要以 ODM 的方式进行生产经营，出口到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市场的按摩器具产品主要以国外知名品牌商的健康保健品牌进行销售，较少采取 OBM 方式直接出口。

① 北美市场

随着北美经济的复苏进程加快，我国按摩器具北美市场出口景气度趋于回升。虽然北美按摩器具市场与日本相对成熟市场阶段相比，仍处于发展初期，但经过近年的发展，北美按摩器具市场逐步完善，行业集中度较高，按摩器具市场主要由著名健康保健品牌商覆盖。按摩小电器市场方面，参与竞争的主要品牌商包括 HOMEDICS、CONAIR、HOT 及 BROOKSTONE 等。HOMEDICS 为北美地区最早开展按摩产品经营的企业之一，并通过自创品牌，借助按摩器具产品实现了企业的快速发展；CONAIR 和 HOT 为后续跟进品牌，在此之前已经在个人护理、厨房家电等领域树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它们借助品牌的延伸和成熟的

销售渠道涉足按摩器具行业，但在对按摩器具产品的理解深度逊于 HOMEDICS。2008 年末，HOMEDICS 收购 ObusForme，并获得了 The Sharper Image 品牌在个人健康、舒缓领域的使用权利，进一步巩固了其在北美市场的领先地位。

按摩居室电器市场方面，参与竞争的主要品牌商为 INTERACTIVE、BERKLIN、LAZYBOY，同时还包括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发美利（FAMILY）三洋（SANYO）等日系品牌，产品主要为全功能按摩椅。

除此之外新加坡著名健康品牌商 OSIM 也通过收购零售连锁商 BROOKSTONE 从而在北美按摩器具市场占有一席之地。

根据发行人估算，目前北美按摩器具产品市场容量逾 10 亿美元。其中，按摩小电器超过 7 亿美元。北美地区是发行人主要出口市场之一，且以按摩小电器产品出口为主。发行人是 HOMEDICS 按摩器具产品长期合作的主要供应商，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发行人向 HOMEDICS 北美地区供货金额占同期我国对北美地区按摩器具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6.83%、29.98%和 28.81%。

② 欧洲市场

全球经济复苏和欧元贬值等刺激了欧元区经济恢复，市场消费信心开始逐步回升。欧洲按摩器具行业目前处于市场快速发展阶段，因欧洲本身地域和文化的不同，竞争性的按摩器具品牌商较多，市场竞争格局相对较为分散，形成了依托各自区域文化及市场的不同品牌。欧洲市场按摩居室电器市场发展尚不健全，以按摩小电器消费为主，参与竞争的品牌商主要有 HOMEDICS、IMEDICS、CASADA、TOPCOM、BEURER、MEDISANA 等。

欧洲的按摩器具市场起步最晚，在 HOMEDICS 进入欧洲之前，仅有 CASADA、TOPCOM 等少数企业通过外贸进口并以参加境内展会的方式零星的销售一些按摩小电器产品。2005 年，HOMEDICS 率先登陆英国、法国和意大利等国，树立品牌，构建销售渠道，通过多种产品推广方式来培育市场；随后 HOMEDICS 将触角进一步伸向德国、荷兰以及北欧、东欧市场。伴随着按摩器具市场的逐步起色，欧洲境内的一些其他领域的品牌商也开始加入到市场竞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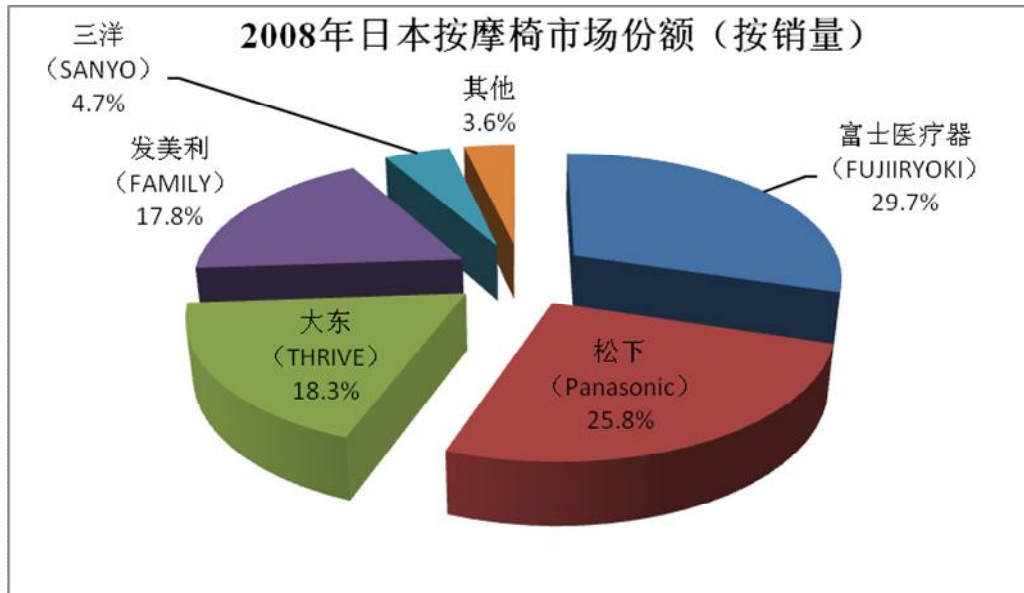
如荷兰的 PHILIP、意大利的家电品牌商 IMEDICS、德国个人医疗护理产品领域品牌商 BEURER、MEDISANA 等。

随着发行人与 HOMEDICS 合作层次的加深，公司利用自身的产品设计、技术研发优势，协助 HOMEDICS 进行产品策划、市场调研，使得 HOMEDICS 在欧洲地区的市场推广较为顺利。伴随分销渠道的逐步完善，HOMEDICS 在欧洲市场按摩小电器销量实现了较快增长，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成为英国、意大利、德国等当地主要的按摩小电器品牌商之一。根据全球市场研究机构 GFK 集团的研究报告，2009 年，HOMEDICS 按摩小电器产品在英国、意大利、德国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90.5%、70.3%、35%左右。

③ 东亚和东南亚市场

东亚和东南亚市场对按摩保健文化拥有较高的认同度，特别是日本人口老龄化问题日益突出，根据日本总务省统计，日本到 2012 年预计老龄化人口达到 3,000 万，人口年龄结构的快速变化对日本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按摩器具行业，尤其是按摩居室电器的成长带来了深远影响。东亚和东南亚地区新兴经济体的长期增长和健康保健理念的深入人心将会推动家庭保健支出，从而直接促进了按摩器具行业的发展。

由于日本国民对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体系方面近似于苛刻的消费理念，直接导致了全功能按摩椅领域市场竞争格局较为稳定。目前，日本市场以本土制造企业为主，按摩椅市场由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三洋（SANYO）等品牌商垄断，其中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和发美利（FAMILY）为专业按摩椅供应商，也是现代按摩器具行业的开创者，而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和三洋（SANYO）则是 80 年代进入的电器制造商。



数据来源：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 2009 研究报告

与全功能按摩椅相比，按摩小电器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品牌商主要包括松下（Panasonic）、ATEX、ALINCO 等，并且新兴的贸易商通过与中国厂商的合作以按摩小电器起步不断涉足此领域。其中，ATEX 为发行人在日本市场培育的重要客户，通过共同开发设计和市场推广，ATEX 公司在按摩小电器等市场异军突起，2010 年发行人为日本市场定制开发的 HL148 型号按摩抱枕一款产品销售数量就超过 176 万个，成为当年度日本最为热销的按摩类产品。

除中国大陆地区、日本以外的其他东亚和东南亚市场按摩器具品牌商较多，发行人的客户 OSIM、OGAWA、OTO 在日本以外的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具有一定的市场优势。东南亚品牌商起步初期均与日本厂商合作，如 OSIM 选择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OGAWA 和 OTO 选择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并通过开设专卖店模式以全功能按摩椅为主打产品进行市场扩张，随着国内按摩器具制造业水平的不断提高，目前均已与国内厂商合作为主。

4. 行业主要壁垒

(1) 资金壁垒

按摩器具行业产品种类繁多，形成丰富的产品线才能够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能力，而由于按摩器具产品领域通用件很少，绝大部分部件均需要独立开发、开

模、制造，投资周期长，投资规模大，并且由于产品变化非常快，作为行业新进入者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并在短期内形成较为丰富生产线的建设方可在市场竞争中取得一席之地，如果行业新进入者对行业的认识不深，开发的产品就可能因适销性不好而失败，从而在市场竞争中持续处于弱势直至被淘汰。

（2）人才与技术壁垒

中高端按摩器具产品设计需要秉承现代医学按摩技术和传统中医针灸理论，产品功能的实现则不仅需要融合电气、机械、自动化、电子、计算机、医学、人体工程学等领域技术，进行持续的研发投入、长期的设计和研发经验积累，而且需要企业具备领先的加工工艺和先进的制造技术。

按摩器具行业作为消费类电子产品，伴随着技术升级与消费者需求改变，其更新换代速度非常迅速，需要企业既要具有深厚的技术沉淀，又要具有与市场紧密联系且富有成效的快速研发能力，持续的创新能力和是拉动产品销售的必要保证。新进入企业无论是在生产工艺、加工技术，还是在研发设计等领域积累基础相对薄弱，具备多学科知识且拥有丰富研发设计经验的人才储备相对不足，人才与技术门槛是企业进入中高端按摩器具产品行业的主要门槛。

（3）生产制造壁垒

按摩器具产品种类繁多，且随着技术进步，消费者个性化需求的发展，不仅对按摩器具的研发设计提出更高要求，对加工制造技术也要求较高。生产高档全功能按摩椅等产品需要与之配套的高精度模具加工、复杂五金件加工、高等级检测等先进制造能力，需要企业大量的资金和人力的投入。而采用先进工艺与设备前期投入较大，技术积累周期较长，质量控制要求较高，对于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会带来相应的限制。

（4）行业经验壁垒

目前，我国按摩器具产品主要以出口外销为主，根据中国海关统计数据，2009年度我国按摩器具产品出口的目的国（地区）已达 172 个。不同国家之间的电气标准、安全标准、电网标准、文化差异以及消费习惯等差异巨大，加之按摩器具产品种类繁多，针对不同出口市场进行产品的设计需要企业具有较强的行业经

验，新产品的定制化设计更需要企业具有深刻理解当地市场的研发设计人员和长期的市场开发经验，对行业新进入者构成一定壁垒。

（5）资质和安全认证

作为生产外向型行业，国外品牌商通常要求按摩器具行业制造商通过严格、程序复杂的资质认证，对制造商的质量管理、工作条件、环境保护、劳工保护、职业安全健康等进行全方位的评估。同时，按摩器具产品出口地国家或地区通常也需要进行众多严格的产品安全认证，如 cETL/ETL、CE、PSE 认证等。这些均对按摩器具出口产品制造商的质量管理、技术研发、生产管理、产品安全等提出了较高要求。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主要因素

1.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经济的不断发展、整体消费能力的提升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促使人们对生活质量与健康水平期望越来越高，各国逐步开始重视家庭保健的作用。按摩小电器、按摩椅等各种按摩器具产品具备家庭保健功能，在舒缓压力、缓解疲劳、按摩治疗等方面效果显著，是行业未来能够保持健康、持续发展的根本。

（1）商旅一族和办公室一族的需求释放促进行业发展

从北美、欧洲等地区来看，经过各区域众多品牌商长期的市场培育，人们对按摩器具产品舒缓压力、缓解疲劳、按摩治疗等功效逐步认同，长期从事商旅活动和长时间伏案工作人群的消费需求逐步释放，促进了行业的发展。

从国内市场来看，作为全球发展最快的经济体，国内商旅一族和办公室一族的人口基数在迅速增加。以国际航协统计的乘坐飞机人数为例，2009 年以中国为首的亚太地区有 6.47 亿人次搭乘飞机，首次超过北美，并预计到 2013 年，亚太区将占全球航空业 1/3 的份额。国内作为按摩补益理念的起源地，当经济发展到一定程度，国内快速增加商旅一族和办公室一族对按摩器具产品的消费需求将会快速释放。

（2）亚健康现象、老龄化趋势有助于行业发展

一方面针对亚健康人群，中医针灸及按摩治疗的过程平和、副作用极少，相对于西医学对抗疗法，在日常保健方面具有很大优势，能够满足亚健康人群对健康生活品质的需求。在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或地区，针灸及按摩治疗正逐渐获得社会的认可，越来越多人们开始尝试按摩保健方法和按摩器具产品。

另一方面，随着人口出生率的下降和医疗服务水平的提高，全球老龄化趋势日趋明显。根据美国人口调查局 2009 年公布的预测数据显示，到 2050 年，全球 65 岁以上老人的数量将由 5.2 亿增加至 15.3 亿，这一人群的占比也将由目前的不足 8% 上升至 16%，欧美、日本等发达国家这一数字将超过 20%。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发布的《中国财政政策报告 2010/2011》，2011 年以后的三十年间，我国人口老龄化将呈现加速发展态势，到 2030 年，中国 65 岁以上人口占比将超过日本，成为全球人口老龄化程度最高的国家。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向发展，按摩器具行业发展前景非常广阔。

(3) 按摩方法是中医学的精华，我国具有独特的创新优势

从按摩方法的历史起源和发展演变脉络来看，其理论、方法和手段都是中华民族原创性智慧的结晶。“继承、创新、现代化、国际化”，普及和推广中医传统，是我国按摩器具产业不容推卸的责任和义务。我国按摩器具产业拥有独特的产业优势，在全球产业链的地位将获得不断提升与巩固。

(4) 我国已成为全球按摩器具制造中心

凭借中国东部沿海地区的供应链优势，包括发行人在内的中国按摩器具制造商业已成为全球按摩器具品牌商的主要供应商。中国业已成为全球按摩器具产业链中的制造中心。伴随着我国制造业水平的不断提高，结合中医理论，我国作为全球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中心的地位越来越得到巩固。

2. 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 国外市场依存度较高

我国按摩器具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国家地区，从而使国内按摩器具行业对境外市场依存度较高，容易受进口国经济形势、贸易政策、汇率波动等因素的影响。

(2) 制造成本优势有所减弱

目前，我国的按摩器具产品主要外销，并主要采取 ODM 进行生产经营，较少通过自主品牌进行终端销售。因此，国内制造商仅能获得相对不高的制造利润。随着人民币汇率和国内人力成本的不断上升等因素影响，我国按摩器具制造成本竞争优势有所减弱。

(3) 国内消费市场成熟度低

国内按摩器具消费市场起步较晚，市场容量不大，同时国内按摩器具行业主要以出口制造型企业为主，而以自主品牌面向国内市场的品牌运营商仍然处于发展初期，且以中小企业为主，尽管行业协会通过制定了一系列的国家和行业标准规范行业发展，但国内市场受国民消费水平因素影响，市场成熟仍需时间。

(4) 专业人才不足

按摩器具是新兴的消费电子产品，不断更新的新技术亟需专门的技术人才跟踪消化、创新。同时，我国制造商服务于全球按摩器具品牌商，亟需熟悉品牌管理、营销渠道运作的复合型管理人才。

(四)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行业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 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 产品功能设计体现多学科的综合应用

按摩器具对手按摩技法的仿真效果一直是本行业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目前业已在多数产品上实现了振动、捶打及揉捏手法；高端产品已实现对身体轮廓的三维扫描，红外加热改善人体舒适度和放松度。未来，功能设计还将结合现代医学根据人体出汗情况建立疲劳程度模型并设计相应的智能按摩程序，将结合先进的传感技术实现穴位精确检测并在按摩程序中引入传统中医的针灸方法，将结合现代远程医疗诊断与控制技术实现基于互联网的远程康复按摩等。

(2) 产品工业设计重视舒适性、个性化

按摩器具产品属于消费类电子产品，优秀的工业设计是产品价值的重要组成部分，产品的舒适度始终是消费者关注重点。此外，外形设计、颜色配比、材质选用均需充分考虑消费者的品味、价值观、使用环境等个性化需求。

(3) 快速研发能力是产业价值链的核心环节

与其他消费类电子产品类似，良好的产品不能及时推向市场很可能会成为滞销品。研发环节的流程合理、执行力强是形成快速研发能力的关键。此外，研发阶段是控制产品制造成本的最有利时机。因此，快速研发能力是制造服务商提升其在产业链中价值及地位的关键。

2. 行业经营模式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电子、机械、模塑等高精度制造水平的持续提升，全球按摩器具制造产业逐步向中国等发展中国家转移，业内品牌商多数进行委外方式生产。国内大部分按摩器具供应商多数采用ODM方式运营，而一些具有较强综合实力供应商则在ODM基础上尝试以自主品牌进行OBM运营，但由于海外健康产品品牌的构建需要长时间积累，目前OBM方式主要集中于国内市场。因国外OBM方式开展难度较大，发行人凭借领先的研发等竞争优势，在ODM基础上进一步延伸价值链，形成了自有的PRMS模式。

3. 行业周期性

按摩器具属于改善人们健康生活品质的消费类电子产品，与全球宏观经济形势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全球经济速度放缓或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波动，按摩器具市场增速将会放缓甚至出现小幅度下滑。除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外，整体而言，按摩器具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4. 行业区域性

根据本节之“（二）行业概况”之“1. 行业发展概况”中描述现代按摩器具行业的起源与发展，结合世界各地国民经济发展水平、文化背景、消费习惯等因素，按摩器具产品的消费存在一定的地域性分布。整体来说，受中华医学影响较大、经济发展较好的日本、韩国、新加坡、台湾及马来西亚等东亚和东南亚地区是按摩器具产品的传统消费区域；经济发达的北美、欧洲等市场近年来在

HOMEDICS 等品牌商的培育下，发展迅速，需求量大。目前，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地区成为按摩器具产品的主要消费区域。

从按摩器具的市场供应来看，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按摩器具加工制造基地，2008 年中国出口的按摩器具金额为 10.47 亿美元，占全球按摩器具出口额的 34.59%。从我国按摩器具产品制造来看，国内按摩器具制造企业主要集中在广东、福建、上海、浙江、江苏、山东等区域。

5. 行业季节性

按摩器具作为健康保健产品，在使用方面并不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但由于全球各区域市场文化差异、国民习俗不同等因素造成消费者在购买产品时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差异，从而使产品供应商在生产经营方面出现一定的旺季和淡季。概况情况如下：

区域市场	行业季节性	发行人行业销售高峰季节性业务分布
北美	较强	主要集中在感恩节、圣诞节旺销，供应商通常在每年 7 月~11 月集中生产并交货
欧洲	一般	相对稳定，下半年受圣诞节因素影响略高于上半年
日本	一般	整体稳定，年底与 9 月敬老节前销售较高
东南亚	一般	5 月、6 月父亲节、母亲节前销售较高

北美地区是发行人目前主要市场之一，因此公司销售受到一定的季节性影响。未来随着在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的业务持续拓展，预计季节性影响将逐渐减缓。

公司收入季节性波动分析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分析”。

（五）发行人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上下游行业发展状况对本行业及其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影响

1.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游行业的关系

本行业产品主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包括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等大宗原材料及各类电器件、电子元件、五金件等零配件，涉及上游产业为

电子电器、机电、注塑、化工、五金、纺织、包装印刷等行业。在我国，这些原材料供应较为充足，上游行业竞争充分，不会因原材料供应问题影响产品的生产，也不会因上游产业垄断而影响行业的议价能力，但主要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会对行业利润水平产生影响。

2.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下游行业的关系

发行人所处行业下游主要为各区域市场的健康品牌商、并由其通过流通渠道，将产品销售给包括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亚健康人群以及中老年人群在内的终端消费者。随着社会压力增大患有肩酸背痛等身体不适症状人群的增加，在经济增长带来的消费能力的日益提高和社会对按摩理念认同感逐步提升的背景下，能够舒缓肌体、保健身心的按摩器具产品备受消费者青睐，该行业正处于上行周期。

（六）主要进口国（地区）的市场准入

报告期内，发行人外销业务收入占90%以上，2010年出口目的国（地区）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

近期，主要出口地区经济开始逐步回暖，带动了我国按摩器具产品的出口。随着经济的恢复性增长和居民可支配收入增加，各国居民对健康支出越来越重视。由于医疗成本相对较高，各国居民越来越注重通过家庭日常保健预防疾病，对按摩器具市场需求增长产生了重要影响。目前，基于保障产品安全、消费信心 and 环境保护等因素考虑，同其他众多出口产品类似，我国按摩器具产品出口需要通过主要出口地区或国家相关安全认证且印有相应的安全标记。其中，按摩器具产品出口到美国通过UL、FDA、FCC、cETL/ETL等安全认证，出口到欧盟必须获得CE认证并符合ROHS指令，出口日本需获得 PSE、VCCI等安全认证。公司主要出口地区较为重要的产品安全认证情况如下：

认证名称	认证地区	认证内容
UL 认证	美国	UL 是美国保险商实验室(Underwriter Laboratories Inc.)的简称。它采用科学的测试方法来研究确定各种材料、装置、产品、设备、建筑等对生命、财产有无危害和危害的程度。
FDA 认证	美国	确保美国进口的食品、化妆品、药物、生物制剂、医疗设备和

		放射产品的安全。
FCC 认证	美国	根据美国联邦通讯法规（CFR 47 部分）规定，凡进入美国的电子类产品都需要进行电磁兼容认证（一些有关条款特别规定的产品除外）。
cETL/ETL	美国、加拿大	ETL 是美国电子测试实验室（Electrical Testing Laboratories）的简称。任何电气、机械或机电产品只要带有 ETL 标志就表明此产品已经达到经普遍认可的美国及加拿大产品安全标准的最低要求，它是经过测试符合相关的产品安全标准；而且也代表着生产工厂同意接收严格的定期检查，以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可以销往美国和加拿大两国市场。
CSA 认证	加拿大	加拿大标准协会（Canadian Standards Association）的简称，安全认证范围包括机械、建材、电器、电脑设备、办公设备、环保、医疗防火安全、运动及娱乐等方面。
CE 认证	欧盟	检测产品在安全、卫生、环保和消费者保护等方面是否达到欧洲和《技术协调与标准化新方法》的指令要求。
ROHS	欧盟	是由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它的全称是《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标准已于 2006 年 7 月 1 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使之更加有利于人体健康及环境保护。
BS 认证	英国	电子电器产品（如家用电器、消费类电子产品）打入英国市场的准入证。使用该安全标志的产品，必须符合 BS 标准的安全要求或其它的安全规定。
GS 认证	德国	以德国产品安全法（GPGS）为依据，按照欧盟统一标准 EN 或德国工业标准 DIN 进行检测的一种自愿性认证，是欧洲市场公认的德国安全认证标志。
TUV 认证	德国	TüV 标志为德国元器件产品定制的一个安全认证标志，在德国和欧洲得到广泛的接受，TüV 标志的元器件均可免检。
PSE 认证	日本	是证明电机电子产品通过日本电气和原料安全法（DENAN Law）或国际 IEC 标准的安全标准测试。
VCCI 认证	日本	VCCI 是日本的电磁兼容认证标志，由日本电磁干扰控制委员会（Voluntary Control Council for Interference by Information Technology Equipment）管理。

除前述要求外，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对原产自中国的按摩器具产品均没有特别的限制性贸易政策，并且美国、欧盟给予了中国按摩器具出口企业最惠国待遇。

目前，我国是全球按摩器具产品最大的制造中心，按摩器具主要进口国家或地区较有竞争力的同类产品主要来自国内的日系制造企业富士医疗器

(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等和国内的本土制造企业蒙发利、圣利、荣泰、怡和等,这些制造企业与主要进口国家或地区发生贸易摩擦的可能性较小。

三、发行人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市场占有率

目前,公司是我国专业的按摩器具产品研发与生产商。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整理,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公司按摩器具出口金额占全行业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72%、16.56%和19.81%,出口份额排名第一。如果按照包括按摩器具产品在内的全部产品出口口径计算,公司出口金额占全行业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4.85%、19.16%和22.78%。

未来随着公司在按摩居室电器领域内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投入使用,以及新的区域合作伙伴的不断拓展和现有业务区域市场竞争力的持续提升,预计公司市场占有率将会继续提高。2008年、2009年和2010年,我国按摩器具产品(海关货物编码90191010)出口金额前10名的情况按统计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2010年	
		金额(万美元)	出口份额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31.52	19.81%
2	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	8,740.62	8.01%
3	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3,140.20	2.88%
4	浙江豪中豪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2,687.83	2.46%
5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8.21	1.85%
6	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	1,808.28	1.66%
7	安徽久工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775.20	1.63%
8	积美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607.77	1.47%
9	东莞威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97.10	1.19%
10	山东康泰实业有限公司	1,282.97	1.18%
序号	企业名称	2009年度	

		金额(万美元)	出口份额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357.88	16.56%
2	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	7,458.84	8.04%
3	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3,269.78	3.53%
4	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	2,120.30	2.29%
5	积美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939.88	2.09%
6	浙江豪中豪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1,754.35	1.89%
7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682.00	1.81%
8	浙江省永康百舸进出口贸易有限公	1,526.03	1.65%
9	安徽久工科技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4.07	1.54%
10	苏州市凯丽保姆电器有限公司	1,161.32	1.25%
序 号	企业名称	2008 年度	
		金额(万美元)	出口份额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365.18	13.72%
2	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	7,612.38	7.27%
3	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4,657.48	4.45%
4	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2,794.84	2.67%
5	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	1,690.57	1.61%
6	温州大西洋进出口有限公司	1,346.65	1.29%
7	东莞威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252.38	1.20%
8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99.70	0.95%
9	福建怡和电子有限公司	919.70	0.88%
10	宁波生命力电器有限公司	903.82	0.86%

[注 1]：数据来源：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整理；

[注2]：出口市场份额=发行人按摩器具出口美元金额/中国按摩器具出口美元金额。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状况

公司按摩器具产品按照功能特性可分为按摩小电器、按摩居室电器两大类。按摩小电器产品能够针对人体特定部位进行按摩，并根据部位不同分为头部、颈部、肩部、背部、腰部、腿部、脚部等特定部位的按摩系列产品，具有便捷、

易携带、价格便宜等优点。按摩居室电器产品能够针对人体颈肩背腰等主要部位，依照设定程序，实现全套按摩动作，通常体积、重量较大，适宜固定放置。

按摩小电器产品方面，公司 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按摩小电器的销售金额分别是 7.96 亿元、7.88 亿元、12.56 亿元和 4.62 亿元，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等。按摩居室电器产品方面，公司 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按摩居室电器的销售金额分别是 2.58 亿元、3.10 亿元、3.77 亿元和 2.04 亿元，面临的主要竞争对手为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等。

近年来，随着公司设计、技术研发实力的不断增强，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壮大，公司产品结构逐步从按摩小电器占绝对主导向按摩小电器与按摩居室电器并重过渡，公司逐渐转变为具有较高行业知名度的全系列按摩器具产品综合供应商。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研发实力、产品质量和生产能力的不断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将继续稳步上升。

（三）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按摩器具产品种类众多，不同企业生产的产品侧重点各不相同。目前公司在按摩器具产品领域的主要竞争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涵盖全系列按摩椅与按摩小电器
2	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	以按摩椅为主兼营按摩小电器
3	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专业生产按摩椅
4	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浙江豪中豪健康产品有限公司）	产品以按摩椅、按摩床、按摩垫为主
5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按摩椅、按摩垫、按摩小电器

根据相关网站及《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研究报告》、《2009 年中国按摩器具出口分析报告》（中国医保商会）等其它公开披露信息，以上企业相关情况如下：

1. 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

该公司设立于 2000 年，股东分别为日本大东电机工业株式会社、新加坡傲胜集团。大东电机（THRIVE）是全球大型按摩器具生产商、品牌商之一，自 1957 年开始生产和销售按摩器具，目前占日本按摩椅市场份额 20% 左右；傲胜集团是全球大型按摩器具品牌商之一，主要品牌“OSIM”在亚洲市场具有较高市场知名度。该公司生产的产品以按摩椅为主，也有按摩小电器，两位股东均是其主要客户。该公司 2008 年出口 7,612.71 万美元，占我国按摩器具出口市场份额 7.27%。2009 年出口 7,458.84 万美元，占 8.04%。2010 年出口 8,740.62 万美元，占 8.01%。

2. 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

该公司设立于 1998 年，股东为日本发美利株式会社。日本发美利株式会社专业生产按摩椅，目前占日本按摩椅市场份额 15% 左右。该公司主要为日本发美利株式会社生产按摩椅产品，2008 年出口 5.96 万台，出口 4,657.18 万美元，占我国按摩器具出口市场份额为 4.45%。2009 年出口 3,269.78 万美元，占 3.53%。2010 年出口 3,140.20 万美元，占 2.88%。

3. 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

该公司创建于 1990 年，内资企业。该公司在本土按摩器具制造商中排名前列，产品以按摩椅、按摩床为主。2008 年温州圣利出口 2,794.84 万美元，占我国按摩器具出口市场份额为 2.67%。2009 年温州圣利出口 490.11 万美元，市场份额比例为 0.53%；浙江豪中豪出口 1,754.35 万美元，市场份额比例为 1.89%。2010 年浙江豪中豪出口 2,687.83 万美元，市场份额比例为 2.46%。同时，“豪中豪”、“iRest”品牌产品在国内市场位居前列。

4. 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该公司创建于 1997 年，内资企业。该公司在本土按摩器具制造商中排名前列，产品以按摩椅、按摩垫、按摩小电器为主。2008 年出口 999.7 万美元，占我国按摩器具出口市场份额为 0.95%。2009 年出口 1,682 万美元，市场份额比例为 1.81%。2010 年出口 2,018.21 万美元，市场份额比例为 1.85%。

（四）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从企业技术创新资历角度看，公司自主创新能力被社会高度认可。公司自2004年起即被厦门市科技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实施后，公司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8年6月，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09年6月，公司研发中心按摩器具实验室被批准为厦门市“市级重点实验室”；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也分别于2009年10月、2010年7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

从技术创新产出角度看，公司技术实力雄厚。经过长期的技术积累与工艺沉淀，公司在按摩器具领域拥有了诸多重要的专利技术。截至2011年7月12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技术73项，外观专利68项。公司拥有较多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技术研发能力较强。

从参与行业标准制定角度看，公司具备按摩器具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优势。公司是我国按摩器具行业相关产品国家标准的主要制定者之一。公司作为《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国家标准起草组组长主持制定了该项业内最主要的技术标准。公司还作为主要起草单位参与了《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垫》、《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噪声限值—电动按摩器的特殊要求》等7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起草制定工作。

从产品性能与成本的角度看，公司技术创新成果实效性高。公司通过对按摩器具产品关键零部件、产品工作原理、产品结构、性能、材料上的突破性创新，使公司产品在可靠性、稳定性、耐候性等方面位居行业前列；公司业已建立科学规范的研发流程，能够围绕产品零售价格，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原材料、工艺因素，压缩制造成本。

从产品研发速度的角度看，公司拥有强大的快速研发能力。公司通过以PRMS模式为价值链核心构建专业化市场分析、产品研发团队，并实施集团内部研发平台化管理，以“基础共享、专业细分”为理念指导公司以市场为导向的快速研发，并依靠“可靠性强化试验技术”、“加速寿命试验技术”和“高应力筛

选技术”产品测试技术平台，大大缩短了新产品的研发测试时间。近三年，公司推出升级、换代、改良等各类新产品数量占当年销售额的比重均超过 50%。

2. 一体化服务优势

公司在加强产品设计与研发的基础上，增加在市场信息收集、分析、数据挖掘等方面投入，协助客户进行产品市场定位、新产品策划、提供完善售后服务支持。公司为每个重要客户成立了包括市场、技术骨干人员在内的经营服务小组，快速响应产品、交期及市场反馈等全方面的市场需求。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品牌定位和渠道特点建议一揽子产品组合，通过与客户共同进行产品决策、营销策划，保障客户营销目标的达成与提升，主动创造市场订单。

通过提供一体化服务，公司为建立合作关系且具有品牌及渠道优势的健康品牌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已涉足按摩器具行业的客户可以通过此合作模式调整经营策略，逐步压缩在产品设计和研发方面的投入，降低运营成本，并将主要资源放在品牌运营与渠道管理方面。因此，公司具备较强的为行业品牌商提供整体解决方案和一站式综合服务的能力。

3. 人才团队优势

发行人的设立与发展壮大过程处于国际按摩器具市场进入发展快车道和电子电器制造类制造中心向中国大陆转移的双重背景下，公司依靠以邹剑寒先生为首的按摩器具领域内高素质的核心管理团队及研发队伍，通过整合协同资源，保证了生产经营的有序运转，从而为公司的可持续性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发行人利用 10 余年时间，从依靠成本优势承接国际加工贸易的众多中小企业中脱颖而出，迅速发展成为国内专业的按摩器具生产企业。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中心共有研究开发人员 342 名，拥有的按摩器具领域各类专业技术人才数量和质量均居同行业前列。公司根据自身经营特点与企业文化，建立了以集团人力资源部为内部培训主体，并与行业交流、专业培训公司专题培训等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多层次、富有成效的人才培养机制，按年度、季度滚动计划全公司范围内的培训日程，持续提高研发队伍员工素质。针对新进研发人员设立“导师制”，由骨干工程师作为新员工的导师，及时给新员工指导，并定期评价培训效果，使公司研发人才保持良好的延续性。公司还通过长

期动态的人才招聘制度，多渠道、有计划、有针对性地长期开展招聘工作，建立了中长期的研发人才储备库，为公司的快速发展奠定人才基础。

4. 成本优势

公司拥有按摩器具领域 10 余年的制造技术储备，目前拥有专业的按摩小电器制造基地和按摩居室电器制造基地。公司凭借现有产能规模发挥协同效应，通过建立科学规范的研发流程，围绕产品零售价格，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充分考虑原材料、工艺因素，压缩制造成本，从而在采购、制造、物流等环节形成了显著的制造成本优势。

同时，公司建立了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从研发、试生产、批量生产各个环节全面降低生产损耗，提高产品合格率，降低单位产品成本。公司推行精益生产，通过缩短生产线换线时间，运用系统工程改善工艺流程，提升物流周转等方式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制定各类成本控制目标，全面实施成本控制；通过整合信息流提升物流管理水平，利用共享集团集中采购平台、物流服务中心构建集团内部物流平台，进而降低成本，提高效率，提升规模效益。

5. 产品组合优势

公司从创业初期相对单一的按摩小电器产品发展到目前五个大类，千余种型号产品，成为了国内专业的按摩器具产品供应商。目前公司已能够为销售客户提供全方位的产品支持，可根据客户需求提供满足不同类型终端消费者的各类产品。相对于行业内众多产品规格较少的企业，公司具备明显的产品组合优势。

6. 规模与产能优势

目前，公司作为按摩器具产品专业研发与制造商，拥有各类按摩小电器年生产能力合计超过1,000万台，拥有按摩居室电器生产能力20万台。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落实，公司的生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作为全球专业的生产厂商产品接单供应能力的不断增加。除此之外，公司根据产品生产特点对生产线采用了柔性设计，提高产能利用率，通过对核心部件进行标准化与通用性设计，提供品质的同时消除业务高峰时的生产瓶颈，压缩交货周期，进一步提升公司在业内的竞争力。

（五）公司的竞争劣势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迅速，尤其是在中高端按摩居室电器领域，公司发展势头迅猛。与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等企业相比，发行人高品质的按摩椅产品已获得了品牌商及消费者认可。但受资本实力限制，缺乏高精度模具等按摩居室电器部分组件的生产设备，备货周期较长，不能充分满足生产需要，亟需加大先进制造设备等方面投入，所需资金规模较大。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缺乏持续资金支持对公司快速发展造成制约。

与国际知名厂商相比，在按摩相关学科基础研发投入有限，技术积累年限较短，高端研发人才相对匮乏，在一定程度上限制了公司在基础研究、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应用等方面的发展。尽管公司将科技创新作为立司之本，并组建了业内最具规模的研发团队，但随着发行人客户群体的不断扩大，发行人技术、市场及管理人才队伍均需要相应扩大，现有人才储备队伍可能出现短缺，亟需引入技术专才以及熟悉品牌管理、营销渠道运作的复合型管理人才。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1. 按摩小电器类

按摩小电器产品能够针对人体特定部位，实现 1~2 个特定按摩动作，携带或移动方便。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一直经营按摩小电器产品，逐步发展成为了专业的按摩小电器供应商。

按摩小电器根据按摩部位的不同，可以分为针对人体头部、眼部、颈部、肩部、背部、腰部、腿部、脚部等特定部位的一系列按摩器具产品。发行人产品线丰富，涵盖了按摩小电器所有细分市场，潜在目标消费人群广泛，能够充分满足品牌商/渠道商的产品组合需要。根据产品主要构造情况，公司按摩小电器类产品主要分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型号	主要功效	产品图示
电子器械	迷你手持按摩器	PM-QUAD	可调（全身），振动	
	按摩器	OG-3002 (KD-5520)	脚部、腿部、臀部及背部， 气压按摩，揉捏，指压	
	按摩头盔	KD-900	头部和眼部，指压及气压按摩	
塑胶器械	加热揉捏腰靠	E-936-2GB	揉捏加热功能	
	六按摩头脚底揉捏按摩器	MSG-F110	脚底转动按摩加热功能	
	颈背部一体双机芯智能按摩背靠	MCS-500H	背部行走、肩部揉捏位置可调、 双揉捏、双加热功能	
座垫	菠萝绒按摩鞋	H-4054-0	脚底按摩功能	
	揉捏加热颈枕	NMS-300	颈部加热揉捏功能	
	六电机按摩加热座垫	E-1580GS	背部和大腿加热按摩功能	



2. 按摩居室电器类

按摩居室电器产品通常指能够针对人体颈、肩、背、腰及腿等主要部位，依照设定程序，实现全套按摩动作的全功能按摩椅，通常售价较高、重量较大，适宜固定放置。发行人自 2002 年开始经营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目前产销量位居全球前列。发行人已从创立初期仅提供功能相对简单的单一产品，逐步发展成为产品涵盖高、中、低各档全功能按摩椅，并能够根据不同市场、不同顾客定制化投放产品的综合供应商。

目前发行人把握全功能按摩椅与家居产品进一步相融合的发展趋势，充分满足不同类型消费者的需求，相继在行业内推出了既具有全功能按摩椅的部分按摩功能，又带有沙发、办公椅、休闲椅等某一家居产品功能的系列家居型按摩椅，包括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等系列产品，更好地满足了下游客户的产品组合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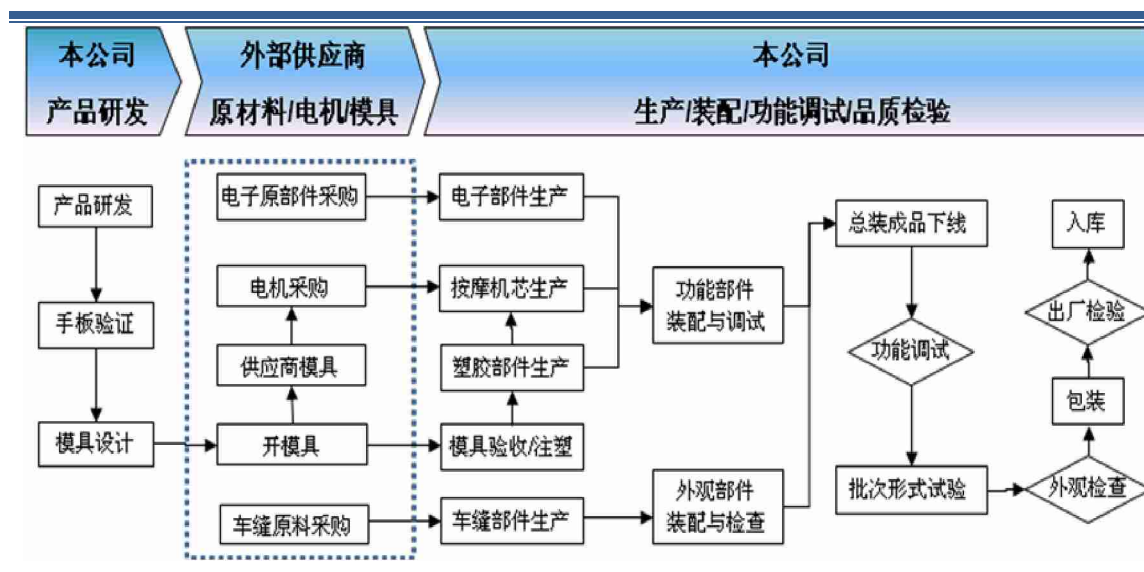
为便于公司业务描述，我们将能够实现全套按摩动作的按摩椅称为全功能按摩椅，将以某一功能性诉求为主的按摩椅统称为家居型按摩椅，公司按摩居室电器类产品分类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名称	主要型号	主要功效	产品图示
全功能按摩椅	零重力按摩椅	EC-380B	提供符合人体工学的最舒适姿势；从头到脚，全方位覆盖；自动检测人体肩高和脚长，满足个性化需求	
	豪华按摩椅	EC-518B	背部特有揉捶按摩；自动检测人体肩高和脚长，满足个性化需求	
	实用型按摩椅	362 系列	模具化设计，多种功能自由组合，适应不同消费者层次的需求	
家居型按摩椅	按摩沙发	CZ-8173	提供腰部揉捏按摩，手动倒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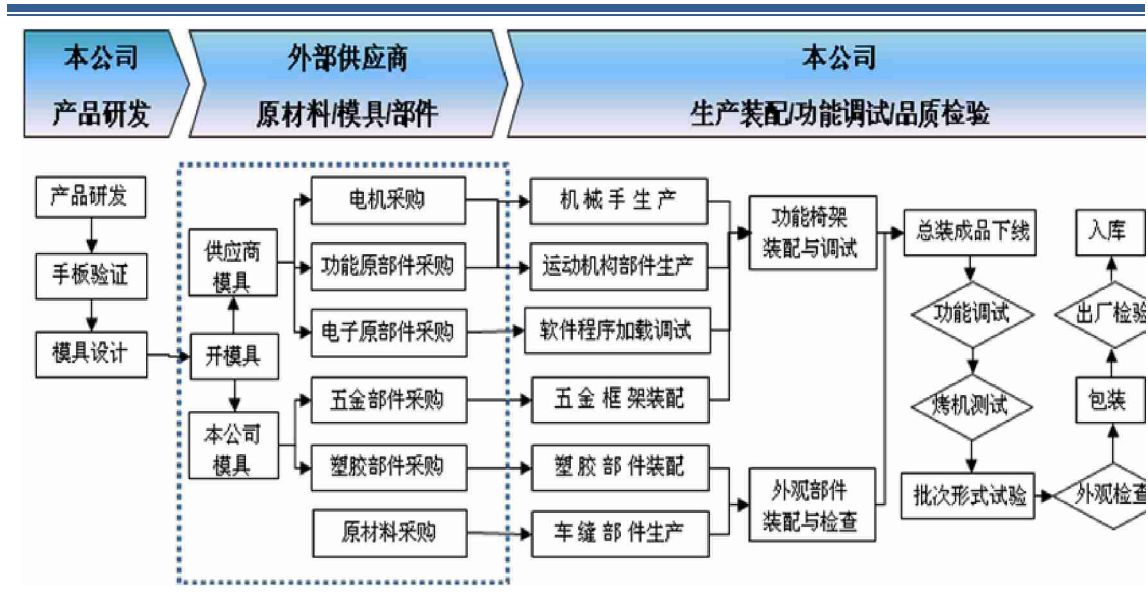
办公按摩椅	E-0981A	靠背提供模拟人手揉捏和推拿按摩，并有加热功效	
休闲按摩椅	EP-784	全振动功能，腰部理疗加热	

（二）主要流程图

1. 按摩小电器的工艺流程图



2. 按摩居室电器的工艺流程图



（三）主营业务的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母公司采购中心统筹安排、各子公司采购部门具体负责订单追踪、物料调达的统分结合管理模式。同时，公司ERP系统能够及时根据客户的订单及交期要求，自动分析并生成订单需求，保障采购计划有序、及时实施。

公司采购中心依据年度生产计划编制年度采购计划，采用招标方式选定供应商，约定供应规模与定价标准。针对价格可能存在较大季节性波动的大宗原料，采购中心将制订战略采购方案。

2. 生产模式

公司依照订单计划组织生产，具体流程为：销售部门确认客户订单后，录入业务系统，自动生成生产任务单及原辅材料采购单；生产部门根据生产任务单优化排程，确定车间生产任务；各车间逐日根据生产任务领取各种原材料组织生产；产成品经质检合格后，贴上分类标签，办理入库手续。为确保产品品质优良与及时交货，公司生产环节具有以下特点：

（1）柔性生产线的规模优势

公司按摩小电器生产线、按摩居室电器生产线均采用了柔性设计，能够分别满足不同客户、不同产品订单的生产要求。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具备较强的规模优势，能够同时满足全球客户的订单及交期需要。

（2）核心部件的标准化与提前生产

在产品的设计阶段，公司实现了大多数核心部件的标准化与通用性。在生产阶段，公司为标准化核心部件单独制订了提前生产计划和仓储计划，能够在确保品质的同时，较好地消除业务高峰时期的生产瓶颈、缩短订单生产及交货周期。

3. 销售模式

（1）模式发展

公司创立于 1996 年，设立之初主要以 OEM 模式从事塑胶器械等按摩小电器的生产和销售工作。公司经营团队根据 OEM 模式特点不断提升公司在生产制造方面（Manufacture）的综合竞争优势，通过持续的技术革新提升产品质量并降低制造成本，通过专业化技术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和生产效率，使公司在创立初期快速从众多 OEM 厂商中脱颖而出。

2000 年，公司增加电子器械等按摩小电器的生产，并分别针对人体头部、颈部、肩部、背部、腰部、腿部、脚部等特定部位的按摩需要形成了多个系列产品。公司在拥有领先于行业水平的生产制造优势基础上逐步加强在产品设计和研发方面（R&D）的投入，并尝试与客户通过合作开发、共同设计等方式建立具有独立设计、研发能力的技术部门，ODM 逐步成为公司主要运营模式。

2002 年，公司开始进入按摩居室电器细分行业，公司产品涵盖了按摩电器的大小两大系列。随着公司在按摩器具领域设计与研发实力的迅速增强，公司也逐步寻求与国际行业巨头的合作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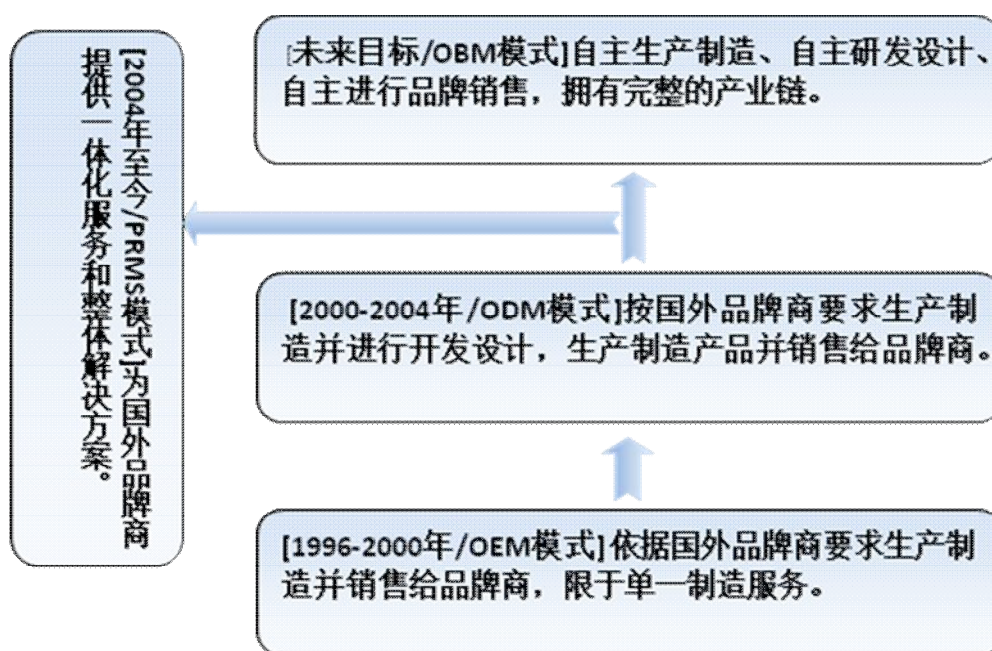
2003 年，公司基于突出的研发与制造优势与 HOMEDICS 进行商业洽谈。合作初期，为弥补公司设计研发团队在文化差异和市场偏好方面的不足，公司专门引进北美本土设计团队参与产品的市场调查、消费者行为分析及外观选型和性能配置等方面的工作，2004 年公司正式向 HOMEDICS 交付产品。为进一步加强与 HOMEDICS 的全面合作，公司在保持原有 ODM 业务优势基础上，增加在市场

信息收集、分析、数据挖掘等方面投入，设立专属设计研发团队跟踪美国市场，协助 HOMEDICS 进行产品市场定位（Position），增强售后服务能力（Service）。在此背景下 HOMEDICS 调整了其经营策略，逐步压缩在产品设计和研发方面的投入，降低运营成本，并将主要资源放在品牌运营与渠道管理方面。

2004 年至今，公司逐步承接了 HOMEDICS 在按摩器具方面的大量订单，建立在 ODM 业务模式基础上、具有蒙发利特色的 PRMS 模式逐步发展起来。

2007 年以来，公司在与 HOMEDICS 合作经验的基础上，先后与 ATEX、OGAWA、HOT 等通过 PRMS 方式建立战略合作，公司依据具有蒙发利特色的 PRMS 模式结合各战略合作品牌商的区域市场状况，为各品牌商提供符合各区域市场需求的定制化按摩器具产品，以及与产品相关的全套策划、研发、生产、营销及售后服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利用品牌商的品牌和市场渠道进行销售。

公司自设立以来经营模式逐步从提供单一制造服务的 OEM 升级到 ODM 和 PRMS。从模式逐步升级的角度来看，PRMS 模式是在 ODM 模式的基础上进一步向市场延伸，如市场调研、顾客信息采集、消费需求分析及更个性化的售后服务等，PRMS 模式可以理解为公司从 ODM 向 OBM 缓慢升级的一个过渡阶段。公司业务模式的发展历程如下图所示：



目前，公司经营模式以 PRMS 模式为主，同时为部分客户提供 ODM 服务，并逐步开始在国内市场建立自主品牌进行生产、销售。PRMS 模式成为公司持续开拓新兴区域市场，稳固扩大原有销售区域的重要推动力。

在公司经营模式逐步由产业初级模式向高级模式转换的同时，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线在按摩器具领域一直处于不断丰富和延伸发展的过程。1996~2000 年，公司产品以塑胶器械等按摩小电器为主，2000~2002 年，公司产品包括塑胶器械和电子器械两大类，逐步形成了全系列按摩小电器产品线。2002 至今，公司在全系列按摩小电器基础上，逐步涉足对工艺、技术、质量等各方面要求较高的按摩居室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涵盖塑胶器械和电子器械等的按摩小电器和涵盖全功能按摩椅和家居型按摩椅等的按摩居室电器、拥有千余种型号产品的专业化按摩器具供应商。

（2）模式对比

①PRMS 模式诞生的行业背景

按摩器具行业特殊的行业背景是 PRMS 模式形成的先决条件。

全球按摩器具消费市场的发展是不均衡的，是逐步的。现代按摩器具行业自上世纪 60 年代起源于日本后，在全球贸易和文化交融的背景下逐步被东亚、东南亚、大洋洲、北美、欧洲等区域所接受，日本已经发展成熟，而北美、欧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市场尚处于行业发展初期。按摩器具产品进入新兴区域市场若能够与当地具有影响力的个人护理、保健或家电品牌相结合，利用区域品牌商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渠道，则在市场培育初期能够减少市场投入，快速实现规模化销售。但每个区域市场受文化传统、消费习惯等因素影响，源自东方的按摩器具产品需要定制化改良后方可适应消费者需求，而区域性品牌商的优势在于品牌建设和渠道管理，并不善于也不熟悉按摩器具产品的设计与开发，难以根据消费者需求形成产品诉求，无法对传统的 ODM 厂商下达产品设计框架，若传统的 ODM 厂商能够依靠自身力量对区域市场消费者的需求进行调研分析、结合自己对行业、对产品深厚的理解，则能够迅速完成区域市场内产品的改良设计，与区域品牌商完成无缝衔接。公司的 PRMS 模式即是在此行业需求背景下应运而生。

②OEM/ODM/PRMS/OBM 模式的对比

模式名称	模式概述	模式应用
OEM	该模式主要依靠制造成本优势，相对而言制造商的议价能力弱，盈利空间小，经营重心围绕客户及订单	适合国内缺乏研发能力、资金实力有限的中小型制造商
ODM	制造商依照购买方提供的产品需求进行产品设计，并以合理的价格批量供货。该模式的客户关系较为稳固，经营重心围绕客户及具体产品，能够通过持续研发及规模效应改善盈利水平，但订单规模受限于客户的产品决策、市场拓展能力	大中型制造企业
PRMS	发行人在 ODM 基础上发展而来，向 OBM 之间的过渡模式，是在传统的 ODM 模式基础上的创新和改进。该模式通过加强市场调研、信息收集、数据分析并完成产品的需求分析，协助品牌商/渠道商完成定制化产品，并提供策划、研发、生产、营销、售后服务的一体化解决方案。该模式是发行人结合市场需求，行业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的多样化、定制化选择，取得了良好的市场效果	蒙发利集团
OBM	利用自主品牌进行销售	品牌运营商

[注]PRMS 为发行人自有经营模式。

公司同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的经营模式因其企业定位不同而分别侧重 OEM、ODM 或者 OBM，并会结合企业自身定位和竞争优势对相应模式进行优化或改进。以外销为主、内销为辅的主要竞争对手大东傲胜保健器（苏州）有限公司、发美利健康器械（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松下电工有限公司等属于品牌商在国内设立的制造基地，主要经营模式以 OEM 和 ODM 为主，但也会利用自身的品牌 OSIM、松下（Panasonic）、发美利（FAMILY）等进行 OBM 模式经营；而国内温州圣利保健器材有限公司、上海荣泰健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本土企业在国内市场销售较多，在国内通过 OBM 模式经营的同时，也利用研发和生产能力通过 ODM 或 OEM 承接部分国外订单进行运营。PRMS 模式就是蒙发利集团在传统的 ODM 模式基础上的创新和改进，是具有公司自身特色的经营模式。

③ODM 模式与 PRMS 模式的具体比较

结合公司与品牌商之间的权、责、利关系对 PRMS 模式与 ODM 模式的异同点进行对比分析如下：

运营阶段	相同点	不同点	
		ODM 模式	PRMS 模式
市场定位	无	由品牌商完成	利用自身力量完成市场调研与分析，形成完整的产品市场策划，对产品的功能、目标客户、营销策略、建议售价等细节进行全方位筹划
设计研发	专业化设计与研发	根据品牌商的要求进行产品设计与研发	根据公司自主调研分析形成产品诉求，自行进行产品设计与开发
生产制造	专业化生产	无	
售后服务	参与一定的售后服务	为售后服务提供替代产品及简单技术支持等	在为品牌商提供备件和全方位的技术支持基础上，结合产品的市场定位策划从源头进行设计完善

由于在以上几个方面，尤其是产品市场定位环节的迥异区别，PRMS 模式与 ODM 模式相比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公司的 PRMS 模式掌握了产品的市场定位策划整个环节，因此公司的市场策略更具有主动性。一方面体现在公司在区域市场品牌商的选择上具有主动权，是由公司主动选择不同区域市场内的品牌商进行合作，而非由品牌商根据其生产需要被动选择。这决定了公司能够根据自身发展需求和行业理解，主动拓展市场区域，这在发展不均衡的按摩器具行业尤为重要，如公司与 HOMEDICS 的合作。另外一方面，公司可以在某个特定区域市场挑选具有良好品牌知名度和完善销售渠道的品牌商，而品牌商并非一定需要具有按摩器具产品的销售经验，因为公司的市场定位环节可以与品牌商实现无缝对接。这决定公司能够根据自己对行业和市场理解，主动挑选优质战略合作伙伴，如公司与 ATEX 的合作。

PRMS 模式的设计研发有全方位的市场定位策划作为指导，其设计研发的市场指向性更加明确，产品与用户需求更为贴近，更易快速获取市场的认可。

PRMS 模式采取了更完善的售后服务支持，并结合产品的市场定位策划环节可以更具有针对性和成效性的完成产品的优化，进一步提升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由于公司结合市场布局战略在不同的区域市场进行了主动性筛选，并与拥有遍布区域市场发达的渠道网络、拥有自主品牌且品牌处于健康服务产品相关领域、品牌具有较强的号召力和较高的市场地位的品牌商进行合作开发出符合当地

需求的定制化产品，依靠设计研发和制造及售后服务各方面的竞争力，公司在实现了快速发展的同时也在一定意义上也推动了按摩器具产品在全球的普及。

（3）出口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采用“客户集中，生产/报关/核销/退税分散”的出口模式。

① 公司海外市场部负责全部境外客户的接洽/商务谈判/订单处理，研发中心负责全部客户的产品研发。

② 依照产品类别不同，各子公司负责按照订单要求的交期及时生产。

③ 闽南地区各子公司产品主要由发行人通过厦门海关报关出口，少量由漳州蒙发利通过漳州海关报关出口；深圳凯得克、注销前的深圳蒙发利产品均由深圳凯得克通过深圳海关报关出口；注销前的上海康先产品均通过上海海关报关出口。

④ 各出口方均需及时收妥货款，并分别向当地外汇局办理出口收汇核销。

《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办法》第五条规定，“出口收汇核销实行属地管理原则，出口单位应当在其注册所在地外汇局备案登记、申领核销单和办理出口收汇核销手续。”

依照国家外汇管理相关规定，各出口方收到的外汇货款属于经常项目外汇收入，应按规定办理结汇或入账手续后，开户银行方可根据《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规定出具核销专用联。2007年8月以前，国家对经常项目外汇账户统一实行限额管理，根据汇发[2002]87号文第十四条规定“超出外汇局核定的经常项目外汇账户限额的外汇收入必须结汇”；自2007年8月12日起，根据汇发[2007]49号文规定，“境内机构可根据经营需要自行保留其经常项目外汇收入。”

《出口收汇核销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出口单位出口货物后，应当在不迟于预计收汇日期起30天内，持核销单、报关单、核销专用联及其它规定的核销凭证，到外汇局进行出口收汇核销报告。”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各自营出口子公司均采用批次核销，需满足核销单（报关出口金额）与核销专用联（银行收汇金额）总量对应的原则。

⑤ 各出口方办妥收汇核销后，凭外汇局盖章及并注明金额的核销单退税专用联向所在地税务部门办理出口退税事宜。

（4）售后服务

发行人产品主要出口海外市场，已建立规范的质量控制体系，在设计、生产阶段严格遵守了不同进口国的产品质量标准。

发行人主要客户是境外品牌商，产品主要通过品牌商分销到不同零售终端。发行人成立了客户服务中心负责售后支持。依照消费者对产品的使用方式不同、品牌商的售后支持能力不同，发行人目前对境外客户及消费者的售后支持采取了两种方式。

① 售后服务由品牌商负责

发行人的按摩小电器产品体积较小，维修、退换方便，但从境外回收及维修不够经济。发行人在与客户谈判价格时，已充分考虑了公司产品质量因素、品牌商及零售终端的退换成本。除产品设计缺陷、材料品质导致的成批次质量问题由发行人负责以外，其他售后支持事宜均由客户负责。

② 售后服务由发行人提供技术支持

发行人的按摩椅、按摩沙发等按摩居室电器产品体积较大、结构较为复杂，亟需提供上门维修服务，部份精密部件亟需通过制造商返修。目前发行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客户均建立了能够提供上门维修服务的售后服务部门。发行人的售后部门为客户的售后服务部门提供技术支持，主要包括以下措施：

A. 参与产品研发决策，充分考虑售后服务所遇问题及进口国的电网、气候及消费者使用习惯，针对产品使用便利性、维修便利性提出决策意见。

B. 根据产品开发、试验情况，总结分析一般性故障的产生原因、排查及处理方法，编制产品维修手册，并为客户的维修人员提供专门培训。

C. 发行人的客户服务中心建立了完善的配件库，能够在产品停止销售后的三年内继续提供维修配件支持，并在亚洲地区实现了配件需求 7 天送达。

D. 发行人的售后服务工程师通过电话、网络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支援，及时响应客户售后部门的技术难题。

E. 发行人的售后服务工程师每两个月拜访客户的售后服务部门一次，及时了解消费者在产品使用中的问题，有利于及时改进产品设计，在提升消费者使用便利同时降低品质成本。

为进一步降低客户的售后服务成本，增强公司产品在渠道上的竞争力，公司已完成了按摩椅产品的故障自动检查系统的研发，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随着该软件在按摩居室电器产品上的广泛使用，预计客户的售后工作能够进一步简化，同时有利于增强消费者满意度。

（四）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情况

1. 主要原材料和能源的采购价格变动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使用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包括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等大宗原材料及各类电器件、电子元件、五金件等零配件，报告期内原材料单位采购价格基本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如下：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情况

年度	原材料类别	单价	采购数量 (万/单位)	采购金额 (万元)	采购金额 占比
2011 年 1-6 月	电器件（件）	4.21	2,872.51	12,087.01	23.91%
	电子元件（件）	0.21	32,561.04	6,925.25	13.70%
	塑料米（KG）	10.47	712.77	7,466.07	14.77%
	化工原料（KG）	12.56	518.48	6,512.07	12.88%
	针车面料（米）	1.46	5,186.80	7,552.63	14.94%
	包装物（套）	4.03	1,277.06	5,140.26	10.17%
	五金件（件）	0.22	22,480.06	4,876.27	9.64%

2010年	电器件（件）	4.50	6,176.71	27,813.74	22.22%
	电子元件（件）	0.27	76,092.76	20,367.94	16.27%
	塑料米（KG）	9.87	2,324.01	22,942.65	18.33%
	化工原料（KG）	13.89	1,087.01	15,095.25	12.06%
	针车面料（米）	1.43	11,494.55	16,437.21	13.13%
	包装物（套）	4.63	1,909.82	8,850.10	7.07%
	五金件（件）	0.16	87,967.11	13,679.21	10.93%
2009年	电器件（件）	4.04	4,857.32	19,633.30	22.06%
	电子元件（件）	0.30	53,238.29	15,971.49	17.95%
	塑料米（KG）	9.81	1,962.00	19,247.20	21.63%
	化工原料（KG）	13.99	496.23	6,939.78	7.80%
	针车面料（米）	1.55	8,011.14	12,417.26	13.95%
	包装物（套）	4.51	1,748.13	7,885.82	8.86%
	五金件（件）	0.12	56,612.62	6,906.74	7.76%
2008年	电器件（件）	4.23	4,545.65	19,209.93	23.17%
	电子元件（件）	0.26	61,035.07	15,991.19	19.29%
	塑料米（KG）	11.16	1,225.21	13,675.77	16.50%
	化工原料（KG）	15.47	753.03	11,651.69	14.05%
	针车面料（米）	1.78	5,604.29	9,970.04	12.03%
	包装物（套）	4.76	1,523.99	7,249.62	8.74%
	五金件（件）	0.14	37,890.45	5,153.10	6.22%

（2）能源的采购情况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消耗主要为电力，公司所需电力从公用电网取得，报告期内电力采购情况如下：

能源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单价（元/度）	0.89	0.82	0.83	0.81

数量（万度）	599.62	1,482.64	1,206.16	1,109.68
金额（万元）	533.30	1,211.48	995.61	901.22

3.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1) 2011年1-6月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	主要材料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年总采购金额 的比重
1	深圳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永磁电机	3,602.90	7.13%
2	惠州市锦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开关电源	3,150.11	6.23%
3	厦门好聚合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塑原材料	2,639.43	5.22%
4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开关电源	2,058.84	4.07%
5	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原材料	1,501.04	2.97%
合计		—	12,952.32	25.62%

(2) 2010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	主要材料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年总采购金额 的比重
1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永磁电机	8,319.12	6.65%
2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变压器、开关电源类	7,091.66	5.66%
3	深圳市和品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注塑半成品	3,185.49	2.54%
4	石狮市通达电机有限公司	电机	2,808.64	2.24%
5	厦门好聚合进出口有限公司	注塑米	2,798.98	2.24%
合计		—	24,203.90	19.33%

(3) 2009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序号	供应商	主要材料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年总采购金额 的比重
1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永磁电机	6,141.29	6.90%
2	深圳市群辉达塑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塑料件	2,564.71	2.88%
3	深圳市天章实业有限公司	塑料件	2,097.61	2.36%

4	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米	2,054.16	2.31%
5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变压器、开关电源类	1,899.44	2.13%
合 计		—	14,757.21	16.58%

(4) 2008 年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序号	供 应 商	主要材料	采购金额 (万元)	占当年总采购 金额的比重
1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永磁电机	6,810.42	7.68%
2	上虞市环球实业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	五金件	2,326.69	2.62%
3	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	注塑米	2,109.59	2.38%
4	依特利电子（深圳）有限公司	变压器、开关电源类	1,852.50	2.09%
5	深圳东福昌电机有限公司	小型电机	1,678.03	1.89%
合 计		—	14,777.23	16.6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供应商累计采购金额超过年度或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2008 年至今，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一直为第一大供应商，主要向公司供应永磁电机产品。该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610277925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宋朝琴
注册资本：	50 万元
股权结构：	宋朝琴、韩冬燕分别出资 25.50 万元（持股比例 51%）、24.50 万元（持股比例 49%）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31 日
经营期限：	自 2004 年 5 月 31 日期至 2019 年 5 月 31 日止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稔田塘仔工业区 C 幢

经营范围：	生产微型电机（不含国家限制项目）；普通货运（不含危险物品运输及凭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	--

本保荐机构认为：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未持有公司的任何股份，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及其签字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亲属关系、委托持股、信托持股或其他利益输送安排。

（五）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

近几年，公司持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产品销售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产能利用率、销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产品类别 项目	按摩居室电器		按摩小电器			其他产品	
	全功能按摩椅	家居型按摩椅	电子器械	塑胶器械	座垫		
生产企业	蒙发利电子	厦门康先	深圳凯得克	漳州蒙发利			
2011年 1-6月	产能	7	13	500	500	450	400
	产量	4.65	5.39	114.44	220.36	103.80	124.12
	产能利用率	132.86%	82.92%	45.78%	88.14%	46.13%	62.06%
	销量	4.7	5.11	111.38	219.57	93.89	121.76
	产销率	101.08%	94.81%	97.33%	99.64%	90.45%	98.10%
2010年	产能	7	13[注]	500	500	450	400
	产量	7.63	16.89	406.54	500.79	440.82	380.62
	产能利用率	109.00%	129.92%	81.31%	100.16%	97.96%	95.16%
	销量	7.72	16.98	407.48	501.03	450.61	328.12
	产销率	101.18%	100.53%	100.23%	100.05%	102.22%	86.21%
2009年	产能	5	23	500	250	400	400
	产量	5.25	26.11	520.79	251.22	350.94	368.14
	产能利用率	105.00%	113.52%	104.16%	100.49%	87.74%	92.04%

	销量	5.15	26.18	510.48	247.30	342.80	363.39
	产销率	98.10%	100.27%	98.02%	98.44%	97.68%	98.71%
2008年	产能	5	23	500	250	400	200
	产量	4.86	18.66	482.40	225.67	357.48	149.11
	产能利用率	97.20%	81.13%	96.48%	90.27%	89.37%	74.56%
	销量	4.85	18.72	491.91	230.42	355.06	148.59
	产销率	99.79%	100.32%	101.97%	102.10%	99.32%	99.65%

[注]：2010年是公司家居型按摩椅产品经营策略调整年，公司将原有音乐椅生产线20万台/年产能约按2:1逐步改造为办公休闲椅等家居型按摩椅类产能。

2. 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销售收入

(1) 按产品分类的销售收入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按摩 居室 电器	多功能按摩椅	17,501.31	24.12	27,824.08	15.82	18,809.58	14.95	18,573.73	16.14
	家居型按摩椅	2,856.37	3.94	9,896.67	5.63	12,158.30	9.66	7,236.71	6.29
	小计	20,357.69	28.06	37,720.75	21.45	30,967.88	24.61	25,810.44	22.42
按摩 小电 器	电子器械	5,645.81	7.78	18,879.94	10.74	18,974.61	15.08	13,007.51	11.30
	塑胶器械	34,659.91	47.77	80,802.03	45.95	42,270.77	33.59	44,432.04	38.60
	座垫	5,870.21	8.09	25,920.15	14.74	17,590.01	13.98	22,145.05	19.24
	小计	46,175.94	63.64	125,602.13	71.42	78,835.39	62.65	79,584.59	69.14
其他产品		6,025.18	8.30	12,538.34	7.43	16,039.94	12.74	9,717.88	8.44
合 计		72,558.80	100.00	175,861.22	100.00	125,843.21	100.00	115,112.91	100.00

(2) 按地区分类的销售收入

销售区域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金额 (万元)	占比 (%)
北美地区	9,843.94	13.57	61,024.86	34.70	67,936.38	53.98	76,829.00	66.74
欧洲地区	15,549.30	21.43	48,229.84	27.42	30,342.34	24.11	13,887.01	12.06
东亚和东南亚地区	39,040.06	53.80	51,283.10	29.16	15,701.12	12.48	10,203.62	8.86
其他地区	3,344.66	4.61	6,573.54	3.74	6,704.39	5.33	8,838.34	7.68
外销小计	67,777.96	93.41	167,111.34	95.02	120,684.22	95.90	109,757.97	95.34
国内销售	4,780.85	6.59	8,749.87	4.98	5,158.98	4.10	5,354.94	4.66
合计	72,558.80	100.00	175,861.22	100.00	125,843.21	100.00	115,112.91	100.00

3. 主要产品的定价政策及近年来的波动情况

公司对按摩小电器系列产品采取“成本加成定价策略”，根据客户订单采购的系列产品及相关配件的价格及公司的生产成本，在保证一定毛利率的前提下进行定价；公司针对按摩居室电器技术含量高、生产工艺复杂的特点，则根据客户对产品的质量、技术等因素认知和接受程度进行定价。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平均价格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件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按摩居室电器	全功能按摩椅	3,725.43	3,602.29	3,653.69	3,826.01
	家居型按摩椅	559.44	582.89	465.66	387.82
按摩小电器	电子器械	50.69	46.33	37.17	26.44
	塑胶器械	157.85	161.27	170.93	192.83
	座垫	62.53	57.52	51.31	62.37
其他产品		49.49	38.21	44.14	65.40

4. 主要产品的销售对象

(1) 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前五名客户名称、销售金额以及所占比重情况见下表：

年度	单位名称	销售金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率（%）
2011年 1-6月	ATEX	19,865.48	26.64
	HOMEDICS	8,026.02	10.76
	OGAWA	5,470.04	7.34
	BELKIN	4,856.49	6.51
	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	2,864.21	3.84
	小 计	41,082.25	55.09
2010年	HOMEDICS	65,897.90	36.01
	ATEX	26,185.61	14.31
	OGAWA	8,947.26	4.89
	BELKIN	8,773.32	4.79
	HOT	5,724.52	3.13
	小 计	115,528.60	63.13
2009年	HOMEDICS	57,038.14	43.78
	BELKIN	8,818.19	6.77
	OGAWA	7,457.01	5.72
	Leader Light LTD	4,957.13	3.81
	ACE BAYOU	3,951.78	3.03
	小 计	82,222.25	63.12
2008年	HOMEDICS	56,872.76	47.85
	BELKIN	7,287.82	6.13
	OGAWA	6,056.83	5.10
	Leader Light LTD	4,685.84	3.94
	HOT	4,457.17	3.75
	小 计	79,360.42	66.7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一销售客户销售或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客户累计销售金额超过年度或当期采购总额 50% 的情形，也不存在严重依赖少数销售客户的情形。

（2）主要客户基本情况

① HOMEDICS

HOMEDICS 成立于 1987 年 4 月，主要股东为 Alon Kaufman（现任公司 CEO）、Ron Ferber（现任公司总裁）。HOMEDICS 公司为家族控制的非公众公司。

HOMEDICS 目前主要经营个人保健、健康和舒缓产品，迄今已发展成为按摩器具（Massager）、舒缓（Sensory）、安睡（Sleep）、测重及血压计（Health & Diagnostics）及家居环境领域的全球领导企业。HOMEDICS 及其控股/参股企业拥有 HOMEDICS、Taylor、Salter、ObusForme、PowerMat 等知名品牌，同时获得授权在指定产品领域使用 The Sharper Image、Black and Decker、Polaroid 等领先品牌。

HOMEDICS 的产品主要来自于亚洲地区的供应商，并以中国为主。目前，发行人是 HOMEDICS 按摩器具产品的主要供应商，HOMEDICS 向发行人的按摩器具产品采购量占其按摩器具产品采购总量的 90% 以上。其他产品方面，HOMEDICS 的主要供应商还有 Fook Tin Technologies Ltd、合世生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nsen Electronics Company（安讯电子）、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等。HOMEDICS 主要供应商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按摩器具
2	Fook Tin Technologies Ltd	健康秤等
3	合世生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血压计
4	Ansen Electronics Company（安讯电子）	电子类产品
5	万利达集团有限公司	加湿器等

发行人自 2004 年开始与 HOMEDICS 合作，最初产品为 BK-125D 等简单的按摩小电器产品。2005 年 7 月，发行人与 HOMEDICS 共同进行创意策划、市场调研，并通过研发设计，推出了新颖独特、符合当地消费习惯的 PM-30 系列产品。随着合作深入和渠道推广，发行人产品组合不断完善，为 HOMEDICS 提供产品系列进一步丰富，并已完全覆盖按摩小电器产品线，其中，10 个主打产品的年供货量均已经超过 100 万美元。

HOMEDICS 主要销售区域为北美、欧洲、澳大利亚及南非市场等。2006 年，HOMEDICS 开始在英国市场以外建设欧洲市场的分销渠道，并在 2008~2009 年获得了渠道网络的快速发展。在发行人供货的按摩器具领域，欧洲业务的高速成长较好地弥补了北美市场低迷的不利影响。目前，HOMEDICS 的渠道网络业已覆盖 60 多个国家/地区的 5 万个零售终端，主要销售渠道情况如下：

区域	渠道类型	主要终端渠道
北美市场	百货公司	Kohl's、Macy's、Belk、Jcpenny、Lord&Taylor、Sears
	大卖场	K-mart(凯马特)、Walmart(沃尔玛)、Sam's、Target、Costco(好市多)、Big lots、Meijer
	家电连锁	Bestbuy(百思买)
	杂货店/专门店	BBB、CVS、WALGREENS、LNT
欧洲市场	百货公司	GREAT, House of Fraser、Health Beauty、Bilka
	大卖场	Asda、Walmart(沃尔玛)、Coop、Tesco(乐购)、Sainsbury's、Super GB、METRO(麦德龙)、Giganten、Jysk
	家电连锁	Media&Markt、Currys、Comet、Saturn
	杂货店/专门店	Liddle、Boots、Argos、Magasin
	网络和电视直销	QVC
澳洲/南非市场	其他	TK Max、Imerco
	百货公司	Myer、Chadstone Shopping Centre
	大卖场	ALDI、K-mart、Coles
	家电连锁	Harvey Norman、Tandy
	杂货店/专门店	Bing lee

[注]：以上信息根据客户访谈、广发证券及发行人对零售终端考察情况整理。

公司与 HOMEDICS 的具体业务来往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分析”。

② ATEX

ATEX 株式会社成立于 1992 年 5 月 1 日，注册资本金 3,825 万日元，会长原岛徹，社长原岛裕，该公司为家族控制的非公众公司。

ATEX 目前主要经营多功能手动及电动折叠床，带有健康保健功能的寝具和小型健康器械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和进口销售，主要拥有 ATEX、LOUDRAE 两个产品品牌。ATEX 着力于实现健康生活所需睡眠和治疗两大功效，进行产品开发设计，多功能折叠床产品在日本市场居于领先地位。成立至今，ATEX 累计销售多功能折叠床约 500 万台。

目前，ATEX 的按摩小电器产品全部向蒙发利集团采购，其它产品供应商还有常州裕丰家具有限公司、凯致保健科技有限公司等。ATEX 主要供应商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主要供应商名称	采购产品
1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按摩器具
2	常州裕丰家具有限公司	折叠床等
3	凯致保健科技有限公司	电位治疗器

2007 年以来，发行人与 ATEX 开始洽谈合作事宜，最初为 ATEX 设计开发带音乐接听功能的和式椅。之后，结合日本当地消费习惯、市场需求和 ATEX 市场策略，发行人为 ATEX 设计开发了 HL148 型号的按摩抱枕。该产品自 2009 年 6 月问世后备受关注，2010 年开始销售量不断攀升，持续畅销。ATEX 通过与发行人合作，已经确立了在日本按摩器具行业的重要地位。随着双方合作深入，发行人为 ATEX 不断开发新的产品，包括按摩抱枕、按摩棒、脚底按摩器、简易按摩椅等，实现了单一产品向产品系列的过渡。发行人销售不断增加，目前，ATEX 按摩小电器产品全部由发行人供应，累计销售按摩器具产品 200 多万台。

目前，ATEX 按摩器具产品主要销售区域为日本本土市场，少部分销往韩国、台湾地区。其中，ATEX 在日本市场的销售终端主要位于日本关东、关西、中部和九州地区。日本地震主要影响地域属于日本本州岛东北部地区，ATEX 主要销售区域远离震区，受影响店面数量极少。因此，日本特大地震对公司出口至 ATEX 的按摩器具产品在日本市场的销售不会造成实质性影响。ATEX 主要通过百货公司、家具连锁、大小型家电连锁等众多渠道进行产品销售，零售终端约 5,000 个，主要销售渠道如下表所示：

区域	渠道类型	主要终端渠道
日本市场	百货公司	高岛屋、西武、大丸、伊藤洋华堂
	大卖场	DON QUIJOTE、JUSCO
	家具连锁 /大型家庭用品店	NITORI、岛忠 HOME'S、NAFCO
	大型家电连锁店	BIC CAMERA、YODOBASHI CAMERA、 LABI 1、ONODEN、LAOX
	杂货店/专门店	TOKYU HANDS、LOFT、FORANEW
	电视直销/目录销售	NISSEN、QVC、TAKADA、DINOS

[注]：以上信息根据客户访谈、广发证券及发行人对零售终端考察情况整理。

公司与 ATEX 的具体业务来往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盈利能力分析”之“（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分析”。

③ BELKIN

BELKIN（贝尔金）于 1983 年始创于美国加州霍桑(Hawthorne)，是电脑周边产品的全球领先厂商，为电脑、数码和移动产品的用户提供创新的产品与技术。BELKIN 拥有全面的 IT 外设配件产品，包括宽带网络、KVM、线缆、涌接线板和 UPS，更致力于用最先进的 USB、Firewire 和 Bluetooth 技术为移动电话、PDA、iPod 和其它移动设备提供连接方案，2009 财年全球销售额突破 10 亿美元。

④ OGAWA

1996 年 OGAWA 由 Mr. Wong Lee Keong 和 Ms. Lim Poh Khian 联合创立于马来西亚，进军健康及康宁器材市场。2004 年 OGAWA 开始进军中国大陆市场，2007 年 OGAWA 在吉隆坡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名为“OGAWA”，证券代码是 5128。目前，OGAWA 作为国际知名品牌，在马来西亚和整个东南亚的健康产品市场拥有领先地位。

⑤ HOT

HELEN of TROY LIMITED 创立于美国，作为北美主要个人护理产品品牌商之一公司的产品包括吹风机、卷发器、头发固定器、女用剃刀、刷子、梳子、头发护理辅助品、家庭理发器、镜子、脚底按摩器、身体按摩器、脱毛用具和浴用

石蜡。公司的产品经由大销售商、连锁药店、批发商俱乐部和有 Vidal Sassoon 经营许可的杂货店出售。公司产品以 Revlon, Dr. Scholls, BARBIE, Sunbeam 及 Oster 等商标出售。

⑥ Leader Light LTD

Leader Light LTD 是一家注册在香港以经营按摩器、礼品、美容产品、工艺品、家居、个人护理，储存类产品、运动器材等产品的全球著名贸易商，其与 Walmart（沃尔玛）有超过 20 年的长期业务合作，是 Walmart（沃尔玛）全球促销产品的主要供应商之一。

5.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供应商或客户中的权益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公司主要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6. 环保和安全生产的情况

(1) 环保方面

公司非常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源头控制、过程控制和末端治理控制系统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公司严格按照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对公司具有重大环境影响的运行与活动进行全面监控，确保环保目标和指标的实现。自设立以来，公司从未出现过重大环保事故。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分别于 2011 年 1 月 14 日、2011 年 8 月 1 日出具《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核查意见》的文件，认为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在经营活动中，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有关要求，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故，未因违反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

本公司在部分产品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空气、水、噪声和固体废弃物污染，为此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处理污染物，确保环保达标：

① 大气污染的治理措施：

本公司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少量粉尘等。公司通过在配套布袋收尘器、气箱式脉冲袋收尘器等方式处理烟尘污染后排放。

② 废水的治理措施：

本公司的废水主要为生产设备冷却水、产品前期处理废水和少量生活污水。对于冷却水采用循环使用方式，不外排；产品前期处理废水则统一收集后经公司污水处理专用设施处理后与生活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由公共污水处理厂再次专业化处理达标后排放。

③ 噪声的治理措施

本公司的噪声源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相关机械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设备均选用密闭式、低噪声，且有自动减噪功能的，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了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 III 类标准。

④ 固体废弃物的治理措施

本公司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的废弃边角料，不存在危险废弃物，经收集、回收后可销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2）安全方面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通过内设安全生产委员会，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与各部门、岗位负责人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等措施，逐级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公司在业内率先通过 GB/T28001—2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执行。

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因为安全生产问题受到处罚，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关于安全生产的政策和要求。

五、发行人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

（一）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20,809.35 万元，总体成新率为 75.57%。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设备运转良好。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项 目	固定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财务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169,127,028.26	25,701,540.73	143,425,487.53	84.80%
机器设备	63,724,900.47	19,555,448.84	44,169,451.63	69.31%
运输设备	20,887,016.13	10,814,670.96	10,072,345.17	48.22%
办公及电子设备	15,160,033.35	8,061,326.43	7,098,706.92	46.83%
其他设备	6,462,147.68	3,134,626.86	3,327,520.82	51.49%
合 计	275,361,125.89	67,267,613.82	208,093,512.07	75.57%

1. 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主要生产、检测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净值（元）	整体成新率
1	中文电脑注塑机	36	3,792,998.17	51.51%
2	生产流水线	209	4,784,324.12	64.89%
3	全自动注塑机	28	4,060,094.66	67.97%
4	电脑针车	213	2,222,996.68	79.92%
5	热压机	63	714,370.07	48.24%
6	电脑花样机	31	1,649,982.17	79.85%
7	自动裁剪机	1	692,307.78	81.00%
8	发电机组	7	698,994.89	56.05%
9	机械手	42	2,313,216.08	88.49%
10	海绵连续发泡线	1	569,937.07	61.22%
11	超声波塑胶焊接机	24	655,850.00	77.02%

12	四柱式液压裁断机	17	717,948.57	80.64%
13	中央空调	3	891,863.62	45.34%
14	叉车	35	854,900.93	56.92%
15	海绵切割机	21	282,250.63	45.96%
16	输送机	64	527,855.13	50.86%
17	雕刻机	4	96,921.76	43.00%
18	螺杆机	15	306,074.01	58.49%
19	冲床	55	498,983.06	73.69%
20	空压机	47	1,527,344.89	89.58%
21	横式网带贴合机	4	245,059.10	53.51%
22	静音房	72	1,332,974.80	83.28%
合 计		-	29,437,248.19	67.00%

2. 房屋建筑物

(1) 拥有房屋产权的建筑物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房屋产权证明的房屋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座落	房屋用途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产权情况	所有权人
1	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思明园 62-63 号	厂房	14,327.88	厦国土房证第 00601507 号	发行人
2	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思明园 65-66 号	厂房	14,328.65	厦国土房证第 00601508 号	发行人
3	思明区前埔路 168 号	办公综合楼	10,290.42	厦国土房证第 00649968 号	发行人
4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非住宅	14,414.69	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79 号	漳州蒙发 利
5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非住宅	34,922.30	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0 号	漳州蒙发 利
6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非住宅	295.29	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1 号	漳州蒙发 利

(2) 房屋建筑物的租赁情况

序号	出租方	租赁面积 (平方米)	租赁期限	出租物地址	用途	租金
发行人租赁						
1	厦门中阳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10,857	2011.01.01-2012.12.31	厦门市思明区龙山南路 18 号	厂房	151,998 元/月
2	厦门市同安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68	2011.04.15-2014.04.14	厦门市同安区橄榄树“金边”一期公寓 1 号楼(同辉路 120-124 号), 共 60 间	宿舍	28,014 元/月
3	周青华	375	2011.03.01-2012.02.28	厦门龙山南路 2747 号	宿舍	7,125 元/月
深圳凯得克租赁						
4	深圳市沙井新二股份合作公司	3,600	2010.11.01-2013.12.31	宝安区沙井街道新二社区新二村工业区南美路第三栋	工业	30,600 元/月
5		9,277	2009.06.01-2012.05.31	宝安区沙井街道新二村陂下工业区的工业厂房第 2 栋	厂房/办公楼/宿舍	77,000 元/月
6	深圳市沙井新桥芙蓉股份合作公司	-	2009.04.01-2012.03.31	深圳新桥芙蓉工业区 A 栋宿舍、B 栋宿舍	食堂/宿舍	33,000 元/月
7	深圳市沙井新桥芙蓉股份合作公司	4,000	2011.04.01-2012.03.31	深圳新桥赛乐康大道 1 号 3-4 层	工业	34,000 元/月
厦门康先						
8	厦门市同昌顺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15,881	2011.05.01-2012.04.30	厦门市同安西柯工业区西福路 72 号	厂房	111,112 元/月
9	骆伟民	4,300	2011.05.01-2012.04.30	同安西柯镇埭头村社区居委会旁	厂房	47,300 元/月
蒙发利电子						
10	厦门市同安区新民镇后宅村民委员会	2,775	2010.11.15-2013.12.31	新民镇前埔一期金边第一号、二号楼二至六层公寓	宿舍	29,137.5 元/月
11	郑洪刚	148.02	2011.05.01-2013.04.30	厦门市思明区洪文一里 133 号 8C 室	宿舍	3,800 元/月

(3) 房屋建筑物的抵押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发行人以位于漳州角美龙池开发区的土地使用权[编号为: 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09 号、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10 号、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11 号]和房地产权(编号为: 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0

号、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1 号、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79 号) 作为抵押物, 向中国进出口银行取得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4,500 万元, 抵押期限为 24 个月。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证号	土地使用权人	使用权面积 (平方米)	座落位置	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类型
1	厦国土房证第 00601507 号	发行人	7,443.48	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思明园 62-63 号	2056.01.01	出让	工业
2	厦国土房证第 00601508 号	发行人	6,983.21	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思明园 65-66 号	2056.01.01	出让	工业
3	厦国土房证第 00649968 号	发行人	4,763.14	思明区前埔路 168 号	2053.01.18	出让	商业
4	厦国土房证第 00010053 号	蒙发利电子	32,507.07	同安区工业集中区思明园	2057.06.29	出让	工业
5	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08 号	漳州蒙发利	13,849.00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2054.11.29	出让	工业
6	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09 号	漳州蒙发利	13,450.00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2054.11.29	出让	工业
7	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10 号	漳州蒙发利	27,969.00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2054.11.29	出让	工业
8	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11 号	漳州蒙发利	16,361.00	龙海市角美龙池开发区	2054.11.29	出让	工业
9	龙国用 (2008 角字) 第 GC0032 号	漳州蒙发利	4,083.00	龙海市角美镇龙池开发区	2057.06.28	出让	工业
10	龙国用 (2008 角字) 第 GC0088 号	漳州康城	66,501.00	龙海市角美镇杨厝、埔尾村	2058.12.30	出让	工业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名下证号为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09 号、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10 号、龙国用 (2009 角字) 第 GC0011 号的 3 宗土地使用权已用于向银行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已抵押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482.48 万元。

2. 专利

截至 2011 年 7 月 12 日, 本公司已取得各类授权专利 151 项, 其中发明专利 10 项, 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 外观设计专利 68 项。近年来, 公司取得的具有代表性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授权日
----	------	-----	------	------	-----

1	按摩器机芯伸缩平推机构	ZL200610135334.5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1.02.09
2	人体背部曲线的检测方法	ZL200810070525.7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1.02.09
3	一种用于按摩装置的冷热风机芯	ZL200810071523.X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1.04.27
4	一种具有多方位按摩功能的按摩机芯	ZL200910112552.0	发明专利	漳州蒙发利	2011.04.06
5	可变现按摩头组件位置平移的调整装置	ZL200910112449.6	发明专利	漳州蒙发利	2011.04.06
6	手握浴室按摩器	ZL201020572488.2	实用新型	深圳凯得克	2011.05.11
7	可实现肩部、腰部和臀部同时按摩的气袋式按摩机芯	ZL201020509795.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1.02.09
8	按摩机芯安装架的手动快装装置	ZL201020217994.X	实用新型	厦门康先	2011.02.09
9	一种自动切换双电压输入电源	ZL201020589772.0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1.06.01
10	揉捏敲击二合一披肩式按摩器	ZL201020295668.0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1.02.09
11	一种具有揉捏、升降和行走功能的按摩器机芯	ZL200710009964.2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0.07.07
12	按摩器的旋转伸缩机构	ZL200710008421.9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0.05.19
13	一种按摩器的三维机芯	ZL200710008739.7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0.05.19
14	按摩椅夹揉装置	ZL200610036482.1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10.01.20
15	按摩椅的腿部伸缩装置	ZL200710009024.3	发明专利	发行人	2009.12.09
16	一种用于按摩椅的揉腿装置	ZL201020111919.5	实用新型	蒙发利电子	2010.10.13
17	一种可实现按摩机芯位置横向平移的调节机构	ZL200920182053.4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10.09.01
18	一种仿人手抓揉的按摩头驱动装置	ZL200920183455.6	实用新型	漳州蒙发利	2010.06.30
19	一种水力按摩器	ZL200920139011.2	实用新型	漳州蒙发利	2010.03.17
20	一种具有弹性按摩臂的按摩器机芯	ZL200820229172.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9.09.09
21	一种可同时按摩人体颈部肌肉及肩部肌肉的按摩器机芯	ZL200820229294.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9.09.09
22	一种双头电机驱动的按摩机芯	ZL200820145386.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9.05.27
23	带有冷热风机芯的按摩装置	ZL200820103264.X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9.04.29
24	实现人体曲线行走运行的按摩器机芯	ZL200820102610.2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9.04.08
25	一种单电机同时实现揉捏、行走和敲击功能的按摩器机芯	ZL200820101523.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12.03
26	一种按摩与气垫调节多功能床垫	ZL200720009124.1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09.24

27	一种具有揉捏、敲击及行走功能的按摩器机芯	ZL200720008837.6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08.20
28	一种用于人体背部上下行走的双电机揉捏按摩装置	ZL200720006915.9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04.02
29	一种用于按摩椅的腿部伸缩装置	ZL200720007197.7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04.02
30	揉捏枕机芯	ZL200720006895.5	实用新型	发行人	2008.0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第四十二条规定，发明专利权的期限为 20 年，实用新型专利权和外观设计专利权的期限为 10 年，均自申请日起计算。

3. 软件著作权

(1) 公司取得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取得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登记号	登记日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1	EC-380 按摩椅控制器程序系统[简称：EC-380 控制]V1.0	2010SR000027	2010.01.04	2009.04.10	2009.04.20	全部权利
2	EC-585C 中心板程序系统 V1.0	2009SR016706	2009.05.06	2008.04.28	2008.05.05	全部权利
3	EC-585C 控制器程序系统 V1.0	2009SR016707	2009.05.06	2008.04.28	2008.05.05	全部权利
4	EC-518 中心板程序系统 V1.0	2009SR016723	2009.05.06	2008.06.20	2008.06.28	全部权利
5	EC-518 控制器程序系统 V1.0	2009SR016705	2009.05.06	2008.06.20	2008.06.28	全部权利
6	EC-618 中心板程序系统 V1.0	2009SR10226	2009.03.17	2008.09.10	2008.09.10	全部权利
7	EC-618 控制器程序系统 V1.0	2009SR10225	2009.03.17	2008.09.10	2008.09.10	全部权利

根据《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第十四条之规定，发行人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为 50 年。

(2) 授权他人使用软件著作权情况：

发行人作为授权许可方将软件名称为“EC-518 控制器程序系统 V1.0”、“EC-518 中心板程序系统 V1.0”、“EC-380 按摩椅控制器程序系统[简称：EC-380

控制]V1.0”的软件著作权授权许可蒙发利电子使用，授权期限为自2010年2月25日至2015年2月25日，并分别取得了专有许可合同登记证书。

4. 注册商标

截至2011年6月30日，发行人共拥有国内注册商标67项，境外注册商标1项，已获准被授权使用国内商标1项。详细情况如下：

(1) 公司国内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有效期终止日	取得方式
1		3771623	10	2015.05.27	原始取得
2		1543333	10	2021.03.20	原始取得
3		5732572	28	2020.07.13	原始取得
4		3336127	20	2017.12.06	原始取得
5		3336128	10	2014.03.20	原始取得
6		3807786	10	2015.09.20	原始取得
7		3738216	16	2015.12.06	原始取得
8		3767775	35	2015.12.13	原始取得
9		3767774	16	2015.12.06	原始取得
10		3738217	35	2015.12.13	原始取得
11		1693603	10	2012.01.06	受让取得
12		4378042	20	2018.01.13	原始取得
13		4378043	10	2017.06.06	原始取得
14		4378040	10	2017.07.13	原始取得
15		4378041	20	2018.01.13	原始取得
16		4258995	35	2018.03.06	原始取得
17		4258998	11	2017.02.13	原始取得
18		4258999	10	2017.04.06	原始取得

19		4258997	20	2017.11.20	原始取得	
20		4258996	28	2018.10.06	原始取得	
21		4259000	10	2017.04.06	原始取得	
22		5732573	11	2019.09.13	原始取得	
23		5732574	20	2019.10.06	原始取得	
24		6339374	10	2020.02.13	原始取得	
25		6339258	6	2020.02.27	原始取得	
26		6339372	12	2020.02.27	原始取得	
27		6339370	20	2020.02.27	原始取得	
28		6339373	11	2020.03.27	原始取得	
29		6339371	18	2020.05.20	原始取得	
30		6339369	24	2020.05.20	原始取得	
31		6339368	28	2020.05.20	原始取得	
32			6339361	20	2020.02.27	原始取得
33			6339363	12	2020.02.27	原始取得
34	6339364		11	2020.03.27	原始取得	
35	6339365		10	2020.02.13	原始取得	
36	6339366		6	2020.02.27	原始取得	
37	6339362		18	2020.05.20	原始取得	
38	6339260		24	2020.05.20	原始取得	
39	6339259		28	2020.05.20	原始取得	
40		6533671	37	2020.03.27	原始取得	
41		6533675	20	2020.03.27	原始取得	
42		6533800	11	2020.04.06	原始取得	
43		6533801	10	2020.03.27	原始取得	
44		6533802	6	2020.03.27	原始取得	
45		6533674	24	2020.06.13	原始取得	
46		6533673	28	2020.06.13	原始取得	

47		6533672	35	2020.07.13	原始取得
48	康城一家	6533780	11	2020.04.06	原始取得
49		6533781	10	2020.03.27	原始取得
50		6533782	6	2020.03.27	原始取得
51		6533797	20	2020.03.27	原始取得
52		6533799	12	2020.03.27	原始取得
53		6533798	18	2020.06.13	原始取得
54		6533794	35	2021.01.20	原始取得
55		6533796	24	2020.06.13	原始取得
56		6533795	28	2020.07.13	原始取得
57		6533793	37	2020.09.20	原始取得
58	爵派	6533790	11	2020.04.06	原始取得
59		6533791	10	2020.03.27	原始取得
60		6533792	6	2020.03.27	原始取得
61		6533807	37	2020.03.27	原始取得
62		6533809	20	2020.04.27	原始取得
63		6533808	28	2020.06.13	原始取得
64	康城	6533806	6	2020.03.27	原始取得
65		6533805	11	2020.06.06	原始取得
66		6533804	20	2020.04.27	原始取得
67		6533803	37	2020.09.20	原始取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规定，注册商标有效期满，可以在期满前 6 个月申请续展注册，每次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 10 年，续展次数无限制。

（2）公司境外注册商标情况：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注册地	核定使用商品类别	注册日期
1	COZZIA	3,802,882	美国	10	2010.06.15

（3）被授权使用国内商标

发行人子公司厦门康城被奥佳华雅（上海）保健器材商业有限公司（Healthy World Lifestyle Sdn. Bhd.全资子公司）授权使用后者代理的Healthy World Lifestyle Sdn. Bhd.（OGAWA全资子公司）商标（注册号为第3416391号的“OGAWA”），被授予在中国除北京、上海、深圳、大连、广州及杭州以外地区（不含港、澳、台地区）的全权独家代理权，根据许可方的要求将商标用于产品的宣传、推广和出售的权利，授权期限自2009年11月1日至2011年10月31日。

六、发行人的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七、发行人的生产技术

（一）核心技术、技术水平及来源

1. 核心技术的内容及其应用

公司目前使用的核心技术均为自主开发，主要包括：

序号	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所处阶段	先进性
1	智能按摩技术	各种传感器获得当前工作状态的反馈，通过智能化闭环控制，实现人体各部位的智能保健按摩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2	按摩与娱乐集成技术	按摩技术与时尚娱乐电子技术相结合，使个体实现按摩保健与娱乐休闲的双重放松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3	高加速寿命试验	大幅缩短产品寿命测试时间，缩短研发周期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4	高加速应力筛选	大幅增加产品疲劳使用寿命，提升产品品质	大批量生产	国际先进
5	无刷直流电机及控制技术	将无刷直流电机及控制技术应用在按摩居室电器，能够实现低噪音、长寿命及更高可靠性	试生产	国际先进
6	穴位精确定点按摩技术	自动检测分析人体背部曲线、主要穴位位置，结合中医理论使用相应按摩手法，提升保健效果	试生产	国际领先
7	个人电子保健中心	按摩技术与医疗电子技术相结合，根据检测结果，选择更具针对性的智能化按摩程序	基础研究	国际领先

8	开关磁阻电机及控制技术	将开关磁阻电机应用在按摩居室电器，能够简化控制部份的结构，提升产品可靠性	基础研究	国际领先
9	机械电气混合传动技术	综合机械结构的高效性、电气传动的简洁与小型化优势，形成更具优势的混合传动技术	基础研究	国际先进

2. 主要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

(1) 智能按摩技术：结合中医的针灸按摩理论，依据人体工程学原理，充分应用现代的机械、电子和传感技术进行设计制造。利用程序编程控制，驱动模拟人体按摩的机械手臂进行多角度、多方位、多模式的按摩，充分模拟人的按摩手法，对人体的骨骼、经络、穴位、关节等进行按摩，从而促进人体内部微循环，活化人体细胞，特别是神经细胞，促进大脑自我调节，达到缓解疲劳，预防疾病的效果。

(2) 穴位精确定点按摩技术：软件控制上，设计有人体背部曲线自动检测功能，微电脑芯片检测出使用者背部长度和区域范围，从而可以对使用者的背部区域和穴位分布有针对性地控制按摩速度与力度，更好地达到按摩效果。

(3) 高加速实验测试技术：在对按摩器具的成品、部件、材料的耐久性 or 寿命试验中，自行研发出一套高加速试验测试技术，对所测试的部品进行加速试验，缩短试验周期，加快开发速度，提高工作效率，在实际运用中已取得很好的效果。

(4) 机械电气混合传动技术：集电气、机械、电子、材料于一体，涉及许多学科领域，气压按摩结合机械手按摩，让使用者的按摩效果更加显著；在产品的背部、座部、手部、脚部和小腿等部位，设计内置气袋，可对全身进行独特的气压按摩。

(二) 近年主要科研成果和标准、规范制定

1. 近年来获得的主要科研成果

序号	项目名称	科技成果鉴定	鉴定证书编号
1	全功能豪华按摩椅（EC-518）	国内领先	厦科鉴字[2009]第 51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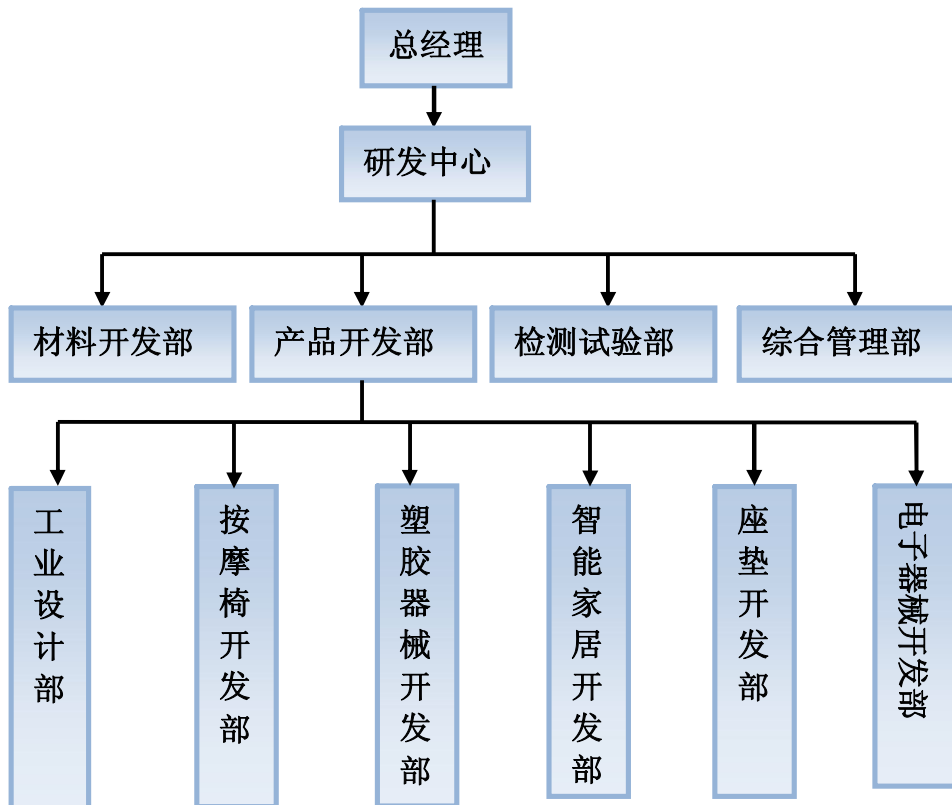
2. 近年来主持或参与完成的标准规范

序号	项目名称	类别	作用
1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	国家标准	主持
2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 GB4706.10-2008	国家标准	参与
3	《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垫》	国家标准	参与
4	《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噪声限值—电动按摩器的特殊要求》	国家标准	参与
5	《家用电器消费群体测试指南》	国家标准	参与
6	《按摩椅用永磁直流电动机通用技术条件》	行业标准	参与
7	《小型齿轮减速电动机通用技术条件》	行业标准	参与
8	《手持式电动按摩器》	行业标准	参与

八、发行人的研发情况

（一）研究开发机构的设置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研发中心共有专职研究开发人员 342 名，其中包括硕博士 17 名，结构工程师 206 名。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客观需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整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的研发组织机构如下：



研发中心下设产品开发部、材料开发部、检测实验部及综合管理部。其中，产品开发部根据研究开发方向不同，又分为六个部门，具体如下表所示：

名 称	研究开发方向
工业设计部	在公司发展战略的指引下，通过对按摩器具的市场调查分析，了解行业内最新发展状况，提出新产品的设计概念；为客户提供最新流行趋势的产品造型设计。
按摩椅开发部	专业按摩椅设计团队，为按摩椅产品线提供最新款式，及最新功能的产品。重点研究开发：智能化按摩技术、人体穴位精确定点按摩技术，机械电气一体化传动技术，新结构新功能新材料技术。
塑胶器械开发部	专注于带按摩功能（主要是指带按摩机芯类）的靠垫类产品的研究开发。主要包括：人体背部轮廓造型按摩靠垫,座部轮廓按摩靠垫，枕头式按摩靠垫；可携带式车用按摩靠垫等。
智能家居开发部	专门从事智能化家居产品开发的部门。包括：功能沙发、智能化办公椅、休闲椅、音乐椅、游戏椅等，这些产品借助功能性椅架,配合电子通信技术,音视频技术,转变为具有智能用途的综合一体家居产品。
座垫开发部	以简易按摩功能（主要是指不带按摩机芯类）的座靠垫产品为主的研发开发部门，产品包括加热振动类按摩座垫，按摩腰带，颈枕,电脑包按摩拖鞋，按摩手套等产品，重点在于为客户提供最新流行款式、最新功能的座垫类产品。

电子器械开发部	开发中心的电控开发部门，负责产品的电子控制系统的方案设计、功能实现、性能验证、系统完善等工作。重点在电子控制系统，仿真按摩手法，新电子技术运用等多方位实现产品科技化，确保产品技术含量不断提升并在竞争中保持技术领先的优势。
---------	--

（二）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注重新产品研发，能够配合客户及时推出更加贴近消费者需求的产品。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发行人分别推出新产品86种、95种、102种和75种，新产品贡献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6.18%、58.17%、57.32%和43.84%。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力度，研发投入总额呈现逐年增长的趋势，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研发投入（万元）	3,565.89	6,402.14	4,888.45	4,731.14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72,558.80	175,861.22	125,843.21	115,112.91
研发投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	4.91%	3.64%	3.88%	4.11%

（三）研发人员的激励机制

为充分调动本公司全体科技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科技工作的持续稳定发展，蒙发利制定了研发中心绩效考核制度，对研发中心的月考核、项目考核、年终考核和市场效益考核做了详细的规定。公司通过建立科学、合理、公正的考核激励机制，使研发成果与市场效益充分挂钩，进一步提高了研发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与创造能力，保证开发项目的有效性，提升了公司研究开发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四）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

截至2011年6月30日，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有：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开发阶段	项目内容简要说明
1	多功能智能型保健按摩沙发	2008.10—2011.11	该项目在家居沙发上安装按摩机芯实现多功能按摩，研究人体工程学与智能嵌入式控制技术，将中医经络理论和现代保健医学知识融入控制程序中，在嵌入式智能软件控制下完成多功能、人性化的按摩动作，使人们在休闲放松的同时进行保

			健康复按摩。
2	三维按摩技术工程应用产业化	2009.04— 2011.12	该项目通过开发三维按摩机芯、零重力机构和智能控制软件，提供可以实现在零重力状态下进行全方位按摩、穴位按摩、音乐同步按摩和腿部拉筋的智能型三维按摩椅。核心技术体现在三维机械手前后伸缩的实现及穴位检测方法和零重力太空舱倾躺状态的模拟等，具有缓解肌肉酸痛、促进血液循环等作用。

（五）技术创新与研发成果的保密机制

1. 技术创新机制

蒙发利集团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以领先为目标的研、产、销相结合的技术创新机制，成功实现以技术创新为基础的产品推动战略，并瞄准行业技术的长期发展需求不断进行研发投入，持续提升企业核心技术力量储备。

（1）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开展科研工作

公司充分认识到科研开发应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解决企业发展中现实及未来的技术应用及技术储备需求。公司从严抓项目的立项审批做起，要求科研项目立项申报之前一定要做充分的市场调查和可行性分析，预计成果应用的市场前景，论证成果产业化的可能性。由于科研项目从立项开始就紧扣市场需求，故本公司的科研成果具有很强的实效性。

为了更好的为重要战略客户服务，公司针对 HOMEDICS 等战略客户成立专属项目团队，包含了市场调研、产品企划、外观设计、技术攻关等各类人才，这可以让产品设计与研发贴近市场需求与动向。

（2）以科技领先为目标作好技术储备

公司通过研究全球按摩器具行业发展区域与产品动向，紧密跟踪行业发展动态，根据市场需求与技术进步，提前进行新产品的研发、新技术的应用工作，在满足市场未来需求的同时也通过技术进步培育消费者的消费习惯，提升公司持续不断的发展后劲。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自身独特的技术创新优势和产业基础，产品技术研发水平较强。

（3）强化科研管理，持续提升科研工作效率

在科技工作管理方面，为了更好地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建立完善的科技创新体系，公司成立了按摩器具研发中心，并制定了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了研发人员的岗位职责，确保相关技术开发工作按质、按量、按时完成，不断提高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和产品研发水平。

目前，公司研发中心已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研发中心按摩器具实验室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重点实验室”。同时，公司不断强化技术管理，实行科研项目负责制，建立项目考核制度，制定了多项科技奖励制度，激发了科技人员的创新热情，确保了科技项目的有效实施。本公司已形成了良好的科技氛围，实现了科技人才与产业的共同发展。

2. 知识产权保护

本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设有专职岗位进行知识产权管理，对专利、商业秘密、商标、著作权、域名和其他科技成果权利进行全面管理。截至 2011 年 7 月 12 日，本公司获授权专利 151 项、软件著作权 7 项、国内注册商标 67 项和国外注册商标 1 项、被授权使用商标 1 项。

3. 保密机制

本公司在和员工的劳动合同中，签署了有关保密协议的条款；在研发部门中采用分区管理和门禁制度，与研发无关的人员不能进入区域。此外，公司在新员工入司培训中增加了对员工的知识产权保护教育，以增强员工保密意识。

九、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超过 90%的产品出口，主要面向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市场。为进一步增强对境外客户的支持服务，发行人在香港设立了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蒙发利香港在美国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康城美国。

蒙发利香港设立于 2007 年 9 月 12 日，投资总额 246.76 万美元，业已获得《中国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并履行了必要的外管审批手续。该公司主要是发行人的海外贸易服务平台，同时持有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各 25%的股权，持有康城美国的 100%股权，此外无其他对外投资。

康城美国设立于 2009 年 8 月 28 日，注册资本 2 万美元，已履行境外中资企业境外投资备案程序。该公司主要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北美客户提供销售支持服务，以进一步增大发行人按摩居室电器产品在北美的市场份额。

十、质量控制情况

（一）产品质量控制概况

“质量第一、信誉至上”是公司经营宗旨和恪守信条，公司注重产品质量，坚持以质量求生存、以质量求发展，是公司长期以来坚持的基本理念，也是公司逐步发展为全球专业的按摩器具研发与生产商的核心竞争力之一。为确保公司服务和产品质量，本公司从行业和自身实际出发，不断建立和完善质量控制体系，形成了供应商质量控制、进料检验、制程品质控制、成品检验、功能测试等完整的品管流程。各业务单元均设立了品管部门；公司总经办负责组织月度品质分析会，并定期实施品质体系稽核。公司品质管理体系有机地融合于采购、生产过程，能够有效保障产品品质。

公司在质量控制方面通过的认证如下：

认证名称	符合标准	证书编号	有效期截止日期	认证范围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2008 GB/T 19001-2008	00111Q23849R3 M/3502	2014 年 5 月 23 日	电动按摩类产品的设计、生产

发行人产品主要出口海外市场，除严格遵守中国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外，本公司还依照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主要进口国的相关质量标准制订了详细的产品标准。同时，为满足进口国对电子电器产品的安全认证要求，公司所有产品均在设计研发阶段就准备认证工作，目前，公司已经在海外主要市场通过的认证主要有美国的 UL 认证、FCC 认证、cETL/ETL，欧盟 CE 认证、ROHS，德国的 GS 认证、英国的 BS 认证、日本的 PSE 认证、韩国的 KC 认证、台湾的 CNS 认证以及沙特阿拉伯的 SASO 认证等。

（二）质量控制措施

1. 质量控制标准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执行按摩器具产品的质量控制系统标准，相关标准包括《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家用和类似用途电器的安全 按摩器具的特殊要求》（GB 4706.10-2008）等。公司主持或参与标准规范制定情况具体参见本节之“七、发行人的生产技术”之“（二）近年主要科研成果和标准、规范制定”。

2. 公司产品的质量管理体系和控制措施

公司通过识别质量管理体系所涉及的全部过程，分析这些过程的内在联系和相互作用，建立质量管理体系运行图，并严格执行据此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确保整个过程能够受控并达到预期的目标。

公司从标准制（修）订、认证规则的制定、工厂条件检查、产品质量检测以及证后监督等各个环节入手，全面加强和改进质量工作，采取以下质量管理与控制措施对生产过程加以控制：

- （1）确定质量/环境管理体系所需的过程及过程之间的顺序和相互作用；
- （2）通过程序文件和作业指导书确定过程有效运作和控制所需的准则和方法；
- （3）通过人力、基础设施、工作环境、检测与检验设备等资源的配置确保有效监控并支持过程的运作；
- （4）通过内部审核、过程和产品监控、数据分析、纠正和预防措施的实施。

（三）质量控制效果

本公司设有专职部门负责售后服务工作，建立了相应的控制程序，若出现产品质量纠纷，公司本着“以客户为关注焦点”的态度及时与顾客通过友好协商解决问题。

由于公司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对每一过程均严格按技术标准实施，迄今为止，本公司未出现因违反有关产品及服务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情况，也未因服务和产品质量问题与客户发生过重大纠纷。公司的产品与服务稳定可靠、依法经营、守法履约，最近三年来不存在因服务和产品质量而

引发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发生因服务和产品质量问题而导致的纠纷。

十一、发行人“科技”冠名依据

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坚持技术创新，重视科技研发资金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持续开发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按摩器具产品。截至 2011 年 7 月 12 日，公司先后申请近 200 项国家专利，其中已授权发明专利 10 项、实用新型 73 项，先后主持或参与制定了包括《家用和类似用途保健按摩椅》在内 8 项国家或行业标准。

2003 年 8 月，公司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4 年以来，公司连续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认定为厦门市重点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颁布后，公司于 2009 年 3 月被厦门市科学技术局、厦门市财政局、福建省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福建省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也分别于 2009 年 10 月、2010 年 7 月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此外，公司研发中心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研发中心按摩器具实验室被认定为厦门市“市级重点实验室”。

第六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邹剑寒、李五令，除本公司外，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还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基本情况如下：

实际 控制人	对外投资的 其他企业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邹剑寒、 李五令	康先香港	100 万港币	各持股 50%	报告期内，该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厦门威斯特	50 万人民币	各持股 50%	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技术咨询、服务。报告期，该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厦门宏石	500 万人民币	各持股 50%	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顾问、房地产投资管理；批发零售企业（不含乘用车）、摩托车及汽车、摩托车的零配件、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报告期，该公司未实际开展生产经营。
	济南田源	2,000 万元人民币	发行人通过厦门宏石持有其 20% 股权	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发行人主要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加工、销售电子按摩器材及其相关材料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上述企业均没有实际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因此，发行人目前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与发行人之间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维护发行人全体股东的利益和保证发行人的长期稳定发展，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 2009 年 10 月 16 日作出承诺如下：

1. 将来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 不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3. 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 如果未来拟从事的业务可能与发行人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发行人优先的原则与发行人协商解决。

（三）发行人律师关于发行人同业竞争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经详细核查认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已经承诺并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同业竞争的发生。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规定，本公司目前的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邹剑寒、李五令	邹剑寒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五令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经理。邹剑寒先生、李五令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各持有发行人 40.63%的股权

（二）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康先香港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控制的企业，分别持股 50%
厦门威斯特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控制的企业，分别持股 50%
厦门宏石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控制的企业，分别持股 50%
济南田源	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控制的企业厦门宏石参股 20%

（三）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1	漳州蒙发利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分别持股 75%、25%
2	蒙发利电子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分别持股 75%、25%
3	厦门康先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4	深圳凯得克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5	厦门康城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6	漳州康城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7	蒙发利香港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8	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 100%
9	康城美国	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持股 100%
10	惠州市傲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	公司参股公司，公司持股 45%

[注]：2011年5月12日，惠州市傲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手续已正式办理完毕。

（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关联方	与发行人的关系
张泉	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持有发行人 8.94%的股权

（五）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关联方，相关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六）其他关联自然人

发行人其他关联自然人包括：

1. 与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 与持股5%以上自然人股东张泉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 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注]：“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三、关联交易情况及其对发行人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股权收购

（1）收购厦门蒙发利电子股权

2008年3月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与康先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蒙发利电子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确定蒙发利香港受让康先香港所持蒙发利电子25%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3,784,914.08元。2008年3月蒙发利香港向康先香港支付548,824.62美元（折合人民币3,784,914.08元），受让后者所持蒙发利电子25%的股权。2008年3月26日，蒙发利电子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蒙发利电子75%股权，蒙发利香港持有蒙发利电子25%股权。

（2）收购漳州蒙发利股权

2008年3月18日，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与漳州蒙发利的股东康先香港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以漳州蒙发利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确定蒙发利香港受让康先香港所持漳州蒙发利25%的股权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2,789,754.91元。2008年3月，蒙发利香港向康先香港支付1,854,555.26美元（折合人民币12,789,754.91元），受让后者所持漳州蒙发利25%的股权。2008年3月31日，漳州蒙发利完成该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漳州蒙发利75%股权，蒙发利香港持有漳州蒙发利25%股权。

上述股权收购详细情况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发行人股本形成、变化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之“（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 受让专利权

2008年1月8日，公司与其股东邹剑寒签订专利权及专利申请权的转让合同，邹剑寒向公司无偿转让54项专利权和14项专利申请权，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产权过户手续均已办妥。

3. 接受保证担保

2008年4月28日，股东邹剑寒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编号为（2008）厦银最保字第090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中信银行与发行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权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指自2008年4月28日至2009年4月28日期间因该行向发行人授信而发生的一系列债权，被保证的主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4,000万元整，保证范围为债务本金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该行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保证期间为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2009年公司已归还此笔借款。

（二）经常性关联交易

1.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08年、2009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总额为分别为2,817,100.00元、3,090,500.00元、3,231,400.00元和3,430,498.65元。

2. 应收关联方欠款

项 目	期期末金额（元）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惠州市傲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	—	271,208.60	271,208.60

[注]：2011年5月12日，惠州市傲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手续已正式办理完毕。由于清算可回收金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发行人已按账面余额271,208.60元全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于2010年末核销了上述投资及减值准备。

（三）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需要，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均不构成不利影响。

四、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及制度安排

公司分别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事项规定了严格批准程序。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制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和信息披露制度，并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七十六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其表决事项按扣除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后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有效。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

第一百零四条 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应由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和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应由二分之一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可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对公司的具体事项进行审计和咨询，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一百零九条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四）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独立董事应当对上述事项发表以下几类意见及其理由：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独立董事应在年度股东大会上，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有关规定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

董事会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为：单笔交易金额或在12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0万元至3,000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额的比例在0.5%至5%之间。但公司与其控股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不在此限。

超过股东大会上述授权权限的，需报股东大会批准。

第一百二十七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五十六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三十七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其表决事项按扣除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后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有效；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会议记录应当记载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自行申请回避，本公司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会可以申请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上述申请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以书面形式提出，董事会有义务立即将申请通知有关股东。有关股东可以就上述申请提出异议，在表决前尚未提出异议的，被申请回避的股东应回避；对申请有异议的，可以要求监事会对申请做出决议，监事会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做出决议，不服该决议的可以向有权部门申诉，申诉期间不影响监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四条 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 14.1 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1）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 决议的形成 20.2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六条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特别职权： 1、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关联交易应由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可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做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条 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提名、任免董事； 2、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3、公

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发生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5、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6、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五）《内部控制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六条 公司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得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第十七条 按照《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明确划分股东大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规定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要求。

第十八条 参照《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确定公司关联方的名单，并及时予以更新，确保关联方名单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在发生交易活动时，相关责任人要仔细查阅关联方名单，审慎判断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如果构成关联交易，要在各自权限内履行审批、报告义务。

第十九条 公司审议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前条所述相关人员应于第一时间通过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将相关材料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门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二十条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按照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要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第二十一条 公司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要做到：

（一）详细了解交易标的真实状况，包括交易标的运营现状、盈利能力、是否存在抵押、冻结等权利瑕疵和诉讼、仲裁等法律纠纷；

（二）详细了解交易对方的诚信纪录、资信状况、履约能力等情况，审慎选择交易对方；

（三）根据充分的定价依据确定公允的交易价格；

（四）遵循《上市规则》的要求对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的关联交易，公司应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不对所涉交易标的状况不清、交易价格未确定、交易对方情况不明朗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决定。

第二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

第二十三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有义务关注公司是否存在被关联方挪用资金等侵占公司利益的问题。公司独立董事、监事至少应每季度查阅一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了解公司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如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提请公司董事会采取相应措施。

第二十四条 公司发生因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或可能造成损失的，公司董事会应及时采取诉讼、财产保全等保护性措施避免或减少损失。

（六）《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第十一条 总经理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在 12 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以下（含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额的比例在 0.5%以下（含 0.5%）的关联交易。

第十二条 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一）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及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 12 个月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人民币至 3,000 万元人民币之间，或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额的比例在 0.5%至 5%的关联交易；

（二）虽属总经理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

（三）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

第十三条 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一）与关联方发生的单笔交易金额或在 12 个月内累计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额的比例在 5%以上的关联交易；

（二）虽属总经理、董事会有权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核的；

（三）对公司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关联交易；

（四）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为持有本公司 5%以下股份的股东提供担保的，参照前述的规定执行；

（五）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五、公司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有效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审批权限、回避等作出规定，有利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同时，公司采取了有力措施，规避和减少了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使公司的经营和销售系统独立于关联方。

2009 年 10 月 6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和持股 5%以上股东张泉做出承诺如下：本人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对于因发行人生产经

营需要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按照《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做出的规定进行操作。

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等制度要求，并进一步完善独立董事制度，加强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监督，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平、公正、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六、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的意见

发行人独立董事对发行人 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股份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是以本公司利益最大化和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为基本点，遵循市场规律，通过多方竞价、议价后，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定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本公司现有 9 名董事，3 名监事，6 名高级管理人员，4 名核心技术人员。

（一）董事

邹剑寒：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9 年出生，本科。1996 年 8 月与李五令共同创办蒙发利垫制品。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蒙发利香港董事、总经理，漳州康城执行董事、总经理，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深圳凯得克、厦门康先、济南田源董事，兼任的社会职务有福建省政协委员、厦门市外经贸协会副会长、厦门市总商会常务理事、厦门市政协委员、厦门市思明区人大代表。

李五令：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56 年出生，高中。1996 年 8 月与邹剑寒先生共同创办蒙发利垫制品，历任蒙发利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蒙发利科技常务副总经理、蒙发利集团常务副总经理、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厦门康城董事，深圳凯得克、厦门康先、济南田源监事。

张 泉：中国国籍，具有日本国居留权，男，1965 年出生，本科。曾任北京市公安局十处科员、日本国船桥物产株式会社国际贸易部首席代表。加入本公司后，曾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董事，济南田源副董事长。

魏 罡：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5 年出生，专科。曾任有限公司海外市场部总经理、公司董事、海外市场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海外市场部总经理。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

曾建宝：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7 年出生，本科。曾任福建三龙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加入本公司后，曾任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深圳凯得克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董事。

张年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3 年出生，本科。曾任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深圳凯得克总经理。

谢永添：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3 年出生，经济学博士。曾任福建农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师等职，并曾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厦门国家会计学院教务处副处长。

马永义：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5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副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黑龙江财政专科学校会计教研室副主任、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并曾任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教务部中心主任。

白知朋：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44 年出生，本科。曾任总后医高专电教中心主任，北京军医学院医学工程系主任。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中国医学装备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医学装备杂志社社长兼总编辑。

（二）监事

高兰洲：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4 年出生，本科。曾任公司监事、蒙发利电子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海外市场部副总经理，监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厦门康先副总经理。

杨 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女，1976 年出生，大学学历。1995 年 9 月加入本公司，现任公司海外市场部业务经理。监事任期自 2011 年 3 月 16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刘才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7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莹源集团公司财务部经理。加入本公司后，曾任深圳凯得克副总经理、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监事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目前还兼任厦门康城副总经理、漳州蒙发利董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邹剑寒：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李五令：常务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张 泉：副总经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

崔洪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68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厦门市污水处理二厂书记、厦门市市政园林局处长。加入本公司后，曾任上海康先总经理、蒙发利有限总经理助理，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3 月后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张 斌：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3 年出生，本科。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业务科长、支行行长。2008 年 3 月后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

苏卫标：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8 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厦门电化厂财务科副科长，厦门德大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 年加入本公司，曾任财务管理经理、财务副总监，2010 年 1 月后任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 2010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四）核心技术人员

邹剑寒：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邹剑寒先生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主管公司的营销和研发工作，主持和参与了公司所有重大按摩器具产品技术的研发。

张旭东：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41年出生，1964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机系电机与电器专业，五年制大学本科。曾任航空工业部兰州135厂产品设计员、标准化技术员、室主任、技术情报档案科科长、标准化科科长和科技处副处长，山东省海阳电机厂技术科科长、副总工程师，厦门达真电机有限公司工程师。张旭东先生2006年4月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标准化工程师，主要负责各类企业标准的制定，并负责或参与了按摩器具行业多项国家标准的起草或修定工作。

张年庆：简历参见本节“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与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一）董事”。张年庆先生主要从事按摩小电器产品的技术研发，主持和参与了PM系列迷你按摩器、SBM系列塑胶器械及FM系列足底按摩器等产品的研发。

徐开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70年出生，大专。曾任东莞谢岗威力电器厂工程部工程师。现任深圳凯得克副总经理。徐开德先生主要从事按摩小电器产品的技术研发，主持和参与了HG系列按摩棒、BKP系列按摩座垫、BKL按摩背靠等产品的研发。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和选聘情况

2010年11月22日，发行人召开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二届董事会成员、第二届监事会成员。

第二届董事会成员为邹剑寒、李五令、曾建宝、魏罡、张泉、张年庆、谢永添、马永义、白知朋，均由第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选举产生。其中，谢永添、马永义、白知朋为独立董事。

第二届监事会成员为股东代表监事高兰洲、刘才庆和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坤。其中，高兰洲由邹剑寒提名，刘才庆由李五令提名，顾乾坤由职工代表大会决议产生。

2011年2月24日，顾乾坤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于2011年3月25日离职。2011年3月1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选举杨艳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相应变更高兰洲、刘才庆和职工代表监事杨艳。

2010年11月22日，经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邹剑寒为董事长，并聘任其任总经理；聘任李五令、张泉、崔洪海、张斌任副总经理；聘任张斌任董事会秘书；聘任苏卫标任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22日，经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高兰洲为监事会主席。

根据《公司章程》，股份公司董事、监事的任期为三年，连选可以连任。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股东姓名	现任职务	所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邹剑寒	董事长、总经理	36,567,000	40.63%
李五令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36,567,000	40.63%
张泉	董事、副总经理	8,048,000	8.94%
魏罡	董事、海外市场部总经理	1,107,000	1.23%
曾建宝	董事、总经理助理	900,000	1.00%
刘才庆	监事、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900,000	1.00%
高兰洲	监事、海外市场部副总经理	486,000	0.54%

	兼厦门康先副经理		
合 计		84,575,000	93.97%

除上述人员之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亲属，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冻结的情况，也不存在其他任何有争议的情况。

（二）报告期所持股份增减变动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持有公司股权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姓名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邹剑寒	36,567,000	36,567,000	36,567,000	36,567,000
李五令	36,567,000	36,567,000	36,567,000	36,567,000
张 泉	8,048,000	8,048,000	9,000,000	9,000,000
魏 罡	1,107,000	1,107,000	1,107,000	1,107,000
曾建宝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刘才庆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高兰洲	486,000	486,000	486,000	486,000
黄文伟	-	-	1,728,000	1,728,000
合 计	84,575,000	84,575,000	87,255,000	87,255,000

[注 1]：2009 年 2 月 10 日，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黄文伟辞去董事职务，2010 年 8 月 24 日，黄文伟与张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黄文伟将其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 172.80 万股转让给张泉，转让价格为 7.5 元/股。

[注 2]：2010 年 11 月 5 日，张泉与天津雷石信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张泉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68 万股转让给天津雷石信源，转让价格为 17.36 元/股。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发行前无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一）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实际控制人邹剑寒、李五令存在对外投资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无对外投资情况。邹剑寒、李五令对外投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对外投资与本公司无利益冲突的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对外投资及无利益冲突声明》，承诺：本人除已披露的对外投资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本人现有的对外投资，不存在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2010 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2010 年度薪酬（万元）	备注
邹剑寒	董事长、总经理	36.08	在本公司领薪
李五令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31.28	在本公司领薪
张泉	董事、副总经理	16.35	在本公司领薪
魏罡	董事、海外市场部总经理	42.72	在本公司领薪
曾建宝	董事、总经理助理	20.93	在本公司领薪
张年庆	董事、深圳凯得克总经理	20.89	在本公司领薪
谢永添	独立董事	5.00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马永义	独立董事	5.00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白知朋	独立董事	0.42[注 1]	在本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

高兰洲	监事、海外市场部副总经理、厦门康先副总经理	21.17	在本公司领薪
顾乾坤	监事、研发中心经理	27.93[注 2]	在本公司领薪
刘才庆	监事、厦门康城副总经理	11.56	在本公司领薪
崔洪海	副总经理	23.77	在本公司领薪
张 斌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2.45	在本公司领薪
苏卫标	财务总监	20.43	在本公司领薪
徐开德	深圳凯得克副总经理	17.16	在深圳凯得克领薪

[注 1]：白知朋先生于 2010 年 11 月 22 日当选为公司独立董事。

[注 2]：2011 年 2 月 24 日，顾乾坤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于 2011 年 3 月 25 日离职。2011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选举杨艳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本处披露的为顾乾坤 2010 年担任公司监事时的薪酬情况。

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公司其他福利待遇。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除领取上述薪酬外，享受本公司福利制度所统一规定的员工福利。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兼职情况

姓 名	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邹剑寒	董事长、总经理	蒙发利香港	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蒙发利电子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蒙发利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凯得克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康先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康城	执行董事、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宝利源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济南田源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厦门宏石的参股公司
		厦门市外经贸协会	副会长	无关联关系

		厦门市总商会	常务理事	无关联关系
		厦门市政协	政协委员	无关联关系
		福建省政协	政协委员	无关联关系
		厦门市思明区人大	人大代表	无关联关系
李五令	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	蒙发利电子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蒙发利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圳凯得克	监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康城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康先	监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济南田源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厦门宏石的参股公司
曾建宝	董事、总经理助理	漳州蒙发利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蒙发利电子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张泉	董事、副总经理	蒙发利电子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漳州蒙发利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济南田源	副董事长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厦门宏石的参股公司
张年庆	董事	深圳凯得克	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谢永添	独立董事	厦门国家会计学院	教务处处长	无关联关系
马永义	独立董事	北京国家会计学院	远程教育中心主任	无关联关系
白知朋	独立董事	中国医学装备协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无关联关系
		中国医学装备杂志社	社长兼总编辑	
高兰洲	监事	厦门康先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刘才庆	监事	漳州蒙发利	董事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厦门康城	副总经理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除以上已经披露的兼职情况以外，发行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形。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七、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签定的协议和作出的主要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与公司签订的协议或合同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履行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重要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重要承诺请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发行人股本情况”之“（四）发行前股东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具备担任相应职务的资格。

九、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和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董事变动情况

2007年11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会成员为9名，分别为邹剑寒、李五令、张泉、黄文伟、曾建宝、魏罡、马永义、杨国豪、谢永添，其中马永义、杨国豪、谢永添为独立董事。

2009年2月10日，经股份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黄文伟辞去董事职务，并选举张年庆担任董事。

2010年11月22日，经股份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邹剑寒、李五令、张泉、张年庆、曾建宝、魏罡、谢永添、马永义、白知朋当选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谢永添、马永义、白知朋为独立董事。

（二）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监事变动情况

2007年11月23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第一届监事会成员高兰洲、刘才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坤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2010年11月22日，经股份公司201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高兰洲、刘才庆继续当选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顾乾坤继续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二届监事会。

2011年2月24日，顾乾坤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并于2011年3月25日离职。2011年3月16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并选举杨艳作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第二届监事会成员相应变更为高兰洲、刘才庆和职工代表监事杨艳。

（三）近三年及一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7年11月23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选举邹剑寒为董事长，并兼任总经理，聘任李五令、张泉为副总经理，聘任陈章辉为财务总监，聘任崔洪海为董事会秘书。

2008年3月26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崔洪海为副总经理，并同意崔洪海辞去董事会秘书，聘任张斌为董事会秘书。



2010年1月28日，经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陈章辉辞去财务总监，聘任苏卫标为财务总监。

2010年11月22日，经股份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邹剑寒继续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李五令、张泉、崔洪海继续担任副总经理，并聘任张斌为副总经理、继续担任董事会秘书；苏卫标继续担任财务总监。

第八节 公司治理

2007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首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2008年5月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2010年12月30日，公司201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将于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运作，建立了较为科学、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本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其他制度均能按照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要求有效运行。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自创立大会以来共召开十六次股东大会，各次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的股东大会对《公司章程》修订，董事、监事任免，利润分配、公司重要规章制度的建立等事项作出相关决议，切实发挥了股东的作用。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名。目前履行董事职责的为邹剑寒、李五令、张泉、魏罡、曾建宝、张年庆等六名非独立董事及谢永添、马永义、白知朋等三名独立董事。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二十三次董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董事会

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高管人员任免、重大投资、一般性规章制度的制订等方面切实发挥了董事的作用。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两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目前履行监事职责的为股东代表监事高兰洲、刘才庆及职工代表监事杨艳。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共召开八次监事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 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情况

本公司在创立之初就重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公司 2007 年 11 月 23 日召开的首次股东大会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细则》，明确规定独立董事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参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并承担责任。目前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为谢永添、马永义和白知朋，其中马永义、谢永添为会计专业人士。

2. 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仔细审阅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报告、董事会决议等有关文件资料，并就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此外，独立董事在公司发展战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决策机制等方面提出了很多建设性意见，发挥了重要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对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负责筹备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处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积极建立健全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等事宜。董事会秘书忠实履行了相关职责，促进了公司的治理结构的规范。

（六）专门委员会设置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召集人	其他委员
战略委员会	邹剑寒	白知朋（独立董事）、李五令
提名委员会	白知朋（独立董事）	谢永添（独立董事）、李五令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谢永添（独立董事）	白知朋（独立董事）、魏 罡
审计委员会	马永义（独立董事、会计专业人士）	谢永添（独立董事）、曾建宝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自成立至今，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被相关主管机关处罚的情况。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占用本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况，本公司也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形。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一）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本公司根据《公司法》、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现代企业制度要求建立公司组织结构，明确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的职责权限，在公司内部建立了授权机制，明确了授权的范围、程序以及责任分配方法，建立了内部审计制度和有效的人事政策，形成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环境。

在公司内部经营管理、融资担保、投资管理、关联交易等方面，公司先后制定、修订了一系列重要的内控制度，主要有：采购制度、生产制度、销售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外融资担保制度、对外投资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和关联交易制度等。

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制度合理性、完整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内控制度基本完整、合理，基本满足了公司管理和发展的需要，在所有重大方面基本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委托，审核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58 号]，报告认为：按照评价说明设定的标准，贵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以下财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56 号]。投资者欲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进行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类型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本公司委托立信事务所审计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及合并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立信事务所经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56 号]。

立信事务所认为，本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201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度和 2011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如下：

子公司名称	成立年月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	表决权比例	合并会计报表期间
厦门康城	2000.1	500 万元	100%	100%	2000.1~至今
蒙发利电子	2000.2	300 万元	75%[注 1]	100%	2000.2~至今
漳州蒙发利	2003.9	250 万美元	75%[注 1]	100%	2003.9~至今

深圳凯得克	2005.1	300 万元	100%	100%	2005.1~至今
上海康先[注 2]	2004.10	500 万元	100%	100%	2005.9~2009.9
厦门康先[注 3]	2000.6	300 万元	100%	100%	2007.9~至今
蒙发利香港[注 4]	2007.9	1,912.47 万港币	100%	100%	2007.9~至今
漳州康城	2008.4	200 万元	100%	100%	2008.4~至今
深圳蒙发利[注 5]	2008.7	300 万元	100%	100%	2008.7~至今
康城美国[注 4]	2009.8	2 万美元	[注 1]	100%	2009.8~至今
厦门宝利源	2011.3	1,000 万元	100%	100%	2011.3~至今

[注 1]: 由于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分别持有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康城美国 25%、25%、100%股权，因此公司对该 3 家公司最终表决权比例为 100%。

[注 2]: 上海康先已经履行了公司注销的相关法定程序，于 2009 年 10 月 15 日取得《工商注销登记》。鉴于该公司已于 2009 年 9 月末完成税务注销登记，故公司仅合并了上海康先 2009 年 1 至 9 月的损益，未合并其 2009 年末的资产负债表。

[注 3]: 经公司股东会批准，公司以厦门康先截至 2007 年 4 月 30 日止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受让了邹剑寒、李五令持有的厦门康先 100%股权。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本次收购后，厦门康先成为发行人的全资子公司。鉴于实际控制人相同，公司自 2007 年 9 月 30 日起将厦门康先纳入合并范围，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相关规定追溯调整了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注 4]: 除蒙发利香港、康城美国外，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公司对蒙发利香港、康城美国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进行调整，以确保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适用的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

[注 5]: 深圳蒙发利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10 日，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均为 300 万元。为进一步集中经营资源，2009 年 12 月 18 日，经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批准，经深圳蒙发利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深圳蒙发利开始履行公司注销的相关法定程序，并于 2010 年 6 月 11 日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注销通知书》，完成工商注销。

三、近三年及一期会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013,555.39	261,192,118.42	294,318,643.38	176,620,16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83,300.00	6,399,000.00	-	-
应收账款	214,622,977.71	199,587,926.09	130,933,961.15	80,348,204.03
预付款项	41,952,011.46	52,895,612.80	55,866,001.51	44,336,402.35
其他应收款	34,094,929.47	71,549,780.69	39,282,158.27	18,698,581.19
存货	331,748,088.62	204,113,157.76	152,492,280.48	129,645,879.75
流动资产合计	808,514,862.65	795,737,595.76	672,893,044.79	449,649,229.38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	-	-
固定资产	208,093,512.07	193,908,616.52	135,308,138.39	126,379,008.20
在建工程	20,783,966.00	2,471,473.32	3,742,870.10	9,718,452.36
无形资产	54,924,649.81	55,519,265.87	56,805,247.87	45,228,927.54
长期待摊费用	8,738,078.65	6,664,115.96	3,909,385.65	5,560,102.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9,912.98	1,134,186.23	2,131,588.74	3,199,393.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920,119.51	259,697,657.90	201,897,230.75	190,085,883.76
资产总计	1,102,434,982.16	1,055,435,253.66	874,790,275.54	639,735,113.1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59,067.15	11,337,486.89	-	8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205,800.00	15,781,050.00
应付票据	83,977,945.42	117,588,399.36	100,194,977.79	23,558,614.08
应付账款	435,080,898.89	436,173,978.17	347,185,133.27	265,000,511.20
预收款项	18,108,490.53	14,544,582.84	11,691,560.28	2,990,575.36
应付职工薪酬	24,847,919.29	21,739,325.38	12,120,861.41	8,477,466.08
应交税费	-18,018,403.95	-29,462,306.79	-32,764,257.80	-10,0
应付利息	146,578.27	134,487.50	144,875.00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1,059,377.83	9,932,484.58	4,301,750.30	4,515,43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45,000,000.00	40,000,000.00	2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35,061,873.43	626,988,437.93	489,080,700.25	422,241,29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85,0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2,495.00	950,862.5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12,495.00	30,950,862.50	85,000,000.00	-
负债合计	668,374,368.43	657,939,300.43	574,080,700.25	422,241,293.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14,312,371.60	13,912,371.60	13,912,371.60	13,912,371.60
盈余公积	16,891,305.61	16,891,305.61	6,496,623.12	2,757,654.86
未分配利润	312,808,839.51	276,591,245.05	190,159,201.46	110,728,055.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097.01	101,030.97	141,379.11	95,737.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4,060,613.73	397,495,953.23	300,709,575.29	217,493,819.58
少数股东权益		-	-	-
股东权益合计	434,060,613.73	397,495,953.23	300,709,575.29	217,493,819.5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102,434,982.16	1,055,435,253.66	874,790,275.54	639,735,113.14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一、营业收入	745,637,039.04	1,829,852,227.71	1,302,691,778.72	1,188,472,151.26
减：营业成本	619,733,849.78	1,470,648,518.86	1,044,167,192.98	984,913,385.45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07,109.84	3,639,984.95	4,022,194.90	1,457,340.52
销售费用	26,303,049.71	70,540,133.84	58,228,834.25	36,223,248.19
管理费用	67,955,922.33	122,775,963.31	83,757,179.32	77,249,360.26
财务费用	381,649.31	5,878,767.82	12,623,888.14	-4,020,481.20
资产减值损失	1,399,642.77	1,312,032.99	4,653,370.27	2,456,663.4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684,300.00	12,604,800.00	9,575,250.00	-36,131,132.50
投资收益		1,450,973.55	72,351.38	-
二、营业利润	41,040,115.30	169,112,599.49	104,886,720.24	54,061,502.05
加：营业外收入	2,345,660.78	5,871,773.42	5,001,484.87	3,226,914.05
减：营业外支出	72,822.30	829,244.91	1,629,468.46	2,246,726.05
三、利润总额	43,312,953.78	174,155,128.00	108,258,736.65	55,041,690.05
减：所得税费用	7,095,359.32	21,078,401.92	14,288,622.52	6,785,482.03
四、净利润	36,217,594.46	153,076,726.08	93,970,114.13	48,256,208.02
其中被合并方合并前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17,594.46	153,076,726.08	93,970,114.13	46,024,315.74
少数股东损益				2,231,892.28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0	1.70	1.04	0.5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0	1.70	1.04	0.51
六、其他综合收益	-52,933.96	-40,348.14	45,641.58	95,737.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164,660.50	153,036,377.94	94,015,755.71	48,351,945.5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64,660.50	153,036,377.94	94,015,755.71	46,120,053.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2,231,892.2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54,043,610.29	1,772,345,814.69	1,270,756,420.22	1,181,553,852.01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0,211,504.92	217,443,321.22	125,618,951.13	192,315,659.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29,518.73	17,099,835.38	13,054,261.28	7,729,30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584,633.94	2,006,888,971.29	1,409,429,632.63	1,381,598,818.5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2,669,489.13	1,402,601,228.73	934,941,276.58	1,001,096,492.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3,477,418.24	249,534,971.17	180,434,075.80	165,229,638.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375,823.83	103,753,211.36	59,397,191.37	68,623,387.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33,773.03	104,944,915.56	86,856,268.95	67,967,038.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0,356,504.23	1,860,834,326.82	1,261,628,812.70	1,302,916,55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1,870.29	146,054,644.47	147,800,819.93	78,682,262.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33,470.84	2,936,066.36	4,712,805.96	5,695,060.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470.84	2,936,066.36	4,712,805.96	5,695,06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4,425,093.59	80,854,022.59	25,308,422.24	55,812,76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16,574,669.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233.89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44,425,093.59	80,854,022.59	25,312,656.13	72,387,435.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91,622.75	-77,917,956.23	-20,599,850.17	-66,692,374.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183,889.56	85,699,829.30	384,607,717.25	152,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8.30	617,031.11	1,776,657.2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87,527.86	86,316,860.41	386,384,374.53	1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62,309.30	124,362,342.41	371,570,649.26	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35,966.19	61,582,844.81	16,898,609.71	26,503,630.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36,638.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98,275.49	185,945,187.22	388,469,258.97	124,540,269.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252.37	-99,628,326.81	-2,084,884.44	27,459,730.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00,684.06	-1,017,855.28	-5,640,946.72	21,654,141.5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4,924.73	-32,509,493.85	119,475,138.60	61,103,759.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9,763,799.03	292,273,292.88	172,798,154.28	111,694,394.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588,874.30	259,763,799.03	292,273,292.88	172,798,154.28

（四）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1年1-6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16,891,305.61		276,591,245.05	101,030.97		397,495,95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16,891,305.61		276,591,245.05	101,030.97		397,495,953.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				36,217,594.46	-52,933.96		36,564,660.50
（一）净利润						36,217,594.46			36,217,594.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52,933.96		-52,933.96
上述（一）和（二）小计						36,217,594.46	-52,933.96		36,164,660.5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购买子公司									

4、其他		400,000.00							400,0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4,312,371.60		16,891,305.61		312,808,839.51	48,097.01		434,060,613.73

2. 2010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6,496,623.12		190,159,201.46	141,379.11	300,709,575.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6,496,623.12		190,159,201.46	141,379.11	300,709,575.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94,682.49		86,432,043.59	-40,348.14	96,786,377.94	
（一）净利润						153,076,726.08		153,076,726.08	
（二）其他综合收益							-40,348.14	-40,348.14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3,076,726.08	-40,348.14	153,036,377.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购买子公司									
4、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394,682.49		-66,644,682.49		-56,2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394,682.49		-10,394,682.4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56,250,000.00			-56,2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16,891,305.61		276,591,245.05	101,030.97		397,495,953.23

3. 2009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3,385,906.76		123,513,696.19	95,737.53		230,907,71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28,251.90		-12,785,640.60			-13,413,892.5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2,757,654.86		110,728,055.59	95,737.53		217,493,819.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8,968.26		79,431,145.87	45,641.58		83,215,755.71
（一）净利润						93,970,114.13			93,970,114.13
（二）其他综合收益							45,641.58		45,641.58
上述（一）和（二）小计						93,970,114.13	45,641.58		94,015,755.7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购买子公司									

4、其他									
（四）利润分配				3,738,968.26		-14,538,968.26			-10,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738,968.26		-3,738,968.2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10,800,000.00			-10,8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6,496,623.12		190,159,201.46	141,379.11		300,709,575.29

4. 2008 年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11,397,006.76		1,088,811.52		49,685,815.33		16,858,141.56	169,029,775.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668,843.34		15,017,924.52			16,686,767.86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11,397,006.76		2,757,654.86		64,703,739.85		16,858,141.56	185,716,543.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15,364.84				46,024,315.74	95,737.53	-16,858,141.56	31,777,276.55
（一）净利润						46,024,315.74		2,231,892.28	48,256,208.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95,737.53		95,737.53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024,315.74	95,737.53	2,231,892.28	48,351,945.5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15,364.84						-19,090,033.84	-16,574,669.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购买子公司									
4、其他		2,515,364.84						-19,090,033.84	-16,574,669.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6、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13,912,371.60		2,757,654.86		110,728,055.59	95,737.53		217,493,819.58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 产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630,877.82	81,840,535.60	61,962,332.91	129,875,56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83,300.00	6,039,500.00	-	-
应收账款	151,574,218.82	119,228,189.45	90,779,342.79	59,879,626.04
预付款项	4,441,400.77	6,872,170.56	30,487,522.54	9,511,755.04
其他应收款	121,744,964.73	154,756,166.64	55,609,386.03	38,496,805.78
存货	18,556,186.90	13,026,330.52	7,578,613.05	7,033,563.57
流动资产合计	449,030,949.04	381,762,892.77	246,417,197.32	244,797,313.8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54,182,597.57	44,182,597.57	47,182,597.57	50,286,009.45
固定资产	62,874,062.74	61,456,187.72	47,061,941.53	32,904,901.06
在建工程		-	212,984.00	9,099,636.66
无形资产	27,550,858.16	27,817,335.78	28,395,212.07	29,296,370.71
长期待摊费用		-	390,278.53	-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149.87	460,008.04	1,520,133.07	2,806,15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5,196,668.34	133,916,129.11	124,763,146.77	124,393,068.54
资产总计	594,227,617.38	515,679,021.88	371,180,344.09	369,190,38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859,067.15	11,337,486.89	-	8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6,205,800.00	15,781,050.00
应付票据	81,317,086.89	105,404,173.42	100,194,977.79	23,558,614.08
应付账款	188,159,417.40	149,076,396.69	27,050,788.46	112,326,060.05
预收款项	15,446,684.14	12,809,260.65	6,146,936.95	2,332,466.45
应付职工薪酬	4,315,519.92	5,293,074.12	670,314.18	220,215.00
应交税费	-21,316,926.09	-29,839,897.17	-31,588,013.75	-13,27

应付利息	146,578.27	134,487.50	144,875.00	-
其他应付款	10,854,622.54	1,686,249.01	1,179,624.61	6,666,225.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00.00	45,000,000.00	40,000,000.00	25,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58,782,050.22	300,901,231.11	150,005,303.24	259,605,024.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85,000,000.00	-
专项应付款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2,495.00	905,925.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12,495.00	30,905,925.00	85,000,000.00	-
负债合计	392,094,545.22	331,807,156.11	235,005,303.24	259,605,024.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资本公积	3,335,921.02	2,935,921.02	2,935,921.02	2,935,921.02
盈余公积	16,891,305.61	16,891,305.61	6,496,623.12	2,757,654.86
未分配利润	91,905,845.53	74,044,639.14	36,742,496.71	13,891,782.40
股东权益合计	202,133,072.16	183,871,865.77	136,175,040.85	109,585,358.2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594,227,617.38	515,679,021.88	371,180,344.09	369,190,382.43

（六）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一、营业收入	613,278,529.08	1,470,412,087.93	1,045,837,252.24	922,239,979.19
减：营业成本	565,024,909.63	1,354,221,763.85	924,541,066.61	840,274,323.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6,395.93	2,033,993.99	2,947,765.68	747,219.55
销售费用	18,942,401.60	48,658,733.40	37,000,240.64	23,617,980.55
管理费用	22,415,578.50	36,983,261.17	31,368,947.66	37,121,877.29
财务费用	173,844.12	6,534,179.89	12,561,370.49	-5,995,255.93
资产减值损失	860,349.21	6,151,065.47	6,014,317.68	1,459,797.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6,043,800.00	12,245,300.00	9,575,250.00	-36,132,798.00
投资收益		76,400,741.70	-	-
二、营业利润	19,848,850.09	104,475,131.86	40,978,793.48	-11,118,761.92
加：营业外收入	1,065,973.90	4,374,325.03	2,605,592.29	1,510,719.66
减：营业外支出	53,571.57	540,394.26	169,754.80	602,506.31
三、利润总额	20,861,252.42	108,309,062.63	43,414,630.97	-10,210,548.57
减：所得税费用	3,000,046.03	4,362,237.71	6,024,948.40	-3,079,175.11
四、净利润	17,861,206.39	103,946,824.92	37,389,682.57	-7,131,373.4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1.15	0.42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1.15	0.42	-0.08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61,206.39	103,946,824.92	37,389,682.57	-7,131,373.46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7,124,794.60	1,454,760,858.76	1,025,128,074.46	937,254,411.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6,713,930.00	190,640,370.22	113,825,530.09	157,952,400.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04,753.90	85,771,536.50	12,778,024.42	39,564,556.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4,743,478.50	1,731,172,765.48	1,151,731,628.97	1,134,771,36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33,962,295.63	1,424,425,492.02	1,111,618,782.99	941,325,885.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998,702.32	37,328,820.61	24,429,055.11	21,755,018.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21,656.12	44,130,603.68	11,363,947.45	26,128,108.9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173,698.49	163,893,469.68	56,970,286.83	70,375,82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756,352.57	1,669,778,385.99	1,204,382,072.38	1,059,584,839.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87,125.94	61,394,379.49	-52,650,443.41	75,186,528.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949,768.15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227,940.11	1,066,799.41	159,908.04	577,560.2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940.11	79,016,567.56	159,908.04	577,560.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209,653.84	19,269,531.16	6,146,700.34	31,508,43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	-	22,337,984.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小计	14,209,653.84	19,269,531.16	6,146,700.34	53,846,424.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1,713.73	59,747,036.40	-5,986,792.30	-53,268,864.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7,183,889.56	85,699,829.30	384,607,717.25	152,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8.30	617,031.11	1,776,657.28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187,527.86	86,316,860.41	386,384,374.53	15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62,309.30	124,362,342.41	371,570,649.26	9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35,966.19	61,582,844.81	16,672,133.27	10,608,516.4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3,036,638.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98,275.49	185,945,187.22	388,242,782.53	108,645,154.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252.37	-99,628,326.81	-1,858,408.00	43,354,845.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00,684.06	-1,017,855.28	-5,640,929.56	21,858,845.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93,980.52	20,495,233.80	-66,136,573.27	87,131,354.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12,216.21	59,916,982.41	126,053,555.68	38,922,200.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206,196.73	80,412,216.21	59,916,982.41	126,053,555.68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 2011年1-6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16,891,305.61		74,044,639.14		183,871,865.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16,891,305.61		74,044,639.14		183,871,865.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				17,861,206.39		18,261,206.39
（一）净利润						17,861,206.39		17,861,206.3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861,206.39		17,861,206.3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						4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400,000.00						400,000.00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3,335,921.02		16,891,305.61		91,905,845.53	202,133,072.16

2. 2010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6,496,623.12		36,742,496.71		136,175,040.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6,496,623.12		36,742,496.71		136,175,040.8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394,682.49		37,302,142.43		47,696,824.92
（一）净利润						103,946,824.92		103,946,824.9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3,946,824.92		103,946,824.92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394,682.49		-66,644,682.49		-56,25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394,682.49		-10,394,682.4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56,25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16,891,305.61		74,044,639.14	183,871,865.77

3. 2009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3,385,906.76		26,677,423.00		122,999,25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628,251.90		-12,785,640.60		-13,413,892.50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2,757,654.86		13,891,782.40		109,585,358.2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38,968.26		22,850,714.31		26,589,682.57
（一）净利润						37,389,682.57		37,389,682.57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7,389,682.57		37,389,682.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738,968.26		-14,538,968.26		-10,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738,968.26		-3,738,968.26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10,800,000.00		-10,800,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6,496,623.12		36,742,496.71		136,175,040.85

4. 2008 年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1,088,811.52		6,005,231.34		100,029,96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668,843.34		15,017,924.52		16,686,767.86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2,757,654.86		21,023,155.86		116,716,731.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31,373.46		-7,131,373.46
（一）净利润						-7,131,373.46		-7,131,373.4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131,373.46		-7,131,373.4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本）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5、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期末余额	90,000,000.00	2,935,921.02		2,757,654.86		13,891,782.40	109,585,358.28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凯得克、漳州蒙发利、厦门康先均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出口销售主要采用离岸价结算，货物经商检、报关后确认收入。

公司国内销售在客户收货并取得相关签认凭证、开具发票后确认收入。

公司在报告期内一贯执行上述收入确认程序，保持了会计上的一贯性原则。

（二）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①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②余额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属于特定对象的应收款项（如债务人所在地区处于政治、经济动荡地区；有明确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等）。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的比例为 100%；其他应收款余额百分比法，计提比例为 100%。

(3) 账龄分析法

①应收账款

账 龄	提取比例
3 个月以内	0%
3-6 个月	5%
7-12 个月	20%
1-2 年	50%
2 年以上	100%

②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20%
2-3 年	40%
3 年以上	100%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公司对于关联方欠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三)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四）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的计价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准备计提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五）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
运输设备	5	5%	19%
电子设备	5	5%	19%
其他设备	5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六）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别	摊销年限或剩余使用年限
土地使用权	按 50 年或剩余使用年限孰短原则摊销
软件	5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中间价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十）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十一）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若公司章程或协议未规定少数股东有义务承担的，该余额冲减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若公司章程或协议规定由少数股东承担的，该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十二）报告期内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1. 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影响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09 年公司对公司签订的远期结汇合约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并对以前年度签订的远期结汇合约进行追溯调整，此事项对 2008 年的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影响金额
对年初留存收益的影响	16,686,767.86
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	-30,100,660.36
对年末留存收益的影响	-13,413,892.50
其中：对盈余公积的影响	-628,251.90
对未分配利润的影响	-12,785,640.60

以上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详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对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始财务报表与申报财务报表差异比较说明的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59 号]及其附件。

（十三）主要税项及享受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 增值税

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深圳凯得克、厦门康先、厦门康城、漳州康城应税产品销售收入均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出口产品销售收入实行“免、抵、退”政策，按摩器具产品（海关编码为 90191010）的退税率为 17%，公司其他产品退税率分别为 17%、13%、11%、9% 和 5%。子公司蒙发利香港不征收增值税。

厦门宝利源尚未取得税务部门核定的适用流转税种及税率的相关文件。

2. 营业税

公司及其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5% 计缴营业税。

3. 企业所得税及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内各公司实际计缴企业所得税的税率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蒙发利集团	15%	15%	15%	18%
厦门康先	24%	22%	20%	18%
厦门康城	24%	22%	20%	18%
蒙发利电子	15%	15%	20%	18%
漳州蒙发利	15%	12.5%	12.5%	12.5%
深圳凯得克	24%	22%	10%	12.5%
漳州康城	25%	25%	25%	25%
蒙发利（香港）	16.5%	16.5%	16.5%	16.5%
厦门宝利源	25%	-	-	-

（1）蒙发利集团、厦门康先、厦门康城注册地位于厦门经济特区，2007 年前按 15%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执行。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的规定，蒙发利集团、厦门康先、厦门康城 2008 年

执行 18%的所得税税率，厦门康先、厦门康城两公司 2009 年、2010 年及 2011 年均分别执行 20%、22%、24%的过渡期所得税优惠税率。

2009 年 3 月，蒙发利集团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09~2011 年依法享受优惠所得税率 15%。

(2) 蒙发利电子是中外合资企业，2007 年度获经厦门市外商投资局批准为外商投资产品出口企业，依法享受优惠所得税率 10%。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文]的规定，2008 年、2009 年所得税率分别为 18%、20%。2010 年 7 月，蒙发利电子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0~2012 年依法享受优惠所得税率 15%。

(3) 漳州蒙发利是中外合资企业，经漳州龙池开发区国家税务局池国税发[2006]4 号文批准享受“两免三减半”的外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08~2010 年的实际所得税率为 12.5%。2009 年 10 月，漳州蒙发利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0~2012 年法定优惠税率为 15%。

(4) 深圳凯得克是注册于深圳宝安区的生产性企业，经深国税宝沙减免[2005]0056 号《减免税批准通知书》确认享受“两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2008 年、2009 年的优惠所得税率分别为 12.5%、10%。根据《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 号文]的规定，深圳凯得克 2010 年、2011 年实际所得税率为 22%、24%。

(5) 漳州康城在报告期内未享受过任何税收优惠政策。

(6) 发行人已注销的子公司上海康先、深圳蒙发利在报告期内均未享受过任何税收优惠政策。

五、主营业务收入分部信息

（一）产品类别分部

单位：万元

类别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按摩小电器	收入	46,175.94	125,602.13	78,835.39	79,584.59
	成本	37,927.08	100,713.88	63,562.02	65,532.37
	毛利	8,248.86	24,888.25	15,273.37	14,052.22
按摩居室电器	收入	20,357.69	37,720.75	30,967.87	25,810.44
	成本	16,914.44	29,645.32	24,110.10	20,979.14
	毛利	3,443.25	8,075.43	6,857.78	4,831.30
其他	收入	6,025.18	12,538.34	16,039.94	9,717.88
	成本	5,246.08	9,881.78	12,511.74	8,685.63
	毛利	779.09	2,656.56	3,528.21	1,032.25
合计	收入	72,558.80	175,861.22	125,843.21	115,112.91
	成本	60,087.61	140,240.98	100,183.86	95,197.14
	毛利	12,471.20	35,620.24	25,659.35	19,915.77

（二）销售地区分部

单位：万元

地区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北美地区	收入	9,843.94	61,024.86	67,936.38	76,829.00
	成本	8,507.95	49,153.28	55,285.50	63,898.12
	毛利	1,335.99	11,871.58	12,650.88	12,930.88
欧洲地区	收入	15,549.30	48,229.84	30,342.34	13,887.01
	成本	12,971.65	38,581.85	23,598.11	11,592.67
	毛利	2,577.64	11,871.58	6,744.23	2,294.34
东亚和东南亚地区	收入	39,040.06	51,283.10	15,701.12	10,203.62
	成本	32,053.04	40,489.56	12,041.53	8,259.17
	毛利	6,987.02	10,793.54	3,659.59	1,944.45
其他地区	收入	3,344.66	6,573.54	6,704.39	8,838.35
	成本	2,854.81	5,321.69	5,271.37	7,

	毛利	489.86	1,251.85	1,433.01	1,647.94
外销小计	收入	67,777.96	167,111.35	120,684.22	109,757.97
	成本	56,387.45	133,546.39	96,196.51	90,940.36
	毛利	11,390.51	33,564.96	24,487.71	18,817.6
国内销售	收入	4,780.85	8,749.87	5,158.98	5,354.94
	成本	3,700.16	6,694.59	3,987.34	4,256.78
	毛利	1,080.69	2,055.28	1,171.64	1,098.15
合 计	收入	72,558.80	175,861.22	125,843.21	115,112.91
	成本	60,087.61	140,240.98	100,183.86	95,197.14
	毛利	12,471.20	35,620.24	25,659.35	19,915.77

六、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公司不存在收购兼并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表

依据立信事务所信会师报字（2011）第 13160 号专项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5	126.81	-0.25	-8.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78	529.71	260.15	146.8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68.43	1,260.48	957.53	-3,613.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46	-7.17	84.53	-40.3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数	275.81	247.79	183.42	-573.73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税后）				5.34
以上合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519.91	1,662.04	1,118.54	-2,946.7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21.76	15,307.67	9,397.01	4,602.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01.85	13,645.63	8,278.47	7,549.14

八、最近一期末主要非流动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110,243.50 万元，其中非流动资产 29,392.0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6.66%，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

（一）固定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 值	折旧年限	净 值
房屋及建筑物	16,912.70	20	14,342.55
机器设备	6,372.49	10	4,416.95
运输设备	2,088.70	5	1,007.23
电子设备	1,516.00	5	709.87
其他	646.21	5	332.75
合 计	27,536.11	-	20,809.35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用于抵押的房屋建筑物原值为 4,617.65 万元，净值为 3,546.04 万元。

（二）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工程项目	账面余额	资金来源
漳州厂区工程	2,078.40	自筹
合 计	2,078.40	-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漳州厂区工程（漳州蒙发利）主要包括 7 号厂房及职工食堂宿舍楼，目前均在施工过程中，报告期内无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

（三）无形资产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摊销期限	取得方式	原始金额	期末摊余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出让	5,843.11	5,421.27
计算机软件	5 年	购买	181.05	71.19
合 计	-	-	6,024.17	5,492.46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用于抵押的土地使用权原始金额为 544.53 万元，摊余价值为 477.04 万元。本公司期末无形资产不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最近一期末主要债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负债总额为 66,837.44 万元，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等，具体情况如下：

（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借入的高新技术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借款 4,500.00 万元。

（二）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金 额	借款期限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	信用借款	3,000.00	2009.09.25-2012.09.24
合 计		3,000.00	

长期借款系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前支行借入的中期流动资金贷款，用于补充生产经营流动资金。

（三）应付票据

单位：万元

种 类	2011 年 6 月 30 日
银行承兑汇票	8,397.79
商业承兑汇票	—
合 计	8,397.79

公司所有应付票据的开具均以实际经济业务合同为基础。

（四）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账 龄	2011年6月30日
1年以内	39,862.42
1-2年	3,518.18
2-3年	116.32
3年以上	11.17
合 计	43,508.09

截至2011年6月30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五）对内部人员和关联方的负债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对内部人员的负债主要为应付职工薪酬，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6月30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5.87
职工福利费	0.02
社会保险费	—
住房公积金	7.9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0.94
合 计	2,484.79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内部人员提供的非货币性福利。截至2011年6月30日，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工资。

截至2011年6月30日，公司无对其他关联方的负债。

十、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有者权益	2011年6月30日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股本	9,000.00	9,000.00	9,000.00	9,000.00
资本公积	1,431.24	1,391.24	1,391.24	1,391.24
盈余公积	1,689.13	1,689.13	649.66	275.77
未分配利润	31,280.88	27,659.12	19,015.92	11,072.8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81	10.10	14.14	9.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406.06	39,749.60	30,070.96	21,749.38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43,406.06	39,749.60	30,070.96	21,749.38

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均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2008年度股本溢价增加251.54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蒙发利香港购买子公司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的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购买股权款与按照新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子公司购买日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合计2,515,364.84元形成资本公积。2011年1-6月，资本公积增加40.00万元，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缴纳的补充出资款。

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变动原因均为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利润分配。

十一、简要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19	14,605.46	14,780.08	7,86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9.16	-7,791.80	-2,059.99	-6,66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3	-9,962.28	-208.49	2,745.97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260.07	-101.79	-564.09	2,165.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49	-3,250.95	11,947.51	6,110.38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十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或有事项

1. 发行人根据自主拥有的实用新型专利（专利号：ZL200720006893.6）生产一款单电机行走加热揉捏背靠产品（型号为 SBM200H）。2007 年 9 月 6 日，东莞东城威仪塑胶电子制品厂（以下简称“东莞威仪”）以前述产品侵犯其拥有的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实用新型专利的权利保护范围为由，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专利侵权诉讼，诉请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停止侵权行为并赔偿经济损失 50 万元，后于 2007 年 11 月 16 日申请追加至 357.73022 万元。

2007 年 9 月 7 日，发行人委托的厦门南强之路专利事务所提交的《对比报告》认为，SBM200H 按摩垫与一种按摩器（专利号 ZL02250262.9）结构有显著差别。

发行人、漳州蒙发利分别于 2007 年 10 月 8 日、2009 年 2 月 17 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申请东莞威仪拥有的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实用新型专利无效。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于 2009 年 8 月 7 日作出《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第 13893 号），并于 2009 年 9 月 16 日出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第 13893 号），宣告东莞威仪持有的一种按摩器结构（专利号 ZL02250262.9）专利权全部无效。2010 年 4 月 15 日，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行政判决书》〔（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判决“维持被告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的第 1389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2010 年 4 月 28 日，东莞威仪不服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行政判决书，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涉诉专利于专利复审委员会无效审查过程中，已由东莞威仪转让予东莞威德，且东莞威德并未获通知参加专利无效审查程序，于 2010 年 12 月 14 日出具(2010)高行终字第 800 号行政判决书：(1) 撤销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一中知行初字第 352 号行政判决；(2) 撤销专利复审委员会第 13893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

定；(3) 专利复审委员会就漳州蒙发利针对专利号为 ZL02250262.9 的“一种按摩器结构”实用新型专利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重新作出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

2011 年 5 月 16 日，专利复审委员会对上述无效宣告请求进行了口头审理。2011 年 7 月 20 日，专利复审委员会下达了《专利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宣告东莞威德该 ZL02250262.9 实用新型专利无效。

因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对 ZL02250262.9 实用新型专利无效申请裁决结果直接影响案件审理，2007 年 11 月 8 日，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07)厦民初字第 298 号]，裁定中止诉讼。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专利侵权诉讼案仍然处在诉讼中止阶段。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3.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为关联方及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

(二) 承诺事项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上海分行的贷款 4,500 万元系以公司子公司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漳州角美龙池开发区房产和土地使用权作为借款抵押。抵押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人民币元

房屋产权证号	建筑面积	土地面积	原值	截至 2011.6.30 账面价值
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0 号、第 20084281 号、第 20084279 号； 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09 号、第 GC0010 号、第 GC0011 号	49,632.28	57,780	51,621,767.87	40,230,770.15
子公司漳州蒙发利拥有，座落于漳州角美龙池开发区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三)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金额单位：折合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1.01.01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11.6.3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639.90	1,568.43			2,208.33
金融资产小计	639.90	1,568.43			2,208.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金融负债小计					
项 目	2010.01.01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10.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639.90			639.90
金融资产小计		639.90			639.9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620.58	620.58			
金融负债小计	620.58	620.58			
项 目	2009.01.01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09.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金融资产小计					
交易性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1,578.11	957.53			620.58
金融负债小计	1,578.11	957.53			620.58
项 目	2008.01.01	本期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累计公允价 值变动	本期计提 的减值	2008.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远期外汇合约)	2,035.17	-2,035.17			
金融资产小计	2,035.17	-2,035.17			
交易性金融负债 (远期外汇合约)	0.17	-1,577.94			1,578.11
金融负债小计	0.17	-1,577.94			1,578.11

2. 发行前累计未分配利润的权益归属

经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若本公司股票上市发行成功,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重要财务指标

(一) 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1.6.30 2011 年 1-6 月	2010.12.31 2010 年	2009.12.31 2009 年	2008. 12.31 2008 年
流动比率 (倍)	1.27	1.27	1.38	1.06
速动比率 (倍)	0.75	0.94	1.06	0.76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65.98%	64.34%	63.31%	70.32%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年)	3.60	11.07	12.33	14.65
存货周转率 (次/年)	2.31	8.25	7.40	7.6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5,822.88	20,005.19	13,242.92	8,195.25
利息保障倍数 (倍)	27.11	37.59	18.34	6.19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 (元)	-0.80	1.62	1.64	0.87
每股净现金流量 (元)	-1.08	-0.36	1.33	0.68
无形资产 (不含土地使用权) 占净资产的比例 (%)	0.16	0.17	0.21	0.47

[注]: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以母公司财务数据为计算依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利息费用

每股经营活动的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公司股东权益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项 目	年 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 每股收益	稀释 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2011年1-6月	8.71%	0.40	0.40
	2010年	40.58%	1.70	1.70
	2009年	35.53%	1.04	1.04
	2008年	25.99%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2011年1-6月	5.05%	0.23	0.23
	2010年	36.17%	1.52	1.52
	2009年	31.30%	0.92	0.92
	2008年	42.63%	0.84	0.84

[注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cdot M_i \div M_0 - E_j \cdot M_j \div M_0 \pm E_k \cdot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 2]：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S

$$S = S_0 + S_1 + S_i \cdot M_i \div M_0 - S_j \cdot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

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注 3]：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转换费用)×(1-所得税率)]/(S+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本公司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十四、历次资产评估情况

1. 2007 年 11 月 7 日，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福州联合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蒙发利集团的委托对其截至 2007 年 9 月 30 日的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2007）榕联评字第 267 号《资产评估报告》。

2. 2009 年 9 月 30 日，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产评估资格的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沪银信汇业评字（2009）第 A146 号《部分资产评估报告》，对 1999 年 9 月增资时有限公司与股东邹剑寒和李五令的往来款进行评估。

十五、历次验资情况

发行人历次股本变化的验资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历次验资情况”。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投资者阅读本章内容时，请同时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中的相关内容。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结构分析

1. 总体资产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16,401.36	14.88%	26,119.21	24.75%	29,431.86	33.64%	17,662.02	27.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208.33	2.00%	639.90	0.61%	-	-	-	-
应收账款	21,462.30	19.47%	19,958.79	18.91%	13,093.40	14.97%	8,034.82	12.56%
预付账款	4,195.20	3.81%	5,289.56	5.01%	5,586.60	6.39%	4,433.64	6.93%
其他应收款	3,409.49	3.09%	7,154.98	6.78%	3,928.22	4.49%	1,869.86	2.92%
存货	33,174.81	30.09%	20,411.32	19.34%	15,249.23	17.43%	12,964.59	20.27%
流动资产合计	80,851.49	73.34%	79,573.76	75.39%	67,289.31	76.92%	44,964.93	70.29%
固定资产	20,809.35	18.88%	19,390.86	18.37%	13,530.81	15.47%	12,637.90	19.75%
在建工程	2,078.40	1.89%	247.15	0.23%	374.29	0.43%	971.85	1.52%
无形资产	5,492.46	4.98%	5,551.93	5.26%	5,680.52	6.49%	4,522.89	7.07%
长期待摊费用	873.81	0.79%	666.41	0.63%	390.94	0.45%	556.01	0.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7.99	0.13%	113.42	0.11%	213.16	0.24%	319.94	0.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392.01	26.66%	25,969.77	24.61%	20,189.72	23.08%	19,008.59	29.71%
资产合计	110,243.50	100.00%	105,543.53	100.00%	87,479.03	100.00%	63,973.52	100.00%

（1）总体资产增长情况分析

报告期间，随着产销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资产总额获得了持续增长。其中，2009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增加23,505.51万元，同比增长36.74%，主要原因为：随着全球经济转暖，我国按摩器具行业出口2009年下半年逐步复苏，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经营现金净流量明显增长，流动资产同比增加49.65%带动了总资产增加。

2010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增加18,064.50万元，同比增长20.65%，主要原因为：公司2010年按摩器具业务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存货等流动资产伴随销售规模扩大而上升的同时，公司加大了生产设备、建筑工程投资，在建工程期末结转固定资产。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总资产出现一定幅度增加。

2011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增加4,699.97万元，同比增长4.45%，主要受存货、在建工程增加等因素影响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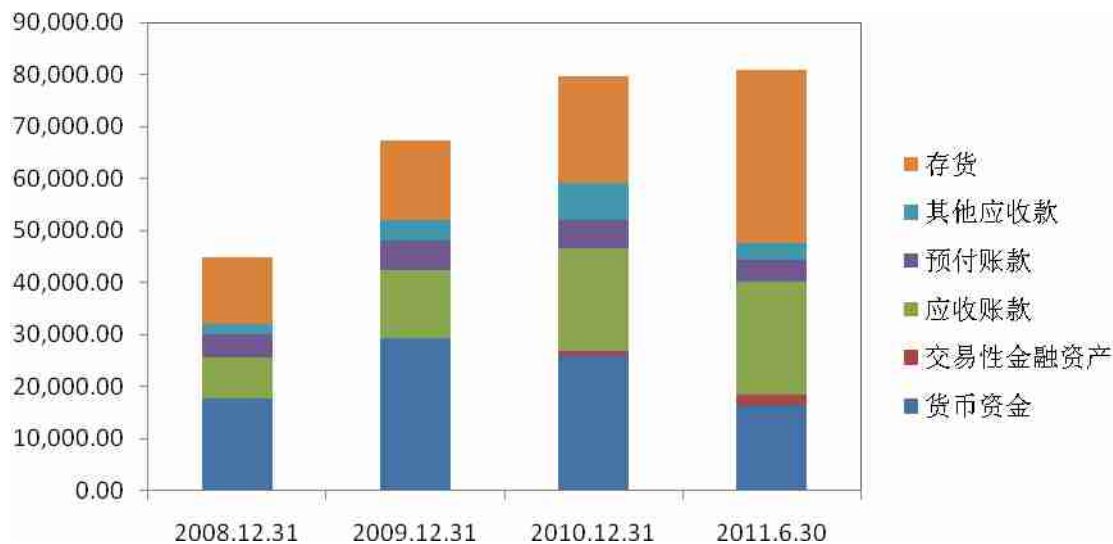
（2）总体资产构成情况分析

从资产结构看，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资产以流动资产为主，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平均达70%以上。总体而言，公司固定资产利用效率较高、资产周转能力较强，现有产能已得到了充分使用。为满足按摩器具业务持续增长的要求，公司亟需加大固定资产投入，建设专业化的生产基地，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结构，扩充全功能按摩椅和家居型按摩椅的生产规模，缓解目前产能紧张的局面。

2. 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存货和应收账款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末，上述三者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达85.98%、85.86%、83.56%和87.86%，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现金	12.97	0.08%	8.60	0.03%	12.52	0.04%	9.32	0.05%
银行存款	16,245.92	99.05%	25,967.78	99.42%	29,214.81	99.26%	17,270.49	97.78%
其他货币资金	142.47	0.87%	142.83	0.55%	204.54	0.69%	382.20	2.16%
合 计	16,401.36	100.00%	26,119.21	100.00%	29,431.86	100.00%	17,662.02	100.00%

2008~2010年和2011年1-6月，公司各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17,662.02万元、29,431.86万元、26,119.21万元和16,401.36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39.28%、43.74%、32.82%和20.29%。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其中，2009年末，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增长66.64%，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公司2009年下半年以来按摩器具产品出口出现恢复性增长，经营现金流量较为充沛，现金回款情况良好；另一方面，通过商业信用融资，公司2009年末应付账款、

应付票据增幅较大。因此，公司在销售收入增长的同时，原材料等采购发生的现金支出同比出现下降。

2010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减少11.26%，主要原因为：1、公司扩大产销规模，本期固定资产等资本性现金支出大幅增加；2、公司减少了银行融资规模，偿还了部分银行借款；3、本年度支付2009年度现金股利5,625.00万元。

2011年6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比上年末减少9,717.85万元，减少比例37.21%，主要因生产经营所需，采购原材料备货等，导致资金支出增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外销业务的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自2005年7月21日国家实施人民币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改革以来，截至2011年6月30日，人民币汇率已累计上升27.89%。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与银行签署远期结汇合同，锁定部分结汇汇率，有效地防范了人民币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因持有的尚未交易的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根据远期结汇业务的会计核算方法，公司分别于2010年末、2011年6月末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639.90万元、2,208.33万元。2008年及2009年，公司根据期末远期汇率情况将持有的尚未交易的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相应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应收账款	21,462.30	19,958.79	52.43%	13,093.40	62.96%	8,034.82
营业收入	74,563.70	182,985.22	40.47%	130,269.18	9.61%	118,847.22
应收账款/ 营业收入	28.78%	10.91%	-	10.05%	-	6.76%

①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原因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8,034.82 万元、13,093.40 万元、19,958.79 万元和 21,462.30 万元，分别占流动资产的 17.87%、19.46%、25.08% 和 26.55%，处于上升趋势。其中：

2009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长 62.96%，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一方面，按摩器具出口于 2009 年下半年以来逐步复苏，北美、欧洲市场销售增长带动了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上升。另一方面，公司有效利用出口信用保险政策，2009 年加强了出口信用风险管理，对全部出口业务发生的应收账款进行了投保。因出口信用保险可以有效防范财务风险、保障经营安全，公司对部分客户提供了更为灵活的信用期限，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加较快。

201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增长 52.43%，主要原因是在按摩器具行业出口增长的带动下，公司通过提升新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实现了主营业务收入的快速增长。公司 2010 年实现营业收入 182,985.22 万元，同比增长 40.47%，受收入增长影响，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同比升幅较快。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比 2010 年末上升 7.53%，主要受 2011 年 1-6 月销售收入增长带动影响。2011 年 1-6 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4,563.70 万元，同比增长 28.86%。

②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 个月内	18,528.62	84.52%	-	17,656.41	87.22%	-
4-6 个月	1,677.43	7.65%	83.87	1,753.42	8.66%	87.67
7-12 个月	1,654.25	7.55%	330.85	775.95	3.83%	155.19
1-2 年	33.43	0.15%	16.71	31.75	0.16%	15.88
2 年以上	28.38	0.13%	28.38	25.45	0.13%	25.45
合 计	21,922.11	100.00%	459.82	20,242.98	100.00%	284.19
项 目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3 个月内	11,828.23	88.72%	—	7,239.24	89.19%	—
4-6 个月	1,159.27	8.70%	57.96	715.40	8.81%	35.77
7-12 个月	14.99	0.11%	3.00	136.83	1.69%	27.37
1-2 年	303.73	2.28%	151.86	12.97	0.16%	6.49
2 年以上	25.45	0.19%	25.45	12.48	0.15%	12.48
合 计	13,331.67	100.00%	238.27	8,116.92	100.00%	82.10

公司目前以外销为主，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凯得克、漳州蒙发利、厦门康先均具有进出口经营权，出口销售采用离岸价结算，货物经商检、报关后确认收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 1 年以上账龄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较小，账龄在 3 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89.19%、88.72%、87.22%和 84.52%，占比较高，超过 80%以上，主要是因为公司对主要客户通常给予 1~3 个月的商业信用期限，应收账款余额主要来源于最近三个月的销售收入，应收账款账龄相应主要集中在 3 个月以内。目前，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稳健，公司已按要求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风险较小。

③应收账款客户情况

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均为区域市场领导品牌商，该类客户与公司形成了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商业信用良好，付款较为及时，其应收账款实际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报告期间，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比例
2011 年 6 月末	HOMEDICS	3,437.88	三个月内	15.68%
	ATEX	3,165.81	三个月内	14.44%
	OGAWA	1,685.92	三个月内	7.69%
	OSIM	1,653.80	三个月内	7.54%
	BELKIN	1,496.55	三个月内	6.83%

	合 计	11,439.97	-	52.18%
2010 年末	HOMEDICS	4,826.30	三个月内	23.84%
	OSIM	1,871.64	三个月内	9.25%
	Logitech Europe S.A	1,101.51	三个月内	5.44%
	BELKIN	1,036.10	三个月内	5.12%
	OGAWA	771.64	三个月内	3.81%
	合 计	9,607.20	-	47.46%
2009 年末	HOMEDICS, INC.	3,560.85	三个月内	26.71%
	BELKIN	1,797.50	三个月内	13.48%
	OGAWA	1,679.59	三个月内	12.60%
	MEDISANA	1,077.90	三个月内	8.09%
	BERKLINE	336.21	三个月内	2.52%
	合 计	8,452.06	-	63.40%
2008 年末	BELKIN	1,863.60	三个月内	22.96%
	HOMEDICS	1,005.39	三个月内	12.39%
	HOT	759.46	三个月内	9.36%
	ACE BAYOU	432.46	三个月内	5.33%
	CASADA	324.44	三个月内	4.00%
	合 计	4,385.35	-	54.04%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也无应收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④应收账款风险管理措施

目前，公司根据客户信用等级的不同，给予客户最高不超过 90 天的赊销期限。为控制信用风险，公司制定了详尽的应收账款管理流程工作指导手册。对于新客户的开发，公司明确了商务谈判、限额授信、合同签订等关键节点工作内容；对于老客户的维护，则规定了日常维护、变更授信等关键节点工作内容。对于应收账款的风险，根据可能损失、索赔、贸易纠纷等不同情况分别规定了不同的处置方法。

同时，公司是厦门市首批“出口信保统保试点企业”之一，公司积极运用出口信用保险方式切实防范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目前，公司所有海外客户资信调查、跟踪评级均由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负责，并由其承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全部自营出口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可能发生的商业风险和政治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执行的出口信用保险合同以出口销售收入金额为保险金额，涵盖了各期期末相应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项 目	详细内容
批单号次	SCH004369-070800
保险单号	SCH004369
签署时间	2008年12月31日
保险人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
被保险人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凯得克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康先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保单有效期	2008年12月30日至2009年12月29日
保险范围	按销售合同约定出口货物后，或作为信用证受益人按照信用证条款规定提交单据后，因商业风险、政治风险引起的直接损失
保险金额	1.5亿美元
保费	99.68万美元
项 目	详细内容
批单号次	SCH004369-070900
保险单号	SCH004369
签署时间	2009年12月30日
保险人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
被保险人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保单有效期	2009年12月30日至2010年12月29日
保险范围	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部分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对于非信用证项下的出口，保险人在保单约定范围内仅承保下列风险引起的直接损失：买方破产、无力偿付债务和拖欠；买方拒绝接受货物；政治风险

保险金额	2 亿美元
保费	128.69 万美元
项 目	详细内容
批单号次	SCH004369-071000
保险单号	SCH004369
签署时间	2010 年 12 月 30 日
保险人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
被保险人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凯得克科技有限公司
保单有效期	2010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1 年 12 月 29 日
保险范围	全部非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和全部信用证支付方式的出口
保险金额	--
保费	485.81 万元（2011 年上半年实际支付金额）

（4）存货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8.83%、22.66%、25.65%和 41.03%。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周期 1 个月左右。公司存货主要包括电子元器件、塑料米等原材料、部分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公司存货构成与客户订单、交货期要求相一致，存货周转率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原材料	13,682.94	41.00%	8,225.13	39.92%	5,759.69	37.17%	5,937.15	45.15%
在产品	9,337.35	27.98%	5,871.20	28.49%	2,593.46	16.74%	2,046.96	15.57%
库存商品	7,915.86	23.72%	5,608.19	27.22%	6,724.85	43.39%	5,045.75	38.37%
其他	2,433.05	7.29%	902.00	4.38%	419.14	2.70%	119.11	0.91%
账面余额合计	33,369.19	100.00%	20,606.53	100.00%	15,497.14	100.00%	13,148.97	100.00%
存货跌价准备	194.38	-	195.21	-	247.91	-	184.39	-

账面价值合计	33,174.81	-	20,411.32	-	15,249.23	-	12,964.58	-
--------	-----------	---	-----------	---	-----------	---	-----------	---

最近一年及一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主要以原材料及在产品增加为主。其中，2010年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期末增加5,109.39万元，增长32.97%；2011年6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上年末增加12,762.66万元，增长61.94%。存货余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迅速扩大，为适应市场需求、满足订单交货期和保证生产旺季顺利进行，原材料采购备货及在产品增加所致。

目前，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供应商认证及考核管理制度，并积累了一批长期合作的优质供应商。公司根据产品市场需求预测和订单情况，协调供应商及时进行原材料生产供应，并进行战略采购和储备，有效控制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时，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公司少量原材料存货因减值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总体存货情况良好，存货跌价准备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5）预付账款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包括预付原材料供应商的货款、生产及办公用房建设的工程预付款及预付水电费、预付检验检疫费等，近三年及一期末相对稳定。报告期各期末，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存货增加使得流动资产增长较快，公司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处于下降趋势，近三年及一期末分别为9.86%、8.30%、6.65%和5.19%。从账龄结构看，近三年及一期末，1年以内的预付账款占全部预付账款比例均占90%以上，占比较高，账龄结构较为合理。按款项用途划分，预付账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预付采购款	2,327.88	3,346.25	4,535.79	2,361.20
预付工程款	330.70	982.95	287.48	1,112.89
其 他	1,536.62	960.36	763.33	959.55
合 计	4,195.20	5,289.56	5,586.60	4,433.64

2009 年末，预付账款同比增加 26.00%，主要受预付材料款、预付出口信用保险费、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金额较大的为厦门吉利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厦门天诚伟业工贸有限公司、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厦门分公司、上虞市环球实业有限公司、华安县建筑工程公司漳州分公司预付款项。

2010 年末、2011 年 6 月末，预付账款分别同比减少 5.32%、20.69%，主要受预付款项本期转入原材料、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等影响所致。其中，2010 末，金额较大的为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天诚伟业工贸有限公司、福建大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翔安分公司、厦门吉利发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广州北化凯明贸易有限责任公司预付款项。2011 年 6 月末，金额较大的为厦门天诚伟业工贸有限公司、宁波江宇电器有限公司、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厦门鑫科隆装修设计工程有限公司、广州钰鑫环保塑胶有限公司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无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款项，也无预付公司关联方的款项。

（6）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占当期流动资产总额的 4.16%、5.84%、8.99%和 4.22%，占比逐期上升，主要受应收出口退税款项增加所致。近三年末及一期末，公司应收出口退税余额分别为 1,166.17 万元、3,224.64 万元和 6,403.54 万元和 2,107.10 万元，分别占其他应收款净额的 62.37%、82.09%和 89.50%和 61.80%。从账龄结构看，报告期内，1 年以内账龄的其他应收款余额占 90%以上，坏账风险相对较小。

2010 年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 额	内 容	账 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6,403.54	应收退税款	1 年内	87.22%
厦门海关驻海沧办事处	221.26	押金	1-2 年	3.01%
东渡海关	181.36	押金	1 年内	2.47%
角美工业综合开发区财政局	50.00	土地保证金	1-2 年	0.68%

福建烟草公司三明分公司	37.90	押金	3 年以上	0.52%
合 计	6,894.05	-	-	93.90%

2011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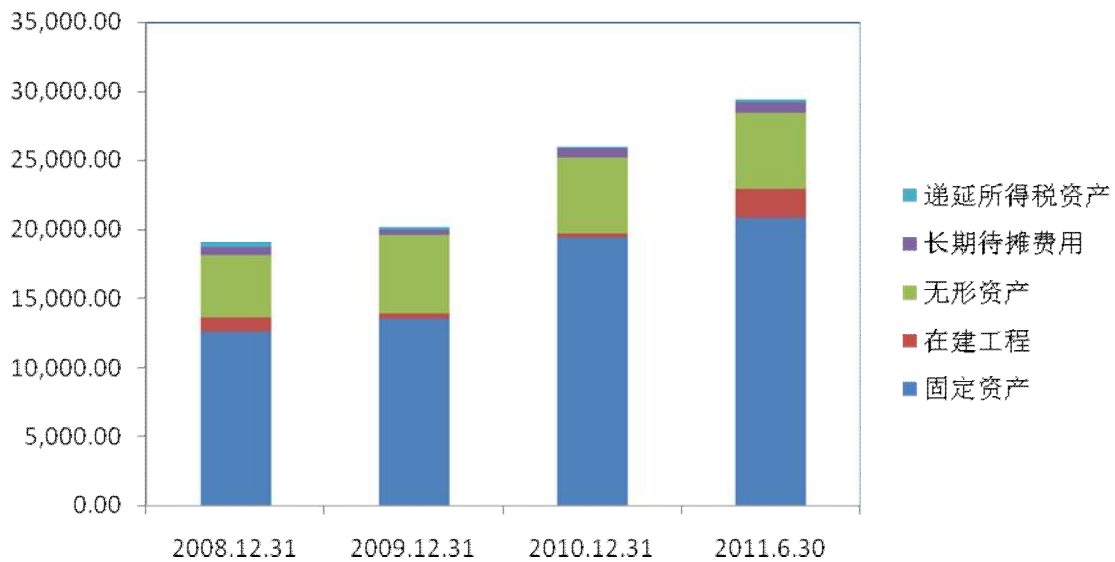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金 额	内 容	账 龄	占其他应收账款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	2,107.10	应收退税款	1 年以内	59.37%
厦门海关驻海沧办事处	527.50	押金	1 年以内	14.86%
东渡海关	152.03	押金	1 年以内	4.28%
角美工业综合开发区财政局	50.00	土地保证金"	1-2 年	1.41%
福建烟草公司三明分公司	37.90	押金	3 年以上	1.07%
合 计	2,874.53	-	-	80.99%

近三年及一期末，其他应收款项余额中无持有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其中，2008 年末、2009 年末存在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为公司参股公司惠州傲力欠款 27.12 万元。因惠州傲力清算注销，公司已对该笔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并于 2010 年度核销。

3. 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为主，最近三年及一期末，两者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达 90.28%、95.15%、96.05%和 89.49%，具体构成及变化情况如图所示：

单位：万元



(1) 固定资产

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占非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66.49%、67.02%、74.67%和 70.80%。公司固定资产以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为主，固定资产结构合理，与公司主营业务特点相适应。2009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较 2008 年末增长 7.07%，增幅较小，主要是建设生产基地新增的生产办公用房、机器设备等。2010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同比增长 43.31%，主要是因为公司本期加大了生产设备、建筑工程投入，期末在建工程完工结转为固定资产。2011 年 6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比上年末增长 7.32%，增幅较小，主要为机器设备等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明细构成及折旧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原值：	27,536.11	100.00%	25,194.08	100.00%	17,986.05	100%	15,833.28	100%
房屋建筑物	16,912.70	61.42%	16,229.09	64.42%	10,703.06	59.51%	9,146.96	57.77%
机器设备	6,372.49	23.14%	5,286.45	20.98%	4,428.34	24.62%	4,103.06	25.91%
运输设备	2,088.70	7.59%	1,823.47	7.24%	1,292.32	7.19%	1,263.57	7.98%
电子设备	1,516.00	5.51%	1,332.80	5.29%	1,107.95	6.16%	970.64	

其他设备	646.21	2.35%	522.26	2.07%	454.37	2.53%	349.05	2.20%
累计折旧:	6,726.76	100.00%	5,803.22	100.00%	4,455.24	100.00%	3,195.38	100.00%
房屋建筑物	2,570.15	38.21%	2,153.33	37.11%	1,561.29	35.04%	1,093.18	34.21%
机器设备	1,955.54	29.07%	1,678.96	28.93%	1,361.25	30.55%	1,016.68	31.82%
运输设备	1,081.47	16.08%	950.70	16.38%	774.87	17.39%	570.02	17.84%
电子设备	806.13	11.98%	738.23	12.72%	548.31	12.31%	368.21	11.52%
其他设备	313.46	4.66%	282.00	4.86%	209.52	4.70%	147.29	4.61%
固定资产净值:	20,809.35	-	19,390.86	-	13,530.81	-	12,637.90	-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整体质量良好，不存在《企业会计准则》所述的因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公司不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分别为 79.82%、75.23%、76.97%和 75.57%，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相对较高，使用状况良好。

(2) 在建工程

公司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2008.01.01
前埔办公楼工程	-	-	-	909.96	824.94
前埔办公楼装修	-	-	21.30	-	-
同安厂区工程	-	-	214.32	25.00	-
漳州厂区工程	2,078.40	247.15	138.67	36.88	36.84
合 计	2,078.40	247.15	374.29	971.85	861.78

2008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同比增加 12.77%，主要是因为本期漳州厂区工程增加投资 360.63 万元并转入固定资产 360.59 万元；同期，前埔办公楼、同安厂区工程分别增加投资 85.02 万元及 25.00 万元。

2009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同比减少 61.49%，主要原因为本期前埔办公楼工程增加投资 440.00 万元并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349.96 万元，漳州厂区工程

增加投资 301.59 万元并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91.31 万元，前埔办公楼装修、同安厂区工程分别增加投资 21.30 万元及 189.32 万元。

2010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同比减少 33.97%，主要原因为本期前埔办公楼装修增加投资 1,250.82 万元并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272.12 万元，同安厂区工程增加投资 3,699.75 万元并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3,914.07 万元，漳州厂区工程增加投资 344.17 万元并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235.69 万元。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1,831.25 万元，增长 740.95%，主要原因为本期漳州厂区工程建设投入增加。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构成及摊销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无形资产原值：	6,024.17	100.00%	6,074.11	100.00%	6,057.76	100.00%	4,758.86	100.00%
土地使用权	5,843.11	96.99%	5,843.11	96.20%	5,843.11	96.46%	4,544.22	95.49%
计算机软件	181.05	3.01%	231.00	3.80%	214.64	3.54%	214.64	4.51%
累计摊销：	531.70	100.00%	522.18	100.00%	377.23	100.00%	235.97	100.00%
土地使用权	421.84	79.34%	359.91	68.92%	226.33	60.00%	124.48	52.75%
计算机软件	109.86	20.66%	162.27	31.08%	150.90	40.00%	111.49	47.25%
无形资产净值	5,492.46	100.00%	5,551.93	100.00%	5,680.52	100.00%	4,522.89	100.00%

公司土地使用权、计算机软件摊销年限分别为为 50 年、5 年，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4）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装修工程款、仓库设施等，具体金额及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1年1-6月		2010.12.31 /2010年		2009.12.31 /2009年		2008.12.31 /2008年		2008.01.01
	期末 余额	本期 摊销	期末 余额	本期 摊销	期末 余额	本期 摊销	期末 余额	本期 摊销	期初 金额
装修工程款	814.82	192.11	610.33	316.19	373.49	199.64	459.59	171.57	416.06
仓库设施	-	16.75	16.75	-	16.75	79.18	95.93	79.18	175.11
其他	58.98	1.75	39.33	-	0.69	-	0.49	2.50	2.50
合 计	873.81	210.61	666.41	316.19	390.94	278.82	556.01	253.24	593.66

4.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建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制订了相关的减值准备计提政策。报告期内，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累计计提 资产减值准备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坏账准备	611.63	470.84	377.46	197.97
存货跌价准备	194.38	195.21	247.91	184.39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155.04	155.04
合 计	806.02	666.05	780.41	537.40

(1) 坏账准备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稳健，主要客户应收款项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坏账损失。报告期内，公司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坏账准备	611.63	470.84	377.46	197.97
其中：应收账款	459.82	284.19	238.27	82.10
其他应收款	151.82	186.66	139.19	115.88

(2) 存货跌价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除原材料外，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均未发生减值情形，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累计账面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存货跌价准备—原材料	194.38	195.21	247.91	184.39
占原材料的比例	1.42%	2.37%	4.30%	3.11%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总体情况良好，但少部分原材料存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2008年、2009年分别计提16.48万元、143.71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存货跌价准备累计账面余额195.21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技术研发能力较强，新产品更新速度较快，少部分原材料因不再适用于新产品生产需要而导致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各期末，公司在全面盘点库存的基础上，针对该少部分原材料全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2011年6月末，存货跌价准备转回0.83万元，期末余额194.38万元。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核销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①因联营各方产生分歧，公司参股企业惠州傲力自2008年初已停止正常生产经营，2011年5月12日，该公司注销手续已正式办理完毕。由于清算可回收金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于2008年末按账面余额全额计提了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155.04万元。2010年末，公司核销了该项投资及减值准备。

②上海康先截至2009年9月末资不抵债，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全额计提了长期投资减值准备310.34万元。2009年10月，上海康先完成了工商登记注销手续，公司核销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及相应的减值准备。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资产整体质量优良、结构合理，各项资产使用情况良好，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符合资产质量的实际状况，减值准备计提足额、合理。

（二）负债结构分析

1. 总体负债构成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短期借款	3,485.91	5.22%	1,133.75	1.72%	-	-	8,700.00	20.60%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4,500.00	6.73%	4,500.00	6.84%	4,000.00	6.97%	2,500.00	5.92%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620.58	1.08%	1,578.11	3.74%
应付账款	43,508.09	65.10%	43,617.40	66.29%	34,718.51	60.48%	26,500.05	62.76%
应付票据	8,397.79	12.56%	11,758.84	17.87%	10,019.50	17.45%	2,355.86	5.58%
应交税费	-1,801.84	-2.70%	-2,946.23	-4.48%	-3,276.43	-5.71%	-1,008.24	-2.39%
预收款项	1,810.85	2.71%	1,454.46	2.21%	1,169.16	2.04%	299.06	0.71%
应付职工薪酬	2,484.79	3.72%	2,173.93	3.30%	1,212.09	2.11%	847.75	2.01%
应付利息	14.66	0.02%	13.45	0.02%	14.49	0.03%	-	-
其他应付款	1,105.94	1.65%	993.25	1.51%	430.18	0.75%	451.54	1.07%
流动负债小计	63,506.19	95.02%	62,698.84	95.30%	48,908.07	85.19%	42,224.13	100.00%
长期借款	3,000.00	4.49%	3,000.00	4.56%	8,500.00	14.81%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1.25	0.50%	95.09	0.14%	-	-	-	-
非流动负债小计	3,331.25	4.98%	3,095.09	4.70%	8,500.00	14.81%	-	-
负债合计	66,837.44	100.00%	65,793.93	100.00%	57,408.07	100.00%	42,224.1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近三年及一期末，流动负债分别为 42,224.13 万元、48,908.07 万元、62,698.84 万元和 63,506.19 万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00.00%、85.19%、95.30%和 95.02%。近年来，公司负债总额增长较快，主要原因是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及银行借款增加所致。其中，公司 2009 年增加长期借款 8,500.00 万元，非流动负债比重有所增长，总体负债结构有所改善。

2. 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

(1) 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因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及时从银行融入部分资金。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11,200.00 万元、4,000.00 万元、5,633.75 万元和 7,985.91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重分别为 26.53%、8.18%、8.99%和 12.58%。短期借款比重近三年有所降低，主要原因是公司为改善负债结构，借入长期借款所致。2011 年 6 月末，为满足生产经营流动性资金需求，公司增加短期信用借款 2,352.16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银行借款信用记录良好，无逾期偿还情形，短期借款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短期借款：				
其中：信用借款	3,485.91	1,133.75	-	5,000.00
保证借款	-	-	-	3,700.00
小 计	3,485.91	1,133.75	-	8,7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00.00	4,500.00	4,000.00	2,500.00
合 计	7,985.91	5,633.75	4,000.00	11,200.00

（2）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因持有的尚未交易的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根据公司远期结汇业务的会计核算方法，分别于 2008 年末、2009 年末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 1,578.11 万元、620.58 万元。2010 年及 2011 年 6 月末，期末远期汇率较上期末下跌，公司将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3）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及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金额	增长
应付账款	43,508.09	-0.25%	43,617.40	25.63%	34,718.51	31.01%	26,500.05	-5.48

应付票据	8,397.79	-28.58%	11,758.84	17.36%	10,019.50	325.30%	2,355.86	199.97%
合计	51,905.88	-6.27%	55,376.24	23.78%	44,738.01	55.04%	28,855.91	0.12%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原材料等需求增加，采购量及采购金额相应增加；同时，由于公司具备良好的商业信用，供应商通常给予公司 3~4 个月的信用期。受上述因素影响，公司近年末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出现了大幅上升。公司建立了供应商评审制度，以招标方式选择供应商，并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应付账款、应付票据的增加较好地满足了公司生产经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近三年及一期末，公司应付账款的账龄以 1 年以内为主，具体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9,862.42	91.62%	43,065.00	98.73%	34,440.31	99.20%	26,427.12	99.72%
1-2 年	3,518.18	8.09%	404.31	0.93%	219.45	0.63%	72.93	0.28%
2-3 年	116.32	0.27%	89.33	0.20%	58.75	0.17%	-	-
3 年以上	11.17	0.03%	58.75	0.13%	-	-	-	-
合计	43,508.09	100.00%	43,617.40	100.00%	34,718.51	100.00%	26,500.05	100.00%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比例
1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2,576.13	5.91%
2	石狮市通达电机有限公司	1,684.10	3.86%
3	深圳市和品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1,268.42	2.91%
4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953.47	2.19%
5	厦门市同昌顺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881.46	2.02%
合计		7,363.59	16.88%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金额	比例
1	惠州市锦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64.27	5.43%
2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1,397.45	3.21%
3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1,304.96	3.00%
4	漳州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1,266.08	2.91%
5	深圳市和品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1,038.19	2.39%
合 计		7,370.95	16.94%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构成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银行承兑汇票	8,397.79	10,491.10	7,312.14	2,355.86
商业承兑汇票	-	1,267.74	2,707.36	-
合 计	8,397.79	11,758.84	10,019.50	2,355.86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税 种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增值税	-2,238.87	-3,514.55	-3,659.80	-1,398.38
企业所得税	319.22	487.05	339.93	362.79
其他	117.81	81.27	43.44	27.36
合 计	-1,801.84	-2,946.23	-3,276.43	-1,008.24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为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受增值税余额变动影响较大。公司各期末应交增值税余额均为负数且金额较大，主要原因为：依照国家规定，按摩器具产品出口增值税享受“免、抵、退”政策，出口退税率一直为17%。公司业务以外销为主，出口规模一直较大，相应原材料采购量也较大，上述原因导致期末未获抵扣和退税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较大。

2009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3,276.43 万元，同比减少 224.97%，主要因 2009 年下半年以来按摩器具出口恢复性增长，公司销售收入及原材料采购规模增加，期末未获抵扣的增值税大幅增加所致。

2010 年末，未获抵扣的增值税-3,514.55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不大，应交税费余额同比增加 10.08%，主要受企业经营规模扩大企业所得税大幅增加及期末未获抵扣的增值税减少影响。

2011 年 6 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1,801.84 万元，主要受期末未获抵扣的增值税减少所致。

3. 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借款。长期借款的使用，一方面改善了负债结构，使负债期限匹配更为合理；另一方面，有利于满足公司资本性支出的资金需求，为公司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提供长期资金保障。2009 年末、2010 年末及 2011 年 6 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8,500.00 万元、3,000.00 万元和 3,000.00 万元。随着漳州蒙发利、蒙发利电子的专业生产基地逐步建成，公司的专业化生产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负债结构较为合理，财务结构趋于改善。公司利用财务杠杆，提高了经营效率，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资金支持。

（三）偿债能力分析

1. 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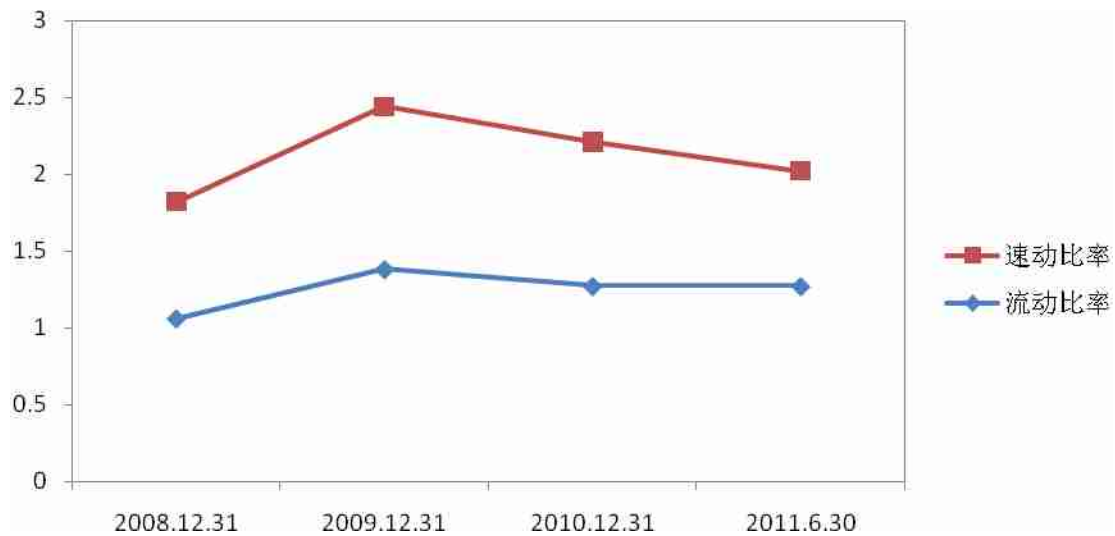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主要指标如下：

项 目	2011.6.30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流动比率	1.27	1.27	1.38	1.06
速动比率	0.75	0.94	1.06	0.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5.98%	64.70%	63.31%	70.32%
利息保障倍数	27.11	37.59	18.34	6.1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万元）	5,822.88	20,005.19	13,242.92	8,195.25

2. 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1) 短期偿债能力变化分析

报告期间，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变化情况如图如下：



报告期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偏低，主要与经营性应付项目近年来增长较快、期末余额较大影响有关。2009年末，虽然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上升较快，但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仍出现小幅上升，主要是因为随着按摩器具出口形势的好转，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经营性现金流量较为充沛，货币资金余额明显增长，同时，产销规模扩大和出口信用保险使得应收账款增长较快，两方面原因导致公司流动资产同比增长49.65%，高于同期流动负债增长率15.83%。2010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出现小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应付账款等增加影响，导致流动负债上升较快。2011年6月末，公司流动比率与2010年末保持持平。

近三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占流动资产总额的28.83%、22.66%和25.65%，存货余额变化对速动比率产生一定影响，但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变动方向保持一致。2011年6月末，原材料存货采购增加，公司存货余额占流动资产总额比重上升至41.03%，导致公司速动比率相比2010年末有所下降。

总体而言，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偏低，近年来有所改善。近年来，公司生产经营相对稳定，财务状况良好，销售收入和经营业绩持续增长，可以有效保障短期债务偿付。

（2）可比上市公司短期偿债指标对比分析

近三年，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如下：

可比上市公司	流动比率（倍）			速动比率（倍）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浙江永强（002489）	3.22	1.20	0.97	2.75	0.84	0.70
伊立浦（002260）	1.51	1.40	1.48	1.16	1.09	1.11
利欧股份（002131）	1.41	1.98	1.94	0.89	1.22	1.20
海鸥卫浴（002084）	1.40	1.45	1.10	0.93	0.98	0.70
美克股份（600337）	2.29	1.82	1.17	1.53	1.04	0.74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1.97	1.57	1.33	1.45	1.03	0.89
蒙发利集团	1.27	1.38	1.06	0.94	1.06	0.76

[注]：可比上市公司以同时具备生产性企业、出口外销为主、最终消费群体主要为家庭等特征进行遴选，并且最终选定的上述 5 家公司销售规模与本公司相近。因上述公司与公司所处行业不同，相关指标存在一定差异。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

从上表看，可比上市公司短期偿债指标水平总体不高，其中伊利浦流动比率、速动比率相对稳定。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报告期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指标总体上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公司虽然面临一定的短期偿债压力，但公司各方面经营状况正常，盈利能力较强，实际面临的短期偿债风险相对较小。

3. 资产负债率分析

（1）资产负债率变化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0.32%、63.31%、64.34%和 65.98%。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主要原因为：母公司对外投资金额较大，公司实际生产经营和产能大部分分布于各个子公司，母公司承担了厦门、漳州地区子公司绝大部分生产产品的统一报关出口、向金融机构集中融资的功能，导致母公司负债金额较大。从母公司自身资产负债结构分析，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原因为：一方面，母公司承担厦门、漳州地区绝大部分产品统一报关出口的职能，母公司与全资子公司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之间发生了大量的内部购销业务，导致母公司账面应付账款、应付票据余额较大。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

断扩大、营运资金需求增加，公司相应加大了银行借款的规模，截至 2011 年 6 月末，公司银行借款合计达 10,985.91 万元。

报告期间，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总体有所下降，财务结构趋于改善。其中，2009 年下降的原因是母公司应付账款期末因集中支付导致明显减少，同时未获抵扣和退税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大等因素影响，导致本期末负债总额减少所致。2010 年末，公司应收出口退税及子公司款项增加，且资本性支出增加，母公司资产总额明显增长，但由于负债总额受应付账款影响增长较快，使得当期资产负债率微幅上升。2011 年 6 月末，主要受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增加等影响，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上升至 65.98%。

（2）可比上市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近三年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12.31	2009.12.31	2008.12.31
资产负债率（%）	浙江永强（002489）	26.26	59.68	74.56
	伊立浦（002260）	48.76	51.62	49.17
	利欧股份（002131）	26.49	24.81	25.94
	海鸥卫浴（002084）	48.05	45.71	46.51
	美克股份（600337）	37.24	41.15	48.02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37.36	44.59	48.84
	蒙发利集团	64.34	63.31	70.32

从上表看，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资产负债率偏高，面临一定的长期偿债风险。但是，从公司所处行业状况和实际经营情况分析，当前，按摩器具行业在北美、欧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和按摩保健观念较为普及的大多数东亚地区的消费市场处于成长阶段。作为我国专业的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商之一，公司近年来发展迅速，销售收入和盈利水平持续增长。同时，公司具备良好的商业资信水平和风险管理能力，因此，公司实际面临的财务风险并不大。未来，通过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公司资本结构将更加合理，财务风险将进一步降低。

4. 利息支付能力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数变化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6.19、18.34、37.59 和 27.11。2009 年同比出现大幅上升，主要是因为：2008 年利润总额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613.11 万元影响，降幅较大。2009 年，在营业收入增加的同时，公司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57.53 万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96.68%。2010 年，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同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公司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60.87%，同时利息支出小幅下降所致。

（2）可比上市公司指标 对比分析

近三年，公司利息支付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	2009	2008
利息保障倍数	浙江永强（002489）	-	5.19	-
	伊立浦（002260）	6.26	-	3.60
	利欧股份（002131）	33.33	46.21	-
	海鸥卫浴（002084）	2.91	2.34	3.55
	美克股份（600337）	5.17	3.64	4.01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11.92	14.34	3.72
	蒙发利集团	37.59	18.34	6.19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增长较快，且财务费用率较低，利息支出相对较少，利息保障倍数较大。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利息保障率一直处于较高水平，且显著高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表明公司现有获利能力对偿还到期债务的保证程度较高，公司利息支付能力较强，本金和利息的偿付风险较低。

目前，公司具有较强能力保障本息偿付：一方面，公司自成立以来，能够及时足额偿还到期银行借款的本金及利息，银行信用记录良好，未发生过逾期支付银行本息的情况。公司银行资信良好，融资渠道较为畅通。截至 2011 年 6 月末，公司累计拥有 96,200 万元授信额度，其中 71,059 万元尚未使用。另一方面，2008~2010 年，公司经营状况良好，主营业务收入持续稳定增长，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充沛，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高达 8,195.25 万元、13,242.92 万元和 20,005.19 万元，为偿付到期债务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由于流动性指标相对偏低，资产负债率相对偏高，公司面临一定的短期和长期偿债压力。但是，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和总体负债情况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和发展阶段相适应，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近年来偿债能力趋于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利息支付能力较强，公司实际面临的财务风险较小。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3.60	11.07	12.33	14.65
存货周转率（次/年）	2.31	8.25	7.40	7.6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69	1.90	1.72	1.97

1. 应收账款周转能力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化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65 次、12.33 次、11.07 次和 3.60 次。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相对较高，主要是因为：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较快，但是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相对不大，近三年末分别为 17.87%、19.46%和 25.08%。2009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小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本期加强出口信用风险管理，对全部出口业务应收账款进行投保，公司相应应收账款信用政策更为灵活，在主营业务收入保持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增幅较大。2010 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微幅下降，主要是因为伴随销售收入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增长较快。总体而言，公司目前应收账款周转情况良好。2011 年 1-6 月，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8.86%，而 2011 年 6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0 年末上升 7.53%，应收账款增长情况正常，与生产经营状况相适应。

（2）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近三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指标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浙江永强（002489）	6.94	5.04	5.57
	伊立浦（002260）	7.61	6.12	7.10
	利欧股份（002131）	6.52	6.03	8.18
	海鸥卫浴（002084）	5.37	4.76	6.19
	美克股份（600337）	6.90	6.03	8.54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6.67	5.60	7.12
	蒙发利集团	11.07	11.73	14.09

与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表明了公司应收账款周转能力较强。报告期间，公司利用既有的技术研发实力和快速的市场应变能力等竞争优势，与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的领先健康品牌商建立了长期稳固互信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客户商业信用良好，而且，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应收账款管理政策。同时，作为厦门市首批“出口信保统保试点企业”之一，公司出口信用保险手段的使用有效降低了应收账款坏账风险。目前，公司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坏账风险较小，应收账款周转能力较强。

2. 存货周转能力分析

（1）存货周转率变化情况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构成。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订单组织生产，生产周期 1 个月左右。包括原材料库存在内，公司存货周转天数通常在 45 天左右，处于相对合理水平。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7.66 次、7.40 次、8.25 次和 2.31 次。2009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小幅下降，主要是因为本期按摩器具出口恢复性增长，公司存货采购金额同比增加 17.62%，超过营业成本增幅所致。2010 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上升，主要是因为与去年相比，公司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营业成本伴随销售收入增长较快所致。2011 年上半年，主要是公司为保证生产旺季经营所需，存货采购增加，使得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下降。

（2）可比上市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能力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如下：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存货周转率	浙江永强（002489）	4.12	3.53	4.57
	伊立浦（002260）	6.22	4.78	5.16
	利欧股份（002131）	5.51	4.67	6.28
	海鸥卫浴（002084）	4.61	3.49	5.00
	美克股份（600337）	2.16	2.02	2.43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4.52	3.70	4.69
	蒙发利集团	8.25	7.40	7.66

从上表看，同比上市公司存货周转率水平较低。相比而言，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公司具备较好的产品策划与研发设计能力，新产品更新速度较快，产品适销性和存货管理水平良好。公司存货总体质量较高，存货周转能力较强。

3. 总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总资产周转率变化情况分析

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97 次、1.72 次、1.90 次和 0.69 次。2009 年，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应收账款、货币资金等流动资产和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应增加，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有所下降。2010 年，公司总资产周转率明显上升。总体来看，公司整体资产的运营效率良好。

（2）可比上市公司指标对比分析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总资产周转率	浙江永强（002489）	0.84	1.03	1.21
	伊立浦（002260）	1.24	0.93	1.19
	利欧股份（002131）	1.33	1.18	1.56
	海鸥卫浴（002084）	1.07	0.80	1.18
	美克股份（600337）	0.77	0.69	0.79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1.05	0.93	1.18
	蒙发利集团	1.90	1.72	1.97

从上表看，与同比上市公司总资产周转率相比，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高。伴随按摩器具出口的增长，公司在现有生产能力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调整产品结构，通过技术改造提高资产利用效率，扩大产销规模，公司总资产周转能力将进一步增强。

（五）财务状况总体评价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目前公司资产整体质量良好，各项资产结构相对合理，资产周转效率较高。公司负债总体处于较高水平，近年来资本结构趋于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利息支付能力较强，实际面临偿债风险较小。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构成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72,558.80	97.31%	175,861.22	96.11%	125,843.21	96.60%	115,112.91	96.86%
其他业务收入	2,004.90	2.69%	7,124.00	3.89%	4,425.97	3.40%	3,734.30	3.14%
合 计	74,563.70	100.00%	182,985.22	100.00%	130,269.18	100.00%	118,847.21	100.00%

自1996年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一直专注于按摩器具的研制、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超过96%，其它业务收入主要为材料销售收入、受托加工收入等，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为主营业务收入。根据中国海关数据统计整理，2008年、2009年和2010年，公司按摩器具出口金额占全行业出口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72%、16.56%和19.81%，出口份额排名第一。

1.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摩 小电器	塑胶器械	34,659.91	47.77%	80,802.03	45.95%	42,270.77	33.59%	44,432.04	38.60%
	电子器械	5,645.81	7.78%	18,879.94	10.74%	18,974.61	15.08%	13,007.51	11.30%
	座垫	5,870.21	8.09%	25,920.15	14.74%	17,590.01	13.98%	22,145.05	19.24%
	小计	46,175.94	63.64%	125,602.13	71.42%	78,835.39	62.65%	79,584.59	69.14%
按摩居室 电器	全功能按摩椅	17,501.31	24.12%	27,824.08	15.82%	18,809.58	14.95%	18,573.73	16.14%
	家居型按摩椅	2,856.37	3.94%	9,896.67	5.63%	12,158.29	9.66%	7,236.71	6.28%
	小计	20,357.69	28.06%	37,720.75	21.45%	30,967.87	24.61%	25,810.44	22.42%
其他	6,025.18	8.30%	12,538.34	7.13%	16,039.94	12.75%	9,717.88	8.44%	
合 计	72,558.80	100.00%	175,861.22	100.00%	125,843.21	100.00%	115,112.91	100.00%	

公司自成立以来，按摩器具产品一直以外销为主，公司研发设计能力较强，产品系列较为丰富。依照功能特性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按摩小电器、按摩居室电器两大类。

① 按摩小电器

目前，按摩小电器产品主要分为塑胶器械、电子器械、座垫三类。报告期间，根据不同地区的消费习惯、不同客户的品牌定位及其营销渠道特点，公司持续研发适应消费者需求、性价比优势突出的新产品。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逐步发展为专业的按摩小电器产品制造商。

报告期内，按摩小电器产品销售收入分别为 79,584.59 万元、78,835.39 万元、125,602.13 万元和 46,175.94 万元。其中，2008 年，由于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并受全球金融危机冲击的影响，公司按摩小电器收入略有下降。2009 年以来，随着按摩器具出口恢复性增长，公司总体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9.32%，但按摩小电器产品收入出现微幅下降，主要是因为公司近年来一直致力于按摩小电器产品结构的调整，发展生命周期长、附加值高的新产品，而附加值较低的座垫类产品比例则出现下降。2009 年公司座垫产品的销售收入降至 17,590.01 万元，

同比下降 20.57%。与此相比，公司 2009 年电子器械增长较快，同期销售收入 18,974.61 万元，同比上升 45.87%。

2010 年，公司根据市场调查情况，结合当地市场消费习惯，加大了塑胶器械产品创新和技术研发力度，协同客户进行市场培育和推广，推出了 HL148 型号按摩抱枕等创新型产品，在日本市场持续热销。2010 年，公司塑胶器械产品对 ATEX、HOMEDICS 销售实现了增长较快。2010 年，公司塑胶器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80,802.03 万元，同比增长 91.15%，从而带动了公司按摩小电器产品销售收入的上升。

2011 年 1-6 月，公司塑胶器械产品销售金额及占比进一步提升，当期实现销售金额 34,659.91 万元，销售占比提高至 47.77%，使得公司按摩小电器产品销售收入保持了持续增长。

② 按摩居室电器

目前，公司按摩居室电器产品分为全功能按摩椅和家居型按摩椅。自上世纪 60 年代日本厂商开始生产按摩椅以来，按摩器具行业一直将按摩椅作为核心产品，零售价格相对较高。公司于 2002 年开始生产按摩椅，并逐渐成为行业内主要制造商之一。2009 年、2010 年公司分别推出新品“零重力按摩椅”、“3D 时尚按摩椅”，公司全功能按摩椅等高端产品已达到同行业先进水平。同时，公司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等家居型按摩椅产品的研发设计能力逐步提高、生产规模逐年扩大。目前，公司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结构较为完善。

报告期内，按摩居室电器产品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5,810.44 万元、30,967.87 万元、37,720.75 万元和 20,357.69 万元。其中，全功能按摩椅产品获得了持续增长，且销售占比较大，近三年及一期，全功能按摩椅产品收入分别占按摩居室电器产品收入的 71.96%、60.74%、73.76%和 85.97%。公司全功能按摩椅产品的竞争力较强，主要竞争对手为日系厂商同类产品，2010 年以来，公司高附加值产品全功能按摩椅销售明显增加，未来仍将进一步成为公司重要的业务增长点。相比之下，近年来家居型按摩椅产品销售有所下降，2010 年、2011 年 1-6 月销售占比分别下降至 5.63%、3.94%。随着公司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

等创新型产品相继上市和产能的不断扩大，公司家居型按摩椅产品组合将进一步得以改善和丰富，未来将恢复增长态势。

③ 其他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自身工业设计能力和技术研发优势，充分利用车缝设备和人员生产包袋产品等，拓宽产品外延，进一步提升资产利用效率，开拓新的收入及利润增长点。目前，公司研发的多款相关产品获得客户认可，已成为全球知名电脑周边产品品牌商 BELKIN 的电脑包袋产品供应商。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对 BELKIN 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287.82 万元、8,818.19 万元、8,436.74 万元和 4,856.49 万元。

(2) 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销售地域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和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北美地区	9,843.94	13.57%	61,024.86	34.70%	67,936.38	53.98%	76,829.00	66.74 %
欧洲地区	15,549.30	21.43%	48,229.84	27.42%	30,342.34	24.11%	13,887.01	12.06 %
东亚及 东南亚地区	39,040.06	53.80%	51,283.10	29.16%	15,701.12	12.48%	10,203.62	8.86%
其他地区	3,344.66	4.61%	6,573.54	3.74%	6,704.39	5.33%	8,838.34	7.68%
外销小计	67,777.96	93.41%	167,111.35	95.02%	120,684.22	95.90%	109,757.97	95.34 %
国内销售	4,780.85	6.59%	8,749.87	4.98%	5,158.98	4.10%	5,354.94	4.66 %
合 计	72,558.80	100.00%	175,861.22	100.00%	125,843.21	100.00%	115,112.91	100.00%

① 北美地区

北美地区是全球按摩器具最具消费力的市场，也是公司重要的目标销售区域之一。2008~2010 年和 2011 年 1-6 月，北美市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6,829.00 万元、67,936.38 万元、61,024.86 万元和 9,843.94 万元，分别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66.74%、53.98%、34.70%和 13.57%，销售比重相对较高，但处于逐年下降

态势。多年以来，公司通过与北美市场领先品牌商 HOMEDICS 等合作，一直是北美市场最主要的按摩小电器产品供应商。

2008 年下半年，面临全球金融危机冲击的不利环境，公司通过与 BELKIN 合作生产电脑附件产品，保障了整体业务的持续增长。2009 年下半年以来，随着经济逐步复苏，我国按摩器具行业对北美出口出现了止跌回升趋势。但是，一方面，受全球金融危机持续影响，2009 年美国、加拿大经济增长率分别为-2.5%、-2.6%，北美市场品牌商、渠道商在按摩器具产品的采购、库存方面均采取了较为保守的经营策略，从而对我国按摩器具出口造成了较大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公司协同 HOMEDICS 进行产品策划、市场调研，加大了欧洲市场的拓展力度。因此，2009 年全年，公司对北美地区的出口销售金额同比下降 11.57%。但与按摩器具全行业对北美出口整体下降 17.06%的情况相比，公司北美出口比例降幅相对较小。

2010 年，为进一步分散销售区域相对集中北美市场的风险，公司在成功拓展欧洲市场的同时，加大了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国内市场的产品研发和市场推广，公司销售区域进一步分散，北美地区销售占比下降，与此相比，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则获得了高速增长。

北美市场按摩器具产品需求受感恩节、圣诞节影响，在每年的 7~11 月交货量较大，每年上半年销售则相对处于淡季。与全年相比，上半年度对 HOMEDICS 出货量相对较少。此外，公司通过加大设计研发、产品创新的力度，积极拓展日本、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及内销市场销售，使得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及内销市场的销售份额占比较 2010 年全年增加 26.25 个百分点。由于北美之外其它地区销售增长较快，使得 2011 年上半年北美地区销售占比相比出现下降。

② 欧洲地区

欧洲地区人口众多，居民消费能力普遍较强，但由于国家众多存在地域差异，营销渠道较为分散。公司主要客户 MEDISANA、BEURER、ALPHA、CASADA 等均在欧洲区域市场拥有领先的品牌优势。同时，公司协同 HOMEDICS 自 2008 年开始加大了欧洲市场的拓展力度，欧洲市场按摩小电器销量实现了较快增长。近三年，公司欧洲地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3,887.01 万元、30,342.34 万元和

48,229.84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12.06 %、24.11%和 27.42%，销售收入持续上升。2011 年 1-6 月，公司欧洲地区实现销售收入 15,549.3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1.43%。未来，随着欧元区经济恢复和欧洲按摩器具市场快速发展，欧洲市场将逐步成为公司重要的收入增长来源之一。

③ 东亚和东南亚地区

东亚和东南亚地区是按摩器具产品的发源地，对按摩保健理念的认同程度普遍最高。特别是日本地区，人口年龄结构的快速变化对日本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按摩器具行业成长带来了深远影响。公司通过与区域领先品牌商 ATEX、OSIM、OGAWA、OTO 等合作，已经成为东亚和东南亚地区主要的按摩器具产品供应商之一。

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对东亚和东南亚地区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0,203.62 万元、15,701.12 万元、51,283.10 万元和 39,040.06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86%、12.48%、29.16%和 53.80%，整体处于快速上升阶段。

其中，2009 年，东亚和东南亚地区老客户的订单继续稳定增长，同时，新开发客户贡献的销售收入不断增加，导致同期东亚和东南亚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幅高达 53.88%。特别是 2010 年以来，通过与 ATEX 合作的深入开展，公司生产的按摩抱枕等产品持续热销，带动了东亚和东南亚市场的高速增长。2010 年，公司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销售收入同比增幅高达 226.62%。

2011 年上半年，公司东亚及东南亚市场销售占比增至 53.87%，主要受公司对 ATEX 产品销售大幅上升带动影响。2011 年上半年，公司对 ATEX 实现销售 19,865.48 万元，销售占比上升至 26.64%，主要原因为：第一，按摩小电器产品在日本具备良好的消费群体基础、成熟的消费市场，日本庞大、稳定的消费群体推动了包括 ATEX 产品在内的按摩器具产品消费支出的增长。第二，ATEX 具有良好终端销售渠道推广能力，渠道通路不断扩大。第三，公司与 ATEX 共同合作的 HL148 产品性价比很高，符合日本当地市场消费习惯，受到消费者广泛认同，上市以来一直保持畅销。第四，2011 年上半年，公司借鉴 HL148 按摩抱枕产品成功经验，进一步挖掘市场需求，在 HL148 基础上，开发出了 HL128、HL138、HL168 等系列化产品，形成了丰富的产品系列，巩固了已有的市场优势地位，扩

大了销售额。同时，公司的新品按摩休闲椅 HL1630、按摩沙发 HL1631 上市也得到了市场的认可，销售也持续上升。

未来，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经济增长和中老年人群、亚健康人群对家庭保健需求增加的大背景下，东亚和东南亚市场也将是公司重要的收入增长来源之一。

④ 国内地区

为应对公司以出口外销为主的特征，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可能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加大了国内市场的业务拓展。目前，公司设立了专门负责国内市场营销的子公司，并与区域领先品牌商合作，在国内推行“康城”、“OGAWA”品牌，销售金额逐年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占公司全部产品的比重逐年提高，已经成为国内重要的按摩器具产品供应商之一。2010 年，公司国内市场销售达 8,749.87 万元，销售占比达 4.98%，同比增长 69.60%。2011 年 1-6 月，公司国内市场销售达 4,780.85 万元，销售占比上升至 6.59%。

2. 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季 度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30,628.79	26,783.53	15.23%	11,698.71	9.30%	18,360.86	15.95%
第二季度	41,930.02	29,103.33	16.55%	17,716.98	14.08%	25,519.62	22.17%
第三季度	-	61,154.90	34.77%	53,811.82	42.76%	42,068.06	36.55%
第四季度	-	58,819.46	33.45%	42,615.69	33.86%	29,164.37	25.33%
合 计	72,558.80	175,861.22	100.00%	125,843.20	100.00%	115,112.9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实现以按摩小电器产品类别为主，北美、欧洲市场销售占比较高，近年来东亚及东南亚地区销售增长较快。从上表分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每年第一季度通常是全年淡季，第二季度开始增长，第三、四季度则是全年旺季，特别是第三季度为全年最高峰。2008 年~2010 年，

公司每年下半年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达 61.88%、76.62%和 68.22%。2011 年第 1 季度、第 2 季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同比增长 14.36%、44.07%。

为满足北美市场感恩节、圣诞节对按摩器具产品的需求，公司按摩小电器产品 8~10 月交货量较大，造成了公司收入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特征。未来，公司将加大对按摩居室电器产品的研发设计和市场拓展力度，并加大欧洲、东亚及国内市场的销售，预计季节性波动特征将有所减弱，资产利用将更加均衡。

3. 对重要客户的销售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客 户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HOMEDICS	8,026.02	10.76%	65,897.90	36.01%	57,038.14	43.78%	56,872.76	47.85%
ATEX	19,865.48	26.64%	26,185.61	14.31%	760.52	0.58%	145.63	0.12%

(1) 对 HOMEDICS 销售情况分析

①HOMEDICS 基本情况

HOMEDICS 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②HOMEDICS 产品销售情况

2008~2010 年，公司对 HOMEDICS 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56,872.76 万元、57,038.14 万元和 65,897.90 万元，销售占比分别为 47.85%、43.78%和 36.01%。2011 年 1-6 月，北美地区按摩器具市场相对处于淡季，公司对 HOMEDICS 实现销售收入 8,026.02 万元，销售占比 10.76%。目前，HOMEDICS 来源于公司的按摩器具产品采购量占其按摩器具产品采购总量的 90%以上。报告期间，公司供应 HOMEDICS 的主要产品具体如下：

年 度	产品系列	累计数量（台）	代表性规格型号	金额 （万美元）
2011 年	QRM-400H	27,340	ES2800HE/MCS360HE/QRM400HT/E510H1PC/HAU0/HDIS/HEU0/HUK0	143.51
1-6 月	SBM-500H	20,976	MCS600HG/SBM600HB/SBM500H	10

	E-936	64,683	936HBLKI/BKK27500/MSGP110A/SP20 H000/SP25HA00/SP39HL	103.62	
	E-0823	35,892	OPP200HA/BBP100AR/E200T/MCS200 HM/PP200H2E/PP200H3G/SBM179HA/ SBM210HT	84.45	
	SBM-300H	16,224	SBM300H/SBM400HX	55.96	
	E-9018	78,852	E-9018-US/E-9018-MX	87.67	
	E-8179	61,528	E-8179-US/E-8179-AU	75.59	
	PM-QUAD	319,605	PM-QUAD-US/PM-50-US/PM-50-BR/P M-50-9CTM-0MX/PM-4014-SA/PM-401 4-CA	53.89	
	其它型号	-	-	514.22	
	小 计	-	-	1,223.07	
2010 年	SBM-500	252,020	SBM-500H/SBM500H-2AU	1,280.99	
	E-0823	572,116	E-0823	1,348.50	
	E-936	564,244	E-936H/E-936H-SAA	873.94	
	E-7264	901,423	E-7264-Estar/E-7264	663.49	
	QRM-400	144,721	QRM-400H/QRM-400	509.74	
	SBM-300	190,262	SBM300H-2CA/SBM-300H	656.85	
	E-1571	138,762	E-1571-2AU/E-1571	89.82	
	SBM-200	36,728	SBM-200/SBM-200H	87.04	
	AG-3500	6,709	AG-3500	69.40	
	E-5100	167,066	E-5100	58.83	
	E-8179	113,480	E-8179-US / E-8179-AU	138.07	
	E-8184	91,292	E-8184-CA / E-8184-US	123.28	
	KD-9176	601,746	KD-9176-US/ KD-9176-CA/ KD-9176-EU	193.85	
	E-8185	268,288	E-8185-US	187.87	
	E-9018	148,120	E-9018-CA/E-9018-US/E-9018-MX	165.73	
	其它型号	-	-	3,281.25	
	小 计	-	-	9,728.67	
		SBM-500	336,657	SBM-500H-3GB/SBM500	1,660
		E-936	774,338	E-936H-2CA/E-936H-YH	1,130

2009 年	SBM-200	333,611	SBM-200HK/PP-SBM200	766.39
	E-7264	913,149	E-7264/E-7264-2A	731.28
	SBM-300	144,656	SBM300H-2CA/SBM-300H	478.45
	E-1531	304,716	E-1531-AR-2GB/E-1531-BS	351.53
	QRM400	98,905	QRM-400-2EU/QRM-400	348.67
	SBM210	77,591	SBM210HF-00 /SBM210HA-00	205.81
	8180QV	175,323	018180MX/01-8180QV	156.44
	E-1571	234,120	E-1571JDS-Estar/E-1571-KMART	147.72
	AG-3500	10,318	AG-3500TL	104.93
	E-0823	29,900	E-0823	82.63
	PM-QUAD	721,734	PM-QUAD-9CTM/ PM-QUAD-US	125.59
	E-9018	141,832	E-9018-US / E-9018-AU	156.27
	E-104	200,184	E-104A /E-104C	107.35
	E-8179	96,140	E-8179-US	114.58
	其它型号	-	-	1,670.92
小 计	-	-	8,348.80	
2008 年	SBM-500	332,974	SBM-500H-2SC/SBM500H-2CA	1,804.91
	E936	920,187	E-936H-2CA/E-936H-SAA	1,341.87
	SBM-200	343,812	ROHS/SBM200H-2EU/SBM200H-1	944.69
	QRM400	208,534	QRM-400H /QRM-400H-2CA	749.35
	SBM-300	147,175	SBM300H-2GB/SBM-300H-2EU	533.53
	E-7264	566,256	E-7264-Estar/E-7264-BND	382.02
	E1560	185,352	E-1560-2AU/E-1560-Estar	319.56
	E1571	378,684	E-1571-2AU/E-1571JDS	249.97
	E1534	188,906	E-1534-2A/E-1534-2EU	244.86
	SBM305	48,072	SBM-305MH /SBM-305MH-BDL	170.92
	AG3500	9,180	AG-3500TL	93.43
	E-104	248,243	E-104A / E-104C	142.70
	PM-QUAD	1,289,114	PM-QUAD-9CTM / PM-QUAD-US	27

RC-QUAD	263,772	RC-QUAD-2EU / RC-QUAD-US	143.29
PM-35	409,068	PM-35-UK/ PM-35-DK	110.38
其它型号	-	-	710.64
小 计	-	-	8,214.32

④ 金融危机对公司向 HOMEDICS 销售情况的影响

受金融危机持续影响，公司 2008 年、2009 年向 HOMEDICS 北美地区的销售分别同比减少 7.92% 及 5.57%。为弥补公司向 HOMEDICS 北美地区销售下降的影响，公司协助 HOMEDICS 在欧洲市场开发新产品并进行市场推广。伴随 HOMEDICS 分销渠道的逐步完善，HOMEDICS 在欧洲市场按摩小电器销量实现了较快增长，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成为英国、意大利、德国等当地主要的按摩小电器品牌商之一。2008 年、2009 年，公司向 HOMEDICS 欧洲地区销售分别同比上升 485.05%、22.51%，较好地克服了全球金融危机对北美市场业务的冲击。2010 年，随着全球经济的复苏，公司向 HOMEDICS 销售实现了同比增长，销售收入共计增加 7,441.31 万元，同比增长 13.05%。2011 年 1-6 月，公司对 HOMEDICS 实现销售收入 8,026.02 万元，HOMEDICS 销售主要集中在北美、欧洲地区。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向 HOMEDICS 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美元

地 区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金额	同比增长
北美地区	528.22	5,449.17	-1.27%	5,519.15	-5.57%	5,844.64	-7.92%
欧洲地区	454.29	3,669.14	57.06%	2,336.16	22.51%	1,906.95	485.05%
其他地区	240.56	610.37	23.68%	493.49	6.65%	462.73	98.85%
对 HOMEDICS 销售合计	1,223.07	9,728.67	16.53%	8,348.80	1.64%	8,214.32	18.94%

⑤ 发行人与 HOMEDICS 的互信合作关系

北美市场为公司主要的销售市场之一，北美地区按摩小电器市场主要有 HOMEDICS、CONAIR、HOT 三大品牌商，市场集中度较高。HOMEDICS 为北美市场领导品牌，公司自 2004 年末开始与 HOMEDICS 合作以来，共同策划并

研发生产了一系列新产品，形成了丰富的产品组合。发行人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领先的行业地位和突出的竞争优势，经过长期互信合作，与 HOMEDICS 形成了互利共赢的稳定合作关系，两者并不存在单方面依赖。作为全球领先的健康产品品牌商之一，HOMEDICS 在北美、欧洲市场具有较大的品牌影响力、完善的分销渠道和稳固的市场地位，目前不存在可预见的影响其业务正常发展和双方业务正常合作的不确定性因素。

（2）对 ATEX 的销售情况

① ATEX 基本情况

ATEX 基本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之“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基本情况”之“（五）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② ATEX 产品销售情况

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公司分别对 ATEX 实现销售收入 145.63 万元、760.52 万元及 26,185.61 万元，实现了快速增长。2011 年 1-6 月，公司对 ATEX 实现销售收入 19,865.48 万元，销售占比 26.64%。其中，2010 年以来，随着双方合作的深入，公司为 ATEX 增加了产品种类的开发，逐步实现了单一产品向产品系列的过渡，产品包括按摩抱枕、按摩棒、脚底按摩器等。2011 年上半年，双方合作产品系列进一步丰富，销售增长态势良好。公司本期对 ATEX 实现销售收入 19,865.48 万元，营业收入占比大幅提高至 26.64%。目前，ATEX 的按摩小电器产品全部向蒙发利集团采购。报告期，公司对 ATEX 的具体销售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系列	累计数量（台）	代表性规格型号	金额（万美元）
2011 年 1-6 月	E-936(AX-HL148)	729,668	E936AX	1,532.09
	E-936(AX-HL138)	494,639	HL138C/D/G/R/Z	824.52
	E-200T(AX-HL168)	118,844	HL1680/B/R	343.76
	SI-SP10H(AX-HL178)	15,361	HL1780/C/D/R	67.52
	E-936(AX-HL128)	17,020	HL128B/R	30.05
	E-933(AX-HL158)	13,577	HL1580/B/R	29.82

	EP-1622(AX-FR1629)	3,018	FR1629	25.63
	KD-8098	7,488	KD-8098-JP	17.37
	AX-1630	7,644	AX-CL1630/AX-DS1630	108.51
	AX-FR1631	1,848	AX-FR1631	24.01
	其它型号及配件	-	-	37.97
	小 计	-	-	3,041.25
2010 年	E-936	1,766,736	E-936	3,749.70
	EC-590(AX-FR1628)	1,890	EC-590(AX-FR1628)	13.26
	E-8041	29,380	E-8041-JP	20.57
	KD-8098	30,564	KD-8098-JP	70.91
	其它型号及配件	-	-	29.75
	小 计	-	-	3,884.17
2009 年	E-936	27,450	E-936	56.88
	E-8041	78,009	E-8041-JP	54.47
	小 计	-	-	111.35
2008 年	E1812ATE-01	1,990	E-1812-1	12.94
	E-8041	10,000	E-8041-JP	8.39
	小 计	-	-	21.33

（二）营业成本构成及分析

1.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60,087.61	96.96%	140,240.98	95.36%	100,183.86	95.95%	95,197.14	96.66%
其他业务成本	1,885.78	3.04%	6,823.87	4.64%	4,232.86	4.05%	3,294.20	3.34%
合 计	61,973.38	100.00%	147,064.85	100.00%	104,416.72	100.00%	98,491.3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以主营业务成本为主。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96.66%、95.95%、95.36%和96.96%。

2. 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成本结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45,101.76	75.06%	118,960.05	84.83%	87,045.75	86.89%	81,656.20	85.78%
直接人工	8,604.55	14.32%	13,960.94	9.95%	7,627.10	7.61%	7,587.57	7.97%
制造费用	6,233.33	10.37%	7,127.96	5.08%	5,134.40	5.12%	5,364.28	5.63%
不可抵扣的进项税转出成本	147.97	0.25%	192.03	0.14%	376.42	0.38%	589.09	0.62%
主营业务成本	60,087.61	100.00%	140,240.98	100.00%	100,183.86	100.00%	95,197.14	100.00%

报告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电子元器件、塑料米等直接材料占成本比重较高，分别为85.78%、86.89%、84.83%和75.06%，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化会对公司生产成本产生较大影响。作为专业的按摩器具产品制造企业，报告期间，公司成本控制情况良好，公司能够根据不同客户的品牌定位和渠道特点，与客户共同进行市场调研、产品决策，并在新产品的研发阶段有效控制产品生产成本。公司能够根据目标售价，并谨慎考虑人民币升值、材料价格波动等因素，为新产品选择成本适宜的材料和工艺方案。报告期间，公司材料成本占销售价格的比例一直稳定在70%以内。

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材料成本控制状况持续改善，成本结构相对稳定。近年来，公司原材料成本占比和制造费用总体有所下降，人工成本小幅上升。由于具备较好的成本控制能力，公司按摩小电器及按摩器具产品平均毛利率近年保持上升趋势。

(2) 直接材料明细构成

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供应商认证和考核管理制度，并积累了一批长期合作的原材料供应商。公司通过市场需求预测和生产计划安排，能够协调供应商及时进行原材料供应。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件、电器件、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等，公司主要原材料均已建立了稳定的供应来源，原材料成本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材料名称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电子元件	5,169.44	11.46%	15,703.22	13.20%	15,023.38	17.26%	16,225.09	19.87%
电器件	11,382.40	25.24%	26,537.36	22.31%	18,467.82	21.22%	18,633.94	22.82%
塑料米	7,032.49	15.59%	24,660.74	20.73%	18,104.64	20.80%	13,187.48	16.15%
化工原料	3,999.99	8.87%	15,011.47	12.62%	9,855.35	11.32%	11,791.16	14.44%
针车面料	7,819.10	17.34%	15,763.58	13.25%	11,680.14	13.42%	9,839.57	12.05%
包装物	4,426.07	9.81%	10,641.22	8.95%	7,417.70	8.52%	7,087.76	8.68%
五金件	5,272.27	11.69%	10,642.47	8.95%	6,496.73	7.46%	4,891.21	5.99%
合计	45,101.76	100.00%	118,960.05	100.00%	87,045.75	100.00%	81,656.20	100%

（三）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1. 毛利构成情况分析

（1）公司总体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12,471.19	99.05%	35,620.24	99.16%	25,659.35	99.25%	19,915.77	97.84%
其他业务毛利	119.12	0.95%	300.13	0.84%	193.11	0.75%	440.11	2.16%
合计	12,590.32	100.00%	35,920.37	100.00%	25,852.46	100.00%	20,355.88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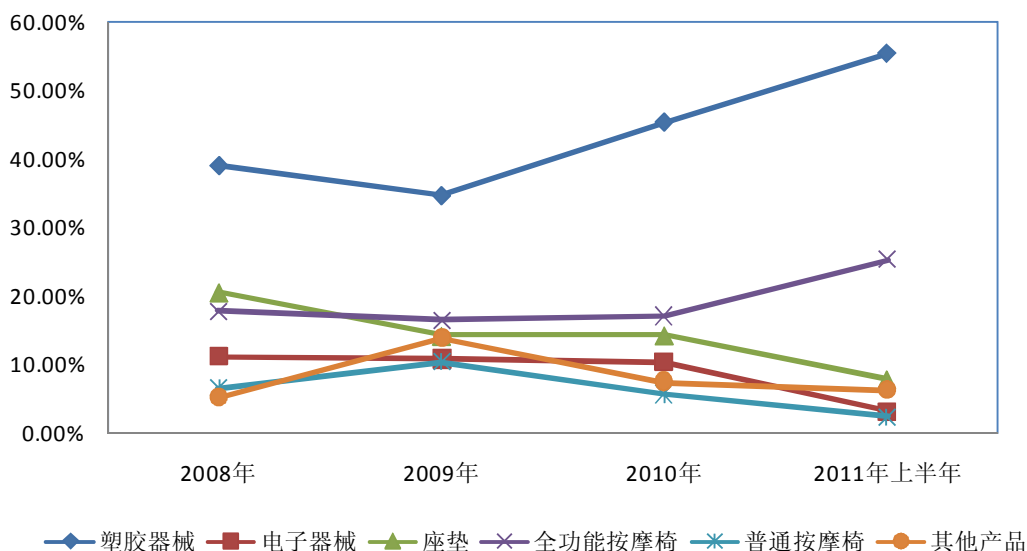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占毛利总额的比重较高，近三年及一期分别为 97.84%、99.25%、99.16%和 99.05%。公司毛利来源主要来源于主营业务，其他业务贡献的毛利额很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摩 小电器	塑胶器械	6,899.57	55.32%	16,139.31	45.31%	8,881.84	34.61%	7,762.43	38.98%
	电子器械	391.49	3.14%	3,714.71	10.43%	2,776.99	10.82%	2,215.53	11.12%
	座垫	957.80	7.68%	5,034.23	14.13%	3,614.53	14.09%	4,074.26	20.46%
	小 计	8,248.86	66.14%	24,888.25	69.87%	15,273.37	59.52%	14,052.22	70.56%
按摩居室 电器	全功能按摩椅	3,155.65	25.30%	6,079.27	17.07%	4,211.12	16.41%	3,533.83	17.74%
	家居型按摩椅	287.60	2.31%	1,996.15	5.60%	2,646.66	10.32%	1,297.47	6.52%
	小 计	3,443.25	27.61%	8,075.43	22.67%	6,857.78	26.73%	4,831.30	24.26%
其他产品		779.09	6.25%	2,646.56	7.43%	3,528.21	13.75%	1,032.25	5.18%
合 计		12,471.20	100.00%	35,620.24	100.00%	25,659.35	100.00%	19,915.77	100.00%

（2）各产品毛利占比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伴随销售收入的快速增加，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增长较快，2009年、2010年分别同比增长 28.84%、38.82%，增幅较大。按摩器具产品一直是公司的核心利润来源。2008~2010年及 2011年 1-6月，公司分别实现毛利 18,883.52万元、22,131.15万元、32,973.68万元和 11,692.11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毛利的 94.82%、86.25%、92.54%和 93.75%。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各产品毛利占比及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从各产品毛利占比看，目前塑胶器械等按摩小电器产品毛利贡献占比较大，为公司毛利主要来源。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按摩小电器产品毛利分别占主营业务毛利的70.56%、59.52%、69.87%和66.14%。其中，塑胶器械毛利占比分别高达38.98%、34.61%、45.31%和55.32%，为目前公司各细分产品中最重要的毛利来源。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塑胶产品毛利占比同比分别增加10.70、10.01个百分点，对公司总体毛利增长贡献较为明显。

按摩居室电器产品方面，全功能按摩椅毛利占比在按摩居室电器产品中相对较高，且近年来总体呈上升趋势，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分别为17.74%、16.41%、17.07%和25.30%。随着高附加值的全功能按摩椅产品收入的销售增长，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家居型按摩椅产品收入出现下降，毛利占比分别下降至5.60%、2.31%。

(3) 各年度毛利变动情况

2009年以来，随着全球经济逐步复苏，按摩器具产品出口呈恢复性增长态势。同时，一方面，公司加强出口信用保险管理，对全部出口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投保出口信用保险，客户的信用政策相应更加灵活。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完善产品结构，高附加值产品的销售比重上升。受上述因素影响，2009年及2010年，公司按摩小电器中的塑胶器械、电子器械和全功能按摩椅产品的毛利额均保持了持续增长，按摩器具产品毛利总额合计分别增长17.20%及48.95%。2011年1-6

月，塑胶器械、多功能按摩椅产品的毛利占比持续上升，成为公司重要的毛利来源。此外，公司通过利用现有技术研发优势和生产能力，为 BELKIN 开发生产电脑包袋产品，成为公司新的毛利贡献来源。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电脑包袋等相关产品毛利分别为 1,032.25 万元、3,528.21 万元、2,646.56 万元和 779.09 万元。

2. 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1) 销售均价及单位成本情况

报告期间，公司主营产品的销售均价、单位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台（件）

产品类别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销售均价	平均成本	销售均价	平均成本	销售均价	平均成本	销售均价	平均成本
按摩小电器	塑胶器械	157.85	126.43	161.27	129.06	170.93	135.01	192.83	159.14
	电子器械	50.69	47.18	46.33	37.22	37.17	31.73	26.44	21.94
	座垫	62.53	52.32	57.52	46.35	51.31	40.77	62.37	50.90
按摩居室电器	多功能按摩椅	3,725.43	3,053.70	3,602.29	2,815.23	3,653.69	2,835.70	3,826.01	3,098.07
	家居型按摩椅	559.44	503.11	582.89	465.32	465.66	364.29	387.82	318.29
其他		49.49	43.09	38.21	30.12	44.14	34.43	65.40	58.45

(2) 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毛利率和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按摩小电器	塑胶器械	19.91%	19.97%	21.01%	17.47%
	电子器械	6.93%	19.68%	14.64%	17.03%
	座垫	16.32%	19.42%	20.55%	18.40%
	平均毛利率	17.86%	19.82%	19.37%	17.66%
按摩居	多功能按摩椅	18.03%	21.85%	22.39%	19.03%

室电器	家居型按摩椅	10.07%	20.17%	21.77%	17.93%
	平均毛利率	16.91%	21.41%	22.14%	18.72%
按摩器具平均毛利率		17.57%	20.18%	20.16%	17.92%
其他产品毛利率		12.93%	21.11%	22.00%	10.62%
综合毛利率		17.19%	20.25%	20.39%	17.30%
当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变动		-2.28%	-3.01%	-0.09%	-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以出口外销为主，毛利率主要受产品价格变动、原材料等成本变动、汇率变动等因素影响。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相对稳定，综合毛利率分别为17.30%、20.39%、20.25%和17.19%，近三年来总体有所上升，2011年上半年主要受人民币升值及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成本上升因素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

①2009年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

2009年，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平均毛利率上升2.24个百分点，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3.09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如下：

一方面，2009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较小，相对稳定，对公司毛利率影响较小。但受国际经济金融环境变化的影响，主要出口目的地国家经济增长有所放缓，我国按摩器具出口受到了一定冲击。2009年，全国按摩器具出口金额同比下降11.44%，导致公司部分产品售价出现下降。除电子器械、家居型按摩椅产品外，公司塑胶器械、座垫、全功能按摩椅产品销售价格均出现不同程度下降，2009年公司主营产品平均售价同比下降8.64%。

另一方面，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占成本比重较大，报告期，公司通过研发创新和材料配比选择，严格控制各类产品原材料成本的占比。同时，2009年，因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公司主要产品所需电器件、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等原材料采购均价出现下降，对公司单位产品平均成本影响较大。公司同期平均成本降幅较大，平均下降12.05%，其中，毛利占比较大的塑胶器械平均成本下降15.16%、全功能按摩椅平均成本下降8.47%。

②2010年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

2010年，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平均毛利率上升0.02个百分点，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0.1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进入2010年，人民币对美元持续升值，使得公司同种产品以外币计价的销售合同在发出商品确认收入时的金额比合同签订时的报价折合人民币金额出现下降影响。为了有效防范人民币升值变动对人民币升值影响，公司结合自身产品规划和市场发展策略，大幅增加毛利率较高的塑胶器械、全功能按摩椅产品的产销量，并对其余座垫、电子器械、家居型按摩椅产品的具体产品结构进行调整，提升附加值相对较高的产品比重。随着公司总体产品结构的调整、完善，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平均毛利率小幅上升，但由于其他产品销量及毛利率下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出现小幅下降。

③2011年上半年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

2011年上半年，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平均毛利率下降2.61个百分点，综合毛利率同比下降3.06个百分点，主要因人民币升值及直接人工、制造费用等成本上升影响所致。其中，家居型按摩椅、电子器械产品毛利率下降明显，主要因家居型按摩椅、电子器械产品受季节性因素影响，产能利用不均衡，单位产品成本较高。但家居型按摩椅、电子器械两类产品毛利在公司主营产品毛利占比较低，因此对公司整体毛利率影响较小。

3. 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如下：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综合毛利率	浙江永强（002489）	27.29%	29.59%	22.15%
	伊立浦（002260）	16.16%	11.68%	18.24%
	利欧股份（002131）	21.70%	24.90%	20.08%
	海鸥卫浴（002084）	22.15%	21.37%	15.82%
	美克股份（600337）	40.81%	39.82%	33.50%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25.62%	25.47%	21.96%
	蒙发利集团	20.25%	20.39%	17.30%

结合上表分析，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差别较大，总体上看，2009年、2010年可比上市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有所上升。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情况相似，各公司所处的行业差别较大，公司综合毛利率水平总体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4. 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价格、直接材料变动对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项目	变化率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产品价格变动	+1%	0.82%	0.80%	0.79%	0.82%
	+5%	3.95%	3.80%	3.79%	3.94%
	+10%	7.53%	7.26%	7.24%	7.52%
	-1%	-0.83%	-0.80%	-0.80%	-0.83%
	-5%	-4.36%	-4.19%	-4.19%	-4.35%
	-10%	-9.20%	-8.85%	-8.85%	-9.18%
直接材料变动	+1%	-0.62%	-0.67%	-0.69%	-0.71%
	+5%	-3.11%	-3.38%	-3.46%	-3.54%
	+10%	-6.21%	-6.76%	-6.92%	-7.09%
	-1%	0.62%	0.68%	0.69%	0.71%
	-5%	3.11%	3.39%	3.46%	3.55%
	-10%	6.22%	6.77%	6.92%	7.10%

根据上表所示，假设其他因素不变，若价格上升5%，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上升3.94、3.79、3.80和3.95个百分点；若直接材料下降5%，近三年及一期公司毛利率分别上升3.55、3.46、3.39和3.11个百分点。产品价格、直接材料两个敏感因素比较，毛利率对价格变化的敏感性相对更大。

（四）利润表项目对净利润的影响分析

1. 报告期间利润表项目的总体影响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表各项目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营业收入	74,563.70	100.00	182,985.22	100.00	130,269.18	100.00	118,847.22	100.00
减：营业成本	61,973.38	83.11	147,064.85	80.37	104,416.72	80.15	98,491.34	82.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50.71	0.60	364.00	0.20	402.22	0.31	145.73	0.12
销售费用	2,630.30	3.53	7,054.01	3.85	5,822.88	4.47	3,622.32	3.05
管理费用	6,795.59	9.11	12,277.60	6.71	8,375.72	6.43	7,724.94	6.50
财务费用	38.16	0.05	587.88	0.32	1,262.39	0.97	-402.05	-0.34
资产减值损失	139.96	0.19	131.20	0.07	465.34	0.36	245.67	0.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68.43	2.10	1,260.48	0.69	957.53	0.74	-3,613.11	-3.04
投资收益	-	-	145.10	0.08	7.24	0.01	—	—
二、营业利润	4,104.01	5.50	16,911.26	9.24	10,488.67	8.05	5,406.15	4.55
加：营业外收入	234.57	0.31	587.18	0.32	500.15	0.38	322.69	0.27
减：营业外支出	7.28	0.01	82.92	0.05	162.95	0.13	224.67	0.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9	0.00	26.29	0.01	17.61	0.01	14.56	0.01
三、利润总额	4,331.30	5.81	17,415.51	9.52	10,825.87	8.31	5,504.17	4.63
减：所得税费用	709.54	0.95	2,107.84	1.15	1,428.86	1.10	678.55	0.57
四、净利润	3,621.76	4.86	15,307.67	8.37	9,397.01	7.21	4,825.62	4.0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21.76	4.86	15,307.67	8.37	9,397.01	7.21	4,602.43	3.87
少数股东损益	-	-	—	—	—	—	223.19	0.19
五、其他综合收益	-5.29	-0.01	-4.03	0.00	4.56	—	9.57	0.01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16.47	4.85	15,303.64	8.36	9,401.58	7.22	4,835.19	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16.47	4.85	15,303.64	8.36	9,401.58	7.22	4,612.01	3.8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223.19	0.19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利润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98.22%、96.89%、97.10%和 94.75%，均在 90%以上。因此，公司的利润来源主要是按摩器具产品收入。因持有的尚未交易的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公司分别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益-3,613.11 万元、957.53 万元、1,260.48 万元和 1,568.43 万元，对公司营业利润产生了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水平平均维持在较高水平，2008~2010 年及 2011 年 1-6 月累计达 33,152.06 万元，盈利能力较强。

2. 2011年1-6月利润表主要项目同比变动情况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1-6 月	增长率
营业收入	74,563.70	57,864.91	28.86%
营业成本	61,973.38	47,078.78	31.64%
销售费用	2,630.30	2,882.48	-8.75%
管理费用	6,795.59	5,215.86	30.29%
财务费用	38.16	460.19	-91.71%
资产减值损失	139.96	-120.63	216.02%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1,568.43	370.15	323.73%
营业利润	4,104.01	2,506.64	63.73%
利润总额	4,331.30	2,603.10	66.39%
净利润	3,621.76	1,957.64	85.0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	2,101.85	1,560.83	34.66%

[注]：2011 年 1-6 月财务数据经立信事务所审计，2010 年 1-6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011 年 1-6 月，公司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说明如下：

(1) 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8.86%，主要原因为公司加大了设计研发、产品创新和市场销售的力度，按摩器具产品产销规模增长所致。

(2) 营业成本同比增长 31.64%，主要受销售收入增长带动所致。本期营业成本增长幅度超过营业收入同期增幅，主要受人民币持续升值、人工成本等因素上升共同影响。

(3) 管理费用同比增长 30.29%，主要是伴随销售规模的增长，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开模及加工费、材料及样品费、相关人工工资等费用增加所致。

(4) 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91.71%，主要受远期外汇合约交割发生汇兑收益 138.64 万元影响。

(5)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长 216.02%，主要是伴随销售收入增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相应增长，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同比增加影响。

(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比增长 323.73%，主要是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公司以期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借记交易性金融资产，并确认 2,208.33 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时，因履行到期合约，公司相应转回已于 2010 年确认的 639.9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 营业利润同比增长 63.73%，主要是销售收入增长、本期期间费用率下降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长等因素影响所致。

(8) 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66.39%、85.01%和 34.66%，主要是伴随销售收入增长，营业利润增长所致。

(五) 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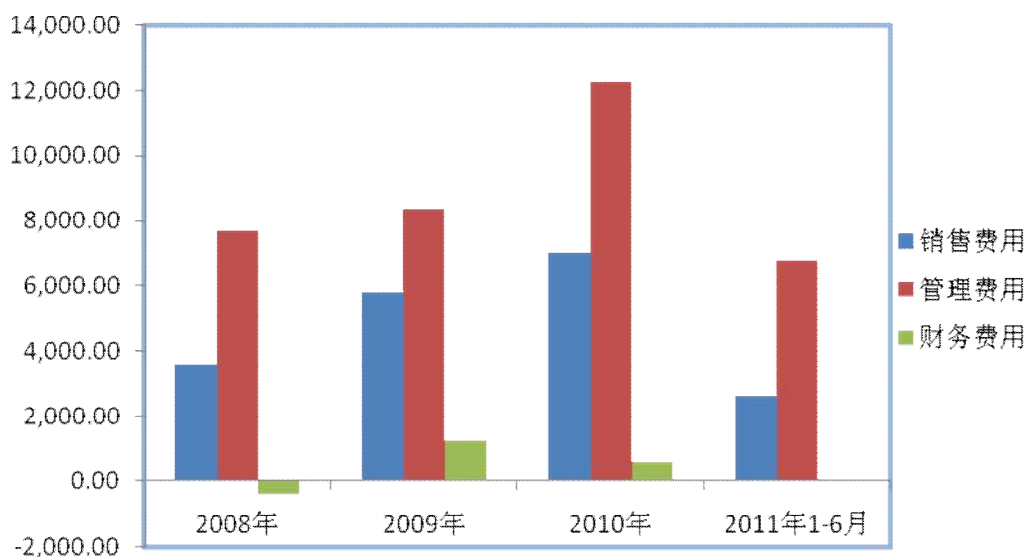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金额	费用率
蒙发利集团								
销售费用	2,630.30	3.53%	7,054.01	3.85%	5,822.88	4.47%	3,622.32	3.05%
管理费用	6,795.59	9.11%	12,277.60	6.71%	8,375.72	6.43%	7,724.94	6.50%
财务费用	38.16	0.05%	587.88	0.32%	1,262.39	0.97%	-402.05	-
合计	9,464.06	12.69%	19,919.49	10.89%	15,460.99	11.87%	10,945.21	

可比上市公司	销售费用率	-	-	8.53%	8.02%	7.41%
	管理费用率	-	-	8.06%	9.43%	6.94%
	财务费用率	-	-	1.26%	2.14%	0.57%
	合计	-	-	17.85%	19.59%	14.92%

报告期，公司期间费用以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为主，两者合计占期间费用的90%以上。受外汇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变动幅度较大。总体而言，公司近三年期间费用金额逐年上升，期间费用率则在2009年小幅上升后，2010年随着产销规模的扩大而出现微幅下降。2011年1-6月，公司管理费用率提高2.40个百分点，使得期间费用率增至12.69%。与可比上市公司比较，公司期间费用率相对较低，表明公司的费用控制较为有效。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的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图示如下：

单位：万元



1. 销售费用分析

随着公司全部销售收入的增长及国内市场的大力开拓，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逐年增加，销售费用率逐期上升。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工资、出口通关费用、运输费用、邮递费用、差旅费用等相关费用，符合公司以外销业务为主。2009年，公司销售费用5,822.88万元，同比增加60.75%，主要是因为出口信用保险费、销售佣金、销售人员工资、运输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2010年、2011年上半年，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7,054.01万元、2,630.30万元，主要是由销售人员工资、出口通关费、运输费、出口信用保险费等构成。

2. 管理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在期间费用中占比较大，但近三年增幅较小，且管理费用率有所下降。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行政管理人员工资、开模及加工费、折旧费、车辆费用、材料及样品费、认证及实验费等相关费用。2009年，公司管理费用8,375.72万元，同比小幅增加8.42%，主要是因为行政管理人员工资、材料及样品费等费用增加所致。2010年、2011年上半年，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12,277.60万元、6,795.59万元，分别同比增加46.59%、30.29%，主要是因为本期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开模及加工费、材料及样品费、相关人员工资等费用增加所致。

3.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由利息支出、利息收入、汇兑损益及银行手续费等组成。公司近三年来财务费用变动幅度较大，主要由于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益变动较大以及利息支出变动所致。报告期间公司财务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利息支出	214.81	532.25	624.35	1,060.85
减：利息收入	157.33	369.89	176.52	107.43
汇兑损益	-138.64	209.89	606.39	-1,496.96
其他	119.33	215.64	208.17	141.48
合 计	38.16	587.88	1,262.39	-402.05

(1) 利息支出

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利息支出分别为1,060.85万元、624.35万元、532.25万元和214.81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其中，2009年公司利息支出同比下降41.15%，主要是因为本期银行贷款利率下调且公司本期偿还部分银

行借款所致。2010年，公司利息支出同比减少14.75%，主要是因为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2）汇兑损益

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汇兑损益分别为1,496.96万元、-606.39万元、-209.89万元和138.64万元，对财务费用影响较大，但影响程度近年趋于下降。公司汇兑损益形成的主要原因是人民币汇率持续升值，公司因远期合约交割实际结汇汇率与即期汇率不一致，发生汇兑损益（损失），其他汇兑损益（损失）主要因期末外币应收账款折算形成。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益对利润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2011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汇兑收益（损失为负数）	819.32	138.64	-209.89	-606.39	1,496.96
其中：远期合约交割形成	3,252.09	647.61	484.15	-419.76	2,540.09
其他	-2,432.77	-508.97	-694.03	-186.64	-1,043.13
净利润	33,152.06	3,621.76	15,307.67	9,397.01	4,825.62
汇兑收益/净利润	2.47%	3.83%	-1.37%	-6.45%	31.02%

（六）资产减值损失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坏账损失	140.79	133.75	321.62	74.15
存货跌价损失	-0.83	-2.55	143.71	16.48
长期投资减值损失	-	-	-	155.04
合 计	139.96	131.20	465.34	245.67

2008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245.67万元，其中：长期投资减值损失155.04万元，主要是公司参股企业惠州傲力停止生产经营，公司按账面余额全额计提了减值损失。2009年，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增加219.67万元，同比增长89.42%，主

要是因为：一方面，2009年公司1-2年期应收账款及应收账款总额增加，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出现大幅增长。另一方面，由于部分存货可变现净值下降，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使得减值损失增加所致。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31.20万元、139.96万元，主要是由于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为避免人民币升值对以美元结算的外销收入的不利影响，公司按照预计收汇时间进度，与银行签署远期结汇合同，锁定了部分外汇结汇汇率。各期末，公司根据最新的远期汇率报价，按合约逐一测算约定汇率与期末市场汇率的差异，将全部差异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在到期履约交割远期外汇合约时，冲销已被确认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负债，同时计入当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已将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归类为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期末未交割外汇远期合同（万美元）	19,800.00	5,565.10	5,500.00	8,600.00
本期末确认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	2,208.33	639.90	-620.58	-1,578.11
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负债）转入	-639.90	620.58	1,578.11	-2,035.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68.43	1,260.48	957.53	-3,613.11

受全球金融危机冲击，2008年9月，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持续快速升值趋势有所减缓，2008年末，公司因期末未交易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贷记交易性金融负债，并确认1,578.11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同时，因履行到期合约，公司相应转回已于2007年确认的2,035.01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述因素导致公司2008年出现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合计3,613.11万元。

受人民币持续升值影响，2009年末，公司以因期末未交易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贷记交易性金融负债，并确认620.58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同时，因履行到期合约，相应转回已于 2008 年确认的 1,578.11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09 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 957.53 万元。

2010 年，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继续持续上升，公司以期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借记交易性金融资产，并确认 639.90 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时，因履行到期合约，公司相应转回已于 2009 年确认的 620.58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10 年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 1,260.48 万元。

2011 年 1-6 月，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持续升值，公司以期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借记交易性金融资产，并确认 2,208.33 万元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同时，因履行到期合约，公司相应转回已于 2010 年确认的 639.90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上述因素导致公司 2011 年 1-6 月实现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 1,568.43 万元。

（八）营业外收支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营业外收入	234.57	587.18	500.15	322.69
营业外支出	7.28	82.92	162.95	224.67
营业外收支净额	227.28	504.25	337.20	98.02

报告期间，营业外收入项目主要是政府各种专项补助款项收入等。营业外支出方面，2008 年、2009 年主要是存货盘亏损失等，2010 年、2011 年上半年主要是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等。报告期间，公司营业外收支的金额总体较小，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九）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19.91	1,662.04	1,118.54	-2,946.70

净利润	3,621.76	15,307.67	9,397.01	4,602.43
占净利润的比例	41.97%	10.86%	11.90%	-64.02%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损益主要受持有外汇远期合同而发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影响，除此之外，还包括少量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等。详细情况参见本节“二、盈利能力分析”之“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分析”。

（十）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1. 企业所得税优惠的影响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构成和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7.95	1,913.01	1,322.08	1,338.6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1.59	194.83	106.78	-660.09
所得税费用合计	709.54	2,107.84	1,428.86	678.55
所得税费用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16.38%	12.10%	13.20%	12.33%

从上表看，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实际企业所得税税负率相对较低，主要是因为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相应的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所致，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二）主要税项及享受的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优惠对利润总额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利润总额	4,331.30	17,415.51	10,825.87	5,504.17
所得税税收优惠额	267.07	1,643.13	1,044.00	1,082.49
所得税税收优惠额/利润总额	6.17%	9.43%	9.64%	19.67%
利润总额（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62.87	16,155.03	9,868.35	9,117.28
所得税税收优惠额/利润总额（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67%	10.17%	10.58%	11.87%

[注]：税收优惠额=应纳税所得额×法定税率－当期所得税费用，法定税率 25%。

报告期内，应纳税所得额与利润总额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远期结汇合同形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按照不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口径测算，近三年及一期所得税优惠额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趋于下降。目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蒙发利电子、漳州蒙发利均已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能够在认定后 3 年期间内持续享受 15% 的所得税优惠税率。综上，公司经营成果对所得税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相关所得税优惠不会对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 出口退税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出口一直享受17%的最高档次出口退税率，出口退税额对利润总额影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合并）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当期实际发生出口退税	10,726.51	24,923.23	14,186.13	17,014.36
利润总额	4,331.30	17,415.51	10,825.87	5,504.17
当期实际发生出口退税/利润总额	247.65%	143.11%	131.04%	309.12%
利润总额（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762.87	16,155.03	9,868.35	9,117.28
当期实际发生出口退税/利润总额（不包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88.24%	154.28%	143.75%	186.62%

[注]：为扶持企业应对金融危机，厦门国税部门在 2008 年末开始加快出口退税审核，导致发行人 2008 年度期末应收出口退税金额较小且当期实际申报退税金额增加。

报告期间，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超过 90%。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出口退税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309.12%、131.04%、143.11% 和 247.65%。如果出口退税率下调，会给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但综合发行人所处行业特征、公司竞争优势、控制措施等，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对公司影响较为有限。具体如下：

第一，国际市场对我国按摩器具产品一直保持强劲需求态势，按摩器具一直是国家鼓励出口类行业。从全球产业布局看，随着国内生产技术和制造水平的提

升，中国已成为全球按摩器具制造中心。同时，我国多数企业拥有按摩器具相关产品完整的知识产权并能满足进口国的相关认证，按摩器具行业规模有限且无贸易壁垒，因而我国与进口国产生贸易摩擦的可能性较小，未来针对按摩器具产品的出口税收政策调整缺乏动因。

第二，作为按摩器具行业龙头企业之一，公司具备技术研发、成本控制、经营模式等综合优势，公司可以根据终端零售价格定位，有效控制材料成本，提供种类丰富的产品系列。公司具备较强的市场差异的快速反应能力，近三年新产品每年更新比例超过 50%。出口退税政策仅为影响经营业绩的外因之一，虽然出口退税率的变动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但不会改变公司长期发展趋势，公司的竞争优势、生产经营管理水平是决定公司未来发展的根本内因。未来，按摩器具产品的出口退税率若出现下降，公司凭借其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相比其他公司更有能力积极应对税率调整，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并进一步巩固提升其市场影响力。

第三，长期以来，公司根据区域消费市场需求定制化提供产品解决方案以及配套售后服务，与国外主要品牌商 HOMEDICS、ATEX、OGAWA、HOT、OSIM、CASADA、OTO 等已建立了持续、稳固、共赢的合作关系。若未来出口退税率出现下降，公司有基于自身竞争优势和合作互信关系，通过产品终端售价的协商、谈判和调整，转移部分成本上升压力，从而一定程度上可以消减出口退税政策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的不利影响。

（十一）盈利能力总体评价

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规模保持了快速增长的趋势，有效防范了外汇汇率波动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净利润逐年增长，主要利润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盈利能力较强。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1 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77.19	14,605.46	14,780.08	7,86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9.16	-7,791.80	-2,059.99	-6,669.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8.93	-9,962.83	-208.49	2,745.97
汇率变动的的影响	-260.07	-101.79	-564.09	2,165.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717.49	-3,250.95	11,947.51	6,110.38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持平，收现率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总体销售现金回笼情况良好。与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 2008~2010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98、0.99 和 0.97，2011 年 1-6 月为 1.01，基本与可比上市公司现金流回收状况相近。

指 标	可比上市公司名称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浙江永强（002489）	1.02	1.00	0.95
	伊立浦（002260）	0.96	1.05	0.99
	利欧股份（002131）	1.01	1.05	1.05
	海鸥卫浴（002084）	0.93	1.03	1.02
	美克股份（600337）	1.12	1.14	0.98
	可比上市公司平均	1.01	1.05	1.00
	蒙发利集团	0.97	0.98	0.99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沛，各期经营性现金净流量与净利润存在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1. 2008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7,868.23 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为 4,825.62 万元，差异 3,042.61 万元，主要因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固定资产折旧增加、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等影响所致。

2. 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4,780.08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9,397.01万元，差异5,383.07万元，主要因经营性应付项目、固定资产折旧、经营性应收项目和存货增加等影响所致。

3. 2010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14,605.46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15,307.67元，差异-702.21万元，主要因存货、经常性应收项目以及经常性应付项目的增加等影响所致。

4. 2011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7,177.19万元，同期实现净利润3,621.76元，差异-10,798.95万元，主要因存货大幅增加、经常性应付项目减少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影响所致。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新增了土地使用权购置、厂房建设以及设备购置安装等资本性支出，导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均为负数，具体情况分析如下：

1. 2008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6,669.24万元，主要因为：第一，收购香港康先持有漳州蒙发利及蒙发利电子的少数股权支付现金1,657.47万元；第二，支付公司前埔办公楼土地出让金2,688.14万元；第三，新增生产设备1,218.43万元；第四，漳州厂区建安工程支出360.63万元。

2. 2009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059.99万元，主要因为：第一，新增生产设备1,150.24万元；第二，支付漳州康城土地款654.62万元；第三，支付公司前埔办公楼工程款461.30万元；第四，支付漳州、同安厂区工程款490.92万元。

3. 2010年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7,791.80万元，主要因为：第一，同安厂区工程支出3,699.75万元；第二，前埔办公楼装修工程支出1,250.82万元；第三，漳州蒙发利厂房支出897.19万元；第四，购买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2,164.00万元。

4. 2011年1-6月，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419.16万元，主要因为：第一，漳州蒙发利厂房建设支出1,918.08万元；第二，购买生产设备等固定资产1,744.47万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伴随公司产销规模的扩大，公司资金需求增加，公司除通过商业信用、自身积累解决生产经营管理所需资金外，还通过银行借款筹集所需资金。2008~2010年及2011年1-6月，公司银行借款收到现金分别为15,200.00万元、38,460.77万元、8,569.98万元和4,718.39万元，偿还债务支付现金分别为9,500.00万元、37,157.06万元、12,436.23万元和2,366.23万元，并受利润分配、支付利息影响，公司报告期筹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745.97万元、-208.49万元、-9,962.83万元和2,138.93万元。

综上，公司管理层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为充沛，随着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增大，公司资本性支出和资金需求增加，因此，公司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也较为正常。由于公司以外销为主，汇率波动对公司现金流量会产生一定影响，但公司已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对汇率波动风险进行防范。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总体现金流量状况良好。

四、远期结汇业务分析

（一）报告期公司远期结汇业务概况

自2005年7月21日国家实施人民币有管理的浮动汇率改革以来，人民币对美元保持升值趋势，截至2011年6月30日，人民币累计升值幅度达27.89%。公司销售以美元为主要结算货币，且自合同签署日至收汇日周期较长，一般为1~3个月，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会产生一定影响。

报告期内，为应对人民币波动风险，公司根据订单情况和预期收汇情况，与银行签署远期结汇合同，以锁定预期的部分人民币现金收入。近三年及一期，公司远期外汇合约签订、交割及收汇等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 目	2011年 1-6 月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期初未交割合约金额（万美元）	5,565.10	5,500	8,600	11,020
当期签定远期外汇合约总金额（万美元）	22,200	20,954	3,200	9,700
实际交割合约总额（万美元）	7,965.10	20,888.90	6,300	12,120
期末未交割合约金额（万美元）	19,800	5,565.10	5,500	8,600
当期交割远期外汇合约平均汇率	6.6309	6.7811	6.7499	7.0984
当期目标汇率	6.50	6.75	6.75	7.03
当期收汇金额（万美元）	9,833	24,469	16,974	15,451
当期结汇金额占当期收汇金额的比重	81.00%	85.37%	38.59%	78.44%

（二）远期结汇业务采用的会计核算方法

公司将远期外汇合约认定为交易性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的确认与计量方法进行相应的处理；出于谨慎性考虑，该类业务产生的汇兑损益，公司全额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详细核算办法如下：

1. 签署交易合约时，在备查簿上登记合约内容，不作会计处理。

2. 每季度末，以中国银行当日远期汇率报价作为参照市价，公司对持有尚未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逐笔测算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并按汇总金额确认为相应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或交易性金融负债）。

如果核算日远期汇率较前次核算日（初次核算为签约日）下跌，则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与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录为：

借：交易性金融资产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如果核算日远期汇率较前次核算日（初次核算为签约日）上升，则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与交易性金融负债，分录为：

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交易性金融负债

3. 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时，卖出美元、收回人民币。若实际结汇汇率高于即期汇率，则同时确认汇兑收益，反之确认汇兑损失。分录为：

借：银行存款——人民币（按结汇汇率收回人民币）

贷：银行存款——美元（按即期汇率折算）

贷：汇兑损益（若汇兑损失则为借记）

同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交割时应相应调整该远期外汇合约对应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原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分录为：

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贷：交易性金融资产

原确认为交易性金融负债的，分录为：

借：交易性金融负债

贷：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三）公司远期结汇交易的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一直坚持谨慎策略防范汇率风险，针对人民币汇率变动趋势，采用远期结汇交易工具确保实际结汇平均汇率不低于订单目标汇率。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系统，2009年10月16日，公司董事会批准通过了《金融衍生交易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规定外汇交易行为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并不得将募集资金安排用于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该制度进一步明确了外汇远期交易业务的决策机制，厘清了公司相关部门的权责，有利于科学管理、及时响应、规范运作。

1. 公司董事会负责审批年度外汇远期交易计划。
2. 公司金融衍生交易领导小组负责制订、审批外汇远期交易的具体方案，并负责签批交易委托书。

3. 依照交易方案，公司财务部门安排专业人员积极跟踪各家往来银行的报价，择优选择拟成交银行并拟定交易委托书，并落实相关具体事宜。

4. 公司法务部门负责核查合约条款；审计部门定期稽核；财务部门及时核对对账通知单，并按季度核算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损益情况。

（四）远期结汇操作程序

1. 每年年底前，海外市场部制订下一年度月度外币收款计划交财务部、金融衍生交易领导小组。

2. 每年年初，金融衍生交易领导小组组织审计部、财务部、海外市场部共同编写本年度外汇远期交易计划，并送交董事会审批。

3. 金融衍生交易领导小组通过外汇市场调查、研究，对外汇汇率的走势进行讨论和判断，对拟采取外汇远期交易的汇率水平、外汇金额、交割期限等进行分析，出具外汇远期交易方案交董事长兼总经理在权限范围内进行审批。

4. 财务部依照经审批的外汇远期交易方案，由交易员在交易前向从事该业务服务的银行询价，经过比对、法律及审计事务部核查后，与合适的银行草签合同。

5. 下单交易成功后，整理委托书并由核算员登记，交易情况以书面形式交领导小组审批。

6. 交易员、财务部负责外汇远期交易风险的监督和预警，在外汇汇率出现异常波动时，交领导小组审核后，由董事长兼总经理决策实施。

7. 审计部负责监督外汇远期交易损益情况和会计核算情况，半年度、年度终了，组织人员对外汇远期交易情况进行审计，稽核交易计划执行情况，并作为考核的重要依据。

8. 财务部收到银行发来的通知单后，资金部主管、核算员共同核查是否与委托书一致，若出现异常，由资金部主管、核算员、交易员共同核查原因，并将有关情况报财务总监处理。

9. 季度、半年度、年度终了，财务部负责统计外汇远期交易损益情况，核算季度公允价值变动情况，于次月10日前出具损益报告和公允价值变动报告报审计部审核，审核通过后按不同审批权限审批批准。

10. 制做远期合约处置损益报告、交易损益报告，并附对应交易记录清单。

11. 每年年初，金融衍生交易领导小组组织审计部、财务部、海外市场部共同编写上年度外汇远期交易总结报告，并送交董事会审批。

（五）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未交割远期结汇合约情况

随着全球经济逐渐复苏，人民币升值压力持续增大，公司相应加大了远期外汇合约规模。2011 年初，公司持有未交割远期结汇合约为 5,565.10 万美元；2011 年 1-6 月，公司新增远期合约 22,200 万美元，远期合约交割 7,965.10 万美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为 19,800 万美元，平均汇率为 6.5097；其中拟于 2011 年交割 15,800 万美元，平均汇率为 6.5319。公司 2011 年 6 月末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平均汇率略高于公司 2011 年度订单目标汇率 6.50，能够较好地防范人民币升值带来的经营风险。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持有未交割远期外汇合约情况如下：

1. 厦门农业银行

序号	签约日期	交割日期(起)	交割日期(止)	合约金额 (万美元)	约定 结汇汇率
1	2008-8-14	2009-8-18	2011-7-15	100	6.4063
2	2010-11-29	2011-6-1	2011-8-1	100	6.5857
3	2011-1-10	2011-7-12	2011-8-12	200	6.5647
4	2008-8-14	2009-8-18	2011-8-15	100	6.3963
5	2011-1-10	2011-8-12	2011-9-13	200	6.5533
6	2011-4-29	2011-9-5	2011-10-10	500	6.4200
7	2011-1-10	2011-9-14	2011-10-12	200	6.5420
8	2011-4-29	2011-10-10	2011-11-4	300	6.4010
9	2011-1-10	2011-10-12	2011-11-14	200	6.5373
10	2011-1-10	2011-11-14	2011-12-12	200	6.5327

11	2011-1-10	2011-12-12	2012-1-12	200	6.5280
12	2011-5-10	2012-1-12	2012-2-13	300	6.3625
13	2011-5-10	2012-2-13	2012-3-12	300	6.3500
14	2011-5-19	2012-4-2	2012-4-23	200	6.3565
15	2011-5-24	2012-5-4	2012-5-21	200	6.3500
16	2011-6-10	2012-4-27	2012-5-31	300	6.3601
17	2011-6-16	2012-5-4	2012-6-20	200	6.3630

2. 厦门建设银行

序号	签约日期	交割日期(起)	交割日期(止)	合约金额 (万美元)	约定 结汇汇率
1	2011-1-19	2011-6-21	2011-7-21	50	6.5460
2	2011-1-31	2011-8-9	2011-8-9	600	6.5620
3	2011-1-10	2011-7-12	2011-8-12	100	6.5570
4	2011-2-11	2011-8-15	2011-8-15	500	6.5600
5	2011-1-10	2011-8-12	2011-9-12	100	6.5470
6	2011-1-19	2011-7-21	2011-9-21	200	6.5170
7	2011-1-10	2011-9-12	2011-10-12	100	6.5380
8	2011-1-19	2011-9-21	2011-10-21	200	6.5050
9	2011-1-10	2011-10-12	2011-11-14	100	6.5340
10	2011-1-10	2011-11-14	2011-12-12	200	6.5300
11	2011-1-19	2011-10-21	2011-12-21	200	6.5000
12	2011-1-10	2011-12-12	2012-1-12	200	6.5250
13	2011-1-27	2012-1-31	2012-1-31	500	6.5300
14	2011-2-11	2012-2-15	2012-2-15	500	6.5300

3. 厦门工商银行

序号	签约日期	交割日期(起)	交割日期(止)	合约金额 (万美元)	约定 结汇汇率
1	2011-1-19	2011-7-1	2011-7-29	100	6.5460
2	2010-12-16	2011-7-1	2011-7-29	100	6.5852

3	2010-12-20	2011-7-1	2011-7-29	200	6.6009
4	2011-1-7	2011-7-1	2011-7-29	100	6.5647
5	2011-1-20	2011-7-1	2011-7-29	100	6.5510
6	2011-1-21	2011-7-1	2011-7-29	200	6.5500
7	2011-3-10	2011-3-15	2011-7-29	150	6.5590
8	2011-1-19	2011-8-1	2011-8-31	200	6.5320
9	2010-12-20	2011-8-1	2011-8-31	200	6.5891
10	2011-1-7	2011-8-1	2011-8-31	100	6.5534
11	2011-1-20	2011-8-1	2011-8-31	200	6.5410
12	2011-1-21	2011-8-1	2011-8-31	100	6.5530
13	2011-1-21	2011-8-1	2011-8-31	200	6.5418
14	2011-3-9	2011-3-14	2011-8-31	300	6.5530
15	2011-1-19	2011-9-1	2011-9-30	200	6.5250
16	2010-12-20	2011-9-1	2011-9-30	200	6.5796
17	2011-1-20	2011-9-1	2011-9-30	200	6.5310
18	2011-1-21	2011-9-1	2011-9-30	100	6.5450
19	2011-1-21	2011-9-1	2011-9-30	200	6.5307
20	2011-1-21	2011-9-1	2011-9-30	200	6.5315
21	2011-1-24	2011-9-1	2011-9-30	100	6.5425
22	2011-1-25	2011-9-1	2011-9-30	100	6.5435
23	2011-2-1	2011-9-1	2011-9-30	200	6.5360
24	2011-3-9	2011-3-14	2011-9-30	500	6.5505
25	2011-1-19	2011-10-10	2011-10-31	200	6.5170
26	2011-1-19	2011-10-10	2011-10-31	200	6.5170
27	2010-12-20	2011-10-10	2011-10-31	200	6.5775
28	2011-1-20	2011-10-10	2011-10-31	100	6.5250
29	2011-1-21	2011-10-10	2011-10-31	200	6.5240
30	2011-1-21	2011-10-10	2011-10-31	200	6.5240
31	2011-1-24	2011-10-10	2011-10-31	100	6.5350

32	2011-1-25	2011-10-10	2011-10-31	100	6.5355
33	2011-3-2	2011-4-6	2011-10-31	500	6.5530
34	2011-3-9	2011-4-1	2011-10-31	500	6.5455
35	2011-4-6	2011-6-1	2011-10-31	500	6.5170
36	2011-1-19	2011-11-1	2011-11-30	200	6.5100
37	2011-1-19	2011-11-1	2011-11-30	200	6.5100
38	2011-1-10	2011-11-1	2011-11-30	200	6.5340
39	2011-1-21	2011-11-1	2011-11-30	200	6.5200
40	2011-2-23	2011-3-1	2011-11-30	500	6.5600
41	2011-3-4	2011-5-4	2011-11-30	500	6.5390
42	2011-4-6	2011-7-1	2011-11-30	300	6.5090
43	2011-1-19	2011-12-1	2011-12-30	200	6.5050
44	2011-1-10	2011-12-1	2011-12-30	200	6.5269
45	2011-3-4	2011-6-1	2011-12-30	300	6.5300
46	2011-1-21	2012-1-4	2012-1-31	100	6.5140
47	2011-5-13	2012-2-1	2012-2-29	100	6.3700
48	2011-5-13	2012-3-1	2012-3-30	200	6.3580
49	2011-5-24	2012-4-2	2012-4-30	200	6.3600
50	2011-5-27	2012-4-2	2012-4-30	200	6.3560

4. 中国银行厦门分行

序号	签约日期	交割日期(起)	交割日期(止)	合约金额 (万美元)	约定 结汇汇率
1	2011-1-10	2011-7-1	2011-7-31	100	6.5644
2	2011-1-21	2011-7-1	2011-7-26	200	6.5485
3	2011-1-10	2011-8-1	2011-8-31	100	6.5570
4	2011-1-10	2011-9-1	2011-9-30	100	6.5493
5	2011-1-10	2011-10-8	2011-10-31	100	6.5418
6	2011-1-19	2011-10-8	2011-10-26	100	6.5095
7	2011-1-19	2011-10-10	2011-10-26	200	6.5178

8	2011-1-10	2011-11-1	2011-11-30	100	6.5354
9	2011-1-19	2011-11-1	2011-11-25	200	6.5058
10	2011-1-10	2011-12-1	2011-12-31	100	6.5307
11	2011-1-19	2011-12-1	2011-12-27	200	6.5036
12	2011-5-18	2012-5-4	2012-5-21	100	6.3500
13	2011-6-16	2012-6-1	2012-6-20	200	6.3640

公司利用远期结汇业务防范人民币汇率变动风险符合公司产品以出口外销为主的业务特征。目前，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远期结汇交易业务内部控制机制，各项业务办理均按照相应管理制度执行，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能够有效降低经营风险，满足生产经营管理的需要。

五、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重大资本性支出项目	2011年1-6月	2010年	2009年	2008年
机器设备	1,744.47	2,164.00	1,150.24	1,218.43
土地使用权	-	-	654.62	2,688.14
房屋建筑物	1,918.08	5,847.76	952.22	360.63
股权收购	-	-	-	1,657.47

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之“三、现金流量分析”之“（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即蒙发利电子年产10万台按摩椅项目及漳州康城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重大担保、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除了 ZL02250262.9 号实用新型专利诉讼案件以外，公司无其他诉讼，也没有重大担保、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关于 ZL02250262.9 号实用新型专利诉讼案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书“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之“十一、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承诺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的相关内容。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专利诉讼案件对公司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没有重大影响，发行人律师及保荐机构也对该案件发表了专业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该专利侵权诉讼案件对发行人持续经营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对本次发行上市也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鉴于涉讼专利仅应用于公司型号为 SBM200H 的产品（一款单电机行走加热揉捏背靠产品），该款专利产品在 2008~2010 年实现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710.41 万元、73.28 万元和 65.07 万元，占公司同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0%、0.06%和 0.04%，金额较小，且占比极低。目前，该款产品在公司产品正常的升级换代中已经被其他产品取代，2011 年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停止了该款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即使发行人于上述诉讼中败诉而被判决停止该款涉诉产品的生产、销售，也不会对公司的后续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另外，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经承诺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或漳州蒙发利因败诉而被判决或裁定赔偿原告损失及/或承担诉讼费用。因此，该诉讼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对本次发行上市没有实质性障碍。

七、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公司主要财务优势

第一，报告期间，公司资产质量较高，主要资产项目目前不存在减值迹象。公司销售货款回收能力较强，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相对较高，总体资产周转能力较强。公司利息支付能力较好，负债偿付风险不大，财务风险防范措施较为有效。

第二，伴随主营业务收入的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持续增加。公司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达到 17.30%、20.39%、20.25%和 17.19%，主营产品毛利率维持在合理水平。2008 年~2010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高，分别达 42.63%、31.30%和 36.17%。2011 年 1-6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5.05%。

第三，当前，全球家庭保健按摩器具市场的成长推动了公司按摩器具产品需求的快速增长，公司经营形势良好，经营现金流量较为充沛，投资、筹资活动现金流量表明公司资本性支出持续增加，资金筹措、使用情况良好，公司整体现金流量状况正常。

第四，公司商业信用、银行信用记录良好，供应商信用政策相对宽松，银行融资渠道较为畅通。公司和部分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被授予较高的信用额度。公司是 2010 年度厦门市重点工业企业、2010 厦门企业 100 强、厦门市思明区 2009 年度、2010 年度纳税大户，在银行、客户、供应商及按摩器具行业中树立了良好的信用形象。

第五，公司拥有一套完整合理、执行情况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对规范财务管理、控制经营风险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实行全面预算管理，并与公司绩效管理挂钩，促进了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运用财务管理软件实现了财务的集中控制和远程管理，实现了采购、销售、库存等业务协同，建立了财务业务一体化的信息处理流程，经营管理水平得到了快速提升。

（二）公司主要财务困难

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资金需求主要依靠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商业信用方式解决，缺乏长期、稳定的资金融通渠道，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主营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另一方面，公司融资手段较为单一，导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财务风险趋于上升。公司的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资本结构不够合理，短期偿债压力加大。公司需要通过首发上市直接融资，拓宽融资途径，扩充长期资金来源，优化资本结构，降低财务风险。

（三）公司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按摩器具产品能够为中老年人群和亚健康人群提供家庭日常保健，潜在消费人群巨大。目前除日本外，北美、欧洲等经济发达地区和按摩保健观念较为普及的东亚其他地区的按摩器具消费市场均仍处在成长阶段。国际市场近年来对我国按摩器具产品保持了相对强劲的需求态势，我国已经成为世界按摩器具制造中心，按摩器具行业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目前，公司已经发展成为专业的按摩器具研发与制造商。公司能够通过持续的产品设计、技术研发，生产制造出符合消费者潜在需求的按摩器具创新产品，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报告期内，漳州蒙发利已发展成为专业的按摩小电器生产基地，主要生产塑胶器械、座垫类按摩小电器产品；蒙发利电子已发展成为专业的按摩椅产品生产基地之一。未来，塑胶器械、按摩椅产品仍将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和盈利的重要来源。

目前，公司主要通过 PRMS 模式为区域品牌商提供产品和服务。未来，公司将继续增强与目前 PRMS 客户的合作范围，同时拓展在细分市场具有品牌或渠道优势的品牌商，协同客户做强做大，逐渐将 PRMS 客户发展成为区域市场领导品牌，进而推动公司主营业务增长和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公司将以国内市场拓展为契机，进一步发挥研发优势，在国内市场以自主品牌进行生产、销售，并最终实现所有产品的自主生产制造、自主研发设计、自主品牌销售，逐步过渡过 OBM 业务发展模式。

随着公司经营模式的逐步优化、客户群体的不断发展和终端销售渠道的逐步完善，公司按摩器具产品订单日益增加，公司现有产能不能有效满足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从而限制了主营业务的扩张。通过实施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行业内规模领先、品质领先的专业化生产基地，可以有效增加公司全功能按摩椅、家居型按摩椅的生产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整体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推动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发展战略

按摩器具传承中医“治未病”的健康理念，能够简单方便地帮助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都市亚健康人群及中老年人群舒缓压力、缓解疲劳和按摩治疗，并且疗效显著。随着中医独特的医疗保健康复模式及其价值逐渐被国际社会所理解和接受，社会用于健康保健投资的提升等因素驱动下，公司所处行业面临广阔的发展前景。为此，公司制订的发展战略如下：

秉承“不懈锐意进取，拓宽按摩产品领域；致力产品创新，提高人们生活品质”的经营理念，专注于亚健康及中老年人群的自助式日常保健需求，持续研发创新按摩器具精品，建设行业领先的专业化生产基地。为健康产品品牌商提供一站式的服务，同时在国内市场积极发展自有品牌，稳步提升公司在各区域市场、各系列产品领域的业务份额，力争成为“全球按摩器具行业技术领先、规模领先、服务领先的综合实力领先企业”。

二、公司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发展计划

（一）整体目标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创新、规模、品质及服务等综合优势，在纵向上针对现有产品类别不断改进创新，在横向上结合消费者日常保健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类别，引领按摩器具行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力争3年内发展成为全球按摩器具行业的综合实力领先企业。

（二）当年和未来两年的具体计划

1. 建设行业领先的专业化生产基地，进一步增强规模优势

公司在持续提升行业专业化按摩小电器生产基地运营效率的同时，将积极建设行业内规模领先、品质领先的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突破产能瓶颈，充分发挥公司重要战略客户群的渠道优势，实现持续稳健发展目标。

2. 坚持研发创新，创造可持续的消费者需求

充分利用客户的品牌或渠道优势，共同围绕消费者的日常保健需要，研发卖点鲜明、质优价优的自助式保健产品，发掘与提升市场潜力，并通过客户的销售规模上升带动公司订单增长。

（三）市场开发与业务网络建设计划

未来两年，公司将进一步加大市场开发、深化业务网络建设。国际市场方面，继续巩固北美、东南亚等市场领先地位，拓展具有品牌及渠道优势的欧洲客户、日本客户，引导并培育南美、大洋洲等区域潜在客户。渠道覆盖方面，继续强化百货公司、大卖场、连锁药店、专卖店等终端业态，积极配合客户介入家具、网络销售、电视购物等新业态。

基于国内市场的巨大市场潜力，公司将通过子公司厦门康城这一平台，积极推广“康城”、“OGAWA”品牌，并在经济比较发达的主要地级以上城市建立自有品牌旗舰店、零售终端等销售网络；公司还将塑胶类、电子类产品针对国内消费习惯改型后利用国内最大的 B2C 电子商务平台淘宝网进行“轻松伴侣”品牌的市场推广工作。同时，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与各种业态的大型连锁渠道商合作铺设销售专柜网络。公司将有针对性地通过发展各种销售渠道方式确立自有品牌的市场影响力，不断扩大国内市场份额，力争三年内成为国内按摩器具市场的领先品牌。

（四）研究开发和技术创新计划

未来两年内，公司将继续加大对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投入，并将重点发展智能检测、精密传感、无刷电机和医疗电子、远程检测等技术，提升按摩智能化水平和服务水平；同时加大新材料、新工艺的开发投入，进一步提升品质、降低成本。

相应地，公司将加强研发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引进先进制造及检测设备，进一步提升产品档次，提高创新效率，缩短创新时间。

（五）深化改革和组织结构调整的计划

为满足持续快速发展需要，公司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风险。

1. 以加强董事会建设为重点，完善战略和投资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职能作用，更好的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战略方向、重大决策、选择经理人员等方面的作用。

2. 以强化集团化管理为中心，适时调整原有组织机构，加强内控部门的建设，保证公司组织结构的合理性和有效性，以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内在需要。

3. 以提升经营效率为目标，进一步完善市场经营服务小组、集中采购、5S推行委员会的运作效率，使企业资源得以最有效的运用。

4. 为适应业务快速发展需要，加大人才储备与培训。一方面加大高端经营管理人才的引进力度，一方面加强公司储备干部的培训与锻炼。

5. 深化人力资源改革，建立和完善关键岗位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努力创造适宜人才发展的良好环境。

（六）融资计划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后，公司财务结构明显优化，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在此基础上，公司将进一步巩固和扩展与银行的长期合作关系，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情况、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及证券市场状况，在确保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合理使用直接融资、间接融资手段，分阶段、低成本地筹集短期流动资金和长期资本，充分发挥财务杠杆和资本市场的融资功能，保持稳健的资产负债结构，支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三、发行人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1. 本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没有出现对本公司发展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因素的发生；

2. 本公司所处行业不出现重大的产业政策调整和其它重大不利情况；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发生重大流失；
4. 资金来源可保证投资项目计划如期完成，并投入运行；
5. 无其它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等。

四、发行人实施上述计划面临的主要困难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在业务规模快速扩展的背景下，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设计、资源配置、运营管理特别是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同时，随着按摩器具市场快速拓展，如何巩固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如何趋利避短，保持领先的竞争优势将是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关键。另外，随着公司快速发展，迫切需要管理、营销、技术和设计人才，人才队伍的引进与培养将是公司发展的根本要务。

五、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按摩器具产品的研发及制造业务，包括按摩小电器、按摩居室电器在内的产品系列齐全，并已初步形成了覆盖主要市场的客户网络。上述业务发展计划充分利用了现有业务的技术条件、人员储备、管理经验、客户基础和销售网络等资源，发挥了公司的生产技术、人才、成本、营销及管理优势，将进一步扩大本公司的市场份额，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从总体上提高了公司的盈利能力。同时，本公司将在股东价值最大化前提下，切实推动上述业务发展计划的落实，实现规模与效益的协调发展。

六、募集资金运用与发展计划的关系

若本次公司股票发行成功，对于实现前述业务发展目标意义重大。主要体现在：

1. 开辟了资本市场的直接融资渠道，为上述业务目标的顺利实现提供了可靠的资金来源，保证公司可以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2. 有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竞争优势，增强公司中长期发展后劲；
3. 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知名度和商业信誉，强化公司的品牌影响力；



4. 有利于公司吸引行业内外优秀人才，增强公司的人力资源优势；
5. 有利于推动公司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诚信经营和企业公民责任；
6. 有利于推动公司产品和技术升级换代，又好又快地实现业务目标。

第十二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总量及拟投资项目

公司本次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量将由实际发行股数和根据询价结果确定的发行价格确定。

经公司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备案（核准）情况
1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	23,826.19	23,826.19	获得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厦发改产业[2009]48 号”批复核准
2	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9,933.44	19,933.44	获得龙海市发展和改革局“闽发改备[2009]E03018”备案表
合计		43,759.63	43,759.63	—

[注]：“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主要为全功能按摩椅扩产项目，“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主要为家居型按摩椅扩产项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均是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需要，在充分的市场研究基础上提出，能够通过生产规模扩大，更好地满足客户需要，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二）实际募集资金超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求或不足时的安排

如未发生不可预测的市场变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按项目轻重缓急次序进行投入。为加快项目建设以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依据上述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上述项目，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计划使用量，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如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量超过计划使用量，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全体董事均认真阅读了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确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切实可行的。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景分析

（一）实施募投项目的必要性

1. 行业面临巨大的潜在需求

经济的不断发展、整体消费能力的提升和生活节奏的加快，促使人们对生活质量与健康水平期望越来越高，各国逐步开始重视家庭保健的作用。世卫组织在《迎接 21 世纪的挑战》报告中指出：21 世纪的医学“应以人类健康作为医学研究的主要方向”。美国联邦卫生和社会服务部相继推出了“健康公民 2000”、“健康公民 2010”计划。欧盟委员会于 2007 年发布了“为健康共同努力——欧盟 2008 年至 2013 年战略方针”的白皮书。我国政府制订了《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总体方案（2007~2015 年）》等政策，鼓励国民“追求健康，学习健康，管理健康，把投资健康作为最大回报”。投资健康、保持健康生活品质正日益成为一种社会共识。

按摩小电器、按摩椅等各种按摩器具产品具备家庭保健功能，在舒缓压力、缓解疲劳、按摩治疗等方面效果显著。随着按摩保健方法及其效果在全球日渐获得广泛的社会认可，按摩器具产品逐渐成为人们健康投资的重要选择之一，商旅一族、办公室一族、30~50 岁的亚健康人群和 50 岁以上的中老年人对按摩器具产品需求潜力巨大。仅针对亚健康人群和中老年人需求进行分析如下：

随着人类预期寿命的持续增加，慢性非传染性疾病日渐成为人类健康的头号对手。世卫组织认为不健康生活方式（如缺乏锻炼、不健康饮食等）是慢性病发生的主要原因。中医学倡导“未病养生、防病于先；欲病救萌、防微杜渐；已病早治、防其传变；瘥后调摄、防其复发”，相对于西医学对抗疗法，在中老年人群、亚健康人群的日常保健养生方面具有很大优势。

按摩器具传承中医传统文化，能够代替人工按摩，帮助中老年人群、亚健康人群实施自助式日常保健，能够满足消费者提升健康生活品质的持续性需求，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根据联合国人口统计，2007 年全球 30 岁以上人口共计 27.11 亿，其中北美、欧洲、大洋洲等经济发达地区为 6.78 亿，包括中国、日本在内的东亚和东南亚地区为 10.06 亿。根据测算，按 30 岁以上人口数量平均，日本、马来西亚、美国、德国的人均年消费按摩器具产品金额分别为 17.47 美元、8.73 美元、4.37 美元、4.02 美元，分别占其年度健康支出的 0.63%、3.42%、0.07%、0.11%，未来增长潜力较大。按摩器具行业初期以功能较为简单的按摩椅产品为主，消费人群有限，市场发展较为缓慢。随着厂商持续推出零售价格适宜、性价比更高的按摩器具产品，消费人群日渐广泛。目前，日本市场较为成熟，北美、欧洲、东亚和东南亚其他地区等的按摩器具消费市场均尚处在成长阶段，市场潜力巨大，有待品牌商、生产商共同努力挖掘。

2. 行业出现新的发展趋势

近年来随着互联网在生活、工作、娱乐等领域的应用普及，长时间使用电脑导致患有肩酸等身体不适症状的人群逐渐增多，对具有按摩保健、缓解疲劳功能产品的需求进一步趋向年轻化、实用化。通常定位于满足中老年消费者需求的全功能按摩椅与年轻一族的消费能力、消费理念存在一定差异，于是一种具备按摩功能，较低价格并带有其他沙发或办公椅等家具基本功能的家居型按摩椅应运而生。

2008 年 9 月以美国为开端的全球金融危机中，因为消费的持续低迷，售价较高的全功能按摩椅销量受到影响，而工作一族的身心压力并未因经济的消退而缓解，甚至进一步加剧，售价较低并带有按摩功能的家具型产品进一步热销。未来具有十足时尚气息和装饰功能，能够满足某种普通家具功能诉求，并能提供部分按摩功效的家居型按摩椅，如按摩沙发、按摩办公椅、休闲办公椅等将会快速发展。

3. 公司按摩居室电器业务具备快速发展的可能性

(1) 公司率先在行业内形成覆盖全部零售价位全系列产品并完成家居型按摩椅的研发平台构建

2009年“零重力按摩椅”系列产品推出，标志着公司超豪华型全功能按摩椅已具备了与日本厂商顶级产品相抗衡的性能，产品品质已达到同行业领先水平，并且在价格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在相当部份功能上具有突出优势，市场竞争力较强。目前，公司形成了覆盖所有零售价位区间的全系列按摩椅产品，具备了与日本主要按摩椅厂商在中高端消费者领域竞争的能力。

本公司率先在行业内形成了覆盖全部零售价位的全系列产品的生产制造能力，能够为品牌商提供产品组合的一站式解决方案，提升品牌商的渠道竞争能力，进一步实现双方共赢。

公司在紧跟国际技术潮流提升全功能按摩椅各方面性能的同时，也深入市场调研，充分发掘潜在消费者对按摩器具产品的需求，在家居型按摩椅这类新的按摩器具发展趋势萌发之际，就开始相关产品的研制和市场推广工作。2008年，公司将多媒体娱乐和舒适坐姿两项诉求相融合，开发了音乐椅，并迅速热销。以此为契机，公司加大了家居型按摩椅的产品开发工作，目前已经初步形成了按摩器具与家居产品的研发平台，并完成了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的研发工作，并投放部分区域市场，但受制于产能限制，尚不能全面展开市场推广工作。

（2）公司的战略客户群具备较强的品牌、渠道优势

公司为具有品牌及渠道优势的健康产品品牌商提供一体化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并形成了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目前，公司已形成包括 HOMEDICS、ATEX、OGAWA、HOT、OSIM、CASADA、OTO 等一批具有领先市场优势的战略客户群体，各区域市场销售渠道较为广泛，包括百货公司、大卖场、家电连锁、折扣店、家具店等。同时，随着近年来公司按摩器具产品出口量的快速增长，现在产品已累积了庞大数量的消费群体，是未来性价比更高的创新按摩器具产品的潜在客户。

公司为每个战略客户成立了包括市场、技术骨干人员在内的经营服务小组，能够针对不同客户的品牌定位和渠道特点，与客户共同进行产品决策、营销策划，并能与客户共享不同市场之间的成功策划经验。此外，公司已具备较为丰富的一

站式服务经验，能够帮助新的品牌商较快地熟悉按摩器具产品，并形成具有自身特色的产品组合，形成较强的渠道竞争力。

4. 公司建设专业化的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的必要性

(1) 缓解产能不足，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经过多年努力，公司业已具备年产 7 万台全功能按摩椅和 13 万台办公按摩椅、按摩沙发及休闲按摩椅等家居型按摩椅的生产能力，成为专业的按摩椅产品生产基地之一。但公司在按摩居室电器生产领域仍然存在制约公司发展的因素，主要体现在：

①公司现有部分全功能按摩椅生产线由于受投建时间较早，当时公司资本实力不足等因素影响，存在缺乏高精度模具、工艺水平不够先进、等现象，影响公司在超豪华型按摩椅产品领域的生产能力，受此影响公司按摩椅的平均出厂价在从 2007 年的 2,960.57 元/台增加至 2009 年的 3,653.69 元/台后，在 2010 年受整体产能尤其是高端产能限制未能保持快速增长势头；2010 年公司在原有 5 万台产能基础上通过技术革新与空间整合进一步挖掘产能并提升至 7 万台，但与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仍然存在明显的产能缺口，为满足持续增长的市场需要，亟需进一步扩大全功能按摩椅产能。

②公司自 2008 年开始推出按摩沙发产品以来，公司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产品的策划方案、终端零售价格定位均已获得现有战略客户的认同，并吸引了一批新客户公司新开发办公按摩椅、按摩沙发及休闲按摩椅产品市场需求快速扩大，销售收入从 2008 年的 1,112.17 万元增长至 2010 年的 7,116.32 万元，年均复合增长超过 252.95%，公司现有产能严重不足。尽管公司在 2010 年度进行了产品策略调整，将原有 20 万台每年音乐椅生产线按 2:1 逐步改建为 10 万台办公按摩椅、按摩沙发及休闲按摩椅等生产线，但由于该产品定位于普通消费者，潜在需求量较大，仍然存在明显的产能不足、配套能力十分有限、规模效应尚未显现等现象，亟需建设专门的生产基地，尽快扩大生产规模。

(2) 增强先进制造能力，提升产品品质，提高经营效率

由于闽南地区高精度模具加工、复杂五金件加工、高等级检测等先进制造能力的外部供应能力有限，交期较长，制约了公司快速研发、规模生产优势的充分发挥。通过引进具备先进制造能力的设备，公司能够在进一步提升产品品质的同时，发挥研发创新的优势，合理规划生产流程，缩短经营周期，提高经营效率。

因此，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市场需要，大力发展按摩椅、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业务，实施本次募投项目，建设行业内规模领先、品质领先的专业化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符合公司经营战略规划，是公司的必然选择。

（二）实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

1. 蒙发利电子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

（1）市场容量估算

本项目拟生产全功能按摩椅。根据中国医药保健品进出口商会按摩器具分会的数据，2009 年全球按摩椅销量约为 80 万台，并预计今后年增长速度将保持 20% 左右。根据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调查数据，2008 年日本市场按摩椅销量为 51 万台，其中，富士医疗器（FUJIIRYOKI）、松下（Panasonic）、大东（THRIVE）、发美利（FAMILY）等主要按摩椅厂商合计市场份额约为 93.2%（以金额统计）；同时，该项调查估计日本家庭的按摩椅保有量超过 500 万台，家庭保有率超过了 20%。目前，按摩椅产品的主要销售市场集中在东亚和东南亚地区，特别是日本市场，主要原因为：

①长期以来，较高的定价策略是全功能按摩椅普及较为缓慢的重要原因

日本按摩器具消费特征分析				
产品类别	高价按摩椅	低价按摩椅	手持、足底按摩器	快捷按摩器
零售价格	30 万日元左右	15 万日元以下		
25~29 岁	—	—	主要目标	主要目标
30~30 岁	少数人目标	一般目标	主要目标	一般目标
40~49 岁	一般目标	主要目标	一般目标	一般目标
50 岁以上	主要目标	少数目标		

数据来源：日本矢野经济研究所报告（2006 年）

由于全功能按摩椅主要定位于经常享受人手保健按摩的人群，该人群十分追求全功能按摩椅的按摩仿真效果，因此日本市场全部销量的 80%以上为高价产品。此外，按摩椅使用时占用空间较大，不适用于住房面积较小的家庭，也是限制该产品在日本市场普及率进一步快速提升的重要原因之一。

在 2000 年以前，全功能按摩椅产品主要是日系及台资厂商生产，产品定位较高，目标消费人群较窄小，在除日本以外的其他亚洲地区市场普及较慢。2000 年以后，随着包括公司在内的厂商陆续推出性价比更高的按摩椅产品，在 OSIM、OGAWA、OTO 等领先品牌商的持续推动下，东亚和东南亚等地区的按摩椅销量正在持续提升。

根据日本全功能按摩椅市场发展趋势，伴随着高性价比产品的陆续推出，除日本以外的其他亚洲地区的城市按摩椅保有量在未来 10 年内将逐步提升到 5%，仅中国大陆 2 亿城市家庭按此比例计算，未来 10 年内将有 1,000 万台全功能按摩椅的潜在市场需求。

②北美、欧洲及大洋洲等经济发达地区的消费需求主要受到健康观念限制

《世界卫生组织 2002~2005 传统医学战略》致力于“促进将传统医学/补充和替代医学纳入国家卫生保健系统”。截至 2005 年，我国已与世界 70 个国家（地区）签订了含有中医学合作内容的政府协议，致力于推动包括按摩在内的“中医独特的医疗保健康复模式及其价值逐渐被国际社会所理解和接受”。截至 2006 年，已有 51 个国家制定了发展传统医学的国家政策。在欧美发达国家，针灸及按摩治疗正逐渐获得社会的认可，越来越多人们开始尝试按摩方法并逐渐认可其保健作用。但是，相对于欧美发达地区的传统健康观念更强调主动式运动，按摩保健作为被动式运动方式对健康的积极作用尚在普及过程中。

虽然欧美发达经济地区人均年度健康支出均在 3,000 美元以上，但市场仍以单价较低的按摩小电器产品为主，按摩椅销量相对较小。公司正在通过按摩小电器产品的逐渐创新升级，引导消费者接受单价更高，但性价比优势更加突出的产品。产品零售价位由 2006 年度的 9.99 美元~49.99 美元为主，逐渐发展为 2009 年 169.99 美元~399.99 美元占 1/4 的格局，消费者更高的购买意愿已被成功开发。

此外，通过研发功能操作简单、维修服务方便的创新型按摩椅产品，亦是满足欧美发达地区消费者需求，增强渠道销售力的重要因素。公司保守估算，未来10年，欧美经济发达地区的2亿多个家庭按摩椅保有率可望达到5%，相当于超过1,000万台按摩椅产品的潜在购买需求。

（2）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分析

2008年、2009年及2010年，公司按摩椅产品的年产能分别为5万台、5万台及7万台，平均产能利用率为103.73%。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按摩椅产品的年产能将增加至17万台。公司已制订详细市场推广计划，主要包括：

①全系列产品组合，与长期战略客户群共同成长

公司已形成涵盖全部零售价位区间的全系列按摩椅产品线，与日系厂商的同类产品比较，具有较为显著的性价比优势，市场竞争力较强。公司预计，随着价格组合更加合理的按摩椅产品进入终端销售渠道，单个终端的平均销售能力可望较目前每月6台提升至每月8台。同时，根据OSIM、OGAWA、OTO等公司战略客户的发展规划，预计项目投产后2~3年，该等客户销售按摩椅产品的终端数量可望从目前的300家左右增加至800家，相当于年增加按摩椅销售能力5.5万台。伴随着长期战略客户销售终端的增加和销售能力的提升为公司募投项目达产后的销售奠定了基础。

②大力拓展新客户，拓宽公司的渠道覆盖面

公司一直致力于与具有品牌或渠道优势的客户进行长期合作，通过公司的PRMS模式与客户共同实行产品策划、营销策划，实现共赢。公司目前正在与多个区域的知名品牌商开始产品策划合作，预计项目投产后2~3年，公司将新增5~8家客户，相应将增加按摩椅销售终端1,200家左右。此外，根据厦门康城的渠道发展计划，项目投产后2~3年，公司将围绕“康城”、“OGAWA”品牌在国内市场发展300家左右的销售终端。公司按每个终端月销售按摩椅4~6台保守估计，相当于年增加按摩椅销售能力7.2~10.8万台。

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前述市场拓展措施将较好地保障新增产能的顺利消化，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2. 漳州康城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 市场容量估算

本项目拟生产的家居型按摩椅，包括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等产品，主要市场定位是满足日渐形成的家居型按摩器具发展趋势，该类产品的销售价格又能填补按摩椅产品与按摩小电器产品之间存在较为明显的价格空隙，能够较好地满足普通消费者的需求，并能够与按摩小电器产品的目标客户群实现有机融合，市场前景良好。本项目产品是对传统的电动沙发、办公椅、休闲椅的创新升级产品，性价比优势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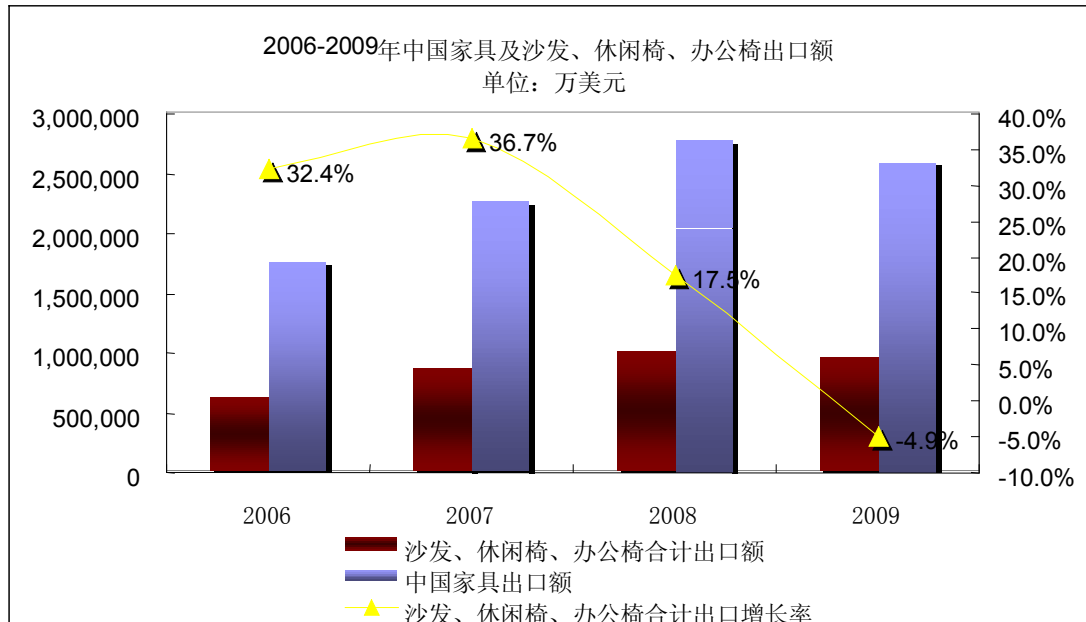
单位：美元

本项目产品		拟替代产品		价格 差异
名称	零售价位	名称	零售价位	
按摩沙发	499.99~599.99	电动	499.99~599.99	0
	799.99~899.99	功能沙发	无可比产品	—
办公	99.99~129.99	办公椅	79.99~129.99	0~20
按摩椅	199.99~299.99		149.99~199.99	50~100
休闲按摩椅	199.99~299.99	休闲椅	149.99~249.99	50

同时，考虑到公司按摩沙发、办公按摩椅、休闲按摩椅的零售价位分别覆盖了 199.99 美元~999 美元、99.99 美元~599.99 美元、99.99 美元~399.99 美元区间，相对传统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更强。

中国作为全球主要的家具出口国，2008 年出口沙发、休闲椅和办公椅产品合计为 99.9 亿美元。随着市场逐渐熟悉本项目产品，预计未来 5 年，增加了按摩功能的产品可能占到全部沙发、休闲椅和办公椅产品的 10%左右，相当于年出口规模 10 亿美元。

此外，国内市场沙发、休闲椅和办公椅产品合计年需求已达到 1,150 亿元人民币，如果未来 5 年增加了按摩功能的产品占到全部沙发、休闲椅和办公椅产品的 5%左右，相当于 57.50 亿元/年的巨大市场需求。



数据来源：中国家具协会、中国海关统计数据

(2) 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家居型按摩椅以按摩沙发产品为主，公司在厦门康先 3 万台/年家居型按摩椅的生产能力的基础上，通过对原有音乐椅生产线的整合，目前已形成了 13 万台的年生产能力。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将新建每年 20 万台办公按摩椅、15 万台按摩沙发、10 万台休闲按摩椅的生产能力。公司已制订详细市场推广计划，主要包括：

① 办公按摩椅产品

该产品经过了详细的市场调研，初期主要零售价位为 99.99 美元~299.99 美元，与按摩小电器产品相当，市场竞争力较强，并能够缓解办公室一族因长时间使用电脑等造成腰酸背痛等肌体不适症状，但并不需要专门空间安置专业的全功能按摩椅。目前，公司已与 HOMEDICS、OGAWA、ATEX、MEDISANA、BEURER、OTO 等客户达成了多款新产品的开发意向，并拟覆盖 BBB、Sam's、Saturn 等欧美大型渠道商和 OGAWA、OTO 等的品牌连锁店，渠道销售能力较强。根据正在沟通的产品策划方案，考虑新增客户因素，公司预计项目达产后第一年末该产品可望达到 10 万台/年的订单目标，项目达产后第二年末可望消化全部新增产能。

② 休闲按摩椅产品

该款产品经过了详细的市场调研，初期主要零售价位为 199.99 美元~299.99 美元，与按摩小电器产品相当，相比传统休闲椅产品的性价比优势突出，并通过增加按摩功能进一步舒缓肌体，提升休闲趣味。公司已与 HOMEDICS、ATEX 等客户达成多款新产品的开发意向，并与 CASADA、LAZYBOY 等北美领先品牌商达成了初步合作意向，预计潜在销售能力将达到 5 万台/年的订单目标。

③ 按摩沙发产品

公司按摩沙发产品的零售价位覆盖 199.99 美元~999 美元区间，与传统的电动功能沙发相比，具有显著的性价比优势，在满足沙发的装饰性、家居性的同时也为家庭带来了更舒适、更健康的坐具。经过一年多的市场推广，公司业已在北美、欧洲及日本地区建立了一批家具商客户群，该等客户具备较强的渠道销售能力。根据正在沟通的产品策划方案，考虑新增客户因素，公司预计项目达产后第一年末该类产品可望达到 10 万台/年的订单目标，项目达产后第二年末可望消化全部新增产能。

此外，根据厦门康城的渠道发展计划，项目投产后 2~3 年，公司将围绕“康城”品牌在国内家具专业卖场发展自有销售终端，有利于进一步保障按摩沙发产品的产能充分消化。

综上所述，随着漳州康城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的建设，公司现有市场拓展计划与目标客户资源能够较好地保障产能充分利用，实现公司持续稳健发展的战略目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

1. 项目的实施方式

本项目拟由公司子公司蒙发利电子实施。即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 23,826.19 万元对蒙发利电子进行增资。

2. 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项目所需土地位于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思明工业园，系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证号为厦国土房证第地00010053号，用地面积为32,507.07平方米，土地使用性质为工业用地。

3. 项目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经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厦发改产业[2009]48号”批复同意核准立项。

4. 项目的产能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将达到每年 10 万台全功能按摩椅的生产能力，其中零售价格定位 2,999 美元的超豪华型按摩椅 2.5 万台，零售价格定位 2,499 美元的豪华型按摩椅 3.5 万台，零售价格定位 1,999 美元的标准型按摩椅 1.5 万台，零售价格定位 999 美元的家居型按摩椅 2.5 万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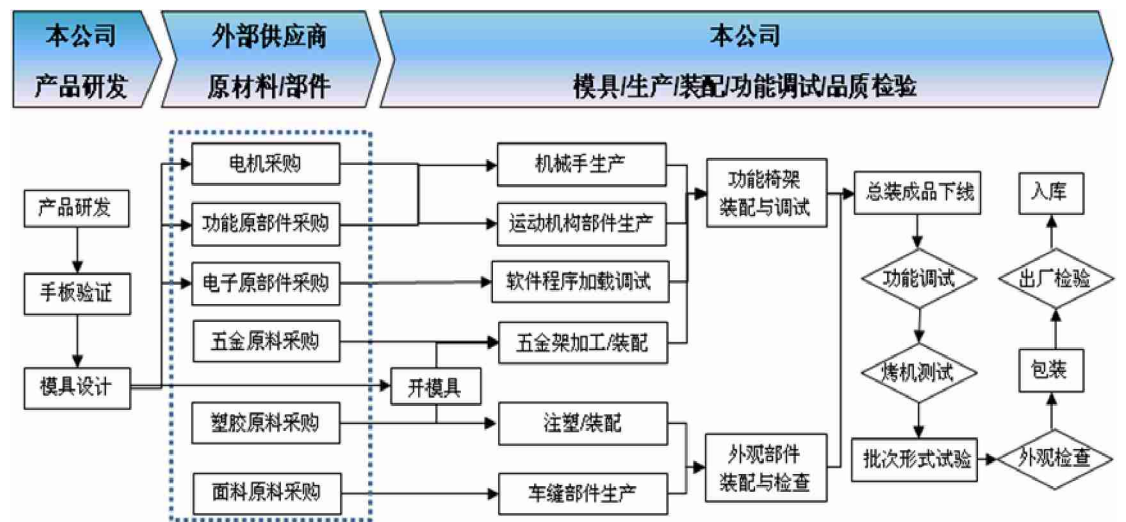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将主要通过公司成熟的海外客户群及其覆盖的渠道商销售，同时公司将通过全资子公司厦门康城推广“康城”、“OGAWA”品牌，销售保障较为充分。

5. 项目的原材料供应

项目建成后，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件、电器件、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五金件及包装物，均可通过公司现有原材料供应渠道解决。

6. 项目的生产技术情况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均为公司已使用的成熟工艺技术，生产的具体流程如下：



公司过去受资本实力限制，在模具制造、五金件加工、注塑方面投资较少，主要依靠外部供应，但相关设计均由公司负责，并系在公司共同参与下实施生产。由于闽南地区目前拥有高精度模具加工、复杂五金件加工、高等级检测等先进制造能力的专业配套商较少，产能有限并且交货周期较长，不利于公司提升生产效率、缩短生产周期以满足客户的产品快速上市需要。因此，本项目拟配备专门的模具车间、注塑车间与五金车间，综合配套后上述产能受外部供应能力约束将较小，能够有效改善生产效率。

7. 项目的环境保护

本项目不含喷漆等表面处理工序；项目产生的污水经净化后回用；项目废气经集气罩处理后达标排放；噪声、工业固废均依照国家规定予以规范。本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均符合国家标准，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09 年 9 月 25 日获厦门市环境保护局“厦环监[2009]表 141 号”审批同意。

8. 项目的概算情况

(1) 项目投资概算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它费用	合计
一	主要生产工程项目					
	模具制造车间	246.78	217.95	10.18		474.91
	精密五金制造车间	246.78	409.06	19.12		674.95
	柔性按摩椅制造车间		766.01	35.80		801.81
	电器件制造车间	1,861.54	451.54	21.10		2,334.18
	机芯部件精密加工车间	376.96	1,421.16	66.41		1,864.53
	裁缝车间		476.79	22.28		499.07
	小计	2,785.81	3,742.51	174.88	0.00	6,703.20
二	辅助生产工程项目					
	原料及成品仓库	2,478.77	129.33			2,608.10
	研发及办公大楼		1,662.85	75.57	356.90	2,095.31
	小计	2,478.77	1,792.17	75.57	356.90	4,703.41
三	公用及服务性工程项目	67.12	343.45	888.49	0.00	1,299.06
四	其他费用					
	建设管理费				296.55	296.55
	建设用地费				1,080.00	1,080.00
	勘察设计费				53.94	53.94
	其他	133.01	97.87	136.65	1,092.81	1,460.34
	其他费用小计	133.01	97.87	136.65	2,523.30	2,890.83
五	基本预备费 10%				1,559.65	1,559.65
六	项目流动资金					
	铺底流动资金				2,001.01	2,001.01
小计					6,670.03	6,670.03
合计		5,464.71	5,976.00	1,275.59	11,109.88	23,826.19

(2) 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投资为 23,826.19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156.16 万元、全部流动资金 6,670.03 万元。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资金使用计划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合计
1	土建投资	8,183.86	602.96	0.00	0.00	8,786.82
2	设备及安装	5,491.46	2,485.29			7,976.75
3	软件		392.59			392.59
4	流动资金		3,916.92	2,391.26	361.85	6,670.03
合 计		13,675.32	7,397.76	2,391.26	361.85	23,826.19

9. 主要设备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金额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金额
1	注塑机	44	1301.58	13	自动绕线机	16	51.2
2	流水线	26	417.4	14	(数控)剪板机	5	48.44
3	电脑工业缝纫机	300	384	15	数控车床	2	34.4
4	冲床	33	298.75	16	电脑裁床	2	33.6
5	机械手	20	196	17	空压机	4	28.48
6	电焊机	36	149.2	18	铺布机	2	28
7	高速冲床	3	118.5	19	电火花机	4	27.2
8	生产检测设备	15	90	20	钻床	4	22.4
9	压铸机	5	76.5	21	粉碎机	5	14
10	数控折弯机	5	71.5	22	磁滞式测功机	1	9.9
11	静音房	15	60	23	抽粒机	1	6.61
12	磨床	3	52.5	24	烘干机	10	6
				合计			3,526.16

10. 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1) 项目效益

本项目经济计算期为 12 年，包括项目建设期 1.25 年，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7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生产负荷为 100%。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平均销售收入 46,900.00 万元，可实现年平均利润总额 7,624.10 万元，净利润 5,718.07 万元。

(2) 评价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1	投资回收期（年）	5.05
2	税后投资利润率（%）	30.06
3	财务净现值（万元）	14,368.03
5	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27.36

(3) 盈亏平衡分析

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预计年销售收入为 46,900.00 万元、固定成本 7,652.76 万元、可变成本 31,161.59 万元、销售税金及附加为 287.57 万元。生产盈亏平衡点（BEP）计算为：

$$\text{BEP} = \text{固定成本} \div (\text{销售收入} - \text{可变成本} - \text{营业税金及附加}) \times 100\% = 49.61\%$$

即本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 49.61%，生产盈亏平衡点较低，项目经营风险较小。

11. 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以自有资金 5,636.81 万元投入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投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土地款和基建工程款。

(二) 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1. 项目的实施形式

本项目拟由本公司子公司漳州康城实施。即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利用募集资金19,933.44万元对漳州康城进行增资。

2. 项目的选址情况

本项目所需土地位于漳州市龙海市角美开发区凤山工业园，系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证号为龙国用 2009 角字第 GC0088 号，用地面积为 66,501.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性质为工业用地。

3. 项目的审批情况

本项目经龙海市发展和改革局“闽发改备[2009]E03018”备案表予以立项。

4. 项目的产能及营销措施

本项目建成后将达到每年 20 万台办公按摩椅、15 万台按摩沙发、10 万台休闲按摩椅的生产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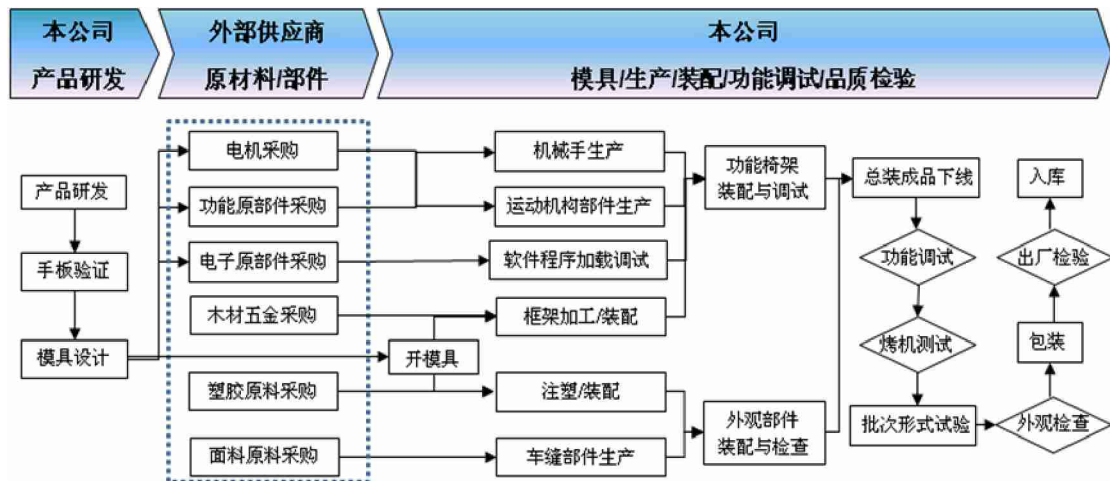
本项目生产的产品符合未来按摩器具产品家居化发展趋势，能够满足办公室一族日益增长的按摩需求，并填补了公司目前的主要产品按摩小电器与按摩椅之间的零售价格空隙，能够进一步丰富品牌商及渠道商的产品组合。公司已通过深圳蒙发利、厦门康先的运营实践理解了消费者需求，熟悉了渠道特性，产品研发业已获得诸多客户的认同，未来将主要通过公司的现有客户群及其覆盖的渠道商销售。此外，厦门康城将依托“康城”、“OGAWA”品牌在国内市场进行推广销售，为本项目产品提供有力的销售保障。

5. 项目的原材料供应

项目建成后，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件、电器件、塑料米、化工原料、针车面料、五金件、木材及包装物，均可通过公司现有原材料供应渠道解决。

6. 项目的生产技术情况

本项目采用的主要生产工艺技术均为公司已掌握的成熟工艺技术，具体流程详见如下：



公司自2008年开始，已相继通过厦门康先的较小规模运营，充分融合了按摩居室电器生产技术与沙发、办公椅及休闲椅的制造技术，形成了完整的生产工艺，产品保健功能、舒适度均较传统的沙发、办公椅及休闲椅产品有较大的提升。

7. 项目的环境保护

本项目产生的工业污水经净化后循环使用；项目废气、噪声、工业固废均依照国家规定予以规范。本项目各项环保措施均符合国家标准，不会产生环境污染。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2009年11月5日获龙海市环境保护局审批同意。

8. 项目投资概算及使用计划

(1) 项目投资概算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	安装工程	其它费用	合计
一	主要生产工程项目					
	木工车间	510.00	436.47	20.40		966.87
	裁缝车间	510.00	810.53	37.88		1,358.40
	扞皮车间	425.00	65.16	3.04		493.20
	组装（总成）车间	680.00	1,089.60	50.92		1,820.52
	五金车间	425.00	437.29	20.43		882.72
	按摩机芯车间	425.00	1,375.38	64.27		1,864.65

	小计	2,975.00	4,214.43	196.94	-	7,386.36
二	辅助生产工程项目					
	原料及成品仓库	1,530.00	101.16	-		1,631.16
	研发及办公大楼	482.55	1,203.70	5.62	254.90	1,946.77
	小计	2,012.55	1,304.86	5.62	254.90	3,577.93
三	公用及服务性工程项目	383.67	371.45	1,126.23	-	1,881.35
四	其他费用					
	建设管理费				324.89	324.89
	建设用地费				1,117.20	1,117.20
	勘察设计费				437.70	437.70
	其他				1,134.34	1,134.34
	其他费用小计				3,014.14	3,014.14
五	基本预备费 10%				1,585.98	1,585.98
六	铺底流动资金				2,487.68	2,487.68
	合计	5,371.22	5,890.73	1,328.79	7,342.70	19,933.44

（2）资金使用计划

本项目投资为 19,933.44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7,445.76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2,487.68 万元。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资金使用计划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合计
1	土建投资	8,410.19	813.69	0.00	0.00	9,223.88
2	设备及安装	5,444.53	2,496.96	0.00	0.00	7,941.49
3	软件	0.00	280.39	0.00	0.00	280.39
4	流动资金	0.00	2,487.68	0.00	0.00	2,487.68
	合计	13,854.72	6,078.72	0.00	0.00	19,933.44

9. 主要设备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金额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金额
1	注塑机	38	1,258.94	12	锦隆铺布机	3	46.50
2	流水线	30	707.65	13	锁眼机	8	44.00
3	电脑工业缝纫机	280	364.00	14	数控剪板机	3	29.46
4	冲床	28	284.57	15	数控折弯机	3	26.25
5	电脑全自动裁皮机	1	231.97	16	静音房	7	24.99
6	CNC 裁板	2	223.22	17	钉枪	200	16.40
7	各式木工钻刨锯	48	184.92	18	抽粒机	2	12.14
8	机械手	20	175.00	19	粉碎机	4	10.00
9	生产检测设备	20	146.4	20	手电钻	15	8.775
10	裁床	5	71.00	21	烘干机	8	4.32
11	电焊机	20	50.00	合 计			3,920.51

10. 项目的经济效益分析

(1) 项目效益

本项目经济计算期为 12 年，包括项目建设期 1.25 年，项目建成投产后第一年生产负荷为 70%；第二年及以后各年生产负荷为 100%。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平均销售收入 46,000.00 万元，可实现年平均利润总额 7,214.93 万元，净利润 5,411.20 万元。

(2) 评价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值
1	投资回收期(年)	5.51
2	税后投资利润率 (%)	26.25
3	财务净现值 (万元)	11,888.80
5	项目财务内部收益率 (%)	24.19

（3）盈亏平衡分析

本项目在正常生产情况下，预计年销售收入为 46,000.00 万元、固定成本 8,385.82 万元、可变成本 29,916 万元、销售税金及附加为 328.3 万元。生产盈亏平衡点（BEP）计算为：

$$\text{BEP} = \text{固定成本} \div (\text{销售收入} - \text{可变成本} - \text{营业税金及附加}) \times 100\% = 53.22\%$$

即本项目生产负荷达到设计能力的 53.22%，生产盈亏平衡点较低，项目经营风险较小。

11. 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以自有资金 1,298.00 万元投入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投入资金主要用于支付土地款。

四、募集资金投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按摩椅新建项目和按摩居室电器新建项目，均是公司做强、做大客户群的发展战略需要。募投项目实施成功后，公司将形成行业内产能领先、品质超群的按摩居室电器专业化生产能力，与公司业已形成的行业领先的按摩小电器产能相配合，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将进一步增强，有利于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进一步增强。具体影响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一）对净资产和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及每股净资产都将大幅提高，公司整体实力将显著增强。

（二）对净资产收益率和盈利水平的影响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短期内无法获得经济效益，净资产收益率因此会有一定程度的降低。随着两个项目陆续建成投产，公司销售收入和利润水平将有大幅提高，公司盈利能力不断增强。

（三）对资产负债率和资本结构的影响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水平将大幅降低，有利于提高公司的间接融资能力，降低财务风险；同时本次股票溢价发行将增加公司资本公积金，使公司资本结构更加稳健，公司的股本扩张能力进一步增强。

（四）项目固定资产投资的折旧、摊销费用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募集资金项目分别对各项目在达产年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新增销售收入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净利润	新增折旧、摊销
1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台按摩椅新建项目	46,900.00	8,844.43	5,718.07	1,220.34
2	漳州康城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按摩居室电器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46,000.00	8,461.63	5,411.20	1,246.70
合计		92,900.00	17,306.06	11,129.27	2,467.04

募集资金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共 2,467.04 万元，短期内会给本公司盈利带来压力。根据项目效益测算，项目投资前景良好，达产率为 100% 时实现利润总额为 11,129.27 万元，能够在消化了前述成本因素影响后仍然为公司主要的利润增长来源，因而不会影响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

第十三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全部为普通股，本着同股同权原则，按每一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分配股利，具体由董事会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出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不得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在公司盈利、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将实施积极的现金股利分配办法，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公司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原则上应不低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公司在有关法规允许情况下根据盈利状况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二、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实际利润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利分配情况如下：

（一）2008 年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09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 10,800,000.00 元。

（二）2009 年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0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共计 56,250,000.00 元。

（三）2010 年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 2011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本年度除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0,394,682.49 元外，不进行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四）2011 年上半年利润分配情况

2011 年上半年，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三、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本次发行后，公司将视后续发展对资金的需要，平衡股东的长期利益和现时投资回报的需要，制定相关股利分配政策。



四、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 201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的 201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若本公司股票上市发行成功，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余额由发行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第十四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信息披露制度及投资者关系管理

（一）信息披露制度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制定了《信息披露制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法律、法规、规则、信息披露制度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公司年报、中报、临时公告等。

（二）信息披露部门及人员

本公司董事会负责公司信息披露和承担相应的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及证券交易所的联系，解答投资者的有关问题。

公司董事会秘书：张 斌

电 话：0592-5569658

传 真：0592-5532788

（三）投资者服务计划

1. 对投资者提出的获取公司资料的要求，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前提下，公司将尽力给予满足。

2. 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其他情况的咨询，在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并且不涉及公司商业秘密的前提下，董事会秘书负责以书面形式尽快给予答复。

3. 对有意参观本公司的投资者，公司董事会秘书将负责统一安排和接待。

二、发行人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已订立将要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商务合同如下所示：

（一）采购与销售合同

1. 采购合同

序号	供应商	签署时间	合同期限	采购标的
1	深圳市摩多电机有限公司	2011.01.01	2011.01.01-2011.12.30	直流永磁电机
2	东莞市盈聚电子有限公司	2011.01.05	2011.01.26-2012.01.25	开关电源、变压器
3	深圳市和品五金机械有限公司	2010.09.10	2010.09.15-2011.09.14	塑胶原料、模具
4	石狮市通达电机有限公司	2010.10.30	2010.11.01-2011.11.01	直流电机
5	深圳市群辉达塑胶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10.12.22	2011.01.02-2012.01.01	塑胶原料、塑胶制品、喷油、丝印等
6	厦门龙达利工贸有限公司	2010.09.13	2010.09.13-2011.09.12	注塑米
7	深圳东福昌电机有限公司	2010.09.06	2010.10.01-2011.09.30	小型电机
8	深圳市天章实业有限公司	2010.12.22	2011.01.01-2011.12.31	塑胶注塑、塑胶模具、喷油、丝印等
9	惠州市锦湖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1.05.01	2011.05.01-2012.04.30	开关电源

2. 销售合同

公司的主要客户主要为国际知名品牌商，公司在与大客户签订框架性合同后，在合同期限内通过面议、E-MAIL、电话和传真等方式确定具体的产品订单，订单内容包括产品名称、型号、订单金额、数量、交货方式、结算方式、履行期限、文件要求等项目，目前公司正在履行的大客户框架性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署时间	协议期限	销售产品
1	HOMEDICS	2010.01.18	2010.01.21-2014.01.20	销售按摩器具产品，约定品名、规格、数量及单价、交易总值以每次确认的具体订单来执行
2	ATEX	2008.10.23	2010.10.23-2011.10.22	
3	OGAWA	2010.01.20	2010.01.22-2014.01.21	
4	HELEN OF TROY	2010.01.22	2010.01.27-2014.01.26	

5	OTO Bodycare Pte Ltd	2010.01.16	2010.01.21-2014.01.20	
6	LEADER LIGHT	2010.01.20	2010.01.23-2014.01.22	
7	CASADA GmbH	2010.01.15	2010.01.20-2014.01.19	
8	ACE BAYOU CORP	2008.02.25	2008.03.01-2012.02.28	
9	BELKIN INTERNATIONAL INC	2011.03.22	2011.03.31-2015.03.30	销售电脑包产品，约定品名、规格、数量及单价、交易总值以每次确认的具体订单来执行

（二）借款合同

贷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基础利率	担保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	83101200900002020	2009.09.25	4,000	2009.09.25-2012.09.24	4.86%	信用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09）进出银（榕信合）字第 031 号	2009.09.23	4,500	2009.10.31-2011.10.30	3.51%	抵押担保 [注]

[注]：抵押物为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0 号、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81 号、龙房权证字第 20084279 号房地产权以及编号为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09 号、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10 号、龙国用（2009 角字）第 GC0011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

（三）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融资协议

银行	合同编号	合同签订时间	融资期限	协议内容	担保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厦门莲前支行	厦莲前农银出融字（2011）第 001 号	2011.5.7	2011.05.08-2012.05.07	约定可在该行办理押汇融资业务，凭申请人提交的出口信用保险项下融资申请书、商业发票及相关单据根据自身的资金情况、申请人的经营状况等因素按规定逐笔审核并确定是否办理押汇业务	出口信用保险

（四）结汇/售汇协议书

银行	合同编号与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协议内容
中国建设银行厦门市分行	XMFP2008000262-1 《远期结汇/售汇总协议书》	2009.07.04	约定建行为发行人提供远期结汇/售汇业务，具体以发行人提交的申请书确定

中国建设银行 厦门市分行	XMSW2008000161-1 《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总 协议》	2009.07.04	约定建行为发行人叙做掉期交易，具体由 发行人逐笔填写《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交易 申请书》申请确定
中国农业银行 厦门市分行	400FWJS0700010-0 《远期/掉期结售汇总协议书》	2010.02.04	约定农行为发行人叙做远期/掉期结售汇 业务，具体由每笔申请确定
中国工商银行 厦门东区支行	41000238000000002 《结售汇业务总协议书》	2011.05.16	拟叙做协议项下的结售汇业务，须按照要 求就每笔具体业务向工行提交业务申请书 并提供工行要求的资料
中国银行 厦门市分行	2011 年远字 045 号 《远期结汇/售汇、人民币与外 币掉期总协议》	2011.05.21	叙做远期结汇/售汇、人民币与外币掉期业 务，该协议与业务申请书等文件一起，就 每一笔具体远期结汇/售汇、人民币与外币 掉期业务而言，构成一份完整协议

（五）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	厦门蒙发利电子有限公 司厂房及配套工程	项目地址	同安工业集中区思明工业园
发包人	蒙发利电子	承包人	福建大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价款	2,350.00 万元	订约时间	2009 年 12 月 15 日
工程内容	1#、2#、3#、5#号厂房、门卫 1、门卫及泵房、变配电房、室外道路、 管网等安装工程		

项目名称	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 司七号厂房工程	项目地址	漳州龙池开发区角嵩路 228 号
发包人	漳州蒙发利	承包人	福建大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价款	1,972.51 万元	订约时间	2010 年 11 月 1 日
工程内容	七号厂房的所有项目，包含电梯、室外工程、土石方工程、水电工程及 管桩工程、建设工程验线和建设工程±0.00 验线		

项目名称	漳州蒙发利实业有限公司 14#食堂宿舍及室外工程	项目地址	漳州龙池开发区角嵩路 228 号
发包人	漳州蒙发利	承包人	福建大舟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总价款	1,580.00 万元	订约时间	2011 年 3 月 17 日
工程内容	14#食堂宿舍的所有项目，包含室外工程、土石方工程、水电工程及管桩 工程、建设工程验线和建设工程±0.00 验线		

（六）保荐暨主承销协议

甲方	发行人	乙方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委托乙方为其本次股票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负责推荐甲方股票发行上市和股票发行的主承销工作，并持续督导甲方履行相关义务。		

三、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

四、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之“六、重大诉讼导致的或有风险”。上述诉讼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及未来前景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发行上市造成任何障碍。除此之外，本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二）发行人股东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事项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其他主要股东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案件。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目前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者可以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案件。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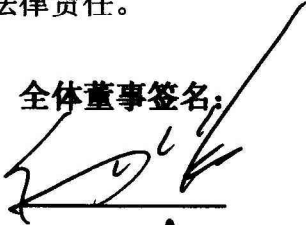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三年及一期没有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第十五节 发行人及各中介机构声明


一、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邹剑寒



李五令



张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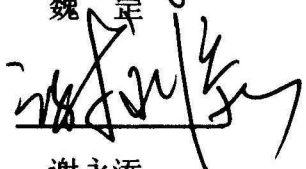
魏罡



曾建宝



张年庆



谢永添



马永义



白知朋

全体监事签名:



高兰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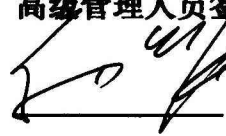


刘才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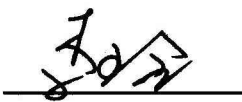


杨艳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邹剑寒



李五令



张泉



崔洪海



张斌



苏卫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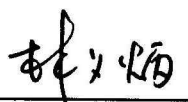
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机构暨主承销商声明

保荐机构已对本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林义炳

保荐代表人签名：


叶 勇


胡 军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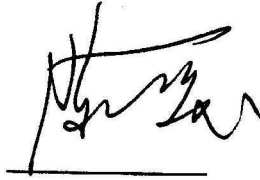

林治海



三、发行人律师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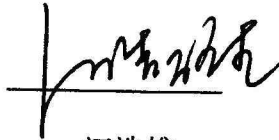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陈明夏

经办律师签名：



江浩雄



陈志军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
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项目
经办律师发生变动的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海市瑛明律师事务所（下称“本所”）受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的委托，以发行人律师的身份，参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项目（下称“上市项目”）的工作，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2011年7月1日以前，受本所指派，负责该上市项目的经办律师是江浩雄、陈志军、傅扬远三位律师。该三名律师代表本所就发行人上市项目出具了《关于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产权证书的鉴证意见书》、瑛明工字(2011)第SHE2007047号律师工作报告、瑛明法字(2011)第SHE2007047号法律意见书及瑛明法字（2011）第SHE2007047-1号补充法律意见书。

由于个人原因，上述经办律师之一傅扬远律师自2011年7月1日起正式从本所离职，因此，其不能继续作为本所律师为发行人上市项目提供法律服务。自2011年7月1日起，该上市项目的经办律师变更为江浩雄、陈志军两位律师。

特此说明。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朱建弟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戴定毅




张琦



五、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邱秋星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名：


陈 韬


邱秋星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2011年8月29日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管理有限公司成员所
 邮编: 300384 350005
 电话: 86-22-23733333 86-591-88085228
 传真: 86-22-23718888 86-591-83378943

BDO CHINA ZHONGLIAN MINDU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Fujian Branch
 Post code: 300384 350005
 Tel: 86-22-23733333 86-591-88085228
 Fax: 86-22-23718888 86-591-83378943

说 明

本所原名福建立信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厦门分公司,担任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验资机构。因总所名称变更,本所更名为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并于2010年5月14日获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营业执照》。因营业场所变更至福州市,本所于2010年6月2日获得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重新核发的《营业执照》,名称不变。

2007年11月7日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时,本所出具了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7)审字第GY5006号《验资报告》,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原本所注册会计师林春金先生、林荣标先生。因林荣标先生于2010年10月离职,不在本所继续执业,林春金先生于2010年5月去世,本所特委派注册会计师陈韬、邱秋星,审阅《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并对其中引用福建立信闽都厦门所(2007)审字第GY5006号《验资报告》的内容与本所出具报告是否一致进行核对并出具声明。

特此说明!

立信中联闽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福建分所



六、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签名：



商光太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商光太



陈志强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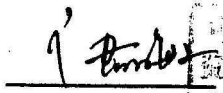
七、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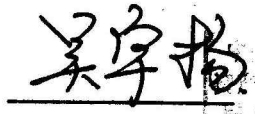
负责人签名：


梅惠民 31000699

总评估师签名：


唐丽敏 31000096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吴宇扬 21030022


谢灏波 31000757

上海银信汇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十六节 附录和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1. 发行保荐书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2.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3.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4. 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5.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6. 公司章程（草案）
7.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8. 本次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其他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

工作日的上午 8:30~11:30，下午 1:00~3:00

三、文件查阅地点

（一）公司：厦门蒙发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厦门市思明区前埔路 168 号

电 话：0592-5569658

传 真：0592-5532788

联系人：张 斌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43 楼

电 话：020-87555888

传 真：020-87557566

联系人：叶 勇、胡 军、林义炳